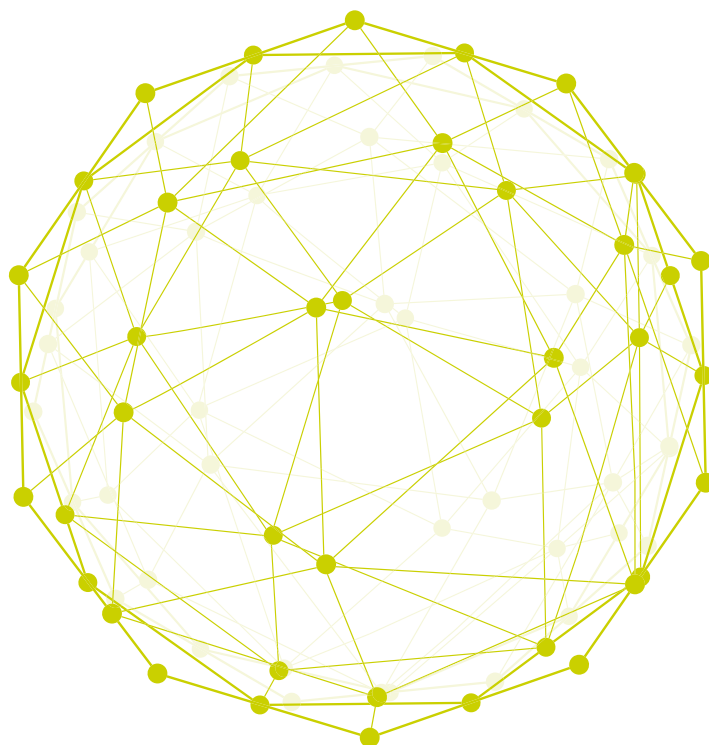




2022 年報

好孩子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于开曼群岛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
www.gbinternational.com.hk
股份代号: 1086



A solid yellow vertical bar on the left side of the page.

Goodbaby

一家领先的儿童用品公司

公司资料	2
主席报告书	5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董事及高级管理层资料	27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37
企业管治报告	116
董事会报告	135
独立核数师报告	156
综合损益表	161
综合全面收益表	162
综合财务状况表	163
综合权益变动表	165
综合现金流量表	166
财务报表附注	168
五年财务概要	284

公司资料

公司资料

董事

执行董事

宋郑还先生(主席)
刘同友先生(现任行政总裁)
Martin Pos先生(前任行政总裁，至2023年3月21日)
夏欣跃先生
曲南先生

非执行董事

富晶秋女士
何国贤先生

独立非执行董事

张昀女士
石晓光先生
金鹏先生
苏德扬先生

审核委员会

张昀女士(主席)
石晓光先生
苏德扬先生

提名委员会

张昀女士(主席)
石晓光先生
苏德扬先生

薪酬委员会

张昀女士(主席)
石晓光先生
苏德扬先生

核数师

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会计师
注册公众利益实体审计师
香港
鲗鱼涌
英皇道979号
太古坊一座27楼

股份过户登记总处

Suntera (Cayman) Limited
Suite 3204, Unit 2A, Block 3, Building D
P.O. Box 1586, Garden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100
Cayman Islands

香港证券登记分处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
湾仔
皇后大道东183号
合和中心17楼1712-1716号舖

公司资料

注册办事处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总部

中国
江苏省
昆山市陆家镇陆丰东路28号
邮编：215331

香港主要营业地点

香港
湾仔
骆克道193号
东超商业中心
25楼2502室

公司秘书

何咏紫女士

授权代表

宋郑还先生
何咏紫女士

网站

www.gbinternational.com.hk

股份代号

1086

主席报告书

主席报告书

「尽管全球环境极其动荡，本集团于下半年实现盈利能力反弹，体现了本集团整体运营的韧性。」

尊敬的各位股东、各位投资界的专家：

2022年，疫情肆虐、地缘政治冲突、供应链紊乱、通胀高企等一系列因素造成全球经济下滑，严重影响消费者出行和消费信心，本集团（「好孩子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连同其附属公司」）收入和利润均受重创。由于受到严格的疫情封控措施的直接影响，中国市场业务录得大幅度下跌。然而本集团凭藉多元化的品牌组合和全球性均衡的业务布局，将受单个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降到最低，同时，本集团于期内（「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采取措施降本增效，在收入下跌的情况下，盈利于下半年开始反弹，体现了本集团整体运营的强大韧性。

2022年，本集团实现全年销售收入约8,292.2百万港元，较2021年的约9,692.1百万港元下跌14.4%，按恒定货币口径下跌10.9%。受收入下跌影响，本集团毛利额同比下跌。由于前述因素影响，本集团盈利能力承压，出现了较大程度的下跌。



主席报告书

「CYBEX进一步巩固了其作为全球高端「技术与生活方式」品牌的领导地位。」

CYBEX品牌全年实现销售收入约3,285.3百万港元，同比下跌2.9%，按恒定货币口径增长7.3%。CYBEX的消费者需求保持强劲，助力品牌开门红，于第一季度录得强劲收入增长；惟第二季度开始受到全球供应链持续紊乱、汇率不利波动和地区性地缘政治冲突的影响，收入潜力未能充分释放。

CYBEX的表现超越竞争对手，持续提升市场占有率。CYBEX于2021年推出的拥有颠覆性技术的世界首款集成气囊汽车安全座椅Anoris Ti-Size，于期内德国商品测试基金会和德国汽车俱乐部ADAC的测试中斩获业界历史最高分，大幅提高行业创新门槛，巩固行业标杆地位。期间，CYBEX产品在ADAC测试中获得1项「非常好」和5项「优秀」评级，4项红点设计奖以及5项德国设计大奖，突显了品牌的创新引领优势。CYBEX创新、时尚的产品组合吸引无数拥趸，同时通过自有旗舰店和社交媒体行销，展现并不断提升其强大的品牌张力。CYBEX持续在全球范围内进行全管道销售网路建设，不断挖掘市场潜力，并进一步巩固其作为全球高端「技术与生活方式」品牌的领导地位。



主席报告书

「面对危机，gb持续精简优化，调整运营，聚焦转型。」

gb品牌于期内面临前所未有的巨大挑战，全年实现销售收入约1,473.4百万港元，同比下跌35.9%，按恒定货币口径下跌34.0%。期内，在其核心市场中国市场，严格的疫情防控措施导致线下零售门店关闭、线下客流骤减、物流受阻，并严重影响消费者信心，品牌全年线上和线下业务均受重创。同时，中国出生率持续下降也使品牌进一步承压。

面对危机，gb持续精简优化，调整运营，聚焦转型，品牌毛利率同比改善，产品研究及开发(「研发」)和设计能力不断提升，一年来荣获8项世界级工业设计大奖，包括5项美国IDA设计奖、2项日本G-MARK设计奖以及1项德国iF设计奖，新一代旗舰店全新升级，零售战略持续深化。



主席报告书

「由于线上渠道强势增长，创新产品广受市场欢迎和消费者好评，Evenflo实现创记录的收入。」

Evenflo品牌全年实现销售收入约2,304.7百万港元，同比增长16.2%，按恒定货币口径增长13.9%。Evenflo凭藉创新产品的亮眼表现，跑赢美国整体市场，一马当先，市场份额提升。线上管道强势增长，新产品普遍受到市场欢迎和消费者好评。然而，期内全球供应链持续紊乱且外部成本高企，加之第四季度因为美国主要零售商去库存的影响，品牌的收入潜力未充分释放，盈利受到冲击。

随著Evenflo创新产品受到市场的全面认可和市场占有率的提升，产品平均单价大幅提升，品牌形象和溢价能力也大幅提升。产品组合不断升级反复运算，品牌行销持续加强，数位化运营不断改善，充分利用集团一条龙整合资源优势，优化中、美、墨制造基地的协同，保持强劲的增长势头，进一步提升市场地位。



主席报告书

「持续舞动集团垂直整合一条龙平台资源，形成集团强大的竞争优势。」

期内，蓝筹业务受到消费者需求减弱以及主要客户和零售商去库存导致订单减少的影响，收入下跌。集团将持续为客户提供卓越服务、制造支援、品质管制、准时交付和新品开发，高效满足客户需求，与客户关系保持稳定。

集团研发创新继续推进。期内，一些颠覆性新产品进入工程阶段，一批重大研发创新专案有序落地。期内，集团申请专利410件，专利申请累计达12,334件；集团产品获得ADAC史上最高评分测试奖、4项红点设计奖、1项iF设计奖、5项IDA设计奖、2项G-Mark设计奖以及5项德国设计奖，共17项世界级大奖，彰显集团在全球行业的创新领导者地位。

集团的制造业供应链管理在期内取得长足进步。组织架构进一步完善，管理体系进一步健全，技术能力进一步升级，数位化进程进一步加快，团队凝聚力进一步加强，ESG理念进一步贯彻。供应链在研发、品质、交付、服务各方面成绩优异，有效应对了疫情和诸多不确定因素的挑战，为业务提供了强大的能量。

在全球标准领域，集团专家是国际标准组织ISO/TC 310儿童用品技术委员会的轮值主席，ISO/TC 310四个工作组中的两个工作组的召集人由集团专家担任，带领全球专家制定相关儿童用品的国际标准。期内，集团专家主导／参与国内外标准制定／修订40项；已发布的国内外标准10项。截至2022年年底，累计主导／参与272项标准制定／修订工作，已发布标准227项。



本集团旗下的Anoris T i-Size 汽车安全座椅获得独立消费者测试机构ADAC史上最高评分

主席报告书

尽管各种负面因素仍将继续影响2023年的全球经济活动，但随著中国政府优化防疫政策，中国的经济活动已加快恢复，全球物流供应链情况趋于稳定，经济将逐步复苏，对于集团的整体业务发展是一个积极影响。集团管理层调整也将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聚焦高品质业务发展，继续坚定不移执行既定战略。

过去几年集团业务受多重影响波动较大，本人谨代表集团董事会成员，对股东、员工和合作伙伴一如既往的支持和信任表达感谢。我们将不忘初心，踔厉奋发，为股东、员工和社会创造更多价值。

我们期待您一如既往的关心和支持。

谢谢！

主席

宋郑还

2023年3月28日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概览

尽管面临全球宏观环境挑战，本集团实现盈利势头

本集团成功度过并经受住了贯穿本期间的众多不同挑战，包括中国与疫情相关的封锁、中国以外地区物流和通胀相关成本的大幅上涨、全球供应链的持续紊乱、第四季度北美零售商的全面去库存活动、由于疫情、区域地缘政治冲突和通胀高企导致的全球消费者信心减弱，以及中国出生率的持续大幅下降。

由于该等全球和区域性挑战，本集团的收益及盈利能力均受到严重影响。然而，凭藉其自有品牌、全渠道分销平台、自有制造及运营服务、均衡的品牌组合及地理布局的垂直整合「一条龙」平台所建立的强大竞争优势，本集团整体经受住了该等前所未有的风暴冲击。于本期间，本集团实施有竞争力的价格调涨，在所有业务单元启动降本提效措施，并聚焦盈利能力改善和现金流管理，同时保持对创新的审慎投资。本集团因此在极其动荡的全球环境中成功录得正向全年净利润，于下半年实现经营盈利反弹并产生强劲经营现金流，展现了本集团的韧性。

本集团于本期间的主要亮点包括：

1. 录得正向全年净利润，经营盈利于2022年下半年反弹，优于2021年下半年和2022年上半年，并于2022年下半年产生强劲经营现金流；
2. 在欧洲、北美和日本提升了市场份额；
3. 基于各品牌的实力，于下半年实施有竞争力的价格调涨，改善了盈利能力；
4. 本集团自有品牌、全渠道分销平台、自有制造及运营服务的一条龙垂直整合平台优势，使本集团能够经受住重大负面发展的挑战，从而超越竞争对手；
5. 我们多元化的品牌组合及均衡的全球性业务布局极大地降低了本集团对单一市场依赖的风险，并形成了强大的全球竞争优势；
6. 对创新进行战略性专项投资，以保持竞争力；
7. 在关键市场持续扩展自有的D2C线上零售平台及扩展国际批发分销平台。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我们于本期间的收益由2021年同期的约9,692.1百万港元下降14.4%至约8,292.2百万港元。于本期间，汇率波动影响了整体收益增长。按恒定货币口径计算，我们于本期间的收益较2021年相应期间减少10.9%。我们于本期间报告的毛利由2021年相应期间的约3,995.2百万港元下降16.0%至约3,355.9百万港元。我们报告的经营溢利由2021年相应期间的约166.0百万港元下降39.3%至约100.8百万港元，我们于本期间报告的净利润由2021年相应期间的约127.6百万港元减少68.6%至约40.1百万港元。此外，按非公认会计原则计算，我们的经营溢利由2021年相应期间的约240.6百万港元下降38.9%至本期间的约146.9百万港元，净利润由2021年相应期间的约192.4百万港元减少58.9%至本期间的约79.0百万港元。

本集团的战略品牌及蓝筹业务收益概要如下：

(百万港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变化(%)	恒定货币口径变化(%)
	2022年	2021年		
本集团收益	\$8,292.2	\$9,692.1	-14.4%	-10.9%

	金额	收益占比	金额	收益占比	变化(%)	恒定货币口径变化(%)
战略品牌	\$7,063.4	85.2%	\$7,665.7	79.1%	-7.9%	-3.4%
CYBEX	3,285.3	39.6%	3,384.5	34.9%	-2.9%	7.3%
gb	1,473.4	17.8%	2,298.6	23.7%	-35.9%	-34.0%
Evenflo	2,304.7	27.8%	1,982.6	20.5%	16.2%	13.9%
蓝筹	\$874.7	10.5%	\$1,535.5	15.8%	-43.0%	-43.1%

执行概要

于本期间，本集团的战略品牌表现如下：

- CYBEX**品牌的收益由2021年相应期间的约3,384.5百万港元轻微下降至约3,285.3百万港元，降幅为2.9%（按恒定货币口径增长7.3%）。消费者需求保持强劲，助力品牌第一季度取得强劲收益增长；然而，由于第二季度中国工厂停工导致的产品供应挑战、全球供应链持续紊乱、欧洲地缘政治冲突和高通胀导致的消费者信心波动以及不利的外汇波动，此后收入增长放缓。凭借强大的品牌地位、颠覆性的创新产品组合以及新产品的发布，该品牌的基本面依然强大。作为领先的高端品牌，CYBEX通过不断扩展全球全渠道分销网络，包括成功的自有电子商务平台，提供创新和优质的服务和产品，持续提供独特的优质消费者体验。于本期间，CYBEX获得ADAC的1项「非常好」评级和5项「优秀」评级，4项红点设计奖及5项德国设计奖。该等举措是CYBEX不断提升其品牌形象并努力在动荡和紊乱的外部环境中为全渠道消费者提供卓越创新产品的一部分。因此，CYBEX继续超越其竞争对手，并在所有关键市场扩大了市场份额。

- **gb**品牌的收益由2021年相应期间的2,298.6百万港元下降至约1,473.4百万港元，降幅为35.9%(按恒定货币口径降幅为34.0%)。在其关键的中国市场，贯穿全年的与疫情相关的持续封锁和限制措施导致线下门店和仓库关闭、物流配送严重受阻、批发活动暂停及全国消费者信心减弱。于本期间，中国的出生率再次大幅下降。该等因素迭加，严重影响了品牌的线上及线下收益和盈利能力。于本期间，gb品牌采取积极整改行动，继续其业务规模调整和品牌转型，并专注于盈利能力的提高和现金流管理。尽管于本期间面临挑战，gb获得多个国际设计奖项，体现了其在产品开发、创新及设计方面持续投入的坚定承诺。
- **Evenflo**品牌本期间收益创历史新高，增长率为16.2%(按恒定货币口径增长13.9%)，由2021年相应期间的1,982.6百万港元增长至约2,304.7百万港元。该品牌强劲的增长势头主要是由于其数字化渠道的大幅增长以及消费者对创新产品的高度认可、产品组合的升级和品牌形象的提升，尽管第四季度由于美国主要零售商的全面去库存行为导致订单大幅下滑部分抵销了该增长势头。Evenflo超越竞争对手，并提升其市场份额。该品牌于期内承担了运费的大幅上涨，下半年实施的具竞争力的价格调涨部分抵销了上述影响。成功升级的产品组合助力品牌提高毛利率和平均售价。

于本期间，我们的蓝筹业务收益录得大幅下降，由2021年相应期间的约1,535.5百万港元下降43.0%(按恒定货币口径下降43.1%)至约874.7百万港元。收益下降主要是由于全球物流挑战导致客户和零售商去库存致使订单下滑，以及宏观环境动荡导致消费者需求减弱。本集团与其蓝筹客户的关系保持稳定。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于本期间，本集团来自其他业务单元(包括本集团的战术品牌)的收益为约354.1百万港元，而2021年相应期间为约490.9百万港元。该27.9%的下降(按恒定货币口径下降28.1%)乃由于COVID-19的相关影响以及本集团持续进行的业务组合优化。

前景

随着中国与疫情相关的限制措施持续解除，全球供应链紊乱趋于稳定，全球宏观经济环境开始出现复苏迹象，本集团预计其业务将反弹。

本集团将继续执行聚焦战略品牌CYBEX、gb和Evenflo发展的战略，及支持蓝筹业务的持续发展。

CYBEX将在后疫情时代于所有关键地区实现稳健的全球收益增长势头并扩大市场份额，创新产品组合、颠覆性新产品发布、新品类扩展、供应链能力加强以及在新地区拓展全渠道平台(包括当地分销平台和自有数字化平台)是主要驱动力。欧洲地缘政治冲突的不确定性导致的消费者不安仍然是一个问题。

gb品牌将继续调整规模和推进线上/线下全渠道架构现代化，并将继续品牌升级、扩展基于数字化和社交媒体的渠道布局，改革其批发分销渠道，并专注于产品创新和技术以及新产品发布。我们将继续精准投资并实施数字化转型，以加强在所有自有渠道与客户的互动，升级零售店概念，配合云零售系统，为消费者提供更深入的互动和沉浸式体验。

Evenflo将基于消费者对其创新产品组合的高度认可继续推动线上及线下渠道收益和市场份额的增长；其将推出新的、利润更高的产品，随著其整体品牌提升和产品创新的承诺得到市场认可，Evenflo将继续获得来自主要零售商的新业务订单。然而，美国高通胀的风险可能会影响消费者信心。

就全球而言，我们将继续通过我们在现有市场及新市场的自有当地分销平台投资B2C平台，以确保我们与粉丝及消费者的直接沟通，并为彼等提供世界级线上体验。随著我们与供应商建立伙伴关系，并扩大全球布局，我们将持续优化供应链战略，以提高我们响应市场变化的效率并利用区域供应链能力。世界级制造、精良供应链及成本优化仍将是引领全球婴幼儿生态系统及实现持续盈利增长愿景的核心。我们将继续聚焦于提高所有业务单元的盈利能力和现金流管理。

于过去三年，本集团的全球管理团队在执行措施缓解疫情带来的负面影响的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应对危机并转危为机的经验和技能。在坚持品牌建设这一基本战略优先任务的同时，我们的组织已变得更敏捷、更开放，以适应任何意外情况，并始终为新情况和未来形势做好准备。即使在困难时期，本集团亦从未停止对创新的投资，并不断创造重塑行业的颠覆性产品，因为其充分意识到创新基础的重要性。考虑到高通胀的风险和持续的区域地缘政治冲突及其可能引发的不确定性，在继续保持警惕的同时，我们相信，本集团强大的全球一条龙垂直整合模式是其在所有环境中继续取得重大成就的关键基本要素。

财务回顾

收益

于本期间，本集团总收益由2021年相应期间的约9,692.1百万港元减少14.4%至约8,292.2百万港元。于本期间，外汇汇率波动影响了整体收益增长。按恒定货币口径计算，我们于本期间的收益较2021年相应期间减少10.9%。

下表载列于所示期间按业务模式划分的收益。

(百万港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变化(%)	恒定货币口径变化(%)
	2022年		2021年			
	收益	收益占比(%)	收益	收益占比(%)		
集团自有品牌及零售商品品牌业务	7,417.5	89.5	8,156.6	84.2	−9.1%	−4.8%
— 亚太地区	2,066.6	24.9	2,994.6	30.9	−31.0%	−28.2%
— 欧非中东地区	2,914.4	35.1	2,979.1	30.8	−2.2%	8.2%
— 美洲地区	2,436.5	29.5	2,182.9	22.5	11.6%	9.4%
蓝筹业务	874.7	10.5	1,535.5	15.8	−43.0%	−43.1%
总计	8,292.2	100.0	9,692.1	100.0	−14.4%	−10.9%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集团的自有品牌及零售商品品牌业务下降9.1%(按恒定货币口径下降4.8%)乃由于我们的战略品牌CYBEX和Evenflo按恒定货币口径的增长以及gb品牌收益下降的综合结果,有关品牌表现的更多资料,请参阅本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章节的执行概要部分。

- 在亚太地区,我们于本期间从中国市场录得收益约1,616.2百万港元,较2021年相应期间的约2,515.3百万港元减少35.7%(按恒定货币口径减少33.7%)。于亚太地区的减少主要是由于核心战略品牌gb在中国的收益下降。中国以外亚太地区市场的收益(按恒定货币口径)保持稳定。
- 在欧非中东地区,我们于本期间录得收益约2,914.4百万港元,较2021年相应期间的约2,979.1百万港元减少2.2%(按恒定货币口径增加8.2%)。于欧非中东地区的增加(按恒定货币口径)主要是由于核心战略品牌CYBEX的收益增加。
- 在美洲地区,我们于本期间录得收益约2,436.5百万港元,较2021年相应期间的约2,182.9百万港元增加11.6%(按恒定货币口径增加9.4%)。该增加主要是由于核心战略品牌Evenflo的收益增加。

于本期间,我们的蓝筹业务录得收益约874.7百万港元,较2021年相应期间的约1,535.5百万港元减少43.0%(按恒定货币口径减少43.1%)。收益减少主要是由于全球物流挑战导致客户和零售商去库存致使订单下滑,以及宏观环境动荡导致消费者需求减弱。本集团与其蓝筹客户的关系保持稳定。

销售成本、毛利及毛利率

销售成本由2021年相应期间的约5,696.9百万港元减少13.4%至本期间的约4,936.3百万港元。本集团的毛利由2021年相应期间的约3,995.2百万港元减少至本期间的约3,355.9百万港元,而毛利率由2021年相应期间的约41.2%下降0.7个百分点至本期间的约40.5%。毛利额减少主要由于中国持续的疫情相关封锁以及下半年蓝筹业务收入大幅下降而导致的集团销售收入的减少以及输入成本增长(产品价格上调部分抵销了该影响)而导致,同时全球供应链紊乱导致的产品供应短缺以及第四季度美国主要零售商的全面去库存行为抑制了集团自有品牌在中国以外市场的收入表现。毛利率小幅下跌主要由于输入成本增长、不利汇率波动以及整体收入中各品牌收入组成的变化的负面影响,集团实施的产品价格上调部分抵销了上述影响。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团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2021年相应期间的约80.8百万港元增加约84.6百万港元至本期间的约165.4百万港元，主要是由于外汇收益增加、固定资产处置收益增加以及非控股权益的认购／认沽期权公允价值收益增加。

销售及分销开支

本集团的销售及分销开支主要包括营销开支、人力成本、租金和佣金及仓储和运输费用。销售及分销开支由2021年相应期间的约2,476.2百万港元减少约403.8百万港元至本期间的约2,072.4百万港元。该减少主要是由于：

- a) 零售渠道支付的租金和佣金由2021年相应期间的约260.1百万港元减少至本期间的约143.2百万港元；
- b) 营销开支由2021年相应期间的约517.9百万港元减少至本期间的约428.5百万港元；
- c) 人力成本由2021年相应期间的约635.1百万港元减少至本期间的约576.6百万港元；

- d) 仓储和运输费用由2021年相应期间的约542.3百万港元减少至本期间的约494.8百万港元；及
- e) 产品责任成本拨备由2021年相应期间的约66.4百万港元减少至本期间的约34.3百万港元。

行政开支

本集团的行政开支主要包括人力成本、研发成本、专业服务开支、折旧及摊销成本及其他办公开支。行政开支由2021年相应期间的约1,426.5百万港元减少约80.9百万港元至本期间的约1,345.6百万港元。该减少主要是由于：

- a) 人力成本由2021年相应期间的约574.1百万港元减少至本期间的约513.4百万港元；
- b) 研发成本由2021年相应期间的约418.9百万港元减少至本期间的约407.0百万港元；及
- c) 其他行政开支保持相对稳定。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其他开支

本集团的其他开支由2021年相应期间的约7.3百万港元减少至本期间的约2.4百万港元。本集团的其他开支减少约4.9百万港元，主要是由于外汇亏损的减少。

经营溢利

由于上述原因，本集团的经营溢利由2021年相应期间的约166.0百万港元减少约39.3%或65.2百万港元至本期间的约100.8百万港元。

财务收入

于本期间，本集团的财务收入由2021年相应期间的约35.1百万港元增加约22.5%或7.9百万港元至约43.0百万港元。本集团的财务收入主要为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财务成本

于本期间，本集团的财务成本由2021年相应期间的约90.6百万港元增加约52.2%或47.3百万港元至约137.9百万港元，主要是由于利率(尤其是伦敦银行同业拆息及有担保隔夜融资利率)的快速增长所致。

除税前溢利

由于上述原因，本集团的除税前溢利由2021年相应期间的约111.8百万港元减少至本期间的约1.2百万港元。

所得税

本集团于本期间的所得税为约38.9百万港元的抵免，及2021年相应期间的所得税为约15.8百万港元的抵免。所得税抵免的增加与本集团除税前溢利的减少保持一致。

年内溢利

本集团于本期间的溢利由2021年相应期间的约127.6百万港元减少68.6%至约40.1百万港元。

本集团的非公认会计原则溢利由2021年相应期间的约192.4百万港元减少约58.9%至本期间的约79.0百万港元。

非公认会计原则财务计量

为补充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本集团综合业绩，若干非公认会计原则财务计量已于本公告内呈列(包括非公认会计原则经营溢利、非公认会计原则经营利润率、非公认会计原则除税前溢利、非公认会计原则年内溢利及非公认会计原则净利润率)。本公司的管理层相信，非公认会计原则计量藉排除若干非现金项目、并购交易的若干影响、若干一次性经营亏损及因税法变动而确认递延税项开支，向投资者更清晰地呈现本集团财务业绩，并为投资者评估本集团战略性业务的表现提供有用的补充资料。尽管如此，采用该等非公认会计原则财务计量作为分析工具具有局限性。该等未经审核非公认会计原则财务计量应被视为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本公司财务业绩的补充分析而非替代计量。此外，该等非公认会计原则财务计量的定义可能与其他公司所用的类似项目有所不同。

下表载列本公司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非公认会计原则财务计量与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最近计量的对账：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已报告	调整			
		以股权结算的购股权开支	认购及认沽期权 所得公平值收益净额(a)	无形资产摊销(b)	非公认会计原则
	(百万港元)				
经营溢利	100.8	15.2	-10.0	40.9	146.9
除税前溢利	1.2	15.2	-10.0	40.9	47.3
年内溢利	40.1	15.2	-6.8	30.5	79.0
经营利润率	1.2%				1.8%
净利润率	0.5%				1.0%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已报告	调整			
		以股权结算的购股权开支	认购及认沽期权 所得公平值收益净额(a)	无形资产摊销(b)	非公认会计原则
	(百万港元)				
经营溢利	166.0	35.5	-2.8	41.9	240.6
除税前溢利	111.8	35.5	-2.8	41.9	186.4
年内溢利	127.6	35.5	-2.0	31.3	192.4
经营利润率	1.7%				2.5%
净利润率	1.3%				2.0%

附注：

- (a) 授予本集团若干附属公司非控股股东的认购及认沽期权所得公平值收益或亏损净额。
- (b) 收购产生的无形资产摊销，扣除相关递延税项。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营运资金及财务资源

	于2022年 12月31日	于2021年 12月31日
	(百万港元)	
贸易应收款项及应收票据(包括应收关联方贸易款项)	999.8	1,254.2
贸易应付款项及应付票据(包括应付关联方贸易款项)	1,170.4	1,637.2
存货	1,902.0	2,402.8
	于2022年 12月31日	于2021年 12月31日
贸易应收款项及应收票据周转日数 ⁽¹⁾	49	44
贸易应付款项及应付票据周转日数 ⁽²⁾	102	98
存货周转日数 ⁽³⁾	157	141

附注：

- (1) 贸易应收款项及应收票据周转日数 = 报告期内的天数 × (期初及期末贸易应收款项及应收票据结余的平均数) / 报告期内的收益。
- (2) 贸易应付款项及应付票据周转日数 = 报告期内的天数 × (期初及期末贸易应付款项及应付票据结余的平均数) / 报告期内的销售成本。
- (3) 存货周转日数 = 报告期内的天数 × (期初及期末存货结余的平均数) / 报告期内的销售成本。

贸易应收款项及应收票据减少主要是由于收益减少所致。贸易应收款项及应收票据周转日数增加乃由于期初余额较高所致。

贸易应付款项及应付票据的减少主要是由于本期间末的采购量低于上年度末的采购量。贸易应付款项及应付票据周转日数保持稳定。

存货减少主要是由于与2021年末相比，本期间末由于全球物流不稳定导致的在途存货水平降低及延迟发货减少。存货周转日数增加乃由于期初存货余额较高所致。

流动资金及财务资源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货币性资产(包括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定期存款、抵押存款及指定为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为约2,069.7百万港元(2021年12月31日：约2,256.1百万港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计息银行贷款及其他借款为约3,354.8百万港元(2021年12月31日：约3,517.5百万港元)，其中，短期银行贷款及其他借款为约1,182.0百万港元(2021年12月31日：约1,223.1百万港元)，长期银行贷款及其他借款为约2,172.8百万港元(2021年12月31日：约2,294.4百万港元)还款期介于两至三年之间。

因此，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净债务为约1,285.1百万港元(2021年12月31日：约1,261.4百万港元)。

或然负债

在日常业务过程中，本集团可能不时涉及法律程序和诉讼。当本集团认为很可能已经发生损失且损失金额可以合理估计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一项负债。对于本集团的未决法律事项，尽管相关事项的结果具有内在不可预测性和不确定性，本集团认为，根据其掌握的情况，合理可能发生的损失金额及范围将不会单独或整体地对本集团业务、财务状况、经营业绩或现金流产生重大负面影响。

汇率波动

本集团为一间于不同国家经营、开展业务及进行交易以不同货币列值的跨国企业，本集团以港元(「港元」)作为其呈报货币，而港元与美元挂钩。本集团的收益主要以美元、人民币和欧元计价。本集团的采购及经营开支主要以人民币、美元及欧元计价。本集团的经营业绩的外币风险敞口净额主要为美元及欧元计价的收益对人民币计价的采购及经营开支的敞口。本集团会受惠于美元及欧元兑人民币升值，惟倘美元或欧元兑人民币贬值，则本集团将会蒙受损失。本集团使用远期合约抵销外币风险敞口。

资产抵押

于2022年12月31日，银行存款约788.7百万港元(2021年12月31日：805.6百万港元)乃就若干银行备用信用证及保函作抵押，银行存款约9.8百万港元(2021年12月31日：7.1百万港元)为利息准备金。并无银行存款(2021年12月31日：330.3百万港元)为若干长期银行贷款而作抵押。约2.3百万港元(2021年12月31日：5.8百万港元)的若干机器设备乃就授予本集团银行贷款而作抵押。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杠杆比率

于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杠杆比率(为净债务除以经调整资本加净债务的总和计算得出；净债务为贸易应付款项及应付票据、其他应付款项及应计费用、应付关联方款项、计息银行贷款及其他借款(即期及非即期)的总和减货币性资产(包括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定期存款、抵押存款及指定为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而计算得出；经调整资本按母公司拥有人应占股权减对冲储备计算得出)为约36.9%(2021年12月31日：约38.6%)，或经计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的影响后为39.0%(2021年12月31日：约40.4%)。

雇员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共有7,357名全职雇员(2021年12月31日：8,826名)。本期间雇员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合共为约1,762.3百万港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约1,804.4百万港元)。本集团参照职位、能力、表现、价值及市场薪金趋势，厘定全体雇员的薪酬组合。本集团为其中国及其他国家及地区雇员提供当地适用法律及法规规定的福利计划。

于2010年11月5日，本公司采纳一项购股权计划(「2010年购股权计划」)，以激励或奖励合格参与者对本集团所作贡献，鼓励合格参与者为本集团的利益而优化其表现效率；并吸引及保留其贡献对或将对本集团长远增长有利的合格参与者或与彼等维持持续的业务关系。由于2010年购股权计划已于其采纳十周年之日届满，且为使本公司能够继续向合格参与者授出购股权，以激励或奖励彼等对本集团成功的贡献，本公司终止2010年购股权计划，并于2020年5月25日举行的股东周年大会上批准及采纳一项新购股权计划(「2020年购股权计划」)。2020年购股权计划的主要条款概要载于本公司日期为2020年4月22日的通函附录三。

于2022年12月31日，2010年购股权计划及2020年购股权计划项下共有132,301,300份购股权尚未行使(2021年12月31日：136,099,167份购股权尚未行使)。

主要风险及不稳定因素

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业绩、业务及前景可能受多种风险及不稳定因素所影响。下文为本公司所识别的主要风险及不稳定因素，并意识到这并不是所有风险及不稳定因素的详尽清单。除下文所述者外，或会存在本公司未知或现时并不重大但可能在未来变得重大的其他风险及不稳定因素。

营运风险

营运风险指因内部程序、人员或制度不足或缺失，或因外部事件导致的损失风险。本公司采用「三道防线」模式监管营运风险：1)第一道防线为业务及功能管理单位，负责识别及管理其负责的产品、活动、流程及系统存在的根本风险；2)功能独立的公司营运风险及合规功能，通常为财务及内部监控部门，担当第二道防线，整体实施业务线的营运风险管理活动及确保第一道防线设计得当、得到实施及运行达到预期；3)第三道防线是内部审计功能，保证管治、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的有效性。本公司明白营运风险不能完全消除，公司会在成本效益合适的情况下对营运风险进行管理。

本公司的业务单位及支持功能经由本身的内部监控政策及标准营运程序、权限及汇报框架(根据不时的业务变动或业务需要作出更新)作出指引。本公司将会不时识别及评估主要的营运风险，以便采取适当风险应对措施。

吸引、留住及激励主要人员及在紧张的人才市场上物色合适且拥有所需技能、经验及能力的人才的能力会导致影响本公司经营及财务表现的风险。本公司将继续评估及提升我们的薪酬、培训及职业发展政策与制度，以吸引、留住及激励合适的人才。

业务风险

本公司全球产品市场极为分散兼竞争激烈。本公司面临的竞争主要来自大众市场的第三方当地儿童用品的品牌拥有人及中高端市场国际品牌的拥有人。未能维持本公司的竞争地位可能对我们的业务、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而且，整体市况(包括但不限于整体经济状况及适用的法规)转变亦可能对本公司的销售、成本、开支及盈利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本公司寻求通过有关策略降低该等潜在不利影响，如保障全系列产品组合的市场竞争力，加强广泛的全球销售网络，利用本公司在三个主要地区(即亚太地区、欧非中东地区及美洲地区)的三大本土市场扩大客户基础及地理位置，并不断创新及推广尖端产品，从而维持市场领导地位。

财务风险

于业务经营中，本公司受多种财务风险所影响，包括但不限于市场、流动资金及信贷风险。货币环境、利率周期及按市价计值衍生金融工具均可能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业务构成重大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集中于金融市场的不可预测性并寻求尽量降低该等对本公司财务表现有重大影响的风险的潜在不利影响。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市场风险指本公司盈利及资本或其达成业务目标所需的能力会因汇率、利率及股权价格的变动而受到不利影响。本公司面对以单位功能货币以外货币进行经营单位买卖产生的交易货币风险。本公司密切监察其资产及负债的相对外汇状况，并已制定一整套外汇管理政策、程序及机制来减低外汇风险，如磋商适当的商业条款及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对冲该等风险敞口。

财务风险即是本公司由于未能取得充足资金或变现资产，在责任到期时未能履约。在管理财务风险时，本公司监察现金流量，并维持充足现金及信贷融资水平，以确保为本公司营运提供资金及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信贷风险为因交易对方出现违约行为产生亏损，从而导致本公司遭受经济亏损的风险。其来自本公司经营的生产及销售业务以及其他活动。本公司承受的业务信贷风险主要来自其客户。新客户须接受信贷评估，而本公司继续监察现有客户，特别是有还款问题的客户。我们已投购足够的信贷保险计划并在集团层面集中管理以减轻违约的影响。银行结余乃存入于最近无违规记录的具信誉银行。

监管及合规风险

本公司的业务运营覆盖三个主要地区，因此必须确保遵守与本公司业务范围及产品／服务相关的不同司法管辖区的适用法律法规，例如专利法及产品安全法。本集团拥有若干内部专业团队，彼等于适当的外部顾问支持下，监督对现行立法及行业要求的遵守情况，监督相关法律法规所规定的变更及新要求，并制定且采取适当的行动及措施（倘需要）。

董事及 高级管理层资料

董事及高级管理层资料

董事

执行董事

宋郑还，74岁，本公司主席及执行董事。彼亦曾自上市至2016年1月15日担任本公司行政总裁。宋先生为本集团创办人，在儿童用品行业拥有逾30年经验，主要负责本集团的整体策略计划及管理本集团业务。宋先生主修数学，于1981年毕业于江苏师范学院并取得毕业证书。于成立本公司前，宋先生于1973年至1984年期间为昆山市陆家中学任教师并于1984年至1993年期间担任副校长。于1989年至1993年期间，宋先生亦负责管理由陆家中学经营的一家工厂，即本集团主要创办股东Goodbaby Group Co., Ltd.的前身。于1989年，宋先生发明第一部「推摇两用」婴儿推车，并随后成立本集团，于中国以「好孩子Goodbaby」品牌从事婴儿推车的设计、制造及营销。由于宋先生的杰出成就，其于2006年获授大中华区安永企业家奖。于2012年，宋先生获中国玩具协会授予「中国玩具行业杰出成就奖」。于2013年，宋先生获Walter L. Hurd Fo.授予2013年Walter L. Hurd执行官奖章。

宋先生目前为本集团以下公司的董事：

- (i) 好孩子儿童用品有限公司；
- (ii) 宁波好孩子儿童用品有限公司；
- (iii) Goodbaby Children's Products, Inc.；
- (iv) 好孩子(香港)有限公司；
- (v) 上海好孩子儿童服饰有限公司；
- (vi) Magellan Holding GmbH；
- (vii) Goodbaby US Holdings, Inc.；
- (viii) Serena Merger Co., Inc.；

- (ix) WP Evenflo Holdings, Inc.；
- (x) Evenflo Company, Inc.；
- (xi) Evenflo Asia, Inc.；
- (xii) Lisco Feeding, Inc.；
- (xiii) Lisco Furniture, Inc.；
- (xiv) Goodbaby (Europe) Group Limited；
- (xv) Rollplay (Hong Kong) Co., Limited；
- (xvi) OASIS DRAGON LIMITED；
- (xvii) Goodbaby Retail & Service Holdings Company；
- (xviii) 好孩子(中国)零售服务有限公司；及
- (xix) Goodbaby Europe Holdings Limited。

宋先生为Cayey Enterprises Limited及Pacific United Developments Limited(「PUD」)的间接股东兼董事，上述两家公司均为本公司的主要股东。

宋先生亦为Sure Growth Limited(本公司主要股东)的股东兼董事。

宋先生为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富晶秋女士的配偶。

刘同友，55岁，于2017年2月21日获委任为本公司执行董事并于2017年7月15日获委任为亚太区主席。刘先生自2023年3月21日起获委任为本公司行政总裁（「行政总裁」）。除以行政总裁身份负责本集团的整体管理外，刘先生亦负责直接监督和管理本集团的财务、内部审计、法律事务、投资者关系及合并和收购，制定其直接监督和管理的该等领域的战略和目标及其实施。刘先生于1994年开始协助本集团并于1996年正式加入本集团。刘先生自加入本集团起一直负责本集团的财务、内部审计、法律事务及投融资管理，先后出任本集团副总裁及财务总监职务。刘先生于1989年取得理科学士学位并于1992年取得经济学硕士学位。刘先生于1992年为著名经济学家蒋一苇工作，担任其学术秘书。彼于1993年加入北京标准股份制咨询公司担任业务总监，负责为多家中国企业（包括海尔电器及海南航空）的股份制改造及上市咨询提供咨询服务。刘先生曾获颁中国《首席财务官》杂志「2010年度中国十大杰出CFO」和香港《2017中国融资大奖》「年度最佳CFO」奖项。

刘先生目前于以下集团公司担任董事：

- (i) 好孩子(香港)有限公司；
- (ii) 好孩子儿童用品有限公司；
- (iii) 宁波好孩子儿童用品有限公司；
- (iv) 亿科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 (v) Goodbaby Czech Republic s.r.o.；
- (vi) Columbus Trading-Partners Japan Limited；
- (vii) Goodbaby Europe Holdings Limited；及
- (viii) 昆山好孩子易家零售有限公司。

刘先生亦为本公司主要股东PUD的董事。

刘先生为Silvermount Limited的股东及董事。刘先生亦为Sure Growth Investments Limited(本公司主要股东)的股东。

董事及高级管理层资料

Martin POS, 53岁, 本公司执行董事。Pos先生为全球领先的高端儿童汽车安全座椅品牌CYBEX的创始人, 彼现为CYBEX的执行主席, 领导该品牌的策略实施及整体管理, 该品牌的所有业务单元及职能, 其中包括技术服务、供应链及制造、品牌组合管理、国际分销、国内分销以及该品牌的核心服务, 直接向董事会报告。Pos先生为一名企业家, 在开发和管理优质生活品牌, 尤其是全球分销、设计和开发优质婴儿产品方面拥有逾21年的行业经验。自CYBEX于2014年初与本公司合并后, Pos先生于2014年3月获委任为本公司执行董事, 主要负责管理本公司的全球品牌组合。Pos先生于2014年12月获委任为副行政总裁。于2016年1月至2023年3月21日期间, Pos先生担任本公司行政总裁。

夏欣跃, 53岁, 于2017年11月10日获委任为本公司执行董事, 于2017年11月6日获委任为首席竞争官以及于2018年5月28日获委任为首席运营官。夏先生负责本集团全球供应链战略及其执行, 包括生产、采购及物流。夏先生同时负责优化核心业务流程、建立组织、保持持续性发展和提高质量、成本、创新及数字化转型的竞争力。夏先生于汽车行业拥有超过26年的丰富管理经验。彼于加入本集团之前曾担任Faurecia Automotive Seating Business Group中国区总裁, 管理15家工厂7年以上。在此之前, 彼在Faurecia Automotive Seating Business Group中国区先后担任工厂总经理至中国区副总经理等多个职务。彼于2004年12月加入Faurecia中国之前, 夏先生曾任职于中国汽车行业的多家国际公司。夏先生于1992年获得上海铁道大学电信工程学士学位, 并于2001年获得东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及于2007年获得上海交通大学管理科学博士学位。

夏先生目前于以下集团公司担任董事:

- (i) 好孩子儿童用品有限公司;
- (ii) 宁波好孩子儿童用品有限公司;
- (iii) 亿科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 (iv) 昆山赛柏克斯儿童用品有限公司; 及
- (v) 好孩子儿童用品平乡有限公司。

曲南，55岁，由2014年3月18日起获委任为本公司执行董事并自2017年7月15日起担任北美及南美市场主席。自2014年12月起，曲先生主要负责本集团全球蓝筹品牌客户，并担任美洲市场总负责人。在此之前，曲先生曾任本公司副总裁，主要负责管理海外大客户及策略性海外资源。曲先生于1994年加入本集团，为本集团海外业务的创办成员之一。曲先生于1986年至1989年就学于北京大学经济学院经济学系，随后于1989年至1992年赴美国 George Mason University 学习工商管理。

曲先生目前为本集团以下公司的董事：

- (i) Goodbaby Children's Products, Inc. (亦为执行副总裁)；
- (ii) 好孩子(香港)有限公司；
- (iii) Goodbaby US Holdings, Inc.；
- (iv) Serena Merger Co., Inc.；
- (v) WP Evenflo Holdings, Inc.；
- (vi) Evenflo Company, Inc.；
- (vii) Evenflo Asia, Inc.；
- (viii) Lisco Feeding, Inc.；
- (ix) Lisco Furniture, Inc.；
- (x) Columbus Trading- Partners USA Inc.；
- (xi) Goodbaby Canada Inc.；
- (xii) Muebles Para Ninos De Baja, S.A. De C.V.；
- (xiii) Goodbaby Europe Holdings Limited；及
- (xiv) Columbus Trading - Partners Canada Inc.。

曲先生亦为Sure Growth Investments Limited(本公司主要股东)的股东。

非执行董事

富晶秋，71岁，于2017年11月10日获委任为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富女士于中国从事儿童用品的零售及分销方面拥有逾30年丰富经验。富女士为本集团在中国市场的业务发展及管理提供业务经营指导及顾问咨询服务。富女士为好孩子中国控股有限公司(连同其附属公司统称「CAGB集团」)的联合创始人，目前主要负责CAGB集团的整体业务管理及战略发展。在CAGB集团成立之前，富女士于1993年2月至2010年7月担任好孩子儿童用品有限公司(「GCPC」)副总裁，主要负责GCPC产品在中国市场的零售及分销。

富女士目前为本集团以下各公司的董事：

- (i) 上海好孩子儿童服饰有限公司；
- (ii) 好孩子(中国)零售服务有限公司；
- (iii) 昆山好孩子易家零售有限公司；及
- (iv) 好孩子南通服饰有限公司。

富女士为Cayey Enterprises Limited及PUD的间接股东兼董事，上述两家公司均为本公司的主要股东。

富女士为Sure Growth Investments Limited(本公司主要股东)的股东兼董事。富女士亦为Rosy Phoenix Limited(本公司主要股东)的间接股东兼董事。

富女士为本公司主席兼执行董事宋郑还先生的配偶。

董事及高级管理层资料

何国贤，66岁，于2013年2月1日获委任为本公司非执行董事。何先生于1987年取得英格兰及威尔斯律师资格及于1988年取得香港律师资格。彼为盛德律师事务所香港办事处的创办合伙人，并一直为该事务所的合伙人，直至2010年退休为止。何先生积逾30年法律执业经验，具备国际并购及私募股权交易相关专业知识。何先生于1980年取得香港中文大学的社会科学学士学位。

独立非执行董事

张昀，55岁，自2014年5月23日起转任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张女士于2007年11月15日至2014年5月22日期间曾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以及于2000年7月14日至2007年11月14日期间曾任本公司董事。张女士于私募基金投资方面拥有逾28年经验，现为博睿资本有限公司创始人。彼为Pacific Alliance Group私募基金业务创办管理合伙人。张女士为金沙中国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股份代号：1928)(「金沙」)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兼金沙审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成员及环境、社会及管治委员会主席。张女士亦为盈科大衍地产发展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股份代号：432)(「盈科大衍地产发展」)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兼盈科大衍地产发展薪酬委员会主席及盈科大衍地产发展审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成员。张女士于2020年6月1日获委任为烟台张裕葡萄酿酒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非执行董事。张女士于1999年获美国西北大学The Kellogg Graduate School of Management及香港科技大学的高级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张女士亦于1992年以优异成绩获美国弗吉尼亚理工大学理学学士学位。

石晓光，76岁，于2010年11月5日获委任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石先生自2015年3月26日为中国玩具和婴童用品协会的顾问。于2012年1月，石先生成为国际玩具工业理事会「关爱」基金(ICTI CARE Foundation)监事会成员。石先生自2016年6月起获选为国际玩具工业理事会「关爱」基金(ICTI CARE Foundation)代表中国的新董事。自2005年起，石先生曾任中国玩具和婴童用品协会(前称为中国玩具协会)主席及国际玩具工业理事会理事。于2000年10月，石先生获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委任为全国玩具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副会长。中国玩具和婴童用品协会定期就玩具安全、产品设计及市场发展提供资料及召开培训研讨会。中国玩具和婴童用品协会的责任包括就儿童耐用用品的安全标准及／或法规提供意见，以及就行业内其他一般玩具及相关产品的安全标准及／或法规提供意见。石先生于1974年7月毕业于北京化工大学(前称北京化工学院)，持有化学仪器及工程学士学位。于1985年至1987年，石先生曾任科学技术部一般行政管理部门副主任。彼于1987年9月成为中国认证工程师(由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授予)。于1987年11月至1990年11月，彼曾任中国科学器材公司副总经理。石先生于1989年获委任为轻工业部服务中心主任。于1993年至2007年，彼曾任中国工艺美术集团公司(前称中国工艺美术总公司)总经理。

金鹏，47岁，于2017年2月21日获委任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金先生于技术投资、创业、财务咨询及公司管理等方面积逾20年经验。金先生的事业于1998年启航，在贝尔斯登亚洲的新传媒及电信部(Bear Stearns Asia's New Media & Telecom Group)任职。于2000年，金先生加入世纪互联(纳斯达克股票代码：VNET)，任执行副总裁，负责监督业务发展、产品、营销及国际销售，而后获委任为财务总监。于2003年至2007年，金先生任易凯资本有限公司的合伙人，为中国处于成长阶段的公司提供募资及并购咨询服务。于2008年，金先生参与共同创办凯旋创投。凯旋创投是一家专注于早期技术投资机会的风险投资基金，管理资产总额达4.2亿美元。于2014年，金先生离开凯旋创投，成立Emerge Ventures。Emerge Ventures为一家主要专注于种子及天使投资与培育新建技术公司的投资工作室。金先生于2016年12月20日获委任为Bison Capital Acquisition Corp.(纳斯达克股票代码：BCACU)首席运营官兼秘书。此外，金先生于2017年11月1日获委任为Cinedigm Corp.(纳斯达克股票代码：CIDM)执行董事。金先生于1998年取得纽约大学财务及信息系统双学士学位。

董事及高级管理层资料

苏德扬，53岁，于2022年5月23日获委任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苏先生曾任职于全球性金融机构及资产管理公司，拥有逾20年财务、会计、投资及私募股权业务经验。彼于1993年2月至1994年12月开始职业生涯，在香港安永会计师事务所担任核数师。苏先生自2012年7月起担任FastLane Group的管理合伙人。彼自2019年9月起一直担任上海复宏汉霖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股份代号：2696)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兼审核委员会主席，及自2021年6月起一直担任科济药业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股份代号：2171)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兼审核委员会主席。苏先生曾担任多个职务，包括于1998年1月至2002年3月在香港于美国银行担任全球资本市场／亚洲资金副总裁及财务控制副总裁、于2002年3月至2005年1月在荷兰银行香港分行担任香港零售及商业银行财务营运主管、大中华区资产负债管理主管及香港私人客户银行财务总监、于2005年2月至2007年8月在Hamon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Bank of New York Mellon的联属人士)担任财务总监、于2007年8月至2011年11月在德意志银行香港分行担任资产管理部亚太区财务总监及于2011年11月至2012年4月在PAG Capital担任财务总监。苏先生分别于1994年4月及1998年9月获得澳洲悉尼科技大学商学学士学位及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彼自2011年8月起成为澳大利亚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

除另有披露者外，任何董事会成员之间概无关系(除富晶秋女士为宋郑还先生的配偶外)，亦无有关董事的资料须根据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上市规则」)第13.51(2)及13.51(B)(1)条予以披露。

高级管理层

Johannes SCHLAMMINGER，43岁，为集团品牌管理的执行副总裁及战略品牌CYBEX的行政总裁。彼于2010年加入CYBEX，于该公司担任多个管理职务。于2016年11月，Schlamminger先生获委任为CYBEX的行政总裁，自2017年11月起，彼除担任CYBEX行政总裁一职，亦担任集团品牌管理的执行副总裁和支持gb品牌耐用品的产品发展和国际销售。此前，Schlamminger先生曾担任ZF Electronics(电脑设备及电子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的渠道业务主管，并担任BBC Bayreuth职业篮球运动员。通过其担任的众多职务，Schlamminger先生能够在全全球儿童产品行业获取丰富的商业及零售经验。加上其良好的客户理解能力以及注重细节，所学知识带来优异的商业及营运记录。

姜蓉芬，50岁，为集团中国市场业务的行政总裁及战略品牌gb的行政总裁。自2018年11月起，姜女士担任起集团中国市场业务的行政总裁，负责集团业务在中国市场的发展。同时作为gb品牌的行政总裁，姜女士也负责gb品牌的全球业务发展。姜女士于2016年2月加入本集团，担任gb品牌婴儿护理用品业务的总经理。由于促成gb品牌婴儿护理用品业务连续两年迅速且盈利性的增长，成绩优异，姜女士随后晋升为高级副总裁，负责gb品牌全品类产品在中国市场的业务。加入本集团之前，姜女士拥有超过15年在中国市场管理国际时尚品牌及零售的经验。

David B. TAYLOR，60岁，为集团业务发展及并购高级副总裁、美洲区副主席兼战略品牌Evenflo的首席执行官。Taylor先生于2015年3月加入本集团，之前彼于全球青少年行业拥有多年成功经验。Taylor先生曾于Evenflo担任首席财务官及首席运营官，随后于2018年担任集团业务发展及并购高级副总裁。彼于2021年9月担任Evenflo的首席执行官。加入本集团之前，Taylor先生于2013年至2015年在位于印第安纳州埃尔克哈特的Welch Packaging Group担任首席运营官。于2013年加入Welch Packaging Group之前，彼在Dorel Juvenile Group, Inc.工作达九年，并于2006年至2012年担任总裁兼首席执行官，负责Dorel Juvenile Group从其青少年消费品业务中获得数亿美元的收入，其业务重点为服务于全球零售和消费市场的儿童家具、装备及安全产品的营销和制造。Taylor先生的职业生涯始于普华永道(PricewaterhouseCoopers)，后来于其他几家美国消费品／工业公司任职。Taylor先生合共拥有超过30年的专业经验，其中有六年的国际经验，曾在香港及德国工作。

董事及高级管理层资料

公司秘书

何咏紫，为卓佳专业商务有限公司企业服务部执行董事。彼为香港公司治理公会(前称香港特许秘书公会)及特许管治公会(前称特许秘书及行政人员公会)资深会员。何女士于公司秘书及合规服务领域拥有超过25年的工作经验。

环境、社会 及 管治报告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第一部分：总括

关于本报告

好孩子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连同其子公司称「本集团」、「好孩子国际」、「好孩子」或「我们」)遵循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或「交易所」)主板上市规则附录二十七《关于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指引》的最新规定(「报告指引」)编制本集团的2022年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本报告遵循「报告指引」中关于重要性、量化和一致性的汇报原则，以及关于汇报范围的要求进行信息收集、数据分析和整理编制。

有关本集团的企业管治常规请参考载于2022年年报第116页的企业管治报告部分的内容。

报告期和范围

本报告涵盖本集团于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报告期」)在环境、社会及管治方面的举措和目标达成的情况，以及与公司战略和风险管理融入的深度。除特别说明外，本报告中的政策、声明、关键绩效指标数据等涵盖本集团位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德国」)、美利坚合众国(「美国」)、墨西哥合众国(「墨西哥」)和

日本多地，覆盖从设计、研发、制造、物流到营销、分销和零售等业务，与财务报告披露的范畴一致。

本集团将持续细化集团内重大环境、社会及管治的范围，并厘定是否增添科目和披露深度。

数据来源和可靠性

本报告的资料，包括本集团的政策、举措、实践和案例来源于内部的制度、统计、报告和纪录。本集团对2022年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确认及批准

本报告经环境、社会及管治工作小组确认后，报本集团行政总裁批准，于2023年3月28日获董事会通过。

第二部分：环境、社会及管治的战略和监管

集团综述

愿景 — 成为具有全球未来竞争力的杰出企业

使命 — 关心孩子，服务家庭，回报社会

核心价值观 — 为消费者创造价值，让创造者实现价值，创新开放，协同奋进

好孩子国际以「关心孩子，服务家庭，回报社会」为使命，经历三十多年的成长和历练，成为了一家以德国、中国和美国为母市场，产品行销世界12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领先育儿产品集团。我们通过设计、研发、制造、营销和销售儿童汽车安全座椅、婴儿推车、服饰、生活用品和玩具等产品，服务全球亿万育儿家庭。与此同时，我们过硬的研发设计、供应链管理、质量保障和响应能力得到了业内友商的充分认可，并保持了长期的供货关系，在规模效益方面赢得了优势。

本集团拥有CYBEX、gb和Evenflo三个战略品牌，并以领先的市场份额立足于各母市场，同时拥有CBX、HD、ExerSaucer、Urbini和ROLLPLAY等在不同国家和地区具有本土影响力的品牌，形成了从高端智能到时尚亲民的产品体系，服务消费者多方面的育儿需求。我们自始至终坚守「绝对安全」的底线原则，将护佑儿童健康的初衷与创新思维相结合，在产品安全和功能设计方面持续突破。

随著气候变化对全人类生存的挑战越发明显，减少对不可再生资源依赖已成为行业共识，好孩子国际将持续尝试和推动生态环境友好型原材料的采用，关注产品全生命周期

的管理，在运营活动中提高资源和能源的使用效率外，督促上游供应商一道践行可持续发展承诺。

新冠疫情进入第三年后，在全球不同地区呈现出的社会经济影响有所不同。对于将生产制造能力相对集中在中国的业务布局，好孩子国际在2022年经历了不寻常的挑战。由于物品和人员流动受到疫情管控的限制，市场需求也受疫情影响相对清淡，全年业绩同比下跌，录得营业额8,292.2百万港元。

我们相信疫情终将结束，因此持续推进企业的多项能力建设，于2022年内推出了500多款新型号和升级产品。我们非常乐见多个尖端品类继续获得行业知名奖项，其中，内置安全气囊的CYBEX Anoris T i-Size获得了德国消费者评测机构德国商品测试基金会(Stiftung Warentest)及全德汽车俱乐部(Allgemeiner Deutscher Automobil-Club)史上最安全儿童汽车安全座椅的评级，我们的产品还获得4项红点设计奖、1项iF设计奖、5项IDA设计奖、2项G-Mark设计奖以及5项德国设计奖等共17项世界级工业设计大奖。年内，本集团获批555项专利，累计获得3,800项专利，为疫情消弭后的业务重新起飞做好多重储备。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文化

在好孩子，我们的文化建立在五大支柱性可持续发展框架之上，即极致品质、创意革新、节能环保、员工关怀以及社区共建。

愿景、使命、价值观和战略

有关本集团愿景、使命及价值观的资料载于本年报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ESG报告」)内，标题为**第二部分：环境、社会及管治的战略和监管**的章节中。本集团的主要目标是为所有客户和股东创造长期价值和回报。本年报所载的主席报告书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包括对本集团表现及本集团于长期内创造价值所依据的战略的讨论及分析。除此之外，本集团越来越注重尽量减少对环境和自然资源的影响。

愿景、使命、价值观、战略与文化的一致性

我们制造的所有产品均坚定不移地注重品质和安全(更多资料载于ESG报告**第四部分：注重设计和采购，夯实稳健制造体系**)。

我们努力创新和创造不仅满足而且超越客户期望的产品(更多资料载于ESG报告**第六部分：创新突破保持产品时代活力**)。我们致力于以尽可能减少对环境和自然资源的影响的方式实现我们的目标(更多资料载于ESG报告**第七部分：运营生产突出环境效益**)。我们优先考虑员工的职业健康、安全和福祉，并努力营造一种支持、包容和赋权的职场文化(更多资料载于ESG报告**第八部分：员工权益和职业安全保障**)。

尽管就本集团的整体财务业绩而言，2022年是充满挑战的一年，但我们可以很自豪地说，我们对品质、创新和可持续性的承诺继续在CYBEX和Evenflo等具体品牌中取得回报，而该等品牌的表现优于同行(更多资料载于本年报「主席报告书」)。2022年，本集团继续参与起草和修订多项与儿童产品有关的国际和国家标准。我们对研发和创新的关注获得了众多奖项的认可(更多资料载于ESG报告**第三部分：谨守质量使命，设立高标准**)。

我们亦致力于以有意义的方式回报广大社区(更多资料载于ESG报告**第九部分：贡献社会和温暖社区**)。

董事会带头推动和塑造本集团的文化，并定义本集团的愿景、使命、价值观及战略方向。本集团的文化反映在其业务运营、员工队伍及工作场所实践和政策中。董事会根据一系列措施(例如为员工提供培训，实施各种行为准则和政策(如《商业行为守则》、《利益冲突政策》及《举报政策》))监督本集团的文化，并审查员工或其他举报人的任何报告，监察员工流动率以及任何员工的职业健康和安全管理事件，审查和监测有关气体排放和废水排放、废弃物产生、能源、水和原材料使用效率、法律和法规遵守状况以及社区服务的数据。通过实施各种行为准则和政策以及举行部门会议和员工大会，我们不时向所有员工明确传达我们的文化和预期行为。我们设有专门的讨论会和报告渠道可用于分享对所发现的任何不当行为或错位的想法和关注，例如上述政策以及员工会议和大会。考虑到我们在各种背景下的企业文化，董事会认为我们的文化与我们的愿景、使命、价值观和战略乃属一致。

董事会声明

1. 风险和机遇

好孩子国际作为育儿产品行业的领先企业，深知全球气温上升造成的气候变化将给人类赖以生存的农作物收成和蛋白生产带来严重的不确定性，伴随著多种次生灾害，将加剧资源分配的结构性和不平等情况，对人类世代的延续和可持续生存

造成严重影响。好孩子国际关注气候变化，特别是越发脆弱的自然环境对下一代的影响，这与我们企业的根本宗旨高度契合。

本集团旗下的产品原材料主要包括纺织品、塑料原料和金属材料，生产活动主要消耗电力，因此，我们对资源消耗和能源使用的效率始终保持著高度关注。我们在全球提供了八千余个工作岗位，积极践行雇主责任，在保证合规雇佣之外，创造条件吸引人才和赋能员工发展。

我们积极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倡议的17个目标对标，关注经营活动所在国家和地区关于生物多样性和温室气体减排的目标和规划，主动推出务实举措，从产品设计和工艺改造两个方面入手，探索可再生资源的有效规模利用，废弃物的回收和利旧，并一如既往地坚守产品安全初心。

2. 策略、方针和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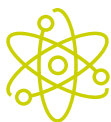
好孩子国际以利益相关方关切为出发点，确立了「节能环保、创意革新、极致品质、员工关怀和社区共建」这一可持续发展框架，特别是环境相关的目标和路径规划，并正在制定中长期的减碳目标，包括能效、环保设计、循环材料和运输减排等。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本集团可持续发展框架下的2022年重点工作：



节能环保



创意革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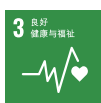
极致品质



员工关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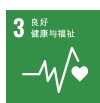
社区共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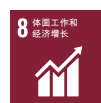
- 排放密度下降
- 资源消耗强度下降
(中国和美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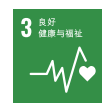
- 安全产品上市和获奖
- 智能化设计提升产品
安全性和关爱度



- 企业标准和升级
- 供应商指引政策优化



- 建设包容和多元文化
- 岗位和技能认证支持
- 提供厂区住宿抗疫



- 普及儿童汽车安全座椅
使用率和法律规定
- 因地制宜的社区共建
- 倡议素食、助力减排

3. 监管机制和职责分工

董事会对好孩子国际的环境、社会及管治策略和表现肩负最终的责任。董事会授权集团行政总裁负责：1)确立关于环境、社会及管治的风险和机遇，以及风险管控和内部监控系统；2)制定环境、社会及管治的方针、策略、优先目标，并充分分析确立的原则和过程，检讨进度达成情况；3)保障环境、社会及管治的策略和目标满足经营活动所在国家或地区的相关自主贡献目标对企业的期待或要求；以及4)完成监管要求的环境、社会及管治的报告及其合规。

集团行政总裁为达成上述董事会要求，带领环境、社会及管治工作小组(「工作小组」)推进：1)政策制度的建立、完善和落实；2)相关风险和机遇的评估，目标的设立和进度的监控；3)信息体系的建设和报告编制完成；以及4)风险管控和内部监控体系的检视等四个主要方面的工作，在全集团范围内每两月召开一次常规沟通会。

2022年，环境、社会及管治工作小组聘请外部专业顾问针对本集团在披露内容与监管要求和行业实践对标，完成了百余项差距分析工作，并确定了未来二到三年的改善方向和重点工作。

重大议题的评估和确定

本集团确定相关的环境、社会及管治的重要议题是本报告遵循的重要汇报原则。我们深知作为一个行业领先的企业，在做出企业决策的过程中会对各持份者有不同程度的影响，因此，我们力争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或特别安排渠道与包括消费者、政府和监管机构、投资人、供应商、经销商及员工在内的持份者进行建设性交流，了解其观点和想法，听取其意见和反馈。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潜在重大议题识别

于2022年，本集团继续通过多种方式与各持份者沟通，并参考了1)永续会计准则委员会(Sustainability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SASB)关于生产和零售行业的重大议题；2)监管机构的要求；3)新闻舆论中同业的相关环境、社会及管治课题；4)客户的建议和要求；5)本集团各业务和职能部门本年度反映出来的重大事件；以及6)本集团2021年度重大性评估结果，确认了本集团的重大议题图谱如下，分别由14个环境、14个社会及4个管治方面的风险与机会议题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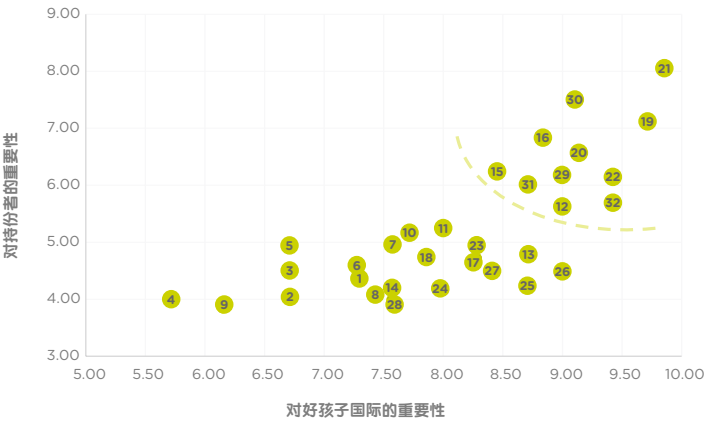
重大议题图谱

环境	社会	管治
1. 温室气体排放 2. 产品碳足迹 3. 气候变化影响 4. 绿色金融 5. 循环经济 6. 可再生能源 7. 能源消耗和效率 8. 水耗与管理 9. 不可再生能源依赖度 10. 有害气体排放 11. 废弃物管理 12. 包装材料 13. 塑料废物 14. 噪音	15. 薪酬福利 16. 发展培训 17. 劳工强度与健康 18. 平等机会 19. 安全生产 20. 科研创新 21. 产品质量和安全 22. 客户服务 23. 隐私和数据安全 24. 负责任营销 25. 供应链劳工标准 26. 供应链道德操守 27. 环保友好材料 28. 社区关系	29. 董事会效力 30. 守法合规 31. 反馈机制 32. 反贪反腐

重要性评估

按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规则附录二十七的相关要求，本集团从外部和内部重要性评估两个方面入手，将持份者的期望和本集团的发展战略相融合，分析得出重要性评估矩阵。结果显示高度重要性议题包括：产品质量和安全、守法合规、科研创新、安全生产、董事会效力、客户服务、反馈机制、反贪反腐、薪酬福利、发展培训，以及包装材料。

好孩子国际重要性矩阵



工作小组将上图中展示的重大议题向行政总裁及管理层做出汇报，并就管理层和持份者都高度关注的11大议题着重归类分析，在获得董事会批准后，于本报告余下部分做出重点报告和阐述，使得持份者对其关注的议题得以清晰了解。针对识别出的重大议题，本集团给予高度重视，制定相应的行动计划，务求落实到日常的经营管理工作中。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企业操守和行为准则

好孩子国际在企业管治方面以监管要求和法律法规为底线，积极完善制度和规定的同时，更加重视制度和规定的落实质量，以及达成的结果和影响力。我们坚信，无论在任何时候，商业上的成功和发展都不能以牺牲企业操守为代价；作为香港上市公司，我们严格遵守联交所对关联交易和内幕信息的规定，制定相关的内部制度和检审机制，并为相关岗位的人员提供培训。我们承诺在开展业务活动时遵守高标准的道德与诚信，并在日常经营中采取各种措施来维护良好的商业操守。

报告期内，本集团对《商业行为守则》、《利益冲突政策》、《举报政策》进行了更新，除了满足法律法规变化带来适应性调整要求之外，也借鉴了全球最佳商业实践，同时更加重视操作性及可执行性，保证分布在多个国家和地区的业务部门的执行效果，促进本集团的良好运营。

2022年，我们就《商业行为守则》下多个领域的原则要求给予了细化和丰富，确保纲领性政策的指引和合规力度，其中突出了对公司信息和资产，如知识产权和商业机密的保护意识和责任，明确员工间相互尊重、平等的健康工作文化，以及强调内幕信息及公司股票交易的合规管理等。

好孩子国际的商业行为守则框架



报告期内，本集团分别在中国、美洲和欧洲优化了利益冲突日常管理机制，进一步提升利益冲突申报工作的质量，包括对申报问卷及申报整体流程进行了年度检审和优化，将申报范围也从覆盖好孩子国际特定岗位和职能的员工进一步扩大至全体员工¹，全球应申报员工的申报率达到了100%²。供应商申报范围亦扩展至本集团全球范围内的全部在册供应商，针对个别超大型公司、政府机构或小金额采购等个别情况制定了豁免规定。

¹ 其中不包括工厂的一线工人。

² 其中有离职和休假等异常情况除外。

利益冲突申报的落实

2022年，好孩子国际对利益冲突及商业行为守则员工合规申报问卷进行了完善，并在申报工作启动前，首先对全球范围内的应申报员工进行全员培训，逐一讲解本集团《利益冲突政策》和《商业行为守则》的各项要求以及申报表格中的各项问题，务求其对申报的目的、意义和方法有更为准确的认知，从而提高集团整体申报的有效性和质量。依据现行的《利益冲突政策》，如有无故不做申报者或有意隐瞒不报者，本集团将视情况对其采取包括解除劳动关系在内的惩处措施。确认存在利益冲突关系后，本集团对相关员工进行职责调整或岗位更换等其他合理安排从而对利益冲突问题进行妥善处理。

利益冲突及商业行为守则合规申报管控工作流程图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报告期内，本集团还修订《举报政策》，进一步明确了接受匿名举报以及对举报人的保护。本集团在中国、美洲和欧洲设立了举报邮箱；我们还通过年度培训，海报张贴等宣导方法来帮助员工认识举报的意义和重要性，同时也向其他利益相关方公开举报热线，共同对现有或潜在的直接或间接欺诈、贿赂和贪腐，以及违反重要企业政策的行为给予监督和举报。除上述举报专用邮箱外，我们也鼓励员工利用好其他沟通途径，对工作环境中发生的不利于企业文化的行为予以反映。年内，本集团收到了关于反舞弊、言语骚扰和涉嫌歧视的工作场合不良行为举报，并进行了有效的沟通和处理，维护健康的工作氛围。

所有经甄别后的重大举报由本集团董事会的审计委员会主席直接负责并安排后续跟进处理。本集团还要求合作伙伴也设立和遵守同样的原则，并在《供应商指引政策》中就供应商的举报权利和义务给出了指引。同时本集团还要求供应商签署相应的供应商承诺书，确保其了解并遵守本集团的商业行为标准及举报要求。

本集团法务和内控部门牵头开展全集团的《商业行为守则》、《利益冲突政策》和《举报政策》的培训，年内通过线下为主、线上补充的形式，为全体员工提供了2小时的培训，引导员工熟知并严格遵守守则和政策的要求，员工参与度逐年提升，从内控对违规情况的监察结果看，制度健全和课题宣导取得了阶段性的成果。



举报制度培训

在针对全体员工的举报制度培训中，我们重申吹哨机制设立的原因和员工责任，我们还列举过往年份的举报情况，比如实名举报的比例和举报的类别等，期望通过建立「敢言」文化、清晰流程真正提升员工的意识和责任感。

本集团在每年的第四季度开展常规性反贪腐培训。2022年内完成董事会全员反贪腐培训，4,035名员工反贪腐培训，管理层全部参与。在本报告年度，无针对本集团或员工的贪污腐败诉讼案件，也没有收到有实质意义的举报。

第三部分：谨守质量使命，设立高标准

置身儿童用品行业，好孩子国际坚持以「关心孩子，服务家庭，回报社会」为使命，深知担负著超常的产品责任。由于儿童尚未形成完全的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产品质量和可靠性便成为他们依赖的重要保护屏障。因此，我们长期以来不懈追求育儿产品和服务的「绝对安全」和「极致体验」，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始终坚守创业之初确立的「质量第一」的信念，并将「零缺陷、零容忍」的质量管理框架，结合安全和创新承诺，从标准制定、产品设计、采购规范，到上线生产、符合性检测和产品包装，贯彻产品制造和运输的全过程，确保消费者拥有良好的体验。

好孩子国际的全球质量体系设立了清晰的质量使命：

集团质量使命

识别不符合标准或不带来增值效益的质量行为，防范可能由此给集团带来的法律、声誉或财务风险，建立流程并严格遵守，从而保障风险得以化解。

质量是好孩子国际经营和发展的基石。我们的产品品质历经了市场和消费者长时间的考验，赢得了良好的市场口碑。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高质量源自高标准

通过对儿童汽车座椅欧美标准的不断学习吸收和实践积累，好孩子国际在相关中国国家标准以及国际标准制定的过程中已经成为重要的参与力量。秉持做最好的产品、做最负责任的公司之理念，我们从设立行业内质量标准峰值入手，保障整体质量体系的高度。

标准制定

本集团参与国际和国家儿童汽车安全座椅行业标准的制定，并获聘为中国、美国、欧盟和日本的行业标委会的主要成员。继2021年6月，本集团和法国国标委联合成立儿童保育用品国际标准技术委员会ISO/TC 310(Technical

Committee for Child care articles)并担任轮值主席后，2022年度，该委员会管理小组成立主席咨询委员会(Chairman's Advisory Group)。下属技术委员会成立了专项工作组，分别聚焦在通用安全要求、喂养及口部用品、活动及防护用品以及睡眠用品四大类别的44个科目，著手开展标准制定工作。好孩子国际出任通用安全要求和活动与保护两个工作组的召集人，负责筹划和日常推进工作，并于2022年11月30日参加该机构第二次全球专家大会。

近年来，好孩子国际在中国也参与了多项儿童用品的标准制定工作。在2022年，好孩子国际参与制定的《纸尿裤第1部分：婴儿纸尿裤》国家标准正式施行。

好孩子国际参与中国育儿领域多种产品标准制定

2022年内实施：

《纸尿裤第1部分：婴儿纸尿裤》

2022年以前参与并已经发布的标准包括：

国家标准：

《玩具中塑化材料及可放入口中产品的判定指南》
《玩具及儿童用品术语和定义》
《电动童车通用技术条件》
《机动车儿童乘员用约束系统》
《婴幼儿用奶瓶和奶嘴》
《婴幼儿腰凳》

行业标准：

《婴儿床》

团体标准：

《儿童用汽车安全座椅》、《婴童用湿巾》

截至2022年年底止，本集团累计参与制定和修订国际及国家标准共272项。在已发布的标准中，包括13项国际标准，137项海外国家标准，49项中国标准，以及28项行业、地方和团体标准。2022年，好孩子国际参与制定和修订了40项国际及国家标准，其中已有10项标准获发布。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好孩子国际参与的标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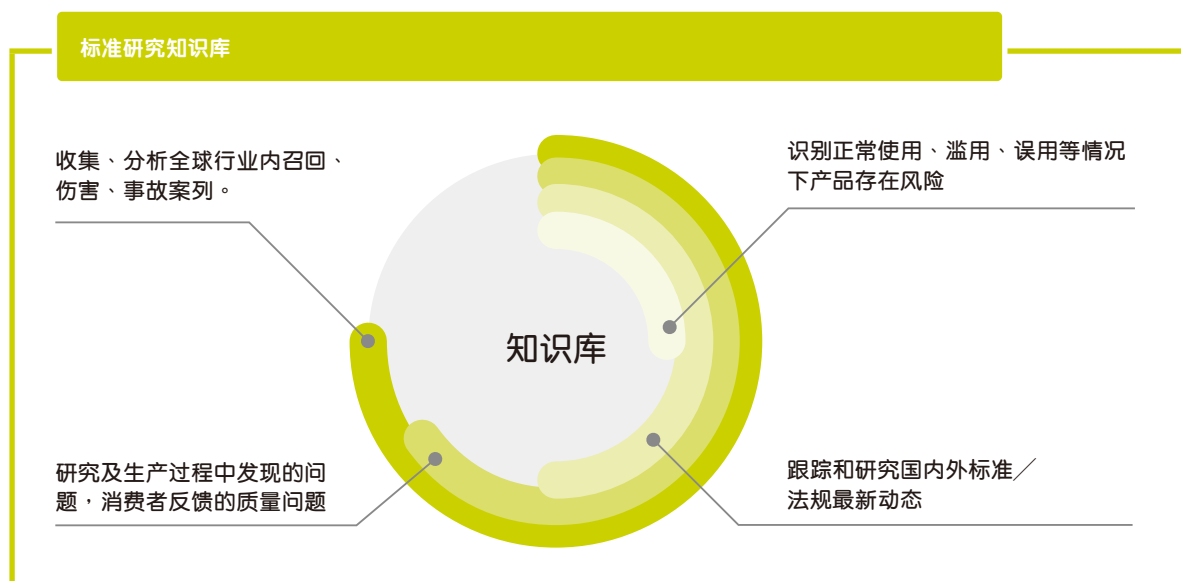
ISO/TC 310轮值主席
ISO/TC 22专家
SAC/TC 253副主任委员
SAC/TC 463委员
SAC/TC 480委员
CPSCF15委员
CEN/TC252委员
CPSA委员
SAC/TC141/SC5委员
SAC/TC305委员

企业标准

本集团从高标准入手，建立并运行著一套远超全球各国家和地区标准的好孩子企业标准。此外，我们还常年研究消费者习惯以及产品误用滥用的市场信息，持续对企业标准做出检审和更新，并及时落实到设计和生产环节中。

好孩子国际的企业标准包括80余项产品标准和70余项部件标准，在碰撞保护、动态耐久、推把强度、材料成分等诸多关键指标都远超国际通行的行业规范，特别是有害物质检测科目，多达300余种，远超欧盟法规规范的19种物质。

此外，本集团还设立标准研究知识库，利用特有的产品检测能力和具有代表性的消费者体验样本对产品标准进行充分和反复验证，确保标准的科学性、先进性、完整性。



好孩子企业标准的先进性不仅在于它覆盖了全球同业最广泛的科目和最严格的标准，更在于前瞻性地跨界探索关键技术指标、持续提升的可行性，借鉴了汽车行业的流程质量管理标准，以及食品行业危害分析和关键控制点，全方位地保护好儿童使用者。继去年七项新标准后，2022年内，本集团又有八项新标准纳入企业标准体系。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好孩子企业标准远超行业和国际标准

产品	主要指标	国际标准	本集团标准
推车	实车行走	无	实车行走500 km
	靠背强度	无	承受30 kg重物10 min，调节耐久2,500次
	踏脚带强度	无	负重23 kg，保持1 min
	提篮／婴儿兜提拎强度	无	15,000次
	X扶手／托盘强度		1. X扶手30 kg/10 min 2. 托盘强度20 kg/10 min
安全座	碰撞测试(正碰)	50 km/h	80 km/h
	提把误用力	无	27 KGF
	防沙测试	无	30循环
	提把调节耐久	无	5,000循环
	包装跌落	最高760mm 10次 高度1,500mm 14次	
材料	甲醛	20 ppm	16 ppm
	可溶性铅	90 ppm	23 ppm
	阻燃剂	无	管控28项，每项小于5 ppm
	总铅含量	300 ppm	10 ppm

本集团的企业标准由2010年设立的「好孩子标准委员会」专职负责，并遵循《产品及零部件标准管理制度》进行发布或更新，这为保持企业标准的持续领先提供了坚实的资源和组织保障。该委员会汇集了五十余名海内外行业专家，立足基础标准、产品标准、采购标准和工艺标准四个维度，兼顾产品的安全、可靠性和消费者体验，保持好孩子企业标准的领先性。

第四部分：注重设计和采购，夯实稳健制造体系

我们的质量管理体系，按设立的企业标准，从设计、采购、生产到包装和运输的全过程都制定了严格的规范和流程，并依托自有的业内最强检测能力，配合第三方检测认可，向消费者交付以使用体验为导向的育儿产品。

以设计为起点做好质量风险管控

好孩子国际的质量体系从产品设计开始，在概念产生、结构和外观设计及开发过程阶段均采用失效模式和效果分析(FMEA)，将产品、功能及失效的关系可视化，通过分析失效模式、失效原因和失效后果，从而在量产前识别出潜在问题，预先采取必要措施，系统性地提高产品质量和可靠性。

从概念设计到产品量产的过程中，本集团严格完成137项关键任务，保证新产品通过试制、验证及试产全过程。儿童安全座椅还借鉴汽车行业的前期产品质量策划与控制计划(Advanced Product Quality Planning)、撞击模拟分析(CAE Simulation)、全方位测试(包括动态、静态、误使用测试)、产品验证点检表等质量管控方法和技术。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本集团位于中国昆山、宁波、平乡、美国皮夸和墨西哥蒂华纳的五大生产基地，主要从事儿童安全座椅、婴儿推车、儿童电动车、婴儿床、婴儿椅等耐用品生产。位于中国的三大生产基地均获得ISO 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供应链体系按GBT 19580卓越绩效评级体系管理。在美洲的两个生产基地拥有一套严格基于ISO标准的质量管理体系。

中国

中国生产基地及质量保证中心建立并优化了882项管理制度和万余份作业要求，包括《质量手册》、《产品安全管理制度(包括召回制度)》、《产品责任管理制度》及《产品体验及测评管理制度》等，确保各类产品在生产过程中的稳定性和一致性，实现从入料、生产到出货全过程的质量保障。

质量管理体系设有《纠正和预防管理程序》，以及《文件控制程序》、《记录控制程序》、《不合格品控制程序》和《数据分析管理程序》等一系列操作文件，通过对已发生或者潜在的不合格或不符合标准产品进行原因分析，并采取有效的纠正措施或预防措施，以实现持续的质量持续改进。

2022年，中国生产基地还新订立了《不合格品报废流程》，修订了《红黄料箱管理制度》、《受控返工管理制度》、《防差错管理制度》、《终检管理制度》、《审核控制程序》和《供应商质量管理》等质量管控系统文件。就新建立和修订的管理制度，我们针对各工作流程中涉及的岗位，包括车间主任、质量工程师、质量检验员、生产工程师及一线作业员，开展了培训，确保新增和修订内容的落实。

随著科技的发展，特别是数字技术的应用，本集团确立了产品智能化、生产智能化、信息流和物流合一的数字化转型蓝图。2022年，启动了中国生产基地的数字化升级。

制造执行系统MES

制造执行系统(Manufacturing Execution System, MES)是中国生产基地2022年数字化升级的重点工作。该系统覆盖了从订单接收、生产计划、材料计划、订单交付以及最后的成品出货全部流程，实现车间生产管理和调度与企业管理层级的企业资源系统(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 ERP)的集成和结合。年内，我们集中资源完成了昆山基地的塑胶工厂、物流中心、推车和安全座总装厂的MES系统开发。



美洲

在美洲市场，Evenflo秉承百年来的信念与传统，持续深化其作为育儿伙伴的角色。生产质量的管理从产品的可靠性、稳定性和耐用性出发，严把风险管控、流程管控、变更管控、人员变化管控，从而实现品牌声誉的管控。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Evenflo三大稳健质量目标

Evenflo确立了涵盖设计、工艺和流程控制的三大「稳健」质量目标，并完全满足《质量要求守则》及操作规范的要求。

我们开发了针对性的检测，包括撞击测试、结构测试、食品接触测试及生命周期测试，提出相应的质量指标和度量方法，旨在通过高于行业或国家标准的企业标准，做好覆盖产品全生命周期的质量控制和管理。

与此同时，本集团在美洲严格遵守并充分满足的相关法律法规及标准，包括美国消费品安全改进法案(Consumer Product Safety Improvement Act)、美国材料和试验协会标准(ASTM International)、美国汽车座椅标准FMVSS213、手持式婴儿提篮安全标准F2050、加拿大卧式和坐式婴儿车法规SOR/2016-167、加拿大伸缩门和伸缩围栏条例SOR/2016-179，以及加拿大消费品法案中的玩具条例SOR/2011-17等。

上述法律法规还对产品的标签和说明有明确的规范要求，包括产品特征、使用方法、认证信息、标识等。除严格合规以保障消费者权益外，我们也考虑标签的阅读友好性，以及用纸和印刷的环境友好性。同时，我们也严格遵守合作零售合作伙伴的质量规范，并参与了美国青少年产品制造商协会(JPMA) 11个品类的认证。

纵观产品全周期，初期设计的质量是后续工艺开发和流程控制等环节的质量管理的坚实基础。因此，我们在设计产品的过程中充分考虑质量要求，采用严苛的企业标准和性能参数，结合市场及客户的需求，并以降低风险为核心策略。我们确立了「识别风险、消弭风险、控制风险、管理风险和处理风险」五大步骤，量化风险监测指标，确保质量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

设计过程中的风险管控



2022年度，我们检审了新产品开发流程，将质量管理更加有机的融入设计开发环节，强化识别潜在失效模式和后果分析的能力，并开展数次系统化的培训。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强化上游协同实现可持续共赢

质量先行

我们积极寻求与资质充分、信誉良好、符合最高级品质要求及道德标准的供应商合作。好孩子国际的合资格供应商是我们坚实质量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旗下主要品牌成为业界标杆的参与伙伴。

本集团的采购活动由728家生产材料供应商、180家OEM供应商和1,121家非生产型供应商组成；其中生产材料采购主要包括金属、塑料、布料，化学品和包装材料；非生产型供应商包括IT、顾问等服务；OEM采购主要为gb品牌在中国销售的育儿产品，包括耐用品、用品、服饰和棉纺四大类。

我们的采购策略始终坚持以供应链的高度稳定为核心，尤其在消费和制造业深受疫情影响的近三年，供货质量和及时性成为最优先的评价标准。本集团关键的生产材料和OEM供应合作伙伴均拥有ISO 9001认证，其中生产纸品和护肤产品的供应商需有ISO 14001资质。2022年，87%生产材料供应商签订了零缺陷协议和有害物质管理协议。年内，我们还建立了基于ERP的供应商质量改进管理平台，实时更新和同步所有质量改进项目，提升了与供应商交流的效率，并进一步增强了产品质量追溯能力。

供应商管理

作为好孩子国际的主要生产引擎，中国生产基地在2022年的采购和供应商管理工作中，依照《新供应商引入流程》、《供应商淘汰流程》、《供应商管理控制程序》和《采购原则流程》有序开展。与采购职能并行的供应商质量管理团队，在准入和订单履行过程中，监控质量水平并进行月度评价和考核。随著本集团加大智能化产品的研发投入，采购团队正积极构建科技和智能类产品供应商资源库，例如生物识别、智能电子功能、安全气囊和循环布料的供应商。

在美洲地区，Evenflo品牌始终践行「持续改进」的质量原则，并倡导供应商建立一套完备的品质承诺体系。该地区两处生产基地以组装和注塑工艺为主，主要对外采购原材料，包括树脂、金属件、纸板等。除制定的《质量手册》及《质量要求守则》等文件外，Evenflo还建议供应商参考美国汽车工业行动集团(Automotive Industry Action Group)的《统计过程控制参考手册》及《潜在失效模式与后果分析手册》等。

好孩子国际gb品牌产品品类覆盖面广，除耐用品主要产品线外，采用了与OEM供应商合作的模式。在选择、审核和评价OEM供应商的过程中，gb品牌秉承集团一贯的高标准，制定了《产品供应商管理程序》、《采购订单管理程序》、《采购控制程序》和《产品定价作合同管理程序》等管理文件，明确采购管理原则和标准，以及质量部门在采购流程中的把关角色，确保产品质量的符合性。2022年，gb品牌对上述主要管理制度作出检审和必要修订，以适应不断演变的消费行为，在线上线下一体化后，满足互联网时代直接触达消费者终端的效率要求。

面对OEM供应商的管理，gb品牌主要从质量水平、供应能力和成本控制三个维度著手，并通过《产品供应商管理程序》来规范供应商的开发、审核、评价及淘汰机制，增加供应商引入和管理的透明度。为明确供应商质量管理各阶段的控制方法和实施流程，确保供应商提供的物料、零件、外协加工品、成品能满足质量要求，gb品牌制定了一系列的供应商质量管理办法。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gb品牌的供应商质量管理办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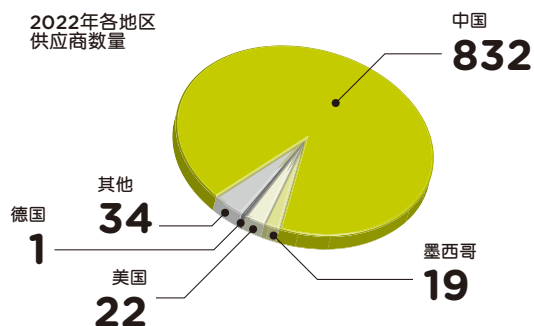


为及时察觉问题，建立长期健康的供应商关系，gb品牌将品质控制前移，从供应商生产制造环节开始管控，验货程序亦从仓库端移到工厂端，以免产生不良品流入仓库和市场的情况。按照产品特性划分供应商类别，gb品牌共计有168家OEM供应商。

2022年内，gb品牌采购工作专注在发掘成本和质量更具竞争优势的供应商，同时启动供应商价值工程及分析(Value Analysis/Value Engineering)项目，加强供应商整合管理，旨在降低成本并提高经济效益。

报告期内，本集团全球供应商³中有637家完成了年度审评，79家被淘汰，另新增了46家。疫情对供应链的冲击令本集团在规划供应商采购计划时纳入本地化、区域化考量，试图拓展现有业务区域内的供货能力。

2022年各地区
供应商数量



³ 不含非生产型供应商。

供应商培训

我们将好孩子国际的质量文化和管理方法与供应商分享，旨在更紧密地与供应商的日常业务深度融合。与生产活动关系紧密的材料和OEM供应商中，91%来自中国，年内由于疫情影响和出行限制，我们格外关注与中国供应商的沟通。

在中国，受疫情期间的出行限制，我们依然坚持推进供应商的培训工作，以线上形式为主。2022年，我们对90家供应商进行了《化学品管理体系》的培训，共计培训时间为225小时。在疫情管控许可的情况下，我们亦开展了与供应商的小型线下活动。昆山基地作为安全生产的示范企业，我们派出环境与职业健康专家走访了周边三家供应商，带头开展安全生产产业链协同管理工作，对供应商的安全生产情况进行检查，并为其进行安全生产方面的培训，赢得了良好反响，也得到了当地政府的认可。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2022年，gb品牌为其耐用品、用品和服饰等OEM供应商组织22次现场和线上培训，涉及新品标准、质量管理流程和市场投诉等，持续强化供应商对产品和市场需求变化的认知，熟谙本集团质量和流程管控的具体要求。

可持续供应链建设

本集团2022年度更新了全球《供应商指引政策》，旨在寻求符合最高品质、有意愿且有能力按照好孩子国际适用的法

律法规及道德标准经营其业务的供应商，并将此文件中的标准纳入所有供应商协议，期待供应商建立并实施相关内部业务流程，以保障其能遵守本集团的《供应商指引政策》。

本集团鼓励和倡导供应商在其经营活动中融入可持续发展理念，并乐见部分供应商已经在环境绩效方面取得显著成果，如自建光伏发电系统，启动通过回收塑料瓶制造绿色纤维业务等。本年度的供应商利益冲突申报工作首次纳入了OEM在内的全球供应商，并实现了应申报供应商的100%覆盖。



2022年度，在本集团的积极倡导下，gb品牌水杯供应商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对其通风系统设备进行改造，从过去依赖大功率、耗电且噪音大的空调设备，转为使用绿色地毯新风系统，实现能耗大幅降低，省电降噪的良好效果。

立足检测能力护航产品质量

好孩子国际的企业标准和质量体系得以确立和持续提升有赖于设施完备、功能强大的测试实验室能力。本集团实验室已成为全球儿童用品领域内最专业、最全面的检测和认证机构，其中中国实验室是全球唯一一家同时能检测中、欧、美、日的国家标准的检测机构。本集团的实验室获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U.S. Consumer Product Safety Commission)认可，提供欧盟授权的ECE R44儿童安全座椅检测认证服务，也是首家开展德国全德汽车俱乐部标准的授权检测机构。

我们还拥有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和中国计量认证认可资质，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指定实验室资质，中汽认证中心认证，并成为中国质量认证中心和北京中轻联认证中心等强制性产品质量认证机构的合作实验室。2022年，我们获选进入国家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名单，成为技术服务类别示范单位。

本集团的实验室拥有世界一流的汽车模拟碰撞检测技术，检测数据与全球权威机构实时共享，并自动出具测试报告，检测数据与全球权威机构高度一致。实验室还开发了2,500多项有毒有害物质检测技术，建立了包括水、气、声、土等环境检测能力360项。

好孩子中国实验室拥有国际领先的千余台检测设备，检测和测试能力覆盖汽车模拟碰撞、汽车零部件检测、化学检验、机械物理检测、纺织品检测、环境检测、材料可靠性检测和微生物检测八大类，还是业内唯一的零下20摄氏度至70摄氏度的婴儿车动态实验室，完全满足好孩子国际全产品线在原型设计、试制和量产环节等方面对检测能力的需求。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本集团位于美国皮夸的实验室亦会根据《质量要求守则》，对产品进行产品完整性测试、滑车测试和布料等材料的批量测试。同时，我们每年会根据美国消费品安全委员会的要求，邀请具有资质的第三方实验室进行年度测试。

进入科技新世代，儿童产品智能化成为大势所趋。本集团开发了智能感应电动推车、智能安抚床、智能汽车座、智能感应垫等一系列智能化儿童产品。目前尚未有针对儿童智能产品的统一的行业标准，为确保儿童的使用安全，本集团制定了智能儿童产品的产品质量要求，并搭建了相应的检测能力，如振动测试、湿热循环、过电压性能、反向电压性能等。

以本集团研发的智能感应电动推车为例，针对其上坡时提供助力、下坡时提供阻力的功能，本集团研制了专门的测试设备来测试产品的可靠性，在不同温度下(高温70摄氏度/低温-20摄氏度)进行测试；另外还有三综合振动、快速温变等测试，更真实地反映电子产品在运输和实际使用过程中的性能情况，更能暴露产品设计过程中的缺陷。

好孩子国际每款产品的推出都会经过四个维度多达上百种的测试。安全测试是为达成国际或国家标准的基本测试，在此基础上测试产品的耐久度以保证可靠性；QR(Quality Requirements)测试是从每款产品的特性出发完成整体检测；而3F(Fit Feel Finish)则是功能与体验相结合的过关测试。除此之外，我们亦会对产品进行结构完整性测试SIT(Structure Integrity Test)、生产一致性测试COP (Confirmation of Production)，以及在开发阶段追踪产品成熟度测试等。除在我们自有的撞击实验室测试产品外，本集团也会通过第三方检验机构对相关产品做独立检测。

好孩子国际自主品牌产品的四种测试

安全测试



符合国家和
国际产品标准

可靠性测试



产品耐久度
和可靠性

QR测试



每款产品自身
的检测指标

3F测试



客户的开箱体验，含产品的触
感、观感和嗅觉感受。产品细
节支撑客户体验

2022年度，本集团实验室取得振动测试、湿热循环、过电压性能、反向电压性能等智能产品测试能力。

儿童约束系统(Child Restraint System)新美标技术突破



美国近年来对儿童约束系统(CRS)进行全方位更新，尤其针对基于实际交通事故常见的侧碰风险增加了相关安全要求。

为满足美国CRS标准的最新要求，本集团开发出新的CRS检测技术，升级和完善美国联邦机动车安全标准FMVSS213儿童座椅正碰测试，并开发新的正碰测试座椅。同时，我们还新开发出美标儿童汽车座椅偏执10°侧向碰撞技术，用可重复使用的油缸减速技术取代成本较高的蜂窝铝减速技术等。

建立儿童汽车座气囊测试能力



为配合带气囊的儿童座椅检测，我们将汽车气囊检测技术应用于儿童汽车座椅检测，可进行高精度的静态和动态点爆测试。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秉持初心深耕质量文化

本集团「质量第一、零缺陷、零容忍」的质量文化历经了长时间的积累和沉淀，面对全球在新材料、工艺效率和消费者需求等方面的新趋势，我们用开放的新思路去探索、归纳和整合，秉持对儿童健康、安全和幸福的追求，不断为好孩子的质量文化体系赋予新时代的内容。

本集团的安全委员会以绝对安全、极致体验为目标，着力建立产品标准及法规研究、产品安全管理系统、专业的监测体系。此外，安全委员会亦组织质量、研发、产品工程部门，基于对产品安全问题零容忍的原则，通过培训和宣导，辅助产品质量安全的前期预防。

为确保人人关心质量，人人对质量负责的文化氛围，中国生产基地还建立了针对内部员工的质量激励机制，推行全员各层级的质量知识竞赛、全员质量培训等，将质量表现与员工绩效和晋升挂钩，并设立质量奖项，如质量进步奖、最佳质量改善奖等。此外，我们还制定了明确的质量管理制度和作业标准；明确责任制，设立不同层级的关键绩效指标，将质量责任落实到具体岗位和个人。

在美洲，我们围绕Evenflo品牌需求搭建了由产品完整性、供应商质量、美洲生产质量和亚洲生产质量四部分组成的质量团队架构，对涉及质量的岗位提供通用和专业技能培训，从而帮助每位员工透彻理解并掌握日常工作中担当的质量相关角色，并能在集团的质量体系中获得良好的个人成长与发展。

第五部分：以新需求为导向服务儿童成长

为提供最安全舒适的育儿产品和最细致贴心的服务，多年来，好孩子国际不断深化由经销商渠道和自营相结合的线下网络，并积极拓展线上综合能力，将集团旗下多个品牌的产品和服务提供给12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育儿家庭。

报告期内，新冠疫情持续影响全球的消费需求，但本集团凭藉产品的良好口碑和创新能力，在儿童汽车安全座椅和儿童推车等主要细分市场，保持了领先的市场份额。本集团的核心品牌各有鲜明的市场定位，并运行各自独立的销售和服务体系，适时识别和服务消费者不断演进的育儿需求。

探索陪伴式新型模式

好孩子国际旗下经典的高端国际品牌CYBEX，通过直营和国家代理模式进行全球销售和服务，迄今已在47个国家建立了自营的推广、销售和售后服务体系，包括102家旗舰店和58家维修中心，另在近70个国家通过独家代理伙伴提供产品和服务。好孩子gb品牌聚焦中国市场，已拥有近4,500家综合类零售网点，包括468家自营门店共同服务中国的广大育儿家庭。在美国，历史悠久的Evenflo品牌与沃尔玛、亚马逊、目标百货和美联宝贝四家大型零售商合作，不断扩大销售覆盖。

经销商伙伴、大型连锁卖场和加盟商等渠道是我们连接消费者的重要补充，也是我们产品形象和价值的重要传递者和捍

卫者。各品牌结合各自目标市场特点和法律法规要求，对下游渠道客户进行管理，规范服务标准和业务流程，提供消费者应享有的高品质产品体验和服务，共谋市场拓展和未来发展。我们还针对产品质量、交付能力和服务水平等方面，进行年度合作伙伴满意度调查，分析反馈信息并跟进必要的改善工作。

过去三年，新冠疫情对消费结构和消费习惯影响巨大，基于互联网直接触达终端的扁平销售模式被大众普遍接受，线上线下渠道越发一体化，消费行为转换成「人找货」，消费者的决策变得更加自主。我们积极回应市场变化，从需求洞察和数字化效率两个维度入手，在售前和售后与消费者的交互模式上细心探索和尝试转型，力争从「提供育儿产品」转变成「为处于新生儿成长周期中的家庭提供陪伴式关怀」。

CYBEX和gb品牌先后建立了会员中心，基于会员画像提供有针对性的育儿资讯和产品服务，补充了传统的被动型服务。2022年，CYBEX在19个国家拥有网上店铺。gb品牌新增会员600余万名；此外，gb在中国的小红书、抖音和知乎等达播平台，以及天猫、京东、拼多多等电商平台的网上旗舰店，年内的访客规模达到约1亿人次。Evenflo的零售伙伴都具有强大的线上能力；Evenflo也通过企业网站销售产品，并正在探索升级自身的网上购物系统。报告期内，本集团线上和线下营业额占比分别为29%和71%。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建立正向的信任关系

本集团为消费者和会员提供多种沟通渠道，他们既可以透过渠道伙伴，也可以使用好孩子国际各品牌的客服热线、电子邮件提出查询、建议和投诉。中国的消费者还可以通过本集团在各大社交媒体平台与我们沟通。联系客服服务的方法会清晰标注在好孩子所有的产品说明书上(除法规另行规定外)。除此之外，消费者还可以从各品牌网站查找到相关信息。

所有查询和投诉按资讯、配件和维修等类别做入台账，随后由相关部门响应并跟进处理。我们格外关注响应速度，各品牌和市场会因应各地情况和投诉方式设定响应时限，通常消费者会在24小时内得到回复，可以在当地解决的问题在七日之内落实，并视乎问题类别匹配适当的回访机制。来自好孩子客服热线或经销商渠道关于产品质量和性能的投诉，会按流程汇集到各品牌的质量部门进行分析和归档，作为产品持续改进的参考内容。

gb品牌客户服务流程和实践

gb品牌严格按照《客户投诉处理程序》及《用户服务管理程序》处理外部投诉，由客服中心、质量中心和物流中心按作业流程，为客户解决好问题直至满意，2022年内，还升级了客户服务流程和实践，包括：

- 缩短维修时间：将配件发放和维修时长由五个工作日调整为三个工作日。
- 优化处理流程：安排总部专人对接处理报修和投诉，并跟进至结案，提升了处理时效。

2022年度，本集团保持消费者投诉渠道的畅通，积极妥善处理消费投诉，gb品牌处理了73件消费者投诉，CYBEX品牌处理来自欧洲和北美市场的100件投诉，Evenflo品牌共计受理159件消费者投诉。

2022年度，本集团有三宗因产品责任引发的纠纷，目前正在法律诉讼进程中。

客户和消费者调查亦是本集团主动聆听诉求和期待、动态把握品牌形象的重要手段。我们例行开展年度客户和消费者满意度调查，并按需进行月度消费者产品调研。年度满意度调查工作，各市场依据各自具体情况，聘请第三方机构或由自己的客服团队执行。每月开展的消费者调研侧重了解消费者对单款产品的功能、材料和包装的意见，以及对品牌形象的认知，各品牌的调查规模每次在一千至上万人范围内不等。

gb品牌客户满意度调查

好孩子gb品牌设有《客户满意度调查管理办法》，每年年初依此开展渠道客户、经销商和消费者的满意度测评，掌握客户和消费者对产品质量、交付和服务的评价和满意程度，分析原因并制定或更新相关的纠正或预防措施。

我们综合考虑gb的产品范围和种类，设计的测评内容包括七个方面：客户期望、对品质的感知、对服务质量的感知、对价值的感知、客户满意度、客户抱怨和客户忠诚度。我们通过电话访谈的形式，意在充分和清晰的沟通。除此之外，我们亦会听取对产品质量、设计、商品性、售后服务、销售政策等方面的反馈。

2022年，gb品牌消费者测评中，耐用品综合满意度为87.6/100，护理用品综合满意度为88.1/100，渠道和经销商的综合满意度为84.6/100。渠道和经销商伙伴还对恶性竞争和渠道冲突等市场挑战给出了反映和建议，对建立更紧密的沟通和营销方案提出了期待。

2022年4月，CYBEX品牌在美国针对2018年9月前生产的Sirona M可转换型汽车座椅系列发起自愿性召回，共计召回20,256件产品，占总售出产品数0.05%。CYBEX品牌于同年5月，向所有注册顾客发出了该款产品的改进工具包及使用视频。

Evenflo品牌消费者致信

在美国，我们常设的月度消费者小组访谈结果显示Evenflo品牌的前四个属性为信任、质量、安全和创新。

Evenflo还会不时收到幼儿父母或亲属发来的电邮，分享儿童安全座椅如何在交通事故中让孩子「危境得生」。

「我女儿在等红灯时，一辆时速75英里的车从后面撞过来。我很确信，我的孙子没受伤的唯一原因就是因为他坐在你们的汽车座椅里，这简直是我们有史以来最好的投资！」

—来自Anne

「很开心有给我女儿买你们的安全座椅，安全感应器尤其让我们安心。超级推荐这款产品。」

—来自Yoland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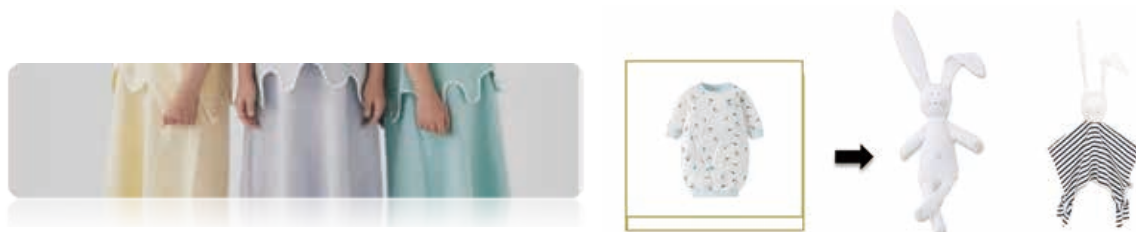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在聆听消费者声音的过程中，本集团还纳入了多项由消费者亲自参与产品设计的活动，如产品体验测试和外观设计等。这不仅实现客户价值的途径，亦是本集团深入与消费者互动、推广可持续发展理念的契机。本集团亦注重在销售过程中引导消费者建立环境意识。在中国，gb品牌从设计入手，提供商品搭配和配件的模块化选择，令商品具备再生能力，并鼓励消费者更换备件，减少浪费、延长产品使用周期。

在美国，我们筛选符合画像的消费者，在征得其许可后作为旁观者，对产品的使用情况进行数小时的实地跟踪、观察细节，更直观地了解消费者面临的各个使用场景，捕捉未被满足的需求，精准把握产品使用的感受。

gb品牌向中国消费者传递环保理念

- 1) 好孩子gb尝试把设计师和用户连接起来，在一个平台上共同完成创意。
- 2) 我们还建立了旧衣物改造平台，帮长高的幼童改制变小的童装，以及二胎童车改装，充分利旧。
- 3) 我们鼓励和奖励消费者重复使用采购袋子，获取的好孩子积分用来兑换商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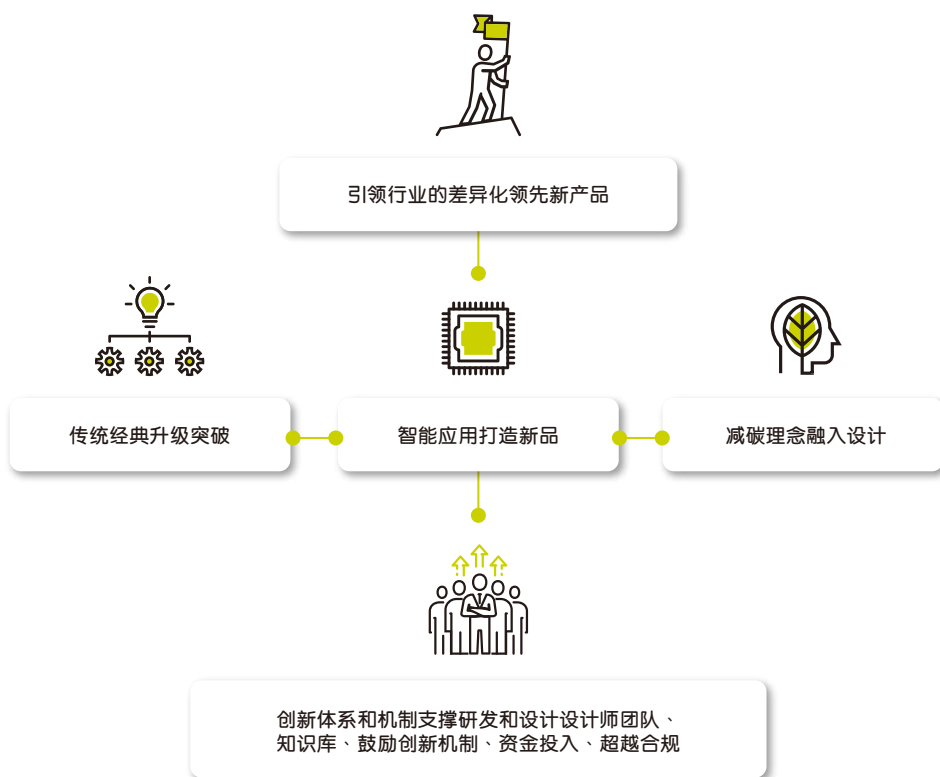
落实有效的隐私管理

伴随零售模式的线上线下整合，与消费者直接沟通和对话成为常态，我们深知提供优质产品和创新服务模式的过程中，必须践行消费者个人信息和隐私保护的义务。

本集团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欧盟通用数据保护条例》和《美国隐私权法》，对消费者信息的收集、读取、保存、使用和转移等行为在集团《商业行为守则》中给出了原则指引，并在中国业务的《信息安全政策》、美国业务的《质量手册》和《管理层职责》中细化规定，禁止涉及消费者信息的任何未经授权的行为，明确了接触消费者信息的岗位范畴，设立了相关岗位的操作规范，并进行培训和考察。2022年，本集团未发现任何消费者隐私和信息泄露的情况，也未收到相关的投诉。

第六部分：创新突破保持产品时代活力

基于创新的卓越品质和安全性能是好孩子产品「安身立命」的法宝和终极追求。本集团分布在欧洲、中国、美国和日本等地八个研发中心的六百多名研发人员，通过开放式的开发方法，对消费趋势和使用场景的准确把握，积累了大量的技术应用储备，并持续推出受市场欢迎的新款产品，以及对经典产品的优化升级。



2022年，本集团的开发创新步伐未因新冠疫情的冲击而停滞，研发投入达港币4.07亿元，共推出了500多款新品践行集团的产品安全和儿童关怀承诺。

2022年，好孩子国际CYBEX品牌共推出71款新产品和升级产品，该品牌累计获得500项安全奖项。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体系机制孕育创新

产品的持续推陈出新是我们获得消费者关注和领先行业的根本，为此，我们不断优化自身的系统和机制，确保这种能力得以保持和强化。基于年轻一代育儿父母对产品需求的变化、智能和数据技术的跨界应用、销售模式的线上线下整合，以及消费者对产品可持续发展属性的推崇，我们通过多种系统化的流程保持对需求潮流的敏感度和及时识别能力。

好孩子国际运行的「集成产品开发模式」通过多种渠道引导消费者自愿参与到产品的设计、制造和服务等环节的体验测试中，有效反馈会导入集团的数据库。该数据库还涵盖行业知识、市场情报和经验累积，如同业召回缺欠等，形成了产品设计决策的信息基础。

2022年，本集团申报专利448项，获批555项，累计获得专利达3,800项，申请商标130项，获批71项，累计拥有商标2,532项。

创新是本集团引领发展的源泉和动力，也是巩固核心竞争优势的重要保证。我们严格遵守经营所在地所适用的法律法规，包括中国《专利法》、《商标法》和《著作权法》，德国《专利法》、《实用新型法》、《设计法》，美国《著作权法》、《商标法》及《联邦商业秘密法》等，制定了《知识产权管理制度》、《知识产权风险规避机制》、《知识产权实施、许可、转让控制程序》及《企业商标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一方面充分尊

重同业的知识产权，另一方做好自身知识产权和商标的保护工作，也防范假冒劣产品，维护消费者权益。

报告期间，本集团提起的一起专利侵权诉讼胜诉，获得人民币200万元(约合港币231万元)赔偿款，其次，本集团就维持好孩子公司第12类「Haohaizi」商标发起的商标确权案胜诉。

传统产品升级突破

好孩子国际的多个品牌常年在各自细分市场保持领先地位，但我们深知只有不断挑战自我、吸收新鲜创意，才能长久地服务消费者和保持领先。

我们率先颠覆了安全座椅始终面向前方的固有思维，利用背向座椅的更高安全性能，兼顾面向前方的自然习惯，开发出了首款可旋转安全座椅，支持向前和向后双面向模式。该款产品推出后，其更高的安全性和更友好的使用便利性受到了市场的充分认可，也为安全座椅行业设立了新标准。



但我们没有止步于此。考虑到儿童成长到6岁左右，背向座椅伸展空间的局限性开始显现，而面向行驶前方的自然舒适度也开始呈现，这个年龄段的儿童会有意识地抵触背对驾驶方向的座椅设置方法。如何让面向前方的座椅给儿童提供更高的安全保障，以至于与背向座椅达到同等的安全水平——这成了CYBEX品牌的新使命，气囊安全座椅也就由此诞生。在发生意外碰撞的瞬间，安全气囊在几毫秒内充气，给座椅中的幼童提供头颈和身体保护。



本集团秉承追求卓越产品的信念，在已成熟的汽车座椅产品上持续深耕，一次次挑战惯例、突破自己，以出色的设计制造力，再次以精品赢得了权威机构和消费者的认可。气囊安全座椅Anoris T i-Size于2022年5月以前所未有的安全级别获得了权威消费者评测机构德国商品测试基金会及全德汽车俱乐部颁发的最安全座椅大奖。



智能应用打造新品

2022年，本集团确立了产品智能化的研发方向，并建立科创中心，集中资源将互联网、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概念和技术应用到育儿家庭场景，以保障儿童安全为产品创新的驱动力。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主要应用场景

哺育和喂养



安抚



洗护



休息和睡眠



娱乐和运动



出行和防护



2022年，本集团在智能母婴产品这一新领域上取得了阶段性成果。好孩子国际把基于幼儿体征和动作特点的智能识别技术应用用于育儿系列产品，大幅降低了相关生活场景中的婴幼儿风险，使得父母育儿生活更加便利和安心，将育儿概念推入了一个全新的阶段。

智能应用新产品

- 我们研发的智能安全座可以实现自动安装，杜绝安装失误这一使用体验痛点，也减轻了单人带幼童驾车出行时的安装复杂程度。
- 我们还开发了安全座椅的熟睡模式和声控等功能，让前排驾驶者在安全驾车的同时，调整后排儿童座椅的俯仰程度，令睡熟在座椅上的儿童更加舒适。
- 为协助幼儿与父母间的沟通，我们集合大数据、智能科技和幼儿生理特性，研发了哭声翻译器，以更高的概率识别婴儿肚饿、困倦和不舒服等原因导致的哭闹，从而正确安抚幼童情绪，增进亲子关系。
- 将婴儿哭声监测技术应用于婴儿床，将生物信息和传感技术融入幼童坐垫等产品。



1)有摇摆和音乐功能，安抚宝宝入睡，按键指示灯显示当前档位(低档，高档，停止)；2)监测小孩哭声自动启动摇摆和音乐安抚功能。



宝宝哭声翻译器可辨识新生儿的哭声，帮助父母了解婴儿的哭闹原因，可快速辨识新生儿肚子饿、想睡觉、肚子痛、打嗝、不舒服等需求。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减碳理念融入产品

我们积极探索从产品全生命周期审视产品的环境影响和可回收利用程度。欧盟已经率先对产品碳足迹进行严格的规管，因此，提供更具环境效益的产品是本集团面临的挑战，也是乐于担当的社会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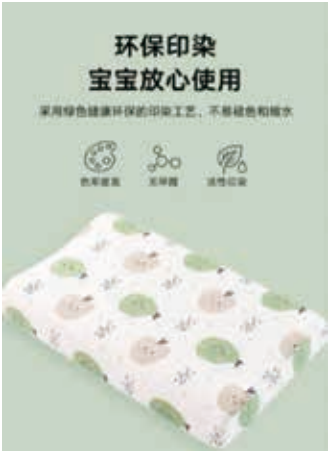
我们从设计入手，合理简化产品部件、各环节的包装取材、以及循环布料的利用。这包括在结构设计过程中对组成部件的数量的考量，不同材料的结合工艺的考量，材料强度与重量之间求取平衡，材料的可循环和回收性等。除此之外，包装设计还会考量使用可循环材料、减少塑料和印刷等。融入可持续发展理念的巧思设计还能拓宽产品使用场景和延长使用周期，进而减少重复购买消耗的资源。



好孩子自行车—环保材料

传统童车材料风险：含重金属和邻苯

好孩子自行车：车架涂层、把套、贴花、鞍座皮、纱线皮，均使用环保材料



好孩子乳胶枕头—天然乳胶材料

天然乳胶

绿色健康环保印染工艺

- ✓ REACH法规附录XVII
- ✓ CPSIA美国消费品安全改进法案
- ✓ 中国GB 18401安全技术规范



好孩子婴儿床—天然新西兰生态松木

无漆无毒，绿色环保，守护健康

- ✓ 通过FSC森林认证
- ✓ 符合国家QBT 2453标准要求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第七部分：运营生产突出环境效益

人类活动对自然资源的需求增长与地球资源的有限性之间的矛盾近几十年来尤为突出，最明显的表现就是人类活动造成的气候变化。联合国在2016年提出了全球可持续发展目标，近200个国家和地区按「巴黎协定」温控1.5摄氏度路径承诺了国家自主贡献目标并逐步完善相关的立法。近几年来，本集团已将逐步减少业务活动和产品全生命周期对环境的影响作为发展决策和管理的重要因素。

本集团从产品设计环节入手，系统地评估材料、生产、包装、运输和回收环节的碳足迹，同时，积极了解能源效率提升方面的新技术和方法，研究环境友好材料在安全性和舒适性方面的替代可行性，包装方法和运输模式的效率提升空间等，在产品的安全和功能不做妥协的前提下，逐步推进可持续发展举措。我们对于自营生产活动中废气废水排放和垃圾处置方面以合规为底线。通过综合方案，从整体上减少本集团单位产值对环境 and 气候变化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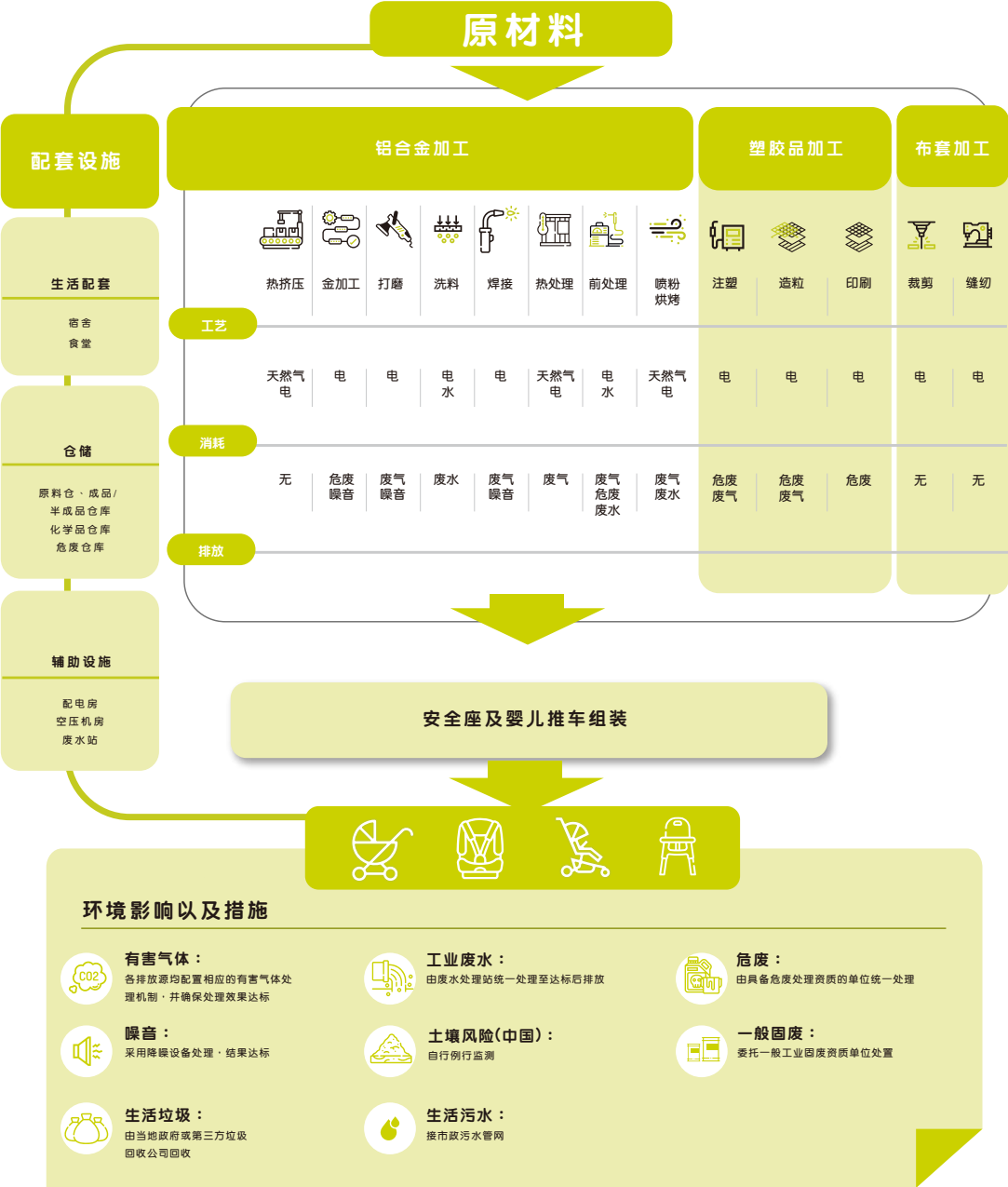
2022年，本集团温室气体排放量及密度分别为37,177吨二氧化碳当量和4.48吨二氧化碳当量／百万港元收益，比去年同期分别下降16.21%和2.11%。

生产设施和管理概览

本集团生产制造儿童汽车座椅、推车、提篮、儿童日常用品和玩具等产品，其中大部分需要由塑料件、铝材等金属结构件和布料等材料组合而成，由此，我们的主要生产环节涉及塑料加工、金属加工和布套缝制，以及产品组装。生产过程所需的能源以电力为主，部分工艺需要使用天然气，多个工艺中按需要接驳了市政供水；生产活动中对能源需求最大的工艺为铝合金加工和塑料部件制造。

本集团拥有位于中国昆山、宁波和平乡的三个生产基地和位于美洲的蒂华纳、皮夸两个生产基地。本集团的生产能力主要以中国生产基地为主，其中规模最大的昆山基地，除全部生产工艺和配套设施外，还设有可容纳三千余人的员工宿舍，以及接送员工往返园区班车。位于北美的两个生产基地中，蒂华纳基地以组装为主，皮夸基地拥有注塑和组装能力。位于德国的业务以市场营销、销售和渠道管理为主，有58个维修中心。

主要生产工艺的能源需求和排放示意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2022年，本集团对环境和职业健康方面的法律法规进一步梳理，确保中国生产基地的合规性，并识别和确认适用的相关条目，评审了52份管理文件，修订了23份管理制度，新增了《监督与量测控制程序》、《三废控制规范》及《废弃物控制规范》等制度。全年无任何环境污染事故，连续第四年获得国家蓝色环保信用等级，并被纳入了环保正面清单。

通过多年的环境风险识别，对已经识别出的风险和隐患，我们强调合规为底线和准绳，开展环境工作的细节管理和隐患排查。2022年，本集团完成了四项降低环境污染风险的举措。

依据中国生产基地的《环境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和公司《质量环境管理手册》的要求，于9月底，以合规性评价为原则展开内部审计，并对发现的不符合项落实了整改。

废气管理和排放

铝合金加工过程中会产生包括硫氧化物、氮氧化物、粉尘和硫酸喷雾等有害气体，塑料品加工过程中的注塑和印刷工艺会产生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和非甲烷总烃。所有工艺的有害气体排放源均做了环境密闭管理并配备了相应的气体处理装置，以保证处理后的气体完全符合运营所在国家和地区的排放要求。

在中国，本集团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废气管理规定》，并在自身检测管理排放物之外，亦聘请第三方专业环评机构定期对污染物的排放进行测评和报告。在美洲，本集团的生产活动遵循美国国家环保保护局以及墨西哥环境和自然资源部的相关要求。

2022年中国昆山基地塑胶工厂启动无组织排放改造项目

我们对塑胶造粒过程中的废气无组织排放持续改善，完成了集中收集，确保处理达标后排放。同时，我们完成了粉尘收集器的安全和噪音改造设计，从而提高设备的安全等级和降低设备噪音排放量。初步设计已经完成，项目已进入可行性评估阶段。

废气排放	单位	2022	2021	2020
氮氧化物(NO _x)	吨	0.38	0.62	0.85
硫氧化物(SO _x)	吨	0.02	0.12	0.60
颗粒物(PM)	吨	1.10	1.00	0.92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吨	0.43	0.80	—

废弃物管理和回收

本集团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有害危险废弃物主要来自于铝合金和塑料加工，包括废乳化液、废矿物油、废硫酸、废活性炭、表面处理废液、废包装容器、含油抹布等。对该等有害废弃物的处理，本集团制定了一系列制度和规范，包括中国生产基地的《危险废弃物鉴别标准》、《危废收集、储存管理制度》、《危险废弃物处置流程》等，设置识别标识并分类定点存放，并依据不同国家的法规，由具备危废处理资质的专业机构安全收集后做无害化处理，对危废的产生、收集、存放和移转进行系统的管控。

中国基地工业固废改善

- 一般固体废弃物和危险废弃物仓库责任落实到具体岗位
- 中国平乡生产基地修缮化学品仓库和危废仓库
- 中国宁波生产基地改善危废仓库，并全程视频监控厂内危废流向

本集团生产过程中还会产生一般固体废物，包括废金属、废塑料、废木材和废包装材料。由于这些材料的特殊性，本集团的中国业务按制定的《废弃物管理规定》和《废料处理管理制度》，回收报废材料和部件，其中破碎和废塑料边角料于回收后熔融造粒，其余无害废物交由具备相应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在美洲的生产基地则按所在国家的环保法律法规处理相关废弃物。

废物回收利用

本集团注重生产过程中工业废物的回收利用，在中国和美国的生产基地，注塑工艺中的废塑料会被收集起来，重新造粒和重塑制成非安全受力部件，如儿童推车上的杯托。报告期内，本集团共有59.15吨废塑料得到了循环使用。

废弃物种类	单位	2022	2021	2020
有害废弃物处置量	吨	304	377	195
有害废弃物密度	吨／百万港元收益	0.04	0.04	0.02
无害废弃物处置量	吨	1,781	1,686	1,662
无害废弃物密度	吨／百万港元收益	0.21	0.17	0.20

注： 2022年度无害废弃物处置总量包括办公生活垃圾和不可回收工业垃圾，2021年仅统计办公生活垃圾数据。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废弃物回收种类	单位	2022	2021	2020
塑料	吨	1,097	707	704
金属	吨	879	767	780
包装材料／纸板	吨	983	1,315	1,431
其他辅料	吨	271	298	325
无害废弃物回收总量	吨	3,230	3,087	3,240
无害废弃物回收密度	吨／百万港元收益	0.39	0.32	0.39

水资源使用和排放

本集团绝大部分水耗来源于中国昆山生产基地员工宿舍的生活用水，生产制造过程对水资源的需求相对较少，主要来自铝合金加工洗料和前处理工艺的喷淋环节。2022年度，本集团总耗水量为816,516立方米，水耗密度为98.47吨／百万港元收益。

在中国，使用后的废水，按《废水管理规定》等制度输送至各基地的废水处理站或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处理至达标后排放，并有在线检测仪器进行实时监控，保证排放物总量及浓度符合政府发放核准的《排污许可证》管控要求。

雨污分流项目

中国昆山生产基地园区雨水和生活污水排放由两套独立管网承担，但在部分老旧管网交错的区域，遇高频密降雨季节，可能出现生活污水向雨水排放系统渗透的情况，而雨水会直排到河流，这样就存在污染河流的潜在风险。

2022年，我们整修了网管，彻底断开两套系统。我们还在雨水排放口外侧，新设了两个泵站和酸碱值实时监控装置，当检测到酸碱值超标时会自动关闭阀门，终止向园外排水并将不达标水引入生活污水排放系统。

工业废水纳管项目

此前，中国昆山生产基地的工业废水，经当地政府的许可，经处理后直接排入河道。然而，一旦工业废水处理失误，将会导致河流污染，为降低这一污染风险，我们从2021年开始多番与当地政府沟通，于2022年重新规划工业废水排放，将厂区废水处理达标后的废水并入市政污水管网，经由当地污水处理厂再次处理后才排向河流。

水耗	单位	2022	2021	2020
水源消耗	立方米	816,561	827,467	742,829
水源消耗密度	立方米／每百万港元收益	98.47	84.08	89.44

废水排放	单位	2022	2021	2020
化学需氧量(COD)	吨	0.37	0.67	0.26
总氮(TN)	吨	0.02	0.03	0.20
总磷(TP)	吨	0.002	0.001	—

气候变化和温室气体排放

近年随著全球气温明显上升，以及由此引发的自然灾害频发，并造成财产损失和作物欠收，应对气候风险已成为各国政府和各行业的重大课题。中国和欧盟国家都公布了自身的国家自主贡献目标，因此，提高能源和资源使用效率已成为头部企业可持续发展的课题。

本集团的业务遍布全球多地，而不同地区受气候影响的场景和气候政策各异，这给我们的供应、生产和销售体系带来错综复杂的风险和机遇。本集团根据香港联交所发布的《气候信息披露指引》，已开始了气候变化与集团发展关联度的评估。结合本集团的战略发展规划，充分分析当前的供应链部署和销售网络所覆盖区域、国家的气候政策，并识别物理风险和转型风险，从而评估可能产生的财务影响。

来自客户的减排需求

随著监管要求的驱动和全产业链减排意识的提升，我们也收到来自蓝筹客户对生产过程中所用能源种类的关注和查询，他们寻求未来新款产品生产制造过程中使用清洁能源的可能性。全产业链的联动促使我们走出舒适区，探索降低材料、零部件和产品碳足迹的新方案。

本集团的温室气体排放主要来自电力和燃油消耗，因此，我们从提升能源和资源使用效率入手，一方面持续探索和利用可行的新技术和进行设备改造，另一方面著手系统的能耗排查和评估工作，落实评估得出的改善结论。

中国的生产基地近十年来坚持制定年度节能降耗目标，驱动各业务环节采取有效措施；在去年获得覆盖三个基地的环境体系和能源管理体系ISO 14001和ISO 50001认证后，更于2022年组建专项小组进行能源评审工作，旨在确定能源管理的现状、存在的问题和需要改进的空间。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中国生产基地启动碳排放的基础工作



好孩子国际三个中国生产基地2022年9月完成了能源评审工作。评审周期为2021年9月1日至2022年8月31日，评审边界为期内生产的270余万辆婴童推车、200余万件儿童汽车座，涉及电力、天然气、柴油和水的消耗，参考30余份行业标准和规范。

评审工作全面梳理了各厂、车间到设备所涉及各类能源的消耗情况，并依照《能源使用识别、评价和控制程序》对设备进行评估，评估过程亦周详考虑设备运行变量，包括运行时间、产量、设备工艺参数、人员节能意识等影响因素，静态因素包括建筑面积、加工能力、轮班次数、产品范围等方面，形成了主要能源使用设备清单《主要能源使用(工序/设备)台账》、主要能源岗位《主要能源相关岗位及人员清单》及能源绩效改进机会点。

我们通过本次评估识别出各工厂的电耗占比，其中塑胶厂电耗占中国生产基地的总电耗约三分之一。此外，还确立了四项管理改进和三项技术改进，并分别以责任制形式安排到具体实施团队负责落实。



本集团在提高生产能效方面于中国和美国都有重大进展。中国生产基地以更新替换低能效设备为主，77台空压机改造项目历时三年于本年内完成，改造后的设备相对之前能耗总体降低35%。2022年年底，中国生产基地的电价平均比年初上升约20%，油价上升约80%，节约能耗、提升能效的同时也有利于生产成本的降低。

美国皮夸生产基地以注塑和组装为主，碳排放主要来源于电力消耗，极小比例来自基地所拥有的车辆。得益于皮夸市水利和光伏发电设施，该基地运营耗电的25%来自可再生能源，办公场所已100%使用LED灯以减少照明能耗。

2022年，皮夸基地启动了两项新的环境友好项目，一是采用高科技注塑成型技术提升注塑机的生产和能源使用效率，二是自产产品包装箱更换为环保纸箱。

纸箱升级项目 通过棕色牛皮纸箱替换原白色纸箱可从纸箱材料和涂料使用上减少环境影响，2022年，皮夸基地已经从流程上实现了自产产品的包装纸箱切换，预计2023年年初，其产品可以100%使用环保纸箱。 	高科技注塑成型技术项目 使用高科技注塑成型技术预计可令皮夸基地的注塑工艺缩短20%耗时，通过节约时间实现能耗下降。该技术还令树脂的使用减少3%。初步研究和测试显示高科技注塑成型技术可以将能耗效率与经济效益良性结合，目前正在试用和验证阶段。 
---	---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皮夸生产基地还从降低总体物流碳排放的角度出发，优化进口原材料方法和路线，将进口港从西海岸调整到东海岸，分析海运距离和运输工具与内陆卡车和轨道运输的碳排放差异，从而达成原材料运输环节综合碳排放下降近20%的备选方案，为未来的物流方案决策提供了有益的可持续发展的论据。

本年度由于产量同比减少加之采取了多项提升能源消耗的措施，总能耗下降12.26%，达70,357兆瓦时，温室气体排放同比下降16.21%，录得37,177吨二氧化碳当量。

能源种类	单位	2022	2021	2020
无铅汽油	兆瓦时	413	615	1,339
柴油	兆瓦时	664	1,387	3,846
天然气	兆瓦时	9,508	12,119	8,208
液化石油气	兆瓦时	59	129	82
直接能源总消耗量	兆瓦时	10,644	14,250	13,475
外购电力	兆瓦时	59,713	65,936	64,819
间接能源总消耗量	兆瓦时	59,713	65,936	64,819
能源消耗总量	兆瓦时	70,357	80,186	78,294
能源消耗总量密度	兆瓦时／百万港元收益	8.48	8.27	9.43

注：能耗计算参考香港联交所发布的《如何准备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附录二：环境关键绩效指标汇报指引》及国际能源署发布的《能源数据手册》

温室气体排放	单位	2022	2021	2020
直接温室气体排放(范围一)	吨二氧化碳当量	2,543	4,140	2,983
能源间接温室气体排放(范围二)	吨二氧化碳当量	34,634	40,228	50,506
温室气体排放总量(范围一及范围二)	吨二氧化碳当量	37,177	44,368	53,489
温室气体排放总量密度	吨二氧化碳当量／百万港元收益	4.48	4.58	6.44

注：温室气体排放计算参考了香港联交所发布的《如何准备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附录二：环境关键绩效指标汇报指引》

包装材料的使用	单位	2022	2021	2020
塑料类	吨	927	1,992	1,727
纸板类	吨	13,798	21,344	17,454
产品包装材料使用总量	吨	14,725	23,336	19,181
产品包装材料使用密度	吨／百万港元收益	1.78	2.41	2.31

第八部分：员工权益和职业安全保障

2022年新冠疫情反复延宕，世界经济复苏分化失衡，全球各地营商环境都充满挑战。各国的疫情管控措施不时调整，民众出行受限，消费市场明显承压。为应对各种突发情况，好孩子国际精细管理，全面落实降本增效的工作部署，精简部门设置，优化组织人员架构，整合企业内部资源。尽管受疫情影响业务缩紧，但我们持续投放资源培育人才，希冀将人力资源转化为企业增效的催化剂。

新冠疫情期间，本集团分布三个母市场的主要业务机构都因各地的防疫政策建立了疫情管理机制，在保障员工安全的情况下竭力维持正常运营，于企业压力和员工期望之间实现平衡。

在中国，本集团严格按照国家政策，毫不松懈做好各项疫情防控工作，并于疫情高峰期全力配合属地管理以及生产要求施行闭环管理。我们更培训出核酸检测的员工志愿者，为集团内部做核酸检测之余，也帮助政府进行若干社区核酸检测工作。

在美国和欧洲，本集团也因应当地疾病防控机关要求及具体情况，因时因势设置和执行多项疫情管控措施，精准做好防控工作，从而最大限度地降低疫情传播风险较高的工作地和活动地等的人员流动。

企业文化和雇佣政策

作为育儿产品行业的市场领导者，好孩子国际在追求商业成就的同时，一直以负责任的态度运营业务。本集团秉持以消费者为核心的战略，致力成为行业中富有全球未来竞争力的杰出企业，通过产品及服务提高儿童生活品质，为消费者贡献价值，让员工实现价值。

好孩子国际积极回应联合国「体面工作和经济增长」的倡议，严格遵守各运营地的劳工法和雇佣法规。本集团的《商业行为守则》就不同商业行为领域订立了原则、方向与要求，适用于全体员工（涵盖全职、兼职、咨询顾问性质和临时的外包员工），也成为细化各地区相关规章和制度的基础。

本集团由首席运营官牵头全球人力资源工作，通过常设的月度全球会议，确立人力资源管理规章制度，推进人力资源的重大事项，分享各业务大区的经验和案例，以及就推进中的项目做进度汇报。配合不同的业务架构，各母市场辖下设有符合当地法律法规和具体国情的人力资源政策、措施及工作规划，以满足和适应当地的需求。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本集团致力于创建一个相互尊重与信任的工作环境，让员工在公平的氛围中开展工作。我们尊重员工、消费者及商业伙伴等每一位个体，同样尊重不同国家及地区的文化。本集团于《商业行为守则》及雇佣相关政策中明确，在雇佣以及其它人事活动中提供平等的机会，包括招聘、雇佣、升职、调任、薪资待遇、福利、培训等。我们相信员工多元化有益于我们的业务发展，任何一位员工都不应因为其拥有不同的性别、年龄、种族、性取向、婚姻状况、宗教信仰、文化背景等而被区别对待。

在美国，我们的《平等就业机会政策》订明，所有工作岗位都得一视同仁地雇用、晋升和对待合格的越战退伍军人和伤残退伍军人，在招聘、雇佣条款、福利和终止雇佣方面为所有员工和求职者提供平等就业机会。

本集团严格遵守所有关于禁止使用童工及强迫劳动的法律法规，特别关注「不到法定年龄」务工和强制劳工的情况，在招聘全职、兼职或合约工的过程中坚决防范，并要求供应商对此做出承诺。于2022年，本集团并未录得雇用童工或强制劳动个案。我们也绝不容忍任何非法歧视、骚扰或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

本集团会根据工作需求对员工进行适当的工作调整，员工亦可根据自己的能力、意愿申请岗位调动。我们本著全力支持员工调动和晋升为理念，遵循从内部培养和提升人才的原则，将机会赋予那些具备所需技能，并在现任工作岗位上表现出色，且有潜力的员工。这不但能提高集团内部流动性，也有助于促进整体组织协作的机会，强化业务能力建设。

尊重和保障员工权益

根据岗位责任需要，好孩子国际多年来形成了一套行之有效的以目标为导向的薪资结构。我们订立了薪酬福利制度，提供具有竞争力的薪酬标准和多种保险安排。有关标准和制度由三个母市场的人力资源部每年一度各别进行检视和更新，确保薪资基准与外部市场对齐，以保持集团吸引人员加入和保持员工稳定的人力资源管理目标。

本集团按各运营地的实际情况，具体落实员工带薪年假，并保障全员都享有婚、丧、产、病假等基本权利。2022年，配合中国国务院颁布的优化生育政策以及《江苏省关于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实施方案》，我们进一步完善集团内部的生育休假制度，延长员工的产假、护理假和育儿假，保障生育妇女休假合法权益；此外并探索独生子女父母养老服务的支持政策。在美国，我们也调整了员工的假期规划，由2023年开始，Evenflo员工可享受与多元、平等和包容课题相关日子的特定假期。CYBEX除常规的休假规定外，还明确一条原则，即如果员工年幼子女生病，则可即时休假照顾孩子。

本集团还设有举报制度和保护举报人机制，帮助员工保护自身利益，对不符合企业制度和规定的行为有提出质疑和举报的权利。

在中国，职工代表大会的角色

为落实《工会法》，好孩子中国设有工会组织，按相关法律法规与工会签署集体合同，保障员工在劳动报酬、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劳动安全卫生、女员工特殊保护、社会保险和福利、职业技能培训等多方面的劳动权利和利益。

由员工通过选举组成的职工代表大会，每年至少召开一次会议，可行使职权涵盖讨论审议公司重大改革方案、工资调整、员工福利、社会保险金、住房公积金的缴纳，以及涉及员工切身利益的重要规章制度和奖惩办法等。

如有任何直接涉及员工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需要修改和更新，都得经职工代表大会或者全体员工讨论，提出方案和意见，与工会或者工会代表平等协商确定。公司管理层有责任执行、处理职工代表大会有关决策和提案，并受职工代表大会的检查和监督。

工会并通过组织圆桌会议与管理层落实双向沟通。2022年圆桌会议活动共收到53项反馈，其中39项直接或间接与员工权益相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所有事项已得到解决。

美国Evenflo 员工成为多元、平等和包容大使

在美国，多元化、包容性改革不断深入，成为恒常讨论的课题。好孩子美国致力促进多元化和包容性的职场文化，打造一个公平、共融的工作环境，通过尊重和认可各个员工的独特性，突显思想、身份、背景和经验的多样化组合，让每人发挥所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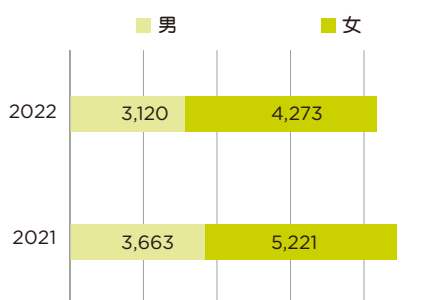
好孩子美国创建了由员工主导的「员工资源」小组，其多元、平等和包容大使计划迄今已经拥有13名来自不同管理级别的成员，基本上每个职能部门都有大使侧身其中，在公司内外建立伙伴关系，参与、推进和支持相关活动，最大限度地发挥组织和个人的潜力，使每个个体都能获得个人与职业方面的长足发展，并吸引优秀人才留驻及加盟，为客户、合作伙伴以至社区打造更美好的未来。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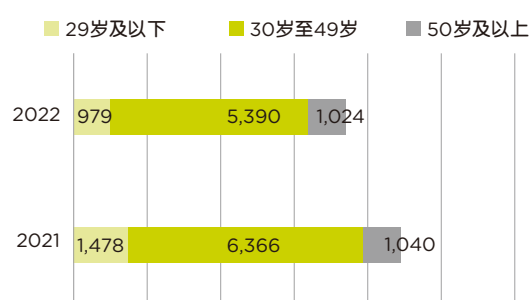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本集团全球雇员总数为7,393人，比上一年减少1,433人，这主要是由于集团锐意优化组织架构，提升营销和运营效率所致。年内，中国、美洲及欧非中东业务人员均有所减少，惟降幅处于可控水平。此外，另有兼职员工53人。集团总体员工流失率为45.60%。

员工按性别、年龄、地域和职位分佈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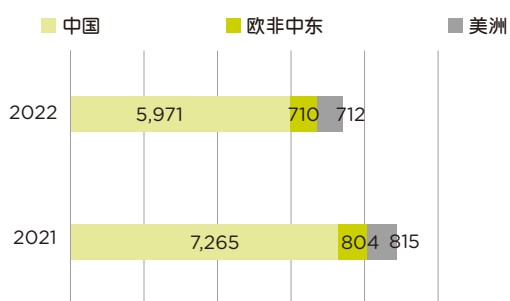
员工人数按性别分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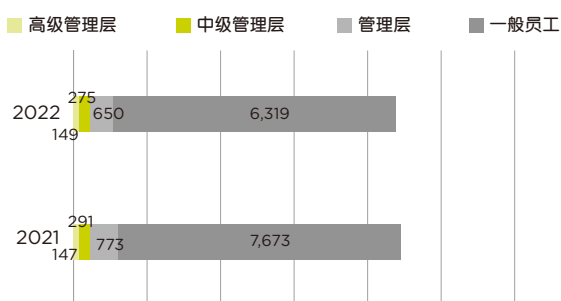
员工人数按年龄分类



员工人数按地域分佈



员工人数按职位分佈



2022年，本集团各类别流失率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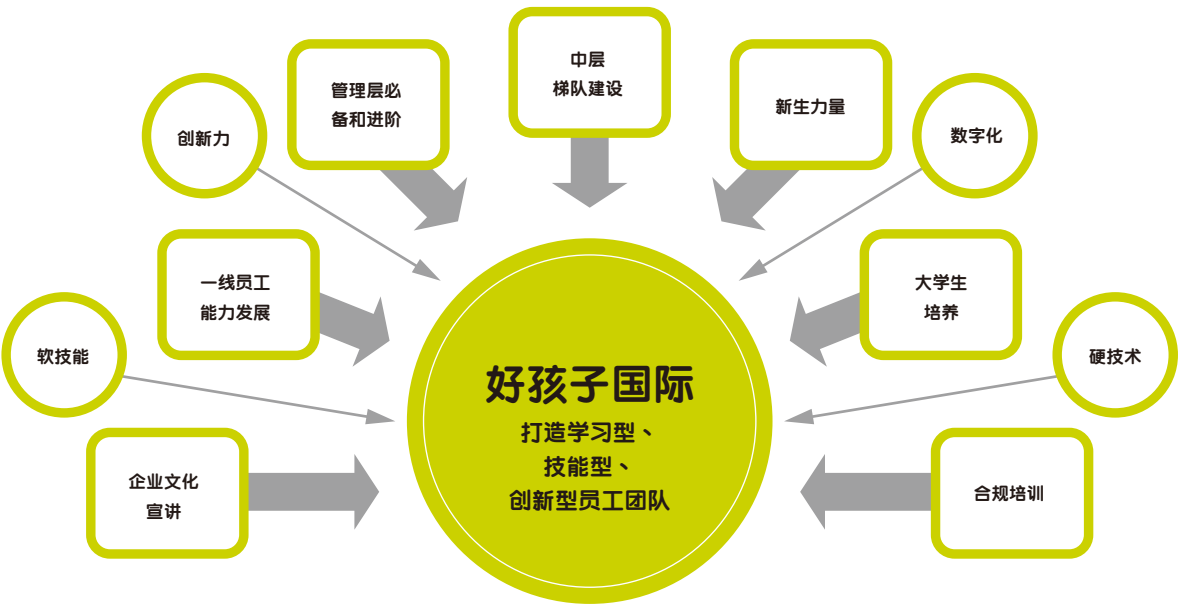
各类别之员工流失率	2022	2021
男	46.46%	34.26%
女	44.99%	36.19%
29岁及以下	100.65%	68.85%
30岁至49岁	36.18%	29.82%
50岁及以上	36.13%	23.42%
中国	45.68%	32.22%
欧非中东	28.23%	18.67%
美洲	62.07%	44.61%

岗位赋能和发展

好孩子国际深信，高质量的员工发展规划并非仅仅是职业等级的晋升，而是通过阅读、听讲、研究、实践等获得知识和技能的过程，是持续学习和自我成长的旅程。我们根据工作岗位特点、条件和要求，建立职业培训制度，按内部规章使用职业培训经费，对员工进行有计划、有系统的职业技能培训。

尽管新冠疫情反复，各母市场的一些培训模式、培训课程和核心内容都出现新挑战，也让若干培训活动需要暂缓，但本集团的员工发展战略愿景及相应的培训规划框架依然贯彻始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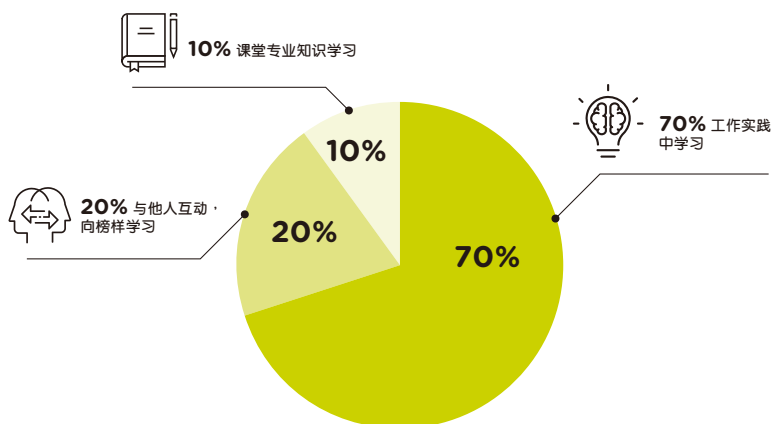
好孩子国际员工培训规划概略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本集团在确定年度培训计划之前，都会开展培训需求调研专项工作，从业务发展需求、组织能力提升和绩效评估三个方面着手确认培训需求。在中国，于员工绩效管理环节中，我们不仅着眼讨论员工的绩效表现，更看重通过绩效反馈和职业发展规划面谈，与员工探讨潜在发展领域及能力需求，并在新的一年中通过制定个人发展计划，务求进一步推升其潜能，在工作中发展自己。

中国2022年培训结构



2022年，好孩子美国推出后疫情时代的首届跨年度行政人员在线培训计划，有11位学员参与，内容涵盖《担当领导者的窍门》、《领导力和影响力》、《了解你的团队类型》、《并肩采取一致行动》，以及《多元、公平和包容对领导者的意义》等多个课题，预计将于2023年年中圆满结业。

在中国，打造管理梯队的领航计划于去年又一次启动并延续到2022年，通过导师辅导交流、阶段工作坊、课堂学习及书籍阅读等混合学习方式，与28位学员一起交流，还配备了《MBA企业管理》、《终极领导力课程》、《高效团队打造》、《测评解读与应用工作坊》、《敏捷业务规划工作坊》、《项目管理精髓》、《项目管理实战》、《跨部门协同》、《赢得沟通》、管理案例研讨，以及阅读分享多个模块，造就又一批「懂业务，会管理」的敏捷型组织需求的管理人才，以及管理基础扎实、具协同作战能力的青年人才储备。

为响应国家「人才强国战略」，落实「公司技能人才培养、稳定核心人才」的举措，中国生产基地大力开展岗前培训、职业技能等级认定、项目制培训，加快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我们将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作为赋能基层员工发展的助动器，让有技能等级晋升需求的人员均有机会得到技能评价。年内，参与人员同比增加39.29%，共有523名员工通过认定，在工种与技能等级方面均见突破，为中国生产基地增添包括制图员高级工、冲压工初、中级工、缝纫工技师、装配工技师等岗位。在获得认定后，员工的薪资待遇也会按新认定的级别发放。多年来，我们坚持有组织地推进基层员工技能发展并由此令其获得更好的薪资待遇，这个一举多得的计划也受到了广大基层员工的充分认可。

2022年，本集团三个母市场的员工培训总时数达到127,919小时。

好孩子国际网上平台大检阅



按性别和职位划分的培训员工比例和平均培训时数

各类别之员工培训率	受培训人数			人均受培训时数	
	2022		2021	2022	2021
	人数	比例	比例	小时	小时
男员工	1,891	56.10%	52%	15.56	18.7
女员工	2,374	50.38%	46%	16.02	22.7
高级管理层	52	33.55%	17%	3.64	7.0
中级管理层	146	50.50%	12%	5.19	5.4
管理层	305	42.40%	35%	9.80	16.6
一般员工	3,762	54.36%	52%	17.17	22.4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沟通与关怀

好孩子国际倡导并提供公开交流的环境，鼓励每一位员工自由地与主管或其他管理人员沟通。通过开放式的沟通平台，我们对员工提出的问题给予及时正面的回馈，并采纳有益的建议，不断改善公司的管理水平。

本集团各地员工与管理层之间的沟通方法多元，多用当地更为普遍媒介，包括电邮、微信、公告张贴、员工座谈会、员工会晤、工作例会、员工意见箱／总经理信箱等。就有关工作、劳动条件以及其他员工关系等事宜，我们鼓励员工向其上级主管申诉，上级主管有责任及时给予解释和答复。

在中国，人力资源部更按照惯例进行员工敬业度调查（前称员工满意度调查）。2022年度的调研围绕员工价值、员工成长、员工效率与员工保障四大维度，从中了解员工对企业前景、培养发展、工作群体及工作环境等多个范畴的意见。参与并反馈的员工占比超过八成半，整体敬业度按五分制评分的均分为四分，程度为「满意」，员工对集团的管理沟通都给予更佳评价。调研结果已同步反馈给集团管理层，相关的敬业度提升措施将于2023年开展。

保障生产安全和职业健康

在好孩子国际的质量管理体系中，生产安全和职业健康是关键组成部分。我们于中国境内位于昆山、宁波、平乡的三个生产基地，均严格遵循国家《安全生产法》、《职业病防治法》、《工伤保险条例》和有关劳动保护法律法规，建立健全劳动安全卫生管理制度，执行劳动安全卫生规程和标准，配置符合国家规定标准的劳动安全卫生设施，落实劳动安全责任制，制定各岗位的安全操作规程，并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上述三个生产基地均已全部获得ISO 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认证。

坐落于美国皮夸和墨西哥蒂华纳的生产基地，须分别满足美国职业安全卫生署以及墨西哥劳动和社会保障部的相关法律法规，从多方面严格履行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场所的雇主责任。

中国生产基地于2022年修订发布了《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排查和治理制度》、《关键装置、重点部位安全管理制度》、《工伤事故管理制度》、《消防安全管理制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手册》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文件。此外，本集团依据《职业病防治法》，制定并落实年度职业卫生工作计划，其中的重点工作涵盖但不限于：

- 组织和职责：更新2022年度《职业病防治责任制》
- 制度和规程：建立健全或更新《职业卫生管理制度》以及其操作规程
- 方案编订：制订2022年度职业病防治计划和实施方案
- 标准编订：制订或更新个人防护用品配置标准、穿戴标准
- 检测：作业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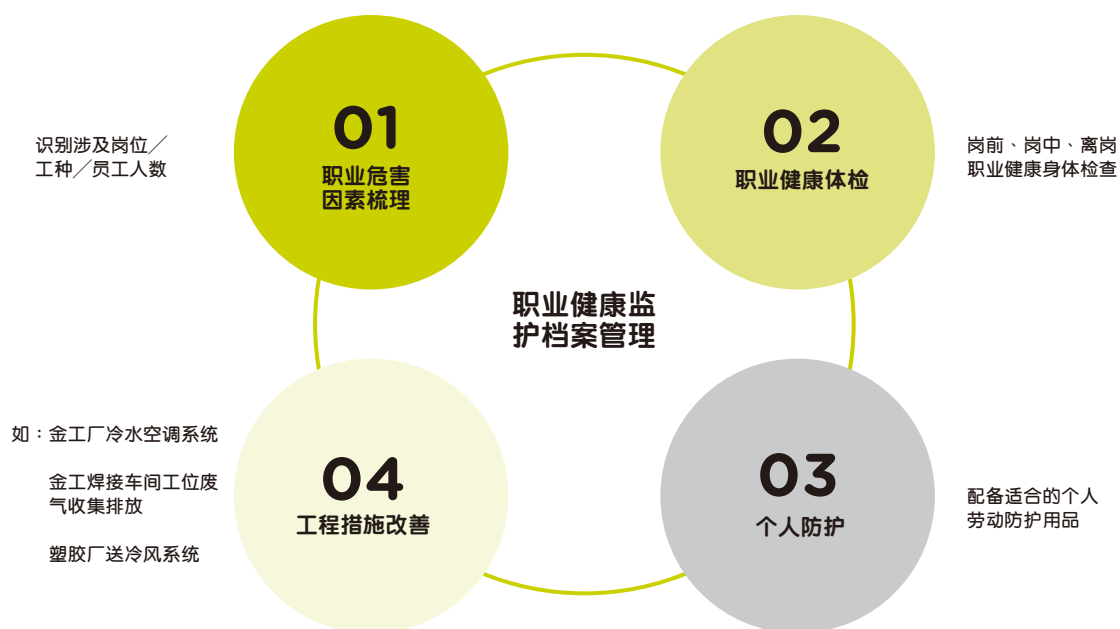
- 培训：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人员培训
- 健检：职业健康身体检查
- 建档：员工个人职业健康监护档案
- 演练：职业病危害事故应急演练

本集团积极落实职业卫生防治责任制管理，依据组织机构，对各自的职业卫生管理目标和指标进行分解，逐级落实防治责任。我们定期对 workplaces 全部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检测，对识别出的职业病危害进行评价，主要包括金属加工工艺的噪音和焊接工艺的弧光。该等岗位除常规体检外，还有定期的轮岗制度，以保证职业卫生安全。

本集团通过设备安全防护、个人防护、实时监控、职工体检等多个层次来实现职业卫生安全。2022年，中国生产基地聚焦降噪课题，并进行研究和规划，以冀通过优化或更新如冲压机和雕铣机等设备，从根源上减少噪音影响。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职业健康监护



中国厂房设置持续完善



人车分流—
货架通道、车间通道



叉车充电区专项治理—
独立房间隔离、
消防应急措施配置



应急拉线开关，电源能
适时关闭，确保长距离
生产线设备安全运行



焊接车间分隔防护



单、双弯机及冲压机等
的电气控制部分移至防
护栏外侧，大幅降低
电气控制系统于检测
维修时风险



雕铣机及挤型机安全
防护升级，电气主控
系统置于外侧，大幅
降低操控和编程时风
险



抛光打磨机及喷涂线
升级完善氢气警报系
统、水量水位计等安
全装置



塑胶厂自动化机械
安全连锁装置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中国生产基地每年都会为员工提供身体健康检查，并透过好孩子职工之家「健康小屋」，向员工解释基于体检报告的风险分析，以及带来形形色色的健康管理项目和健身器材配置，便于员工在工作间隙进行锻炼活动，务求建立良好的企业环境。在美国，我们的工作场所设有医疗诊所，是该地区唯一一家有此等举措的企业，深获员工支持。在欧洲，我们在德国业务也雇用公司医生，为员工就一般健康相关问题提供咨询，并在工作场所现场协助执行强制性健康和安全措施，如在疫情期间施行疫苗接种。

2022年，我们三个中国生产基地共组织了应急演练30次，演练类型覆盖特种设备演练（如压力管道、锅炉、叉车）、危废仓和危化品泄漏、触电、高处坠落、物体打击、有限空间、工厂火灾消防疏散演练，以及保卫部专业消防队演练等。

报告期内，本集团五个生产基地均没有发生重大生产安全和死亡事故，因工伤损失的工作日数为94天。

健康与安全指标	单位	2022	2021	2020
因工亡故人数	人	0	0	0
因工亡故比率	%	0	0	0

好孩子国际在践行高质量的劳动标准，持续推进生产安全及职业健康建设的同时，还积极向供应商和合作伙伴倡导我们的理念并分享经验。本集团的《供应商指引政策》向其明确我们关于生产安全和职业健康、反对歧视、反对童工与强迫劳动的立场，并寻求其建立同等的劳动标准。

第九部分：贡献社会和温暖社区

作为全球化企业和世界婴童用品行业的领导者，好孩子国际立足三个母市场，服务全球亿万育儿家庭。我们参与关乎家庭和社区福祉的事业，本著「关心孩子、服务家庭、回报社会」的使命，因地制宜地在业务经营所在国家和地区形成正面影响力，并赢得了肯定和赞誉。



本集团在美国的业务更特别设有志愿者休假政策，让员工通过公民和慈善志愿者活动回馈和支持社区。员工可在每个日历年的工作时间内为慈善组织提供最多20小时的志愿服务，该等志愿服务时数将被视为带薪休假。

配合新冠疫情期间对出行和群体聚集的必要限制，本集团年内不得不减少在各运营所在地的社区及慈善志愿服务，但我们仍以乐观态度面对疫情，在可行情况下积极维持与社区的联系，身体力行做出相应且实质的支援。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继去年本集团行政总裁牵头参与「周一素食」倡议后，2022年，好孩子中国再接再厉，组织素食日打卡「无肉也欢，素食三人行」活动，倡导健康、节能、可持续的绿色乐活方式，透过介绍素食的好处，带动更多人了解健康生活与环保理念，共同保卫地球家园，实现碳中和的目标。是次活动赢得超过1,000名员工参与，在集团的微信号和云学堂上分享超过12,000个素食行动故事，各人的素食善行总计减少相当于9,000多千克的碳排放。



中国

4月，适值国际自闭症关注日的来临，gb品牌与中国社会福利基金会携手合作，以「散欢向阳花」为主题，发起关爱自闭症儿童公益活动，邀请社会群体共同发声。公司特别组织慈善义卖，为自闭症儿童基金筹集资金，对相关儿童的治疗康复尽绵薄之力。



X



8月，好孩子中国组织员工参加陆家镇举办的2022年度无偿献血活动，近100名员工踊跃参加，总计献血量达15,000毫升。中国业务同事每年的献血量更占全镇总献血量的五成以上。



9月，好孩子中国与韵琳西部助学联合启动电脑捐赠公益项目，为西部乡村贫困学生送上多台电脑。经过2,266多公里的颠簸旅程，好孩子捐赠的电脑最终分别到达青海玉树藏族自治州称多县和四川凉山州木里县，为共43名即将踏入高等学府的莘莘学子提供了基要的物质支持，助力他们透过电子设备接触更广大的知识海洋。



年内，本集团也定点向中国10家福利院约100位孤残儿童提供捐赠；并在新冠疫情期间向上海儿童医院捐赠物资，缓解患病儿童因封锁造成的物资紧缺，以及组织团购物品，为封锁中的上海家庭紧急运送母婴用品3,000多车次。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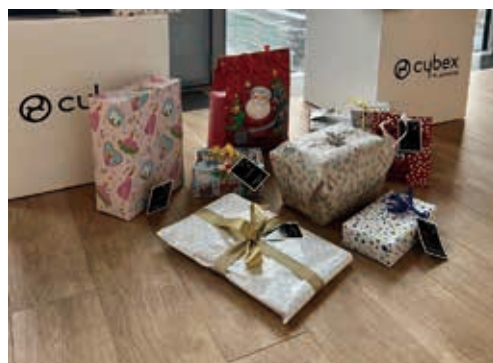
德国

3月，德国CYBEX响应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对俄乌战事的人道主义呼吁，向该组织捐助10万欧元，以帮助饱受战火蹂躏的乌克兰儿童和家庭。CYBEX还在欧洲多个运营点开展了一系列活动，通过产品捐赠支持乌克兰难民。

12月，CYBEX连续第三年支持专注于为妇女和儿童提供庇护和保护免受家庭暴力侵害的Bayreuther Frauenhaus。我们在工作场所举办募捐活动，募集并随后向组织捐出款项两万欧元，期望能帮助有需要的人，在社区中产生积极影响。



12月，CYBEX与Bayreuther Tafel携手启动一年一度的圣诞项目。在全体员工的齐心协力下，共送出140份礼物给有需要的孩子们，让他们在圣诞佳节感受丝丝暖意。



美国

1-2月，美国Evenflo向俄亥俄州一家致力于丰富贫困儿童生活的非营利组织Hannah's Treasure Chest捐赠汽车安全座椅。我们一直不时支持该组织，并将在能力范围内继续贡献一分力。Hannah's Treasure Chest也是我们年度慈善高尔夫活动的受惠机构。



11月，Evenflo参与在佛罗里达州北港举行的汽车座椅分发活动，共送出30辆汽车安全座椅和15个供婴幼儿用的游戏围栏。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11-12月，Evenflo响应国际性「慈善星期二」(Giving Tuesday)活动，向Marine Toys for Tots Foundation捐赠玩具物品，该基金会旨在向父母无力购买圣诞礼物的儿童送出玩具。我们期望透过物资捐输，为美国的弱势儿童社群带来希望。



疫情防控志愿服务

新冠疫情防控期间，好孩子中国组织志愿队在公司集宿区协助开展核酸检测采样工作。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好孩子中国255企业志愿者，在公司两个集宿区共为2,125员工进行133轮核酸检测采样工作，服务28万余人次，执行四查一测、信息录入、核酸采样、人数核对、秩序维护，以及发放贴纸等志愿服务。

年内，集团有22员工获得昆山市志愿总会颁发的《2022年昆山市疫情防控志愿服务证书》，以兹表扬。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附录1. 本集团遵守的相关法律和法规

范畴	须遵循的法律法规
排放物管理	中国：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 《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 《排污许可管理条例》 • 《江苏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 • 《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 •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 • 《江苏省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 • 《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 •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现状监测管理的通知》 •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 • 《江苏省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管理办法》 • 《江苏省2020年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方案》 德国： • 《欧盟废弃物框架法案》 美国： • 《清洁空气法案》 • 《联邦危险物质法》 • 《清洁水法案》 墨西哥： • 《废弃物管理法》
资源使用	中国： •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 • 《江苏省节约能源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 • 《电力设施保护条例》 • 《江苏省电力条例》 • 《节约用电管理办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 《江苏省水资源管理条例》 • 《江苏省节约用水条例》 • 《十四五全国清洁生产推行方案》 德国： • 《欧洲联盟条约》 美国： • 《2007年能源独立和安全法案》 • 《2005年能源政策法案》 墨西哥： • 《国家水资源法》

范畴	须遵循的法律法规
雇佣	中国： •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 • 《国务院关于职工工作时间的规定》 • 《职工带薪年休假条例》 • 《企业职工带薪年休假实施办法》 • 《最低工资规定》 • 《工资支付暂行条例》 • 《江苏省工资支付条例》 •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 • 《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 • 《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 • 《工伤保险条例》 • 《失业保险条例》 • 《江苏省社会保险费征缴条例》 • 《劳务派遣暂行规定》 • 《关于进一步规范劳务派遣单位工伤保险有关问题的通知》 • 《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 • 《江苏省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 • 《外国人在中国就业管理规定》 • 《在中国境内就业的外国人参加社会保险暂行办法》 • 《企业职工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规定》 • 《江苏省关于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实施方案》 德国： • 《民法典》 • 《关于规制一般性最低工资的法律》 • 《社会法典》 • 《劳动保护法》 美国： • 《联邦及州雇佣法》 • 《职业安全健康法》 墨西哥： • 《联邦劳动法》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范畴	须遵循的法律法规
工作环境及职业健康管理	中国：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安全生产培训管理办法》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 《江苏省安全生产条例》 《江苏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规定》 《江苏省职业病防治条例》 《江苏省安监局关于贯彻落实〈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 《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监督管理规定—安监总局第47号令》 《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监护监督管理办法—安监总局第49号令》 《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办法—安监总局第48号令》 《职业健康检查管理办法—卫计委第5号令》 美国： 《职业安全健康法》
防止童工和强制劳动	中国：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禁止使用童工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 《非法用工单位伤亡人员一次性赔偿办法》 《江苏省劳动保障厅、江苏省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关于非法用工单位职工和童工伤亡有关问题的处理意见》 德国： 《民法典》 《社会法典》

范畴	须遵循的法律法规
产品责任	中国：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实施条例》 《驰名商标认定和保护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实施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实施细则》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 《江苏省知识产权促进和保护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企业产品标准管理规定》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暂行办法》 《江苏省产品质量监督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工业产品质量责任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商务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 《常见类型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必要个人信息范围规定》 《江苏省消费者权益保护条例》 德国： 《欧盟通用数据保护条例》 《专利法》 《实用新型法》 《商标法》 《设计法》 《商业秘密法》 《著作权法》 《信息安全法》 《产品安全法》 《欧盟通用产品安全指令》 《欧盟消费者权益指令》 美国： 《专利改革法案》 《消费品安全改进法案》 《联邦著作权法案》 《联邦专利法》 《联邦及州商标法》 《联邦及州商业秘密法》 《美国汽车座椅标准FMVSS 213》 《手持式婴儿提篮安全标准ASTM F2050-19》 《美国青少年产品制造商协会条约》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范畴	须遵循的法律法规
反贪污腐败	中国： •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 •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 • 《江苏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办法》 中国香港： • 《防止贿赂条例》 德国： • 《刑法典》 美国： • 《海外反腐败法》

附录2. 香港联交所《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指引》之内容索引

主要范畴、层面、一般披露及关键绩效指标	描述	章节／声明
层面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关废气及温室气体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无害废弃物的产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相关法律及规例的资料。	附录1 第七部分>运营生产突出环境效益
关键绩效指标A1.1	排放物种类及相关排放数据。	第七部分>废气管理和排放
关键绩效指标A1.2	直接(范围1)及能源间接(范围2)温室气体排放量(以吨计算)及(如适用)密度(如以每产量单位，每项设施计算)。	第七部分>气候变化和温室气体排放
关键绩效指标A1.3	所产生有害废弃物总量(以吨计算)及(如适用)密度(如以每产量单位，每项设施计算)。	第七部分>废弃物管理和回收
关键绩效指标A1.4	所产生无害废弃物总量(以吨计算)及(如适用)密度(如以每产量单位，每项设施计算)。	第七部分>废弃物管理和回收
关键绩效指标A1.5	描述所订立的排放量目标及为达到这些目标所采取的步骤。	第七部分>废弃物管理和回收
关键绩效指标A1.6	描述处理有害及无害废弃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订立的减废目标及为达到这些目标所采取的步骤。	第二部分>董事会声明 第七部分>运营生产突出环境效益；废弃物管理和回收
层面A2：资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资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第七部分>水资源使用和排放；气候变化和温室气体排放
关键绩效指标A2.1	按类型划分的直接及／或间接能源(如电、气或油)总耗量(以千个千瓦时计算)及密度(如以每产量单位，每项设施计算)。	第七部分>气候变化和温室气体排放
关键绩效指标A2.2	总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产量单位，每项设施计算)。	第七部分>水资源使用和排放
关键绩效指标A2.3	描述所订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标及为达到这些目标所采取的步骤。	第二部分>董事会声明 第七部分>气候变化和温室气体排放
关键绩效指标A2.4	描述求取适用水源上可有任何问题，以及所订立的用水效益目标及为达到这些目标所采取的步骤。	第七部分>水资源使用和排放
关键绩效指标A2.5	制成品所用包装材料的总量(以吨计算)及(如适用)每生产单位占量。	第七部分>气候变化和温室气体排放
层面A3：环境及天然资源		
一般披露	减低发行人对环境及天然资源造成重大影响的政策。	第七部分>运营生产突出环境效益；气候变化和温室气体排放
关键绩效指标A3.1	描述业务活动对环境及天然资源的重大影响及采取管理有关影响的行动。	第七部分>运营生产突出环境效益；气候变化和温室气体排放

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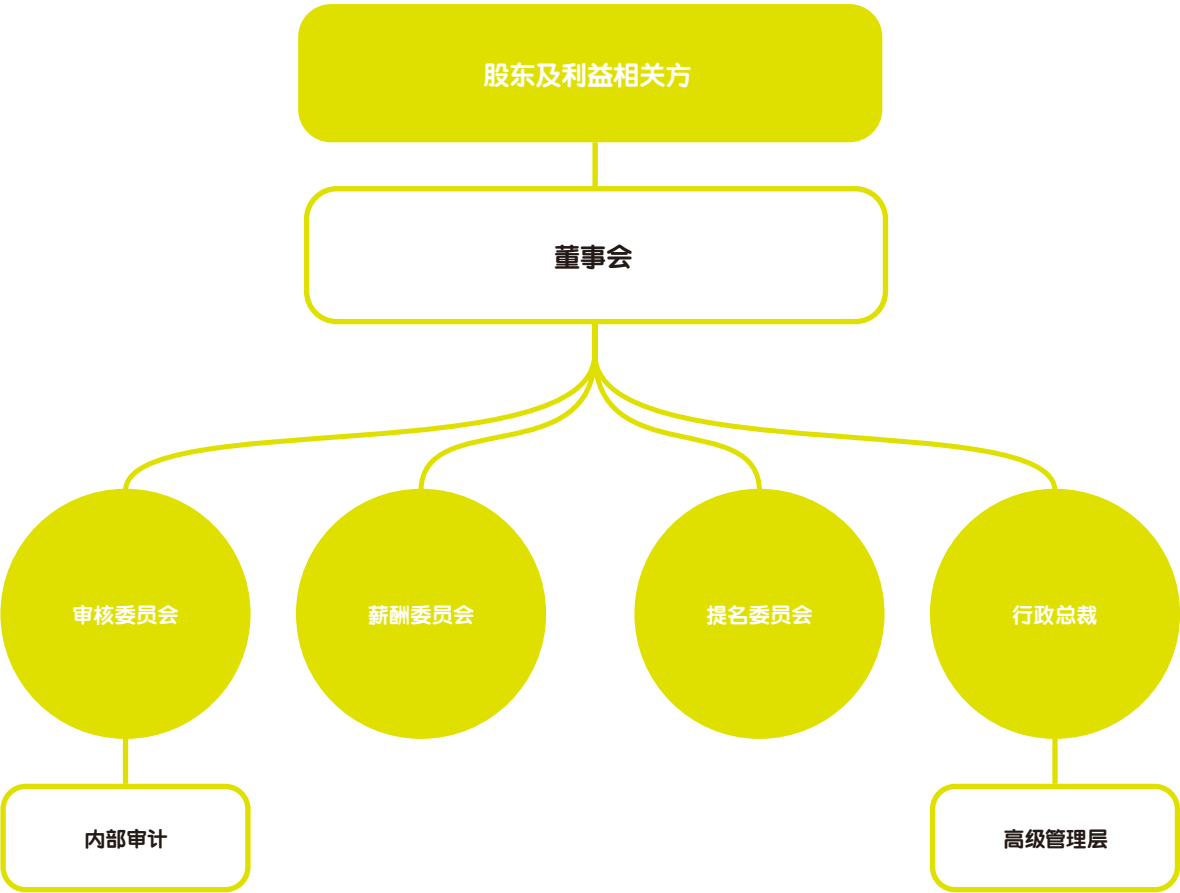
主要范畴、层面、一般披露及关键绩效指标	描述	章节／声明
层面A4：气候变化		
一般披露	识别及应对已经可能会对发行人产生影响的重大气候相关事宜的政策。	第七部分>气候变化和温室气体排放
关键绩效指标A4.1	描述已经及可能会对发行人产生影响的重大气候相关事宜，及应对行动。	第七部分>气候变化和温室气体排放
层面B1：雇佣		
一般披露	有关薪酬及解雇、招聘及晋升、工作时数、假期、平等机会、多元化、反歧视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相关法律及规例的资料。	附录1 第八部分>企业文化和雇佣政策；尊重和保障员工权益
关键绩效指标B1.1	按性别、雇佣类型(如全职或兼职)、年龄组别及地区划分的雇员总数。	第八部分>尊重和保障员工权益
关键绩效指标B1.2	按性别、年龄组别及地区划分的雇员流失率。	第八部分>尊重和保障员工权益
层面B2：健康与安全		
一般披露	有关提供安全工作环境及保障雇员避免职业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相关法律及规例的资料。	附录1 第八部分>保障生产安全和职业健康
关键绩效指标B2.1	过去三年(包括汇报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数及比率。	第八部分>保障生产安全和职业健康
关键绩效指标B2.2	因工伤损失工作日数。	第八部分>保障生产安全和职业健康
关键绩效指标B2.3	描述所采纳的职业健康与安全措施，以及相关执行及监察方法。	第八部分>保障生产安全和职业健康
层面B3：发展与培训		
一般披露	有关提升雇员履行工作职责的知识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训活动。	第八部分>岗位赋能和发展
关键绩效指标B3.1	按性别及雇员类别(如高级管理层、中级管理层等)划分的受训雇员百分比。	第八部分>岗位赋能和发展
关键绩效指标B3.2	按性别及雇员类别划分，每名雇员完成受训的平均时数。	第八部分>岗位赋能和发展
层面B4：劳工准则		
一般披露	有关防止童工或强制劳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相关法律及规例的资料。	附录1 第八部分>企业文化和雇佣政策
关键绩效指标B4.1	描述检讨招聘惯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强制劳工。	第八部分>企业文化和雇佣政策
关键绩效指标B4.2	描述在发现违规情况时消除有关情况所采取的步骤。	第八部分>企业文化和雇佣政策

主要范畴、层面、 一般披露及关键绩效指标	描述	章节／声明
层面B5：供应链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应链的环境及社会风险政策	第四部分>供应商管理
关键绩效指标B5.1	按地区划分的供应商数目	第四部分>质量先行
关键绩效指标B5.2	描述有关聘用供应商的惯例，向其执行有关惯例的供应商数目，以及相关执行及监察方法。	第四部分>质量先行； 供应商管理
关键绩效指标B5.3	描述有关识别供应链每个环节的环境和社会风险的惯例，以及相关执行及监察方法。	第四部分>供应商管理； 可持续供应链建设
关键绩效指标B5.4	描述在拣选供应商时促使多用环保产品及服务的惯例，以及相关执行及监察方法。	第四部分>可持续供应链建设
层面B6：产品责任		
一般披露	有关所提供产品和服务的健康与安全、广告、标签及私隐事宜以及补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相关法律及规例的资料。	第四部分>立足检测能力护航 产品质量 第五部分>落实有效的隐私管理
关键绩效指标B6.1	已售或已运送产品总数中因安全与健康理由而须回收的百分比。	第五部分>建立正向的信任关系
关键绩效指标B6.2	接获关于产品及服务的投诉数目以及应对方法。	第五部分>建立正向的信任关系
关键绩效指标B6.3	描述与维护及保障知识产权有关的惯例。	第六部分>体系机制孕育创新
关键绩效指标B6.4	描述质量检定过程及产品回收程序。	第四部分>立足检测能力护航 产品质量
关键绩效指标B6.5	描述消费者数据保障及私隐政策，以及相关执行及监察方法。	第五部分>建立正向的信任关系
层面B7：反贪污		
一般披露	有关防止贿赂、勒索、欺诈及洗黑钱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相关法律及规例的资料。	附录1 第二部分>企业操守和行为准则
关键绩效指标B7.1	于汇报期内对发行人或其雇员提出并已审结的贪污诉讼案件的数目及诉讼结果。	第二部分>企业操守和行为准则
关键绩效指标B7.2	描述防范措施及举报程序，以及相关执行及监察方法。	第二部分>企业操守和行为准则
关键绩效指标B7.3	描述向董事及员工提供的反贪污培训。	第二部分>企业操守和行为准则
层面B8：社区投资		
一般披露	有关以社区参与来了解营运所在社区需要和确保其业务活动会考虑社区利益的政策。	第九部分>贡献社会和温暖社区
关键绩效指标B8.1	专注贡献范畴(如教育、环境事宜、劳工需求、健康、文化、体育)。	第九部分>贡献社会和温暖社区
关键绩效指标B8.2	在专注范畴所动用资源(如金钱或时间)。	第九部分>贡献社会和温暖社区

企业管治报告

董事(「董事」)会(「董事会」)欣然提呈载于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报内的企业管治报告。有关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上市规则」)附录十四所载的企业管治守则(「企业管治守则」)的原则及守则条文的应用及实行方式，乃于本企业管治报告以下部分予以说明：

企业管治架构及常规



企业管治常规

董事会致力达致高水平的企业管治。董事会相信高水平的企业管治在为本公司提供一个保障本公司股东(「股东」)权益及制订其业务策略及政策以及提高企业价值、提高透明度及问责性的架构方面属必要。

企业管治是董事会指导本集团管理层如何营运业务以达到业务目标的过程。董事会致力维持及建立完善的企业管治常规，以确保：

企业管治报告

- 为股东带来满意及可持续的回报；
- 保障与本公司有业务往来者的利益；
- 了解并妥当管理整体业务风险；
- 提供令顾客满意的高质素产品与服务；及
- 维持高道德标准。

董事会认为，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整个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业管治守则所载的所有守则条文及若干建议的最佳惯例。

本公司致力于提升适合其业务运作及发展的企业管治常规，并不时检讨企业管治常规，以确保其遵守企业管治守则且与时俱进。

领导层

董事会监督本公司的业务、战略决策及表现，并应以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作出客观决策。本公司以行之有效的董事会为首，董事会负有领导及监控责任，并集体负责指导及监督本公司事务以促使本公司成功。董事以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作出客观决策。

董事会拥有与本公司业务要求相适应且均衡的技能、经验及多元化视角并定期检讨董事对本公司履行职责而需作出的贡献以及董事是否花费足够的时间履行与其职务相称的职责及董事会职责。董事会由执行董事与非执行董事(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均衡构成，使得董事会中存在较强的独立成分，能够有效行使独立判断。

董事会组成

于年内，董事会由十一名董事组成，包括五名执行董事、两名非执行董事及四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分别如下：

执行董事

宋郑还先生(主席)
刘同友先生(现任行政总裁)
Martin POS先生(前任行政总裁，至2023年3月21日)
夏欣跃先生
曲南先生

非执行董事

富晶秋女士
何国贤先生

独立非执行董事

Iain Ferguson BRUCE先生(于2022年5月23日退任)
石晓光先生(审核、提名及薪酬委员会成员)
张昀女士(审核、提名及薪酬委员会主席)
金鹏先生
苏德扬先生(审核、提名及薪酬委员会成员)(于2022年5月23日获委任)

董事履历载于本年报第27至36页「董事及高级管理层资料」一节。

非执行董事富晶秋女士为本公司主席兼执行董事宋郑还先生的配偶。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会成员之间(尤其是主席与行政总裁之间)概无关系(包括财务、业务、家庭或其他重大／相关关系)。

主席及行政总裁

于2022年，本公司主席(「主席」)及本公司行政总裁(「行政总裁」)职务分别由宋郑还先生及Martin POS先生担任。自2023年3月21日起，刘同友先生于Martin POS先生卸任行政总裁后接任行政总裁一职。主席是领导者，负责董事会的有效运作及领导。行政总裁专注于本公司的整体业务发展及日常管理和运营。彼等各自的职责已清楚界定并以书面刊载。

非执行董事

非执行董事负责就本集团之发展及表现等作出独立判断的相关职能。彼等与执行董事具备同样之谨慎责任、技能及受信责任。

独立非执行董事

于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会一直遵守上市规则有关委任至少三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即董事会三分之一人数)，其中一名拥有适当专业资格或会计或相关财务管理专业知识的规定。

本公司已接获各独立非执行董事根据上市规则第3.13条所载的独立指引就其独立性而呈交的年度书面确认。本公司认为全体独立非执行董事为独立人士。

董事独立性政策

董事会已有确保可获得独立意见及投入的机制，于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采纳一项董事独立性政策并涵盖该机制，其中规定：

- 评估非执行董事(或拟获委任为独立非执行董事的人士)独立性的标准，该标准不逊于联交所评估非执行董事独立性时通常会考虑的上市规则第3.13条所载的准则；及
- 重申于即将举行的本公司股东周年大会上建议重选服务超过九年的独立非执行董事时的披露规定。

经检讨上述董事独立性政策后，董事会认为，其中的机制仍然有效并已得到有效实施。

企业管治报告

董事进行证券交易

本公司已采纳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标准守则」)。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询,而各董事已确认于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整个年度一直遵守标准守则。本公司亦已就有可能知悉本公司的未公开价格敏感资料的雇员,订立其进行证券交易的操守准则(「雇员操守准则」),其标准不比标准守则宽松。本公司并无知悉雇员有任何不遵守雇员操守准则的情况。

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职责、问责性及贡献

董事会负责领导及控制本公司及监督本集团业务、策略决策及表现,以及集体负责透过指导及监管其事务推动本公司成功发展。董事会应以本公司利益作出客观决定。董事会已委派行政总裁为代表,并透过其授予高级管理层进行本集团日常管理及营运的权力及责任。此外,董事会下已设立董事委员会,并授予该等董事委员会载于其各自职权范围内的各项责任。

董事会保留所有重大事宜的决策权,当中涉及政策事宜、策略及预算、内部监控及风险管理、重大交易(特别是可能涉及利益冲突者)、财务资料、董事委任及本公司其他重大营运事宜。有关执行董事会决策、指导及协调本公司日常营运及管理的职责转授予管理层。

全体董事(包括非执行董事及独立非执行董事)均为董事会带来多种领域的宝贵业务经验、知识及专业,使其高效及有效运作。独立非执行董事负责确保本公司高标准监管报告及使董事会保持均衡以便对企业行动及运营进行有效独立判断。

所有董事可完全及时获得本公司所有资料,以及获得本公司公司秘书(「公司秘书」)及高级管理层的服务及意见。董事可于要求时在适当情况下寻求独立专业意见,以向本公司履行其职责,费用由本公司承担。

董事已向本公司披露彼等担任的其他职务的详情,而董事会定期审阅各董事向本公司履行其职责时须作出的贡献。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及高级管理层因企业活动而遭提出的法律行动,为董事及高级职员的责任作适当的投保安排。

董事持续专业发展

董事须时刻了解监管发展及变化,以有效履行其职责,并确保其对董事会的贡献保持知情和相关。各新委任董事于最初获委任时将获得正式及全面的就职介绍,确保彼等正确了解本公司业务及运作以及全面知悉上市规则及有关法定规定下的董事责任与义务。有关就职介绍将辅以参观本公司主要厂房地点及与本公司高级管理层会面等内容。

董事须参与合适的持续专业发展，以提高及更新其知识及技能，以确保继续在具备全面资讯及切合所需的情况下向董事会作出贡献。本公司将会于适当时为董事安排内部简报，并就有关主题向其刊发阅读材料。

本公司鼓励所有董事参加相关培训课程，费用由本公司支付。于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体董事已每半年向本公司提供彼等所接受培训的记录，及有关记录由本公司存置。下表载列每位董事于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培训记录：

董事姓名	于2022年 参加培训次数
宋郑还	17
刘同友	17
Martin POS	16
夏欣跃	16
曲南	16
富晶秋	17
何国贤	16
石晓光	17
张昀	16
金鹏	16
苏德扬先生(于2022年5月23日获委任)	16

董事的委任及重选连任

企业管治守则的守则条文第B.2.2条订明，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应轮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须于当时现行任期届满后重续。

各执行董事已与本公司订立服务合约／签订委任函件，其获委任的指定任期为三年，除非经执行董事或本公司任何一方发出不少于三个月的书面通知终止。非执行董事及各独立非执行董事已与本公司签订委任函件，其获委任的指定任期为三年。

委任所有董事须遵守本公司组织章程细则项下董事退任及轮值退任的规定。根据本公司的组织章程细则(「章程细则」)，本公司全体董事须至少每三年轮值告退一次，而任何获委任以填补临时空缺的新增董事，须于获委任后首次股东大会上接受股东重选。任何获委任以加入董事会的新增董事，须于下届股东周年大会上接受股东重选。

董事的委任、重选及免职程序及过程已载于章程细则。本公司提名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负责检讨董事会组成、研究及制定提名及委任董事的有关程序、监察董事委任及继任规划，以及评估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

企业管治报告

董事及高级管理层薪酬

本公司已就制定本集团高级管理层薪酬政策建立一套正式及透明的程序。本公司各董事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详情载于财务报表附注9。

根据企业管治守则的守则条文第E.1.5条，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区间划分的应付高级管理层成员的薪酬如下：

薪酬区间(港元)	人数
1,0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2,0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3,000,001港元以上	3

公司秘书

何咏紫女士自2022年9月5日*起获委任为本公司的公司秘书。何咏紫女士为卓佳专业商务有限公司之企业服务部执行董事。卓佳专业商务有限公司是一家全球性的专业服务公司，为客户提供商务、企业及投资者综合服务。

公司秘书的履历载于本年报第27至36页「董事及高级管理层资料」一节。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公司秘书已根据上市规则第3.29条接受超过15小时的相关专业培训。

所有董事均可向公司秘书咨询有关企业管治及董事会实务及事宜的意见和服务。本公司已指定集团法律和合规副总裁王琦女士为于本公司的主要联络人，彼与公司秘书就本公司的企业管治以及秘书及行政事宜进行工作及沟通。

* 于2022年6月16日，何小碧女士(「何女士」)辞任本公司公司秘书。紧随何女士辞任后，周玉燕女士(「周女士」)获委任为本公司公司秘书。于2022年9月5日，周女士辞任本公司公司秘书。紧随周女士辞任后，何咏紫女士获委任为本公司公司秘书，自2022年9月5日起生效。

董事委员会

董事会已成立三个委员会，即审核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以监督本公司事务中的特定范畴。本公司已就所有成立的董事委员会规定了明确其权利及职责的书面职权范围。董事委员会书面职权范围已登载于本公司网站及联交所网站，并可按要求供股东查阅。各董事委员会的全体成员均为独立非执行董事。有关各董事委员会主席及成员的名单载于本年报第2至4页「公司资料」。

审核委员会

于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审核委员会(「审核委员会」)由以下独立非执行董事构成，分别为Iain Ferguson BRUCE先生(于2022年5月23日退任)、石晓光先生、张昀女士及苏德扬先生(于2022年5月23日获委任)。张昀女士为审核委员会的主席。

审核委员会的职权范围的严格程度不低于企业管治守则所载者。审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协助董事会审阅财务资料及申报程序、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制度、内部审计职能的有效性、审计范围及委聘外聘核数师，以及检讨安排，使本公司雇员可以关注本公司财务申报、内部监控或其他方面的可能不当行为。

根据企业管治守则守则条文第D.3.2条，发行人当前审计事务所的前合伙人在自该人士不再为该会计师事务所的合伙人或在该会计师事务所拥有任何经济利益之日起两年内不得担任其审计委员会成员。自2018年12月14日以来，本公司已采纳经修订的审计委员会职权范围以反映该要求，以期跟上企业管治守则的最新进展。

审核委员会分别于2022年3月21日及2022年8月20日举行两次会议，以审阅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财务业绩及报告以及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中期财务业绩及报告以及有关财务申报、运营及合规监控、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制度的有效性、委聘外聘核数师、持续关连交易以及使雇员关注可能不当行为的安排等重大事宜。于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审核委员会亦在无执行董事出席的情况下与外聘核数师举行两次会议。

薪酬委员会

于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薪酬委员会（「薪酬委员会」）由以下独立非执行董事构成，分别为Iain Ferguson BRUCE先生（于2022年5月23日退任）、石晓光先生、张昀女士及苏德扬先生（于2022年5月23日获委任）。张昀女士为薪酬委员会的主席。

薪酬委员会的职权范围的严格程度不低于企业管治守则所载者。薪酬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包括厘定／审阅个别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层的薪酬待遇、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层的薪酬政策及架构并就此向董事会提出推荐意见；及设立透明程序以制定有关薪酬政策及架构，从而确保概无董事或任何其联系人可参与厘定彼等自身的薪酬。

本公司的薪酬政策旨在保证雇员（包括董事及高级管理层）获提供的薪酬乃基于技能、知识、责任及参与本公司事务作出。执行董事的薪酬待遇亦参考本公司的表现及盈利能力、现行市况及各执行董事的表现或贡献而厘定。执行董事的薪酬包括基本薪金、退休金及酌情花红。执行董事可收取根据本公司购股权计划将予授出的购股权。针对非执行董事及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薪酬政策足以报偿彼等对本公司事务的付出及投入的时间，包括彼等加入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及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薪酬主要包括董事袍金，乃由董事会经参考彼等的职务及责任而厘定。各位董事及高级管理层并无参与厘定彼等各自的薪酬。

企业管治报告

薪酬委员会于2022年3月21日举行了一次会议，以检讨薪酬政策以及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层2022年的薪酬待遇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及其他相关事宜。薪酬委员会亦就服务协议的条款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薪酬委员会亦就于年内获委任的新增独立非执行董事之委任函条款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提名委员会

于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员会由以下独立非执行董事构成，分别为Iain Ferguson BRUCE先生（于2022年5月23日退任）、石晓光先生、张珣女士及苏德扬先生（于2022年5月23日获委任）。张珣女士为提名委员会的主席。

提名委员会的职权范围的严格程度不低于企业管治守则所载者。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包括检讨董事会组成、研究及制定提名及委任董事的有关程序，就董事的委任及继任计划向董事会提出推荐意见，以及评估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有需要时或会委任外界招聘专业人士进行招聘及甄选程序。

于评核董事会组成时，提名委员会将考虑多个范畴及本公司董事会多元化政策所载的有关董事会多元化的因素。提名委员会将讨论及同意（倘需要）有关达致董事会多元化的可计量目标，并向董事会推荐采纳上述可计量目标。

提名委员会于2022年3月21日及2022年5月23日举行了一次会议，以检讨董事会的架构、规模及组成、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及考虑将退任董事于股东周年大会上膺选连任的资格以及独立非执行董事的委任。提名委员会认为，董事会已适当地达到多元化的平衡状态。

性别多元化

本公司重视本集团各个层面的性别多元化。于2022年12月31日，三分之一的本集团高级管理层为女性，董事会亦由男性董事和女性董事组成。有关本集团董事及高级管理层的详情，请参阅本报告「董事及高级管理层资料」一节第27至36页。有关本集团的性别比例及其有关数据的详情，可查阅第92页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考虑到本集团不时的业务模式及具体需要以及董事会由男性及女性成员组成，董事会的性别多元化目标已基本达成并得以保持。董事会谨记董事会多元化政策中可衡量的目标，其中包括评估董事会成员潜在候选人的性别多元化，并将继续确保董事会的任何继任者应遵循性别多元化以及董事会多元化政策中的其他可衡量目标。于评估高级管理层团队的潜在候选人时，亦应考虑类似的因素。

于2022年12月31日，员工队伍（包括董事及高级管理层）中的男性及女性人数分别为约3,120人及4,273人。

因此，本公司的员工队伍已实现了男女之间的性别多元化。本公司将继续不时在聘用雇员及评估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团队的潜在继任者时考虑多元化观点，包括性别多元化。

董事提名政策

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提名委员会推选和委任董事。

本公司已透过董事于2018年12月14日通过的书面决议案，采纳董事提名政策，该政策载列提名及委任本公司董事的甄选标准及程序以及董事会的继任规划考虑因素，旨在确保董事会会在技能、经验及视觉多元化方面达到适合本公司的平衡及董事会持续性以及董事会层面适当的领导能力。

本公司须委任占董事会至少三分之一人数的独立非执行董事。提名委员会应考虑上市规则第3.13条所载因素，评估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提名委员会定期对董事会及本政策的架构、规模及组成进行检讨，并在适当情况下就董事会的变动提供建议，以补充本公司的企业策略及业务需求。

提名委员会将考虑董事候选人的性质和诚信，在资格、技能、经验、独立性和多样性方面的潜在贡献，以及能配合公司业务和继任的其他观点作为选择候选人的标准。

就新董事的委任而言，提名委员会应根据提名政策所载的准则评估候选人，并根据本公司的需要按优先顺序对候选人进行排名，并向董事会推荐合适的候选人。对于由股东提名参加股东大会选举的任何候选人，提名委员会亦应根据标准对候选人进行评估，并在股东大会上就拟议的董事选举向股东提出建议。

就于股东大会上重选董事而言，提名委员会应检讨退任董事对本公司的整体贡献及服务、董事会的参与度及表现水平，以及退任董事是否继续符合所载入提名政策中的标准。提名委员会应就股东大会上获重选提名的董事向股东提出建议。如董事会提议在股东大会上选举或重选候选人为董事，则应根据上市规则及／或法律法规，在向股东发出的通函，及／或相关股东大会通知所附的声明中披露候选人的相关信息。

提名委员会将检讨董事提名政策(倘适用)以确保其有效性。

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透过董事于2018年12月14日通过的书面决议案，修订于2013年8月23日采纳的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其中载有实现董事会成员多元化的方式。本公司确认及享受董事会多元化带来的好处并视增加董事会层面的多元化为维持本公司竞争优势及企业管治的必要元素。

企业管治报告

提名委员会主要负责物色具备合适资格成为董事会成员的个人并挑选提名任董事职位的个人或就挑选向董事会作出推荐建议。于评核董事会的潜在候选人时，提名委员会将根据本公司采纳的董事会多元化政策考虑多元化视角，包括但不限于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专业资格、技能、知识以及行业及地区经验。本公司旨在就本公司的业务增长，维持董事会多元化范畴得到适当平衡。

提名委员会将审查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并建议进行修订（如有需要）以供董事会审议和批准。提名委员会已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会多元化政策的实施及有效性进行审查。在形成其对多元化的看法时，本公司亦将考虑基于自身业务模式和不时特定需求的因素。经进行审查后，考虑到董事的性别、教育背景、年龄、技能及经验等因素（见本报告「董事及高级管理层资料」一节），结合本集团的自身业务模式和不时特定需求，董事会已拥有适当的技能、经验及多元化组合。

企业管治职能

董事会负责履行本公司采纳的董事会企业管治职能所载的企业管治职责，包括：

- 制订及检讨本公司的企业管治政策、程序及常规；
- 检讨及监察董事及高级管理层的培训及持续专业发展；
- 持续检讨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的效力及弥补重大内部控制薄弱点；
- 检讨及监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法规规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规；
- 制订、检讨及监察适用于雇员及董事的操守准则及合规手册（如有）；
- 检讨资源充足性、员工资历、培训计划及本公司会计核算、内部审核以及财务报告职能；
- 检讨模范守则和员工行为准则的遵守情况；及
- 检讨本公司遵守企业管治守则的合规情况及在本公司年报的企业管治报告中的披露。

董事会可将企业管治职责转授予董事委员会负责。

董事会对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企业管治常规的年度检讨已涵盖上述事项。

本公司的文化、宗旨、价值观及战略

董事会已确立其愿景、使命、价值观及战略，并确信其与本公司的文化保持一致。详情请参阅本年报「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第二部分：环境、社会及管治的战略和监管—集团综述」一节。

董事会会议

董事会会议常规及进程

董事一般可事先取得周年大会时间表及各会议的议程草稿。

举行常规董事会会议需要大多数董事的积极参与，无论是亲身参与或透过电子通讯方式参与。常规董事会会议通告会于会议举行前最少14日向全体董事发出。本公司一般会就其他董事会及委员会会议发出合理通告。董事会文件连同所有适用、完整及可靠的资料将于每个董事会会议或委员会会议举行日期前最少3日交予全体董事，令董事获悉本公司最新发展及财务状况，以便作出知情决定。有需要时，董事会及各董事亦可各自及独立接触高级管理层。

于有需要时，高级管理层会出席常规董事会会议及其他董事会及委员会会议，以就业务发展、财务及会计事宜、法定及监管合规事宜、企业管治及本公司其他主要范畴提供意见。

章程细则载有条文，规定董事须于批准该等董事或彼等任何联系人拥有重大利益的交易的大会上放弃投票，且不计入有关会议之法定人数。

董事及委员会成员的会议出席记录

各董事于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席本公司举行的董事会及董事委员会会议及股东大会的记录载于下表：

董事姓名	2022年出席次数／会议次数				
	董事会	策略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薪酬委员会	股东大会
执行董事					
宋郑还	4/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1
刘同友	5/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1
Martin POS	5/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1
夏欣跃	2/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1
曲南	4/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1
非执行董事					
富晶秋	4/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1
何国贤	5/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1
独立非执行董事					
石晓光	5/5	2/2	2/2	1/1	1/1
张昀	4/5	2/2	2/2	1/1	1/1
金鹏	1/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1
苏德扬先生(于2022年5月23日获委任) (附注)	4/4	1/1	1/1	0/0	0/1

附注：苏德扬先生出席董事会会议、董事委员会会议及股东大会的分母指其于2022年5月23日获委任后的2022年举行的会议总数。

除常规董事会会议外，于2022年3月22日，主席亦与独立非执行董事单独举行一次会议。

企业管治报告

问责性及审核

董事就有关财务报表的责任

董事确认在会计及财务团队的协助下承担编制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财务报表的责任。董事并不知悉可能对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造成重大疑问的事件或状况有关的任何重大不确定性。本公司独立核数师有关彼等就财务报表的申报责任的陈述载于第156至160页的独立核数师报告内。

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

董事会承担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的责任，并检讨系统的效力。有关系统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实现业务目标的风险，且仅可就重大失实陈述或亏损作出合理而非绝对的保证。

审核委员会检讨及监控内部及外部审核的范围、事宜、结果及与此相关或由此引起的行动计划。审核委员亦协助董事会履行其在本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财务资源及内部审核职能方面的监督及企业管治职责。

本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制度的关键要素包括以下方面：

- 监控及评估风险、内部监控经营环境及处理所识别风险及监控缺陷的补救行动的执行及结果的闭环风险管理框架；
- 清楚界定组织架构，权责清晰，监控层次分明；
- 承诺所有重大事宜前，必须获得执行董事／负责的高级行政人员的批准；
- 设立全面财务管理会计系统，以提供表现业绩衡量指标，并确保遵守有关规则；
- 高级管理层考虑潜在机遇及风险，每年制定的财务申报、经营及合规计划；
- 严禁发放机密资料；
- 订立适当政策以确保本公司会计、财务报告及内部审计部门的资源充足性、雇员资格及经验，以及彼等的培训计划及预算；
- 持续审核及评估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制度以及任何适当改善措施的充足性及有效性。

本公司已每年采取以下措施，以评估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以及管理层团队的相关问责性：

- 1) 控制自我评估－控制自我评估为促进本公司流程、业务单位及企业层面内部控制充足性及有效性的自我检讨及自我审核的常规系统化及标准化方式。内部控制部门制定及持续改善自我评估问卷，以根据全美反舞弊性财务报告委员会发起组织(「COSO」)颁布的内部控制－综合框架(2013年)识别及评估关键控制要求。业务／流程拥有人须在内部监控部门的指引下进行自我评估，并报告其负责的业务部门的内部控制状况。纠正措施计划须由业务／流程拥有人报告，并由内部控制部门监控已识别的控制缺陷。本公司行政总裁及财务总监审查所提交的自我评估结果及纠正措施计划，评估内部控制状况，并确认内部控制系统的整体充足性及有效性。
- 2) 年度风险评估－年度风险评估为基于业务单位及核心支持部门的公司行政人员及高级管理层的数据，以识别战略、营运、合规及财务风险因素的综合风险分析。透过年度风险评估，本公司已评估可能妨碍业务达成其目标的主要风险、制备年度趋势分析、审查根本原因及制定充足反应机制。自分析中识别的高风险内部控制须待内部审核职能审核。

于2022年，董事会透过审核委员会对本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的有效性展开检讨。审核委员会及董事会并不知悉任何需关注事项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或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并认为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整体上有效且充足，包括在资源、雇员资历及经验、培训计划及会计预算、财务报告及内部审核职能以及与本公司的ESG表现和报告相关的职能方面均属充足。

除检讨本公司内部进行的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外，外部核数师亦评估若干关键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的充足性及效力，作为其法定核数的一部分。在适当情况下，本公司会采纳外部核数师的推荐建议，并加强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

本公司已设立一套企业管治政策，以确保遵守及履行作为一家于联交所上市的公司须遵守及履行的多项规则及责任，并提升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效力。在上述政策中，主要政策阐释如下。

内部审核职能

本公司拥有一个专业独立的内部审核部门，直接向审核委员会报告。审核委员会审查内部审核的定期风险评估报告，并批准年度审核计划及相关资源要求。内部审核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及纠正措施进度更新会及时传递予管理层及审核委员会。审核委员会已对2022年内部审核职能的表现进行评估，并信纳该职能的有效性。

企业管治报告

商业行为守则

我们致力成为一家体现高道德标准的公司，并在日常运营中采取措施增强商业道德。本公司全体员工均应遵守《商业行为守则政策》。我们定期评估《商业行为守则政策》，以确保其符合最新的法律及监管要求，反映全球最佳做法，并促进对商业活动的适当管治。本公司已于2022年更新《商业行为守则政策》。其为全体员工提供行为指导原则，使员工正确处理，以正直、诚实和相互尊重的态度行事，平等待人，一视同仁，遵守所有适用法律，以勤勉适当的方式处理内幕消息及股份交易、商业机会、礼物、娱乐及其他招待、环境、健康及安全等事项。

举报政策及反腐败政策

本公司已执行强有力的举报机制以鼓励雇员及与本公司有业务往来者就彼等怀疑或认为可能在本公司内部或与本公司有关的任何不当行为进行保密举报，而不会承担受到不公正待遇的风险。为进一步强化举报机制，满足联交所最新要求，本公司已于2022年更新举报政策。审核委员会监督举报政

策的执行情况。本公司期望并鼓励雇员、客户、供应商及其他利益相关者挺身而出，就所怀疑的本公司内部任何不当行为或舞弊情况表达关注，从而促进风险监控、欺诈预警及持续改善内部控制。举报政策指定举报渠道、允许匿名举报及保护举报者不会受到任何伤害或不公平待遇。举报机制已制定涵盖三大领域(即举报渠道、案件处理及调查、报告及跟进)的标准指引及程序。举报机制的主要目标旨在确保设立充分的举报渠道并传达予利益相关方、保护举报者及证据、妥当执行调查程序及适当实施对被举报案件的行动计划，尤其重要的是采取跟进行动以识别及补救本公司的任何潜在内部控制缺陷。举报案例、调查结果、所采取行动及建议内部控制改进应最终呈报予审核委员会。

本公司已制定反腐败政策以防止本公司内部腐败及贿赂。本公司设有对本公司雇员公开使用的内部举报渠道以举报任何涉嫌腐败及受贿。雇员亦可向内部审计部门匿名举报，该部门负责调查被举报事件及采取适当措施。本公司持续开展反腐败及反贿赂活动以培育廉洁文化，并积极组织反腐败培训及检查，确保反腐败及反贿赂的实效性。

披露政策

本公司已设立披露政策，其中载有就本公司董事、高级职员、高级管理层及相关雇员在处理保密信息、监控信息披露及查询答复方面的一般指引。

本公司采纳逐级上报方法以发现任何潜在内幕消息并上报董事会。董事会可决定指派一名或多名执行董事或首席财务官来监控及实施公司资料披露。本公司员工须了解披露政策以及立即将任何潜在内幕消息向其直接主管或业务单元或部门负责人报告的重要性。业务单元或部门负责人须立即核实及评估员工汇报的此类详细信息，并通知和上报可能引起首席财务官披露责任的任何潜在建议、交易或业务发展的详细资料。首席财务官须寻求专业意见(如适用)及向董事会或其代表汇报并向彼等提供充份详情，以供审阅及评估该建议、交易或业务发展的可能影响，并确认其是否构成内幕消息或须作出披露以避免出现虚假市场。董事会或其代表须审阅所有相关详情及因素，并厘定是否需作出披露及批准相关公告及任何进一步行动(如适用)。

本公司已执行控制程序，以确保严禁任何未获授权人士接触及使用内幕消息。

本公司已设立关连交易政策，提供符合上市规则第14A章所界定规则的识别、评估与批准及披露关连交易的一致性全集团规则。

外聘核数师酬金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就核数服务及非核数服务向外聘核数师支付的酬金分别为9,182,000港元及221,000港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就核数服务及非核数服务向外聘核数师安永会计师事务所支付的酬金分析载列如下：

服务类别	酬金 (港元)
审核服务	9,182,000
非审核服务	221,000
• 转让定价文件	221,000

与股东及投资者沟通／投资者关系

本公司认为，与股东有效沟通对加强投资者关系及让投资者了解本集团业务表现及策略属必要。本公司尽力保持与股东之间的持续对话，尤其是透过股东周年大会及其他股东大会。主席、非执行董事、独立非执行董事及所有董事委员会主席(或彼等的代表)将出席股东周年大会，与股东会面并回答提问。

本公司2023年股东周年大会(「股东周年大会」)将于2023年5月22日举行。股东周年大会的通知已于股东周年大会至少21日前寄发予各股东。

企业管治报告

为促进有效的沟通，本公司设有网站 www.gbinternational.com.hk，提供有关本公司业务营运及发展的最新资讯及更新、财务资料、企业管治常规及其他资料，以供公众查阅。

于回顾年度，本公司并无对其组织章程细则作出任何变动。章程细则最新版本可在本公司网站及联交所网站阅览。董事会建议通过在即将举行的股东周年大会上采纳第二次经修订及重列的组织章程大纲及细则以修订本公司的现有组织章程大纲及细则。有关详情请参阅本年报「董事会报告—建议采纳经修订及重列章程大纲及细则」一节。

股东沟通政策

董事会已于2014年3月16日举行的董事会会议上经参考上市规则附录十四所载的企业管治守则采纳股东沟通政策，以建立本公司与股东的双向关系及沟通，并设有本公司网站 www.gbinternational.com.hk，提供有关本公司业务营运及发展的最新资讯、财务资料、企业管治常规及其他资料，以供公众查阅。该等资料将通过本公司的财务报告、股东周年大会及可能召开的其他股东大会以及提交予联交所的所有披露传达予股东。董事会将定期审阅股东沟通政策，以确保其有效性。董事会已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东沟通政策的实施及有效性进行审查，包括考虑在各种平

台(如本公司网站、本公司发布的财务报告、本公司股东大会的举行情况以及本公司于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刊发的公告及其他披露)上提供的有关本公司的最新资讯，本公司确认该政策已得到有效执行。

股东权利

为保障股东利益及权利，将于股东大会上就各重大事项(包括选举个别董事)提呈独立决议案。除主席以诚实信用的原则作出决定，容许纯粹有关程序或行政事宜的决议案以举手方式表决外，根据上市规则，所有于股东大会上提呈的决议案将需要以按股数投票方式表决。以按股数投票方式表决的结果将于各股东大会后刊登于本公司及联交所网站。

股东召开特别大会的程序(包括在特别大会上提出提案/决议的程序)

任何一个或多个在递交该申请书当日持有本公司不少于十分之一附带于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投票权的已缴足资本的股东(「合格股东」)有权随时向本公司董事会或公司秘书(「公司秘书」)递交书面申请，要求董事会为该书面申请中所述的任何处理事项召开股东特别大会(「特别大会」)(包括在特别大会上提出提案或决议)。

为在特别大会上提出提案或决议而希望召开特别大会的合格股东必须将经相关合格股东签署的书面申请(「申请书」)交存于本公司在香港的主要营业地点(地址为香港湾仔骆克道193号东超商业中心25楼2502室)，收件人为公司秘书。

申请书必须载明相关合格股东的姓名、其于本公司持有的股份、召开特别大会的理由、拟载入的议程、在特别大会上拟处理事项的详情，并由相关合格股东签署。

本公司将会检查申请书并将由本公司的香港股份过户登记分处核实合格股东的身份及股份数目。如申请书经核实为恰当及妥当，公司秘书将请董事会在申请书递交后两个月内召开特别大会及／或在特别大会上提出合格股东所拟的提案或决议。相反，如经核实该申请书不妥当，相关合格股东将被告知该结果，相应地，董事会也不会召开特别大会及／或在特别大会上提出合格股东所拟的提案或决议。

本公司根据提案的性质向全体登记股东发出以供其考虑相关合格股东在特别大会上所提提案的通告期如下：

- 若提案构成本公司特别决议案，且除明显笔误的更改除外该决议不得做任何更改，本公司必须提前至少二十一(21)天发出书面通知；及
- 若提案构成本公司普通决议案，本公司必须提前至少十四(14)天发出书面通知。

股东提名董事人选的程序

股东可提名某人候选出任董事，该等程序可于本公司网站「投资者关系」栏目下「公司治理」部分查阅。

向董事会提出查询

如向本公司董事会提出任何查询，股东可将其向董事会发出的查询及疑问邮寄至本公司的香港主要营业地点(地址为香港湾仔骆克道193号东超商业中心25楼2502室)或电邮至 enq_to_board@goodbabyint.com，收件人为法律及合规部负责人。

为免生疑问，股东必须向本公司上述地址寄存／寄发正式签署的查询或意见函(视情况而定)的书面正本并提供其全名及联络详情以使其生效。股东资料可按法律规定予以披露。

附注： 本公司一般不会处理口头或匿名查询。

修订章程文件

于回顾年度，本公司并无对本公司的组织章程大纲及细则(「章程大纲及细则」)作出任何修订。本公司将于应届股东周年大会上修订其章程大纲及细则更新上市规则的最新变化。有关修订的详情载于日期为2023年4月20日的致股东通函。

企业管治报告

股息政策

董事会已透过于2018年12月14日通过的董事书面决议案制定股息政策，当中载列本公司在考虑向其股东宣派及派付股息时采用的原则及指引。本公司在向其股东作出宣派及派付股息时受组织章程细则及所有适用法律（包括开曼群岛公司法）、规则及法规规限。

根据董事会的股息政策，本公司可在开曼群岛公司法规限下不时于股东大会上宣派股息，以任何货币派付予本公司股东，惟股息宣派额度不得超过董事会建议金额。

董事会可酌情向本公司股东宣派股息，惟须遵守组织章程细则及所有适用法律法规并考虑以下因素：

- (1) 财务业绩；
- (2) 现金流量状况；
- (3) 业务状况及策略；
- (4) 未来营运及盈利；
- (5) 资本要求及开支计划；
- (6) 股东权益；
- (7) 税务考虑；
- (8) 有关派付股息的任何合约、法定及监管限制；及
- (9) 董事会可能认为相关的任何其他因素。

董事会报告

董事会报告

董事会欣然提呈彼等的报告连同本集团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经审核财务报表。

好孩子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连同其附属公司为「本集团」)为一间投资控股公司，其附属公司主要从事设计、研发、生产、推广及销售儿童汽车安全座椅、婴儿推车、服装及家纺产品、喂哺、护理及个人护理产品、婴儿床、自行车及三轮车以及其他儿童用品。本集团本年度的收益分析载于财务报表附注5。

业务回顾及表现

本集团业务回顾及本集团于回顾年度表现的讨论与分析，以及本集团未来业务发展及本公司业务前景的讨论、本集团可能面临的风险及不确定因素及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发生影响本公司的重要事件，载列于本年报「主席报告书」一节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一节。

本公司与其主要利益相关方关系的说明载于本年报第137页「与雇员、供应商及客户的关系」一段。于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采用财务表现指标进行的表现分析载列于本年报「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一节。

此外，更多有关参考环境及社会相关主要表现指标及政策的本集团表现的详情，以及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有关法律及法规的遵守情况载列于本年报第37至115页「环境、社会及管治」一节。

财务报表

本集团本年度的业绩分别载于第161及162页的综合损益表及综合全面收益表。本集团于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载于第163至164页的综合财务状况表。本集团于年内的现金流量状况载于第166至167页的综合现金流量表。

股本

本集团于年内的股本变动载于财务报表附注31。

末期股息

董事会不建议派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2021年：无)。

暂停办理股东登记手续

为确定股东出席股东周年大会并于会上投票的资格，本公司将分别于下列期间暂停办理股东登记手续：

为确定出席股东周年大会并于会上投票的资格：

- 交回股份过户文件以作登记的最后时限为2023年5月16日(星期二)下午4时30分
- 暂停办理股东登记手续由2023年5月17日(星期三)至2023年5月22日(星期一)(包括首尾两天)

为符合资格出席股东周年大会并于会上投票，所有经妥当加盖印章的股份过户文件连同有关股票必须分别于上述指明的最后时限前送达本公司的香港证券登记处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地址为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楼1712-1716号舖)作登记。

储备

本集团于年内的储备变动详情载于财务报表附注33。

于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用作向股东分派的储备为约3,320.4百万港元。

物业、厂房及设备

物业、厂房及设备于年内的变动载于财务报表附注14。

主要客户及供应商

年内，本集团主要客户的销售额占本集团总收益的百分比如下：

- 最大客户11.8%
- 五大客户合共34.8%

于年内，本集团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额占本集团采购总额的百分比不足30%。

据本公司所知，任何董事或其紧密联系人或就董事所知拥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数目5%以上的股东概无拥有上述供应商及客户任何权益。

与雇员、供应商及客户的关系

本集团明白雇员是我们的宝贵资产。本集团提供具竞争力的薪酬待遇，以吸引并激励雇员。本集团定期检讨雇员的薪酬待遇，并会因应市场标准而作出必要的调整。

本集团的业务立足于客户至上的文化，并专注于与全球零售商、品牌拥有人及分销商建立业务关系。本集团亦明白，与供应商及客户保持良好关系是其达成短期及长远目标的要素。为维持其在行业的市场竞争力，本集团致力于向客户提供一贯的高质量服务。于回顾年度，本集团与其供应商及／或客户之间并无重大而明显的法律纠纷。

捐款

于回顾年度，本集团所作出慈善捐款及其他捐款的金额为1,584,744港元。

董事

年内及截至本报告日期的在职董事如下：

执行董事

宋郑还先生
刘同友先生
Martin POS先生
夏欣跃先生
曲南先生

非执行董事

富昂秋女士
何国贤先生

独立非执行董事

张韵女士
石晓光先生
金鹏先生
苏德扬先生

有关董事及高级管理层的其他详情载于本年报「董事及高级管理层资料」一节。

董事会报告

根据本公司的组织章程细则及根据上市规则，Martin POS 先生、刘同友先生、金鹏先生及苏德扬先生将于应届股东周年大会退任。所有上述董事均合资格并愿意于将举行的股东周年大会上膺选连任。

董事的服务合约

各执行董事已与本公司订立服务合约／签订委任函件，获委任三年的特定任期，除非由执行董事或本公司发出不少于三个月的书面通知终止。

各非执行董事及独立非执行董事已与本公司签订委任函件，获委任三年的特定任期，自本节所述的各自日期起生效。

概无本公司与拟于应届股东周年大会重选的任何董事订立／签订本公司不可于一年内终止而免付赔偿(法定赔偿除外)的服务合约／委任函件。

董事或主要股东于合约的权益

除财务报表附注38及下文「关联交易」一节披露的交易外，并无本集团成员公司为订约方而任何董事或主要股东或与董事或主要股东关连的任何实体于当中直接或间接拥有重大权益，且于年结日或年内任何时间仍然有效的其他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约。

董事于竞争业务的权益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收到宋郑还先生及富晶秋女士各自有关彼等及彼等紧密联系人遵守日期为2017年10月23日的不竞争契据(其取代本公司日期为2010年11月11日的全球发售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日期为2010年11月9日的不竞争契据)的年度书面确认函。有关不竞争契据的更多详情，载于本公司日期为2017年9月4日之通函。

独立非执行董事已进行检讨并信纳彼等各自于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不竞争契据。

独立身份确认

本公司已接获各独立非执行董事根据上市规则第3.13条发出的年度独立性确认书。本公司认为，所有独立非执行董事均属独立人士。

购股权计划

于2010年11月5日，本公司采纳一项购股权计划(「2010年购股权计划」)，以就合资格参与者(包括(i)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的任何全职或兼职雇员、行政人员或高级职员；(ii)任何董事(包括非执行董事及独立非执行董事)或其任何附属公司的任何董事及董事会全权认为将会或已对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属公司作出贡献的任何供应商、客户、咨询人士、代理及顾问(如购股权计划所述))对本集团所作贡献给予鼓励或奖励，旨在激励合资格参与者为本集团的利益而尽量提升其表现效率，并吸引及挽留合资格参与者或与合资格参与者保持持续的业务关系，而该等合资格参与者的贡献，乃对或将对本集团的长远发展有利。

由于2010年购股权计划已于其获采纳十周年之日届满，且为使本公司可继续向合资格参与者授予购股权，作为其对本集团之成功所作出贡献的激励或奖励，本公司终止2010年购股权计划，并在其于2020年5月25日举行的股东周年大会上批准及采纳一项新购股权计划（「2020年购股权计划」）。于2010年购股权计划终止后，不得据此进一步授出购股权，惟如须行使在终止前授出的任何购股权，则2010年购股权计划的条文仍然有效。

购股权计划的合资格参与者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的全职或兼职雇员、行政人员或高级职员、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非执行及独立非执行董事）及顾问、咨询人士、供应商、客户、代理及董事会全权认为将或已对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有贡献的其他人士（如2020年购股权计划所述）。

在本公司股东于股东大会批准的情况下，董事可「更新」购股权计划项下的计划限额。

根据本公司于2017年5月25日举行的股东周年大会上获得的股东批准，2010年购股权计划项下的原计划限额更新为111,630,600股股份，占当时已发行股份总数10%。

于本公司于2018年5月28日举行的股东特别大会上，计划限额已更新并获当时股东批准，由此行使根据2010年购股权计划及本公司可能不时采纳的任何其他购股权计划将予授出的所有购股权而可能予以发行的股份总数不得超过166,802,317股股份，即股东批准更新限额日期已发行股份的10%。

根据本公司于2020年5月25日举行的股东周年大会上获得的股东批准，目前根据2020年购股权计划允许授出的购股权最高数目为166,802,317份，占截至2020年5月25日本公司已发行股份的10%。

于2020年6月19日，为有效地激励购股权的现有承授人，本公司允许于2017年8月28日、2018年3月27日、2018年5月28日及2019年5月23日获授购股权的承授人以其现有购股权置换根据2020年购股权计划将予授出的新购股权。有关进一步详情，请参阅本公司日期为2020年6月19日的公告。

本公司可根据最新修订的上市规则第17章（「经修订第17章」）（于2023年1月1日生效）继续使用现有计划授权进行购股权授予，但任何未来授予将仅限于上市规则第17.03A条所述的参与者。本公司将于现有计划授权更新或届满或采纳任何新购股权计划之时或之前（以最先发生者为准）遵守经修订第17章。

于回顾年度，本公司于2022年6月16日根据2020年购股权计划授出675,000份购股权。

根据2010年购股权计划，于2022年，2,810,000份购股权已失效，及概无购股权获行使。

根据2020年购股权计划，于2022年，1,662,867份购股权已失效，及概无购股权获行使。

于2022年12月31日，2010年购股权计划及2020年购股权计划项下共有132,301,300份购股权尚未行使（2021年12月31日：136,099,167份）。

董事会报告

于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授出购股权的变动如下：

董事／ 联系人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价 (港元)	购股权数目								紧接授出日期前的 证券收市价 (港元)
			于2022年1月1日尚未行使	本年内授出	本年内已行使	紧接行使日期前的 加权平均收市价 (港元)	本年内注销／失效	于2022年12月31日 尚未行使	占已发行股本总额百分比 ⁽ⁱ⁾	行使期	
宋郑还先生	2014年9月29日	3.58	1,390,000	—	—	不适用	—	1,390,000	0.083%	2014年9月29日至 2024年9月28日 ⁽ⁱⁱ⁾	3.49
刘同友先生	2014年9月29日	3.58	2,400,000	—	—	不适用	—	2,400,000	0.144%	2014年9月29日至 2024年9月28日 ⁽ⁱⁱ⁾	3.49
	2019年5月23日	3.75	6,300,000	—	—	不适用	—	6,300,000	0.378%	2019年5月23日至 2029年5月22日 ⁽ⁱ⁾	1.94
	2020年6月19日	0.96	390,600	—	—	不适用	—	390,600	0.023%	2022年5月23日至 2029年5月22日 ⁽ⁱⁱⁱ⁾	0.92
			585,900	—	—	不适用	—	585,900	0.035%	2023年5月23日至 2029年5月22日 ⁽ⁱⁱⁱ⁾	
			976,500	—	—	不适用	—	976,500	0.059%	2024年5月23日至 2029年5月22日 ⁽ⁱⁱⁱ⁾	
Martin Pos 先生	2014年9月29日	3.58	2,400,000	—	—	不适用	—	2,400,000	0.144%	2014年9月29日至 2024年9月28日 ⁽ⁱⁱ⁾	3.49
	2018年3月27日	4.54	17,500,000	—	—	不适用	—	17,500,000	1.049%	2018年3月27日至 2028年3月27日 ⁽ⁱⁱ⁾	4.12
	2020年6月19日	0.96	840,000	—	—	不适用	—	840,000	0.050%	2020年9月27日至 2028年3月27日 ⁽ⁱⁱ⁾	0.92
			1,260,000	—	—	不适用	—	1,260,000	0.076%	2021年9月27日至 2028年3月27日 ⁽ⁱⁱ⁾	
			2,100,000	—	—	不适用	—	2,100,000	0.126%	2022年9月27日至 2028年3月27日 ⁽ⁱⁱ⁾	
夏欣跃先生	2018年3月27日	4.54	10,000,000	—	—	不适用	—	10,000,000	0.600%	2018年3月27日至 2028年3月27日 ⁽ⁱⁱ⁾	4.12
	2020年6月19日	0.96	480,000	—	—	不适用	—	480,000	0.029%	2020年9月27日至 2028年3月27日 ⁽ⁱⁱ⁾	0.92
			720,000	—	—	不适用	—	720,000	0.043%	2021年9月27日至 2028年3月27日 ⁽ⁱⁱ⁾	
			1,200,000	—	—	不适用	—	1,200,000	0.072%	2022年9月27日至 2028年3月27日 ⁽ⁱⁱ⁾	

董事／ 联系人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价	购股权数目								紧接授出日期前的 证券收市价
			于2022年1月1日尚未行使	本年内授出	本年内已行使	紧接行使日期前的 加权平均收市价	本年内注销／失效	于2022年12月31日 尚未行使	占已发行股本总额百分比 ⁽¹⁾	行使期	
		(港元)				(港元)					
曲南先生	2014年9月29日	3.58	1,600,000	—	—	不适用	—	1,600,000	0.096%	2014年9月29日至 2024年9月28日 ⁽²⁾	3.49
	2020年6月19日	0.96	620,000	—	—	不适用	—	620,000	0.037%	2022年5月23日至 2029年5月22日 ⁽³⁾	0.92
			930,000	—	—	不适用	—	930,000	0.056%	2023年5月23日至 2029年5月22日 ⁽³⁾	
			1,550,000	—	—	不适用	—	1,550,000	0.093%	2024年5月23日至 2029年5月22日 ⁽³⁾	
富晶秋女士	2014年9月29日	3.58	1,390,000	—	—	不适用	—	1,390,000	0.083%	2014年9月29日至 2024年9月28日 ⁽²⁾	3.49
	2019年5月23日	3.75	600,000	—	—	不适用	—	600,000	0.036%	2019年5月23日至 2029年5月22日 ⁽²⁾	1.94
	2020年6月19日	0.96	43,400	—	—	不适用	—	43,400	0.003%	2022年5月23日至 2029年5月22日 ⁽³⁾	0.92
			65,100	—	—	不适用	—	65,100	0.004%	2023年5月23日至 2029年5月22日 ⁽³⁾	
			108,500	—	—	不适用	—	108,500	0.007%	2024年5月23日至 2029年5月22日 ⁽³⁾	
何国贤先生	2014年9月29日	3.58	1,000,000	—	—	不适用	—	1,000,000	0.060%	2014年9月29日至 2024年9月28日 ⁽²⁾	3.49
	2020年6月19日	0.96	19,200	—	—	不适用	—	19,200	0.001%	2020年9月27日至 2028年3月27日 ⁽³⁾	0.92
			28,800	—	—	不适用	—	28,800	0.002%	2021年9月27日至 2028年3月27日 ⁽³⁾	
			48,000	—	—	不适用	—	48,000	0.003%	2022年9月27日至 2028年3月27日 ⁽³⁾	
石晓光先生	2014年9月29日	3.58	800,000	—	—	不适用	—	800,000	0.048%	2014年9月29日至 2024年9月28日 ⁽²⁾	3.49
	2020年6月19日	0.96	19,200	—	—	不适用	—	19,200	0.001%	2020年9月27日至 2028年3月27日	0.92
			28,800	—	—	不适用	—	28,800	0.002%	2021年9月27日至 2028年3月27日 ⁽³⁾	
			48,000	—	—	不适用	—	48,000	0.003%	2022年9月27日至 2028年3月27日 ⁽³⁾	

董事会报告

董事／ 联系人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价 (港元)	购股权数目								行使期	紧接授出日期前的 证券收市价 (港元)
			于2022年1月1日尚未行使	本年内授出	本年内已行使	紧接行使日期前的 加权平均收市价 (港元)	本年内注销／失效	于2022年12月31日 尚未行使	占已发行股本总额百分比 ⁽¹⁾			
张昀女士	2014年9月29日	3.58	800,000	—	—	不适用	—	800,000	0.048%	2014年9月29日至 2024年9月28日 ⁽²⁾	3.49	
	2020年6月19日	0.96	19,200	—	—	不适用	—	19,200	0.001%	2020年9月27日至 2028年3月27日 ⁽²⁾	0.92	
			28,800	—	—	不适用	—	28,800	0.002%	2021年9月27日至 2028年3月27日 ⁽²⁾		
			48,000	—	—	不适用	—	48,000	0.003%	2022年9月27日至 2028年3月27日 ⁽²⁾		
金鹏先生	2020年6月19日	0.96	19,200	—	—	不适用	—	19,200	0.001%	2020年9月27日至 2028年3月27日 ⁽²⁾	0.92	
			28,800	—	—	不适用	—	28,800	0.002%	2021年9月27日至 2028年3月27日 ⁽²⁾		
			48,000	—	—	不适用	—	48,000	0.003%	2022年9月27日至 2028年3月27日 ⁽²⁾		
Iain Ferguson Bruce先生 (前董事) ⁽¹⁾	2014年9月29日	3.58	800,000	—	—	不适用	800,000	0	不适用	参阅附注 ⁽¹⁾	3.49	
	2020年6月19日	0.96	19,200	—	—	不适用	19,200	0	不适用	参阅附注 ⁽¹⁾	0.92	
			28,800	—	—	不适用	28,800	0	不适用	参阅附注 ⁽¹⁾		
			48,000	—	—	不适用	48,000	0	不适用	参阅附注 ⁽¹⁾		
Ms. Sharon Nan Kobler 女士 (宋郑还先生及富晶秋女士的联系人)	2020年6月19日	0.96	124,000	—	—	不适用	—	124,000	0.007%	2022年5月23日至 2029年5月22日 ⁽²⁾	0.92	
			186,000	—	—	不适用	—	186,000	0.011%	2023年5月23日至 2029年5月22日 ⁽²⁾		
			310,000	—	—	不适用	—	310,000	0.019%	2024年5月23日至 2029年5月22日 ⁽²⁾		

董事／ 联系人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价 (港元)	购股权数目							行使期	紧接授出日期前的 证券收市价 (港元)
			于2022年1月1日尚未行使	本年内授出	本年内已行使	紧接行使日期前的 加权平均收市价 (港元)	本年内注销／失效	于2022年12月31日 尚未行使	占已发行股本总额百分比 ⁽¹⁾		
		Mr. Martin Patrick Pos 先生 (Martin Pos 先生的联系人)	2020年12月11日	1.01	62,000	—	—	不适用	—		
			93,000	—	—	不适用	—	93,000	0.006%	2024年12月11日至2030年12月10日 ⁽⁸⁾	
			155,000	—	—	不适用	—	155,000	0.009%	2025年12月11日至2030年12月10日 ⁽⁸⁾	
董事 所持总数	2014年9月29日	3.58	11,780,000	—	—	不适用	—	11,780,000	0.706%	2014年9月29日至2024年9月28日 ⁽⁹⁾	3.49
	2018年3月27日	4.54	27,500,000	—	—	不适用	—	27,500,000	1.649%	2018年3月27日至2028年3月27日 ⁽⁹⁾	4.12
	2019年5月23日	3.75	6,900,000	—	—	不适用	—	6,900,000	0.414%	2019年5月23日至2029年5月22日 ⁽⁷⁾	1.94
	2020年6月19日	0.96	12,254,000	—	—	不适用	—	12,254,000	0.735%	参阅附注 ⁽⁸⁾	0.92
前董事 所持总数 ⁽¹¹⁾	2014年9月29日	3.58	800,000	—	—	不适用	800,000	0	不适用	参阅附注 ⁽¹¹⁾	3.49
	2020年6月19日	0.96	19,200	—	—	不适用	19,200	0	不适用	参阅附注 ⁽¹¹⁾	0.92
			28,800	—	—	不适用	28,800	0	不适用	参阅附注 ⁽¹¹⁾	
			48,000	—	—	不适用	48,000	0	不适用	参阅附注 ⁽¹¹⁾	
联系人 所持总数	2020年6月19日	0.96	620,000	—	—	不适用	—	620,000	0.037%	参阅附注 ⁽⁸⁾	0.92
	2020年12月11日	1.01	310,000	—	—	不适用	—	310,000	0.019%	参阅附注 ⁽⁸⁾	1.00
本集团 雇员 所持总数	2014年9月29日	3.58	12,500,000	—	—	不适用	—	12,500,000	0.749%	2014年9月29日至2024年9月28日 ⁽⁹⁾	3.49
	2015年10月7日	3.75	9,800,000	—	—	不适用	—	9,800,000	0.588%	2015年10月7日至2025年10月6日 ⁽⁹⁾	3.66
	2018年3月27日	4.54	4,000,000	—	—	不适用	—	4,000,000	0.240%	2018年3月27日至2028年3月27日 ⁽⁹⁾	4.12
	2018年5月28日	5.122	3,600,000	—	—	不适用	—	3,600,000	0.216%	2018年5月28日至2028年5月27日 ⁽⁹⁾	4.92
	2019年5月23日	3.75	29,800,000	—	—	不适用	2,010,000	27,790,000	1.666%	2019年5月23日至2029年5月22日 ⁽⁷⁾	1.94
	2020年6月19日	0.96	12,147,167	—	—	不适用	1,256,867	10,890,300	0.653%	参阅附注 ⁽⁸⁾	0.92
	2020年12月11日	1.01	3,992,000	—	—	不适用	310,000	3,682,000	0.221%	参阅附注 ⁽⁸⁾	1.00
	2022年6月16日	1.042	—	675,000	—	不适用	—	675,000	0.040%	参阅附注 ⁽¹⁰⁾	1.03

董事会报告

已授出购股权于授予日期的公平值如下：

董事／前任董事／联系人：

授予日期	行使期	每股公平值 (港元) ^(a)
2014年9月29日	2017年9月29日至2024年9月28日 ^(a)	1.11
2014年9月29日	2018年9月29日至2024年9月28日 ^(a)	1.17
2014年9月29日	2019年9月29日至2024年9月28日 ^(a)	1.23
2018年3月27日	2020年9月27日至2028年3月27日 ^(a)	1.66
2018年3月27日	2021年9月27日至2028年3月27日 ^(a)	1.76
2018年3月27日	2022年9月27日至2028年3月27日 ^(a)	1.84
2019年5月23日	2022年5月23日至2029年5月22日 ^(a)	0.29
2019年5月23日	2023年5月23日至2029年5月22日 ^(a)	0.31
2019年5月23日	2024年5月23日至2029年5月22日 ^(a)	0.33
2020年6月19日	2020年8月28日至2027年8月27日 ^(a)	0.27
2020年6月19日	2021年8月28日至2027年8月27日 ^(a)	0.31
2020年6月19日	2022年8月28日至2027年8月27日 ^(a)	0.35
2020年6月19日	2020年9月27日至2028年3月27日 ^(a)	0.28
2020年6月19日	2021年9月27日至2028年3月27日 ^(a)	0.32
2020年6月19日	2022年9月27日至2028年3月27日 ^(a)	0.35
2020年6月19日	2021年5月28日至2028年5月27日 ^(a)	0.30
2020年6月19日	2022年5月28日至2028年5月27日 ^(a)	0.34
2020年6月19日	2023年5月28日至2028年5月27日 ^(a)	0.37
2020年6月19日	2022年5月23日至2029年5月22日 ^(a)	0.35
2020年6月19日	2023年5月23日至2029年5月22日 ^(a)	0.38
2020年6月19日	2024年5月23日至2029年5月22日 ^(a)	0.41
2020年12月11日	2023年12月11日至2030年12月10日 ^(a)	0.40
2020年12月11日	2024年12月11日至2030年12月10日 ^(a)	0.43
2020年12月11日	2025年12月11日至2030年12月10日 ^(a)	0.45

雇员：

授予日期	行使期	每股公平值 (港元) ^(a)
2014年9月29日	2017年9月29日至2024年9月28日 ^(a)	1.06 ⁽¹³⁾
2014年9月29日	2018年9月29日至2024年9月28日 ^(a)	1.14 ⁽¹³⁾
2014年9月29日	2019年9月29日至2024年9月28日 ^(a)	1.20 ⁽¹³⁾
2014年9月29日	2017年9月29日至2024年9月28日 ^(a)	1.09 ⁽¹⁴⁾
2014年9月29日	2018年9月29日至2024年9月28日 ^(a)	1.16 ⁽¹⁴⁾
2014年9月29日	2019年9月29日至2024年9月28日 ^(a)	1.22 ⁽¹⁴⁾
2015年10月7日	2018年10月7日至2025年10月6日 ^(a)	1.22
2015年10月7日	2019年10月7日至2025年10月6日 ^(a)	1.30
2015年10月7日	2020年10月7日至2025年10月6日 ^(a)	1.37
2018年3月27日	2020年9月27日至2028年3月27日 ^(a)	1.42
2018年3月27日	2021年9月27日至2028年3月27日 ^(a)	1.53
2018年3月27日	2022年9月27日至2028年3月27日 ^(a)	1.62
2018年5月28日	2021年5月28日至2028年5月27日 ^(a)	1.48
2018年5月28日	2022年5月28日至2028年5月27日 ^(a)	1.59
2018年5月28日	2023年5月28日至2028年5月27日 ^(a)	1.68
2019年5月23日	2022年5月23日至2029年5月22日 ^(a)	0.25
2019年5月23日	2023年5月23日至2029年5月22日 ^(a)	0.28
2019年5月23日	2024年5月23日至2029年5月22日 ^(a)	0.31
2020年6月19日	2020年8月28日至2027年8月27日 ^(a)	0.27
2020年6月19日	2021年8月28日至2027年8月27日 ^(a)	0.31
2020年6月19日	2022年8月28日至2027年8月27日 ^(a)	0.35
2020年6月19日	2020年9月27日至2028年3月27日 ^(a)	0.28
2020年6月19日	2021年9月27日至2028年3月27日 ^(a)	0.32
2020年6月19日	2022年9月27日至2028年3月27日 ^(a)	0.35
2020年6月19日	2021年5月28日至2028年5月27日 ^(a)	0.30
2020年6月19日	2022年5月28日至2028年5月27日 ^(a)	0.34
2020年6月19日	2023年5月28日至2028年5月27日 ^(a)	0.37
2020年6月19日	2022年5月23日至2029年5月22日 ^(a)	0.35
2020年6月19日	2023年5月23日至2029年5月22日 ^(a)	0.38
2020年6月19日	2024年5月23日至2029年5月22日 ^(a)	0.41
2020年12月11日	2023年12月11日至2030年12月10日 ^(a)	0.40
2020年12月11日	2024年12月11日至2030年12月10日 ^(a)	0.43
2020年12月11日	2025年12月11日至2030年12月10日 ^(a)	0.45
2022年6月16日	2025年6月16日至2032年6月15日 ⁽¹⁰⁾	0.45
2022年6月16日	2026年6月16日至2032年6月15日 ⁽¹⁰⁾	0.49
2022年6月16日	2027年6月16日至2032年6月15日 ⁽¹⁰⁾	0.52

附注：

- (1) 百分比乃按于2022年12月31日已发行股份总数1,668,031,166股计算。
- (2) 购股权自2014年9月29日起10年期间内可行使，惟须遵守以下归属时间表及绩效评估：
 - (i) 三分之一购股权于2017年9月29日归属；
 - (ii) 三分之一购股权于2018年9月29日归属；及
 - (iii) 余下三分之一购股权于2019年9月29日归属。
- (3) 购股权自2014年9月29日起10年期间内可行使，惟须遵守以下归属时间表及绩效评估：
 - (i) 就部分承授人而言，购股权应于2018年9月29日归属；及
 - (ii) 就余下承授人而言，三分之一购股权于2017年9月29日归属，三分之一购股权于2018年9月29日归属，及余下三分之一购股权于2019年9月29日归属。
- (4) 购股权自2015年10月7日起10年期间内可行使，惟须遵守以下归属时间表及绩效评估：
 - (i) 三分之一购股权于2018年10月7日归属；
 - (ii) 三分之一购股权于2019年10月7日归属；及
 - (iii) 余下三分之一购股权于2020年10月7日归属。
- (5) 购股权自2018年3月27日起10年期间内可行使，惟须遵守以下归属时间表及绩效评估：
 - (i) 20%购股权于2020年9月27日归属；
 - (ii) 另外30%购股权于2021年9月27日归属；及
 - (iii) 余下购股权于2022年9月27日归属。
- (6) 购股权自2018年5月28日起10年期间内可行使，惟须遵守以下归属时间表及绩效评估：
 - (i) 20%购股权于2021年5月28日归属；
 - (ii) 另外30%购股权于2022年5月28日归属；及
 - (iii) 余下购股权于2023年5月28日归属。
- (7) 购股权自2019年5月23日起10年期间内可行使，惟须遵守以下归属时间表及绩效评估：
 - (i) 20%购股权于2022年5月23日归属；
 - (ii) 另外30%购股权于2023年5月23日归属；及
 - (iii) 余下购股权于2024年5月23日归属。

董事会报告

- (8) 于23,764,300份购股权中，归属时间表及行使期如下：
- (i) 93,333份购股权将于2020年8月28日归属，于2027年8月27日前可行使；
 - (ii) 93,333份购股权将于2021年8月28日归属，于2027年8月27日前可行使；
 - (iii) 93,334份购股权将于2022年8月28日归属，于2027年8月27日前可行使；
 - (iv) 2,107,200份购股权将于2020年9月27日归属，于2028年3月27日前可行使；
 - (v) 3,160,800份购股权将于2021年9月27日归属，于2028年3月27日前可行使；
 - (vi) 5,268,000份购股权将于2022年9月27日归属，于2028年3月27日前可行使；
 - (vii) 180,000份购股权将于2021年5月28日归属，于2028年5月27日前可行使；
 - (viii) 270,000份购股权将于2022年5月28日归属，于2028年5月27日前可行使；
 - (ix) 430,000份购股权将于2023年5月28日归属，于2028年5月27日前可行使；
 - (x) 2,483,100份购股权将于2022年5月23日归属，于2029年5月22日前可行使；
 - (xi) 3,594,450份购股权将于2023年5月23日归属，于2029年5月22日前可行使；及
 - (xii) 5,990,750份购股权将于2024年5月23日归属，于2029年5月22日前可行使。
- (9) 购股权自2020年12月11日起10年期间内可行使，惟须遵守以下归属时间表及绩效评估：
- (i) 20%购股权于2023年12月11日归属；
 - (ii) 另外30%购股权于2024年12月11日归属；及
 - (iii) 余下购股权于2025年12月11日归属。
- (10) 购股权自2022年6月16日起10年期间内可行使，惟须遵守以下归属时间表及绩效评估：
- (i) 20%购股权于2025年6月16日归属；
 - (ii) 另外30%购股权于2026年6月16日归属；及
 - (iii) 余下购股权于2027年6月16日归属。
- (11) 前独立非执行董事Iain Ferguson Bruce先生已于2022年5月23日(「终止日期」)举行的股东周年大会结束后退任且不再担任董事。因此，根据2010年购股权计划及2020年购股权计划的条款，本公司向其授出且于其退任前归属的购股权由于自终止日期起计三个月内未获行使，已自动失效及成为不可行使。本公司向其授出但于其退任前尚未归属的购股权自终止日期起即时自动失效及成为不可行使。
- (12) 购股权的公平值乃根据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2号参考购股权的购买成本或授予日期的公平值而厘定，并经考虑与授予日期的授出有关的所有非归属条件。由于雇员有权获得在归属期内派付的股息，预期股息无需调整。所采用的会计政策详情载于综合财务报表附注2.4。
- 于2022年，两名雇员获授予675,000份购股权(公平值总额为337,500港元)。
- (13) 授予CYBEEX雇员的购股权。
- (14) 授予gb雇员的购股权。
- 于2022年1月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根据2020年购股权计划可予授出的购股权总数分别为116,586,316及11,723,316份。

于2022年12月31日，根据2010年购股权计划及2020年购股权计划授予的购股权可予发行的股份总数除以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发行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为7.93%。

于2022年12月31日，根据2020年购股权计划可予发行的股份总数为11,723,316股，占截至本年报日期已发行股份的7.03%。

根据2010年购股权计划及2020年购股权计划授出的购股权将于购股权授出日期起计不超过十年届满。

于本年报日期，2020年购股权计划的剩余年期为约七年零两个月。

就授予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员或主要股东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联系人的任何购股权而言，将授出予任何该等人士的购股权须经独立非执行董事(不包括为购股权建议承授人的任何独立非执行董事)批准。倘向主要股东或独立非执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联系人授出的任何购股权，在行使该等人士获授及将获授的所有购股权后将导致于12个月期间内已发行或将发行的股份：(i)于授出日期合计超过已发行股份的0.1%；及(ii)根据股份收市价计算，总值超过5,000,000港元，则须待股东以决议案作事先批准(以投票方式表决)后方可授出购股权。

未经本公司股东事先批准及该等参与者及其联系人放弃投票，任何12个月期间内就任何人士获授或可能获授的购股权的已发行及将予发行的最高股份数目，不得超过本公司的已发行股份总数的1%。

授出购股权的要约可于要约日期起计30日内接纳，承授人须支付合共1.00港元的象征性代价。就任何根据购股权计划授出的购股权而言，行使价将由董事厘定，且不得少于以下三项中的最高者：(i)授出当日本公司股份的收市价；(ii)于紧接要约日期前五个交易日日本公司股份的平均收市价；及(iii)日本公司股份的面值。

购买股份或债券的安排

除综合财务报表附注32所载的购股权计划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于年内任何时间概无参与订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藉购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团体的股份或债务证券(包括债券)而获益。

董事会报告

董事于股份、相关股份或债券的权益及淡仓

于2022年12月31日，当时在职的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员于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联法团（按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的涵义）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券中，拥有须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会本公司及联交所的权益或淡仓（包括根据该等证券及期货条例规定彼等被当作或被视为拥有的任何权益或淡仓），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须记录于该条所指的登记册内的权益或淡仓，或根据标准守则须知会本公司及联交所的权益或淡仓如下：

董事于股份及／或相关股份的权益

董事姓名	权益性质	股份数目	占已发行股本比例
宋郑还先生（「宋先生」）（附注2及5）	信托的受益人／ 实益拥有人／ 受控制法团权益／ 配偶权益	769,639,427 (L)	46.14%
刘同友先生（「刘先生」）（附注3）	实益拥有人／ 受控制法团权益	39,710,573 (L)	2.38%
Martin Pos先生	实益拥有人	73,747,293 (L)	4.42%
夏欣跃先生	实益拥有人	12,400,000 (L)	0.74%
曲南先生	实益拥有人／ 配偶权益	4,809,000 (L)	0.29%
富晶秋女士（「富女士」）（附注2及5）	信托的受益人／ 实益拥有人／ 配偶权益	769,639,427 (L)	46.14%
何国贤先生	实益拥有人	1,096,000 (L)	0.07%
石晓光先生	实益拥有人	896,000 (L)	0.05%
张昀女士	实益拥有人	896,000 (L)	0.05%
金鹏先生	实益拥有人	96,000 (L)	0.01%

附注：

- (1) 「L」字母代表该人士于有关股份的好仓。
- (2) 宋先生及富女士为 Grappa Trust (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 (Singapore) 为受托人) 的受益人。富女士为 Golden Phoenix Trust (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 (Guernsey) 为受托人) 的受益人。有关此权益的其他详情，请参阅「主要股东的权益及淡仓」一节附注(2)至(4)。
- (3) 刘先生透过其全资拥有的公司 Silvermount Limited 于本公司 29,057,573 股股份中拥有权益。彼亦持有本公司 10,653,000 份购股权。
- (4) 就获授的本公司购股权而言，各董事被视为于本公司相关股份中拥有权益（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详情如下：

董事姓名	股份数目
宋郑还先生	1,390,000
刘同友先生	10,653,000
Martin Pos先生	24,100,000
夏欣跃先生	12,400,000
曲南先生	4,700,000
富晶秋女士	2,207,000
何国贤先生	1,096,000
石晓光先生	896,000
张昀女士	896,000
金鹏先生	96,000

- (5) 由于富女士为宋先生的配偶，就彼等各自获授的本公司购股权而言，宋先生及富女士各自被视为于本公司相关股份中拥有权益（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
- (6) 前独立非执行董事 Iain Ferguson Bruce 先生已于2022年5月23日（「终止日期」）举行的股东周年大会结束后退任且不再担任董事。因此，根据2010年购股权计划及2020年购股权计划的条款，本公司向其授出且于其退任前归属的购股权由于自终止日期起计三个月内未获行使，已自动失效及成为不可行使。本公司向其授出但于其退任前尚未归属的购股权自终止日期起即时自动失效及成为不可行使。详情请参阅上文「雇员及薪酬政策」一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于2022年12月31日，概无本公司的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员或彼等各自的紧密联系人于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联法团(按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的涵义)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券中，拥有记存于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须存置的登记册的任何权益或淡仓，或根据标准守则须知会本公司及联交所的任何权益或淡仓。

主要股东的权益及淡仓

于2022年12月31日，以下人士(本公司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员除外)于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或被视为或当作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规定须披露的权益及/或淡仓，或记存于本公司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须存置的登记册的权益及/或淡仓，或直接或间接拥有本公司已发行股本5%或以上的权益：

名称	身份	股份及/或相关股份数目	概约百分比
Cayey Enterprises Limited(附注2)	受控制法团权益/实益拥有人	548,994,581 (L)	32.91%
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 (Singapore) (附注2)	受托人	548,994,581 (L)	32.91%
Grappa Holdings Limited(附注2)	受控制法团权益	548,994,581 (L)	32.91%
Pacific United Developments Limited (「PUD」)(附注2)	实益拥有人	409,518,229 (L)	24.55%
Sure Growth Investments Limited (附注3)	实益拥有人	129,293,975 (L)	7.75%
FIL Limited	投资管理人	115,622,000(L)	6.93%
Pandanus Associates Inc.	投资管理人	115,622,000(L)	6.93%
Pandanus Partners L.P.	投资管理人	115,622,000(L)	6.93%
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 (Guernsey) (附注4)	受托人	87,753,871 (L)	5.26%
Golden Phoenix Limited	受控制法团权益	87,753,871 (L)	5.26%
Rosy Phoenix Limited (附注4)	实益拥有人	87,753,871 (L)	5.26%

附注：

- (1) 「L」字母代表该人士于有关股份的好仓。
- (2) PUD 由 Cayey Enterprises Limited 拥有约 53.44%，而 Cayey Enterprises Limited 于2022年12月31日则由 Grappa Holdings Limited 全资拥有，而 Grappa Holdings Limited 的已发行股本则由 Seletar Limited 拥有50%及由 Serangoon Limited 拥有50% (彼等作为 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 (Singapore) 的代名人)，而 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 (Singapore) 乃为 Grappa Trust 的受益人以信托方式持有 548,994,581 权益的受托人。Grappa Trust 的受益人包括宋先生、富女士与宋先生及富女士的家族成员。Grappa Trust 为根据新加坡法律成立的可撤销全权信托。
- (3) Sure Growth Investments Limited 由宋先生、富女士、本公司执行董事刘先生及本公司执行董事曲南先生分别拥有 44.44%、22.22%、11.11% 及 5.56%。
- (4) Rosy Phoenix Limited 由 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 (Guernsey) (作为 Golden Phoenix Trust 的受托人) 间接持有；富女士为 Golden Phoenix Trust 的财产授予人及 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 (Guernsey) 为以信托方式为包括富女士在内的受益人持有 87,753,871 权益的受托人。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于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并不知悉于本公司的股份及相关股份中拥有记存于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须存置的登记册的任何权益或淡仓。

附属公司

本集团的营运乃透过其直接或间接附属公司在全球进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主要附属公司的详情载于财务报表附注1。

管理合约

于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无订立或存在任何有关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业务管理及行政的合约。

关连交易

财务报表附注38所载本集团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注有「#」的关连方交易构成关连交易(定义见上市规则第14A章)，而本公司亦已遵守上市规则第14A章的披露规定。

董事会报告

获豁免遵守独立股东批准规定，惟须遵守上市规则的申报、年度审核及公告规定的持续关联交易

与GOODBABY CHINA HOLDINGS LIMITED (「GCHL」或「CAGB」) 订立的该等供应协议

于2018年8月28日，本公司与GCHL订立一份供应协议(「2018年供应协议」)，固定租期由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为三年。于2021年8月23日，本公司与GCHL订立一份续订协议(「2021年供应协议」，连同2018年供应协议称为「该等供应协议」)，以续订2018年供应协议，租期由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为三年。

根据该等供应协议，本公司同意供应，或促使其附属公司供应(其中包括)(i)婴儿推车、儿童汽车座椅、婴儿床、儿童自行车及其他耐用儿童产品，品牌包括「CYBEX」、「Evenflo」、「gb好孩子」、「小龙哈彼Happy Dino」以及其他品牌；及(ii)婴幼儿儿童非耐用品、卫生护理、湿巾、服装、鞋及配件以及其他儿童非耐用品，品牌包括「gb好孩子」、「小龙哈彼Happy Dino」以及其他品牌(「孕婴童产品」)予GCHL及其附属公司，在中国国内作为非独家分销商分销孕婴童产品。

根据该等供应协议，每项订单的总价格及条款将于个别合约中订定。本集团根据2021年供应协议供应之各孕婴童产品的价格将于本集团一般业务过程中经订约方公平磋商后厘定。

为厘定现行市价，本公司之生产或外包部门将就各孕婴童产品提供成本分析并供市场及销售部门考虑。现行市价乃根据相关产品类别及性质，透过涉及向潜在客户及／或分销商获得问卷调查之市场调研方法厘定。同时，市场及销售部门亦将获得不少于两个竞争品牌之类似产品的报价，除非无法就若干类型产品获得有关报价。一旦透过市场调研收集到相关产品之现行市价资料，市场及销售部门将厘定建议基准零售价，并于其后与财务部就适用于各有关产品的毛利要求进行协商，以厘定适用于各相关产品的利润加成及贴现率，并将相关产品之最终购买价提交予市场及销售部门总经理作最后审批。

各类孕婴童产品价格将按以下原则厘定：

- (1) 预先厘定各类孕婴童产品之基准零售价；
- (2) 厘定折扣率；及
- (3) 确保提供予GCHL及其附属公司(为本集团关连人士)之条款不会优于提供予独立第三方之条款。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三个年度各年，2018年供应协议项下的年度上限分别为人民币45,100,000元、人民币63,400,000元及人民币89,600,000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个年度各年，2021年供应协议项下的年度上限分别为人民币20,000,000元、人民币26,000,000元及人民币34,000,000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与GCHL及其附属公司进行有关所出售孕婴童产品的交易为人民币957,000元(约1,112,000港元)。有关进一步详情，亦请参阅本公司日期为2018年8月28日、2021年8月23日及2021年9月13日的公告。

GCHL为由主席及其配偶最终控制的公司(包括本公司主要股东Pacific United Developments Limited(「PUD」))持有约94.58%权益的公司。因此，根据上市规则，GCHL为主席的联系人，故根据上市规则其被视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及订立该等供应协议构成本公司的关连交易。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规则第14A章有关本集团上述持续关连交易的披露规定

根据上市规则第14A.56条，董事会委聘本公司核数师就上述持续关连交易进行若干协定程序。根据已进行的工作，本公司核数师已提供董事会函件，确认上述持续关连交易：

- (i) 已获董事批准；
- (ii) 已按本公司定价政策订立；
- (iii) 已按规管交易的有关协议条款订立；及
- (iv) 并无超出年度上限金额。

核数师函件副本已由本公司向联交所提供。根据上市规则第14A.55条，独立非执行董事已审阅上述持续关连交易并确认该等交易乃于：

- (i) 本集团一般及日常业务过程中订立；
- (ii) 按正常或更好的商业条款订立；及
- (iii) 规管交易的有关协议订立，其条款属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

上市规则第13.18条的控股股东特定履约责任

2021年4月融资协议

为了就若干现有银行贷款进行再融资，于2021年4月13日，本公司全资附属公司好孩子(香港)有限公司(作为借款人)、本公司(作为担保人)、一家金融机构(作为授权牵头安排行、账簿管理人及包销行、融资代理人及担保代理)及若干金融机构(作为原贷款人)订立融资协议(「2021年4月融资协议」)，内容有关自首个提款日期起计为期36个月的165,000,000美元定期贷款融资。通过新增贷款人，2021年4月融资协议下的总承贷额可增加不超过85,000,000美元。通过此项再融资，本公司的债务结构得以优化，相关债务成本得以改善。

董事会报告

根据2021年4月融资协议，倘(a)宋先生(连同其家族，包括其或其配偶的家族信托)不再为本公司的单一最大实益股东；或(b)宋先生(连同其家族，包括其或其配偶的家族信托)不再实益拥有本公司已发行股本至少30%，则借款人须：

- (1) 立即通知其融资代理人。于发生此类事件或情况后，不得再进一步提款，且所有可提取信贷额度将自动悉数取消；及
- (2) 应任何贷款人的要求提前偿还该贷款人参与的贷款及据此应计的利息及资金中断成本(如有)。

倘本公司股份由上述任何人士透过其控制(无论单独或共同行事)的一间或多间公司(「控股公司」)实益拥有，则在厘定是否符合上文第(a)及(b)项时，应将该等控股公司于本公司所持的全部股权考虑在内。

2021年4月融资协议项下的定期贷款融资已于2021年9月23日悉数动用。于本报告日期，有关2021年4月融资协议仍有165,000,000美元尚未结清。

有关进一步详情，亦请参阅本公司日期为2021年4月13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于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并无上市规则第13.18条项下的其他披露责任。

环境、社会及管治

环境保护

本公司在维持自身的生产营运能力的同时，也透过建立符合业务发展的ESG报告工作小组加强公司发展策略中对环境保护、安全健康及社会责任的融入。公司集团秉承可持续发展的理念，积极关注研发设计、生产运营的环境、社会及管治风险，致力于实现可持续的增长。

本公司视员工、股东及潜在投资者、政府部门、供应商、社区人士、媒体以及消费者等为我们的利益相关方，同时非常重视各利益相关方在环境、社会及管治方面对我们的期望和意见。本公司已展开多维度的风险分析，得出对于自身发展以及利益相关方所关注的环境、社会及管治重要性议题。

有关本财政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方面表现的更多相关资料，请详见年报中环境、社会及管治章节。本公司已制定合规程序，以确保遵守，尤其是确保遵守对其产生重大影响的适用法律、规则及法规。相关雇员及相关经营单位会不时获知悉适用法律、规则及法规的任何变动。

企业管治

本公司采纳的主要企业管治常规载列于本年报所载的企业管治报告。

建议采纳经修订及重列章程大纲及细则

董事会建议通过采纳第二次经修订及重列的组织章程大纲及细则(「经修订及重列章程大纲及细则」)，修订本公司现有的章程大纲及细则，以便(a)使现有章程大纲及细则符合上市规则附录3所载的核心的股东保障水平；(b)允许本公司股东大会以虚拟会议或混合会议形式举行，其中股东可以电子通讯设施代替或作为亲身出席的补充于一个或多个地点参加会议，为本公司提供举行股东大会的灵活性；及(c)纳入若干一般更新及内务修订(「建议修订」)。

建议修订及采纳经修订及重列章程大纲及细则须通过一项于股东周年大会上提呈的特别决议案方式获得股东批准。一份载有(其中包括)建议修订及采纳经修订及重列章程大纲及细则的详情以及股东周年大会通告的股东周年大会通函，将于适当时候寄予股东。

弥偿保证及保险条文

本公司已就董事可能面对的法律行动安排适当的董事及高级职员责任保险。此外，各董事或本公司其他高级职员有权以本公司资产弥偿彼等根据组织章程细则执行职务时或有关执行职务或进行与此相关的其他事宜所蒙受或产生的所有亏损或负债。

汇兑风险

汇兑风险的详情载于财务报表附注41。

购买、销售、赎回或购回股份

于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概无购买、销售、赎回及购回本公司任何已上市证券。

根据上市规则第13.20条作出披露

据董事所知悉，并无任何情况导致出现须根据上市规则第13.20条有关本公司向实体提供垫款作出披露的责任。

董事会报告

根据上市规则第13.51(2)条及第13.51B(1)条披露董事资料

根据上市规则第13.51(2)条及第13.51(B)(1)条须予披露的自本公司2022年中期报告日期以来董事履历的变动载列如下。

自2023年3月21日起：

- 执行董事Martin POS先生卸任本公司行政总裁一职；及
- 执行董事刘同友先生获委任为本公司行政总裁。

于2023年2月17日，董事会批准续签董事委任函如下：

- Martin POS先生自2023年3月18日起担任执行董事，任期为三年；
- 刘同友先生自2023年2月21日起担任执行董事，任期为三年；
- 曲南先生自2023年3月18日起担任执行董事，任期为三年；
- 张昀女士自2023年5月23日起担任独立非执行董事，任期为三年；及
- 金鹏先生自2023年2月21日起担任独立非执行董事，任期为三年。

报告期后事项

有关本集团于报告期后事项的详情，载于财务报表附注4.3。

财务概要

本集团于过去五个财政年度的业绩、资产及负债概要载于本报告第284页。

优先购买权

本公司的组织章程细则或开曼群岛法例并无任何有关优先购买权的条文，规定本公司须按比例向现有股东提呈新股份。

税项减免及上市证券持有人豁免

本公司并不知悉股东因持有本公司证券而可获得任何税项减免或豁免。

股权挂钩协议

除购股权外，本公司于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并无订立任何股权挂钩协议。

充足的公众持股量

根据本公司可公开获得的资料及据董事所知悉，截至本年报日期，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规则的规定维持不少于本公司已发行股份25%的充足公众持股量。

核数师

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财务报表已由即将退任并合资格于应届股东周年大会上续任的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审核。

续聘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核数师的决议案将于应届股东周年大会上提呈。

代表董事会

主席

宋郑还

2023年3月28日

独立核数师报告

致：好孩子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各股东
(于开曼群岛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见

吾等已审核第161至283页所载好孩子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贵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贵集团」)的综合财务报表，其中包括于2022年12月31日的综合财务状况表、截至该日止年度的综合损益表、综合全面收益表、综合权益变动表及综合现金流量表以及综合财务报表附注(包括主要会计政策概要)。

吾等认为，有关综合财务报表已按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颁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真实而公平地反映 贵集团于2022年12月31日的综合财务状况以及截至该日止年度的综合财务表现及综合现金流量，并已按照香港公司条例之披露规定妥为编制。

意见的基础

吾等已根据香港会计师公会(「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审核准则(「香港审核准则」)进行审核。吾等根据该等准则承担的责任进一步载于本报告核数师就审核综合财务报表承担的责任一节。根据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职业会计师道德守则(「守则」)，吾等独立于 贵集团，且吾等已根据守则履行吾等的其他职业道德责任。吾等获得的审核凭证足以以及适合为吾等的审核意见提供基础。

主要审核事项

主要审核事项是根据吾等的专业判断，认为对当期综合财务报表的审核最为重要的事项。该等事项乃在吾等对综合财务报表进行整体审核并形成审核意见的背景下进行处理，吾等不会对该等事项提供单独的意见。下文列明的事项中的内容阐述了吾等针对各事项执行的审核程序。

吾等履行了本报告核数师就审核综合财务报表承担的责任一节中阐述的责任，包括与主要审核事项相关的责任。因此，吾等的审核工作包括执行对于综合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评估的审核程序。吾等的审核结果，包括下文针对主要审核事项的审核结果，为吾等就随附综合财务报表出具的审核意见提供了基础。

主要审核事项(续)

主要审核事项	针对主要审核事项执行审核的方式
商誉及具有无限年期的无形资产减值评估	
贵集团的商誉及其他具有无限年期的无形资产来自业务合并，于2022年12月31日分别为2,631百万港元及1,638百万港元，分别占资产总值的22%及14%。贵集团须每年对商誉及具有无限年期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管理层的评估程序涉及重大估计及判断，包括评估预期未来现金流量预测、相关增长率、预算毛利率及采用的贴现率。 贵集团有关商誉及其他具有无限年期的无形资产的披露载于财务报表附注2.4、附注3及附注16。	吾等的审核程序包括(其中包括)评估管理层估计及贵集团采用的主要假设、方法、现金产生单位厘定、现金流量预测及其他数据的评估及测试。在执行审核程序时，吾等以与市场可资比较的增长率将销售假设与历史实际销售进行比对，并根据历史趋势评估预算毛利率及根据可资比较公司的权益成本及债务成本评估贴现率假设。吾等亦利用内部专家协助吾等评估贵集团采用的假设及方法。吾等亦专注于贵集团披露的假设(减值测试结果对其较敏感)的准确性。
产品责任拨备	
于2022年12月31日，产品责任拨备为59百万港元。贵集团就与因使用贵集团已出售产品造成的损害或损伤而向客户提供的弥偿保证有关的产品责任计提拨备。 产品责任拨备涉及管理层根据索偿中将产生的估计未来成本作出重大估计及判断。贵集团聘请一名外部估值专家对产品责任进行估计，而管理层的分析及预测中包含重大估计，如采用的贴现率及根据历史经验对索偿的可能结果的评估。 贵集团有关产品责任拨备的披露载于财务报表附注2.4、附注3及附注27。	吾等的审核程序包括(其中包括)获得了解计提拨备的基础及评估所应用拨备政策的一致性。吾等亦参照历史经验及趋势评估管理层的估计及主要假设，并核对报告期结束后的其后索偿。在执行吾等的审核程序时，吾等利用内部估值专家评估用于计算拨备采用的估值方法及主要假设。吾等亦就有关产品责任的进行中索偿取得外部法律顾问的确认。

独立核数师报告

年报中的其他资料

贵公司董事对其他资料负责。其他资料包括年报中的资料，但不包括综合财务报表及吾等的核数师报告。

吾等对综合财务报表的审核意见并不涵盖其他资料，吾等也不对其他资料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吾等对综合财务报表的审核，吾等的责任是阅读其他资料，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资料是否与综合财务报表或吾等在审核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吾等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吾等确定其他资料存在重大错报，吾等必须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吾等无可报告。

董事就综合财务报表承担的责任

贵公司董事负责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颁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及香港公司条例之披露规定编制真实而公允列报的综合财务报表，以及董事认为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其编制的综合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综合财务报表时，贵公司董事负责评估贵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有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贵公司董事计划清算贵集团、停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贵公司董事在审核委员会的协助下负责监督贵集团的财务报告流程。

核数师就审核综合财务报表承担的责任

吾等的目标是对综合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核意见的核数师报告。吾等仅向全体股东(作为一个整体)报告，除此之外，吾等的报告不可作其他用途。吾等不就本报告的内容，对任何其他人士负责或承担任何责任。

合理的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香港审核准则执行的审核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综合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综合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错报属重大错报。

核数师就审核综合财务报表承担的责任(续)

在按照香港审核准则执行审核的过程中，吾等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吾等同时：

-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综合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对该等风险有针对性地设计和实施审核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核证据，作为发表审核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了解与审核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核程序，但目的并非对 贵集团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评价董事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对董事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基于所获取的审核证据，对是否存在与事实或情况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从而可能导致对 贵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作出结论。如果吾等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吾等须在核数师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综合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或如果披露不充分，吾等则须修改吾等的意见。吾等的结论基于截至核数师报告当日获得的审核凭证。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 贵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 评价综合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综合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就 贵集团内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资料获取充分、适当的审核凭证，以对综合财务报表发表意见。吾等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核。吾等对审核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吾等与审核委员会就(其中包括)计划的审核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核发现(包括吾等在审核中识别的任何重大内部控制缺陷)进行沟通。

吾等亦就遵守关于独立性的相关职业道德要求向审核委员会提供声明，并就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吾等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在适用情况下为消除威胁而采取的行动或采用的防范措施与审核委员会进行沟通。

独立核数师报告

核数师就审核综合财务报表承担的责任(续)

从与审核委员会沟通的事项中，吾等确定哪些事项对当期综合财务报表的审核最为重要，因而构成主要审核事项。吾等在核数师报告中描述该等事项，除非法律法规不允许公开披露该等事项，或在及其罕见的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核数师报告中沟通某事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产生的公众利益方面的益处，吾等确定不应在核数师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负责审核并出具本独立核数师报告的项目合伙人為何兆烽。

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会计师

香港

2023年3月28日

综合损益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 注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收益	5	8,292,152	9,692,137
销售成本		(4,936,271)	(5,696,909)
毛利		3,355,881	3,995,228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165,429	80,800
销售及分销开支		(2,072,449)	(2,476,241)
行政开支		(1,345,590)	(1,426,458)
其他开支		(2,437)	(7,266)
财务收入	6	42,971	35,074
财务成本	7	(137,906)	(90,594)
分占以下各方溢利及亏损：			
合营公司		(4,621)	1,277
一间联营公司		(85)	(8)
除税前溢利	8	1,193	111,812
所得税抵免	11	38,935	15,749
年内溢利		40,128	127,561
以下各方应占：			
母公司拥有人		33,487	123,817
非控股权益		6,641	3,744
		40,128	127,561
母公司普通股权益持有人应占每股盈利：	13		
基本			
年内溢利(港元)		0.02	0.07
摊薄			
年内溢利(港元)		0.02	0.07

综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年内溢利	40,128	127,561
其他全面(亏损)/收入		
将于随后期间重新分类至损益的其他全面(亏损)/收入：		
现金流量对冲		
年内对冲工具公平值变动的有效部分	(56,530)	24,044
计入综合损益表的收益/(亏损)重新分类调整	30,066	(12,807)
所得税影响	3,666	(1,948)
	(22,798)	9,289
换算海外业务的汇兑差额	(572,752)	143,048
将于随后期间重新分类至损益的其他全面(亏损)/收入净额	(595,550)	152,337
于随后期间不会重新分类至损益的其他全面收入：		
界定福利计划的精算收益	384	489
将于随后期间不会重新分类至损益的其他全面收入净额	384	489
年内其他全面(亏损)/收入，扣除税项	(595,166)	152,826
全面(亏损)/收入总额	(555,038)	280,387
以下各方应占：		
母公司拥有人	(559,460)	275,959
非控股权益	4,422	4,428
	(555,038)	280,387

综合财务状况表

2022年12月31日

	附注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非流动资产			
物业、厂房及设备	14	986,099	1,031,631
使用权资产	15(a)	330,552	336,549
商誉	16	2,631,379	2,812,866
其他无形资产	17	2,086,571	2,281,555
于合营公司的投资		9,497	6,513
于一间联营公司的投资		4,396	—
递延税项资产	29	67,413	85,109
抵押存款	23	829,430	1,152,021
定期存款	23	302,258	—
其他长期资产	18	11,197	11,294
非流动资产总值		7,258,792	7,717,538
流动资产			
存货	19	1,902,009	2,402,801
贸易应收款项	20	997,328	1,247,410
预付款项及其他应收款项	21	572,204	641,951
应收关联方款项	38	2,503	6,775
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22	28,519	17,82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3	921,961	1,087,413
抵押存款	23	16,018	9,454
衍生金融工具	24	15,361	40,546
流动资产总值		4,455,903	5,454,174
流动负债			
贸易应付款项及应付票据	25	1,169,653	1,636,633
其他应付款项及应计费用	26	784,438	905,027
应付所得税		32,019	39,483
拨备	27	72,167	99,003
计息银行贷款及其他借款	28	1,181,953	1,223,104
租赁负债	15(b)	102,936	98,979
衍生金融工具	24	44,098	4,260
应付关联方款项	38	730	604
界定福利计划负债		359	337
流动负债总额		3,388,353	4,007,430
流动资产净值		1,067,550	1,446,744
资产总值减流动负债		8,326,342	9,164,282

综合财务状况表

2022年12月31日

	附 注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非流动负债			
计息银行贷款及其他借款	28	2,172,825	2,294,380
拨备	27	29,295	53,870
界定福利计划负债		2,882	3,534
其他负债	30	1,934	2,129
租赁负债	15(b)	197,236	201,925
递延税项负债	29	364,517	510,940
非流动负债总额		2,768,689	3,066,778
资产净值		5,557,653	6,097,504
权益			
母公司拥有人应占权益			
股本	31	16,680	16,680
储备	33	5,499,998	6,044,271
		5,516,678	6,060,951
非控股权益		40,975	36,553
权益总额		5,557,653	6,097,504

宋郑还
董事

刘同友
董事

综合权益变动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拥有人应占											非控股权益	权益总额
	股本	股份溢价	购股权储备	法定储备基金	累计汇兑调整	界定福利计划	合并储备	资本储备	对冲储备	保留盈利	合计		
	(千港元)												
	(附注31)			(附注33)			(附注33)						
于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16,680	3,320,411	192,403	237,652	287,726	5,474	153,975	(8,256)	11,394	1,843,492	6,060,951	36,553	6,097,504
年内溢利	-	-	-	-	-	-	-	-	-	33,487	33,487	6,641	40,128
重新计量界定福利计划的影响	-	-	-	-	-	384	-	-	-	-	384	-	384
现金流对冲，扣除税项	-	-	-	-	-	-	-	-	(22,798)	-	(22,798)	-	(22,798)
换算产生的汇兑差额	-	-	-	-	(570,533)	-	-	-	-	-	(570,533)	(2,219)	(572,752)
年内全面亏损总额	-	-	-	-	(570,533)	384	-	-	(22,798)	33,487	(559,460)	4,422	(555,038)
溢利分配	-	-	-	27,465	-	-	-	-	-	(27,465)	-	-	-
以股权结算的购股权安排	-	-	15,187	-	-	-	-	-	-	-	15,187	-	15,187
于2022年12月31日	16,680	3,320,411*	207,590*	265,117*	(282,807)*	5,858*	153,975*	(8,256)*	(11,404)*	1,849,514*	5,516,678	40,975	5,557,653
于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月1日	16,680	3,320,401	156,865	218,797	145,362	4,985	153,975	(8,256)	2,105	1,738,530	5,749,444	32,125	5,781,569
年内溢利	-	-	-	-	-	-	-	-	-	123,817	123,817	3,744	127,561
重新计量界定福利计划的影响	-	-	-	-	-	489	-	-	-	-	489	-	489
现金流对冲，扣除税项	-	-	-	-	-	-	-	-	9,289	-	9,289	-	9,289
换算产生的汇兑差额	-	-	-	-	142,364	-	-	-	-	-	142,364	684	143,048
年内全面收益总额	-	-	-	-	142,364	489	-	-	9,289	123,817	275,959	4,428	280,387
购股权行使	-	10	(2)	-	-	-	-	-	-	-	8	-	8
溢利分配	-	-	-	18,855	-	-	-	-	-	(18,855)	-	-	-
以股权结算的购股权安排	-	-	35,540	-	-	-	-	-	-	-	35,540	-	35,540
于2021年12月31日	16,680	3,320,411	192,403	237,652	287,726	5,474	153,975	(8,256)	11,394	1,843,492	6,060,951	36,553	6,097,504

* 该等储备账目包括综合财务状况表内的综合储备5,499,998,000港元(2021年：6,044,271,000港元)。

综合现金流量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经营活动所得现金流	(千港元)	
除税前溢利	1,193	111,812
以下各项经调整：		
财务成本	137,906	90,594
分占一下溢利及亏损：		
合营公司	4,621	(1,277)
一间联营公司	85	8
利息收入	(42,971)	(35,074)
已收理财产品收益	(103)	(841)
出售物业、厂房及设备项目产生的(收益)/亏损	(22,342)	114
出售无形资产产生的亏损	49	200
公平值收益净额：		
衍生工具—不合格列作对冲的交易	(12,470)	(1,249)
非控股权益认购/认沽期权收益	(10,010)	(2,640)
租赁的不可撤销期间变更引起的租期修订	(927)	—
来自出租人的Covid-19相关租金减免	—	(97)
物业、厂房及设备折旧	298,236	304,586
使用权资产折旧	117,284	130,443
其他无形资产摊销	66,554	65,319
存货拨备	8,032	2,940
应收款项减值拨备	9,346	4,474
以股权结算的购股权开支	15,187	35,540
	569,670	704,852
存货减少/(增加)	492,760	(344,302)
贸易应收款项减少/(增加)	240,736	(117,227)
预付款项及其他应收款增加	(116,695)	(63,898)
应收关联方款项减少/(增加)	4,272	(243)
已抵押存款(增加)/减少	(4,031)	1,777
衍生金融资产减少/(增加)	25,185	(22,863)
其他长期资产减少	97	34
贸易应付款项及应付票据(减少)/增加	(466,980)	181,187
其他应付款项及应计费用减少	(130,341)	(11,877)
拨备(减少)/增加	(51,411)	34,767
衍生金融负债增加/(减少)	39,838	(1,743)
应付关联方款项增加/(减少)	126	(2,623)
界定福利计划负债减少	(630)	(749)
其他负债(减少)/增加	(195)	257
经营所得现金	602,401	357,349
已退所得税	17,594	26,275
已付所得税	(68,473)	(70,976)
经营活动所得现金流净额	551,522	312,648

	注 释	2022年	2021年
投资活动所得现金流		(千港元)	
已收利息		18,563	16,581
已收理财产品收益		103	841
购买物业、厂房及设备		(326,413)	(314,506)
添置其他无形资产		(33,522)	(44,799)
出售物业、厂房及设备项目所得款项		27,485	9,096
于一间联营公司的投资		(4,677)	—
于合营公司的投资增加		(7,753)	—
偿还理财产品		7,748	—
投资活动所用现金流净额		(318,466)	(332,787)
融资活动所得现金流			
发行股份所得款项		—	8
新增银行借款		11,003,292	3,296,922
偿还银行借款		(11,091,612)	(2,555,143)
已付利息		(118,832)	(80,878)
租赁付款的本金部分		(114,991)	(126,896)
已抵押存款及定期存款增加		(23,509)	(1,119,057)
融资活动所用现金流净额		(345,652)	(585,04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减少净额		(112,596)	(605,183)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087,413	1,693,152
汇率变动影响净额		(52,856)	(556)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3	921,961	1,087,413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团资料

本公司于2000年7月14日在开曼群岛注册成立为获豁免有限公司，其注册办事处地址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股份于2010年11月24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联交所」)主板上市。

本集团主要从事儿童相关用品的设计、研究及开发(「研发」)、制造、营销及分销。

附属公司资料

本公司于报告日期的主要附属公司详情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及运营地点及日期	本公司应占股权百分比		货币单位	经营范围
		直接	间接		
Goodbaby (Hong Kong) Limited (「GBHK」)	香港 1999年7月23日	100%	—	1,001港元 (「港元」)	投资控股及销售代理公司
好孩子儿童用品有限公司(「GCPK」) (附注(a)、(b)及(c))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中国」) 1994年11月18日	—	100%	66,660,000美元 (「美元」)	生产、分销及销售安全带、台布、汽车安全座椅、儿童汽车部件、婴儿推车及自行车
宁波好孩子儿童用品有限公司 (「GCPN」)(附注(a)及(b))	中国 1996年9月9日	—	85%	人民币 (「人民币」) 10,000,000元	生产、分销及销售儿童床被、婴儿推车、儿童浴椅及桌椅
孩子儿童用品有限公司(「GCPX」) (附注(a)及(b))	中国 2011年12月26日	—	100%	人民币2,000,000元	生产、分销及销售儿童床被、婴儿推车、儿童浴椅及桌椅
亿科检测认证有限公司(「EQTC」) (附注(a)及(b))	中国 2012年11月30日	—	100%	人民币 50,000,000元	儿童产品、工具、电子产品检测及产品质量风险评估咨询服务
Serena Merger Co., Inc. (「SERE」)	美利坚合众国(「美国」) 2014年5月28日	—	100%	1,000美元	投资控股
Eventlo Company, Inc. (「EFCD」)	美国 1992年10月1日	—	100%	86,500美元	生产、分销及销售汽车安全座椅、婴儿推车及婴儿护理产品
Muebles Para Ninos De Baja, S.A. De C.V. (「EFMX」)	墨西哥 1987年6月29日	—	100%	1,720,000 墨西哥比索	生产婴儿护理产品
Goodbaby Canada Inc. (「EFCA」)	加拿大 1991年3月18日	—	100%	7,000美元	分销及销售婴儿护理产品
Columbus Trading-Partners GmbH & Co. KG (「CTPE」)	德国 2016年2月26日	—	100%	100欧元(「欧元」)	分销及销售汽车安全座椅、婴儿推车及其他育儿产品

1. 公司及集团资料(续)

附属公司资料(续)

本公司于报告日期的主要附属公司详情如下：(续)

公司名称	注册成立/ 登记及运营地点及日期	本公司应占股权百分比		已发行股本 /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直接	间接		
Goodbaby Czech Republic s.r.o.(「GBCZ」)	捷克共和国 2016年2月8日	—	100%	200,000 捷克克郎	信息技术服务及共享服务中心
Goodbaby (Europe) GmbH & Co KG(「GEGC」)	德国 2014年1月28日	—	100%	100欧元	投资控股
Cybox GmbH(「CBGM」)	德国 2014年3月5日	—	100%	33,400欧元	买卖、持有及管理参与权益以及 开发及生产儿童汽车座椅、 推车、儿童携带系统、折迭型 婴儿推车、增高餐椅及其他儿童 产品
GB GmbH(「GBGM」)	德国 2015年8月21日	—	100%	25,000欧元	买卖、持有及管理参与权益以及 开发及生产儿童汽车座椅、 推车、儿童携带系统、折迭型 婴儿推车、增高餐椅及其他儿童 产品
Columbus Trading Partners USA Inc. (「CBUS」)	美国 2014年11月24日	—	100%	1美元	分销及销售汽车安全座椅、 婴儿推车及其他育儿产品
Columbus Trading Partners Japan Limited(「CBJP」)	日本 2018年2月20日	—	80%	2,200,000日圆 (「日圆」)	分销及销售汽车安全座椅、 婴儿推车及其他育儿产品
Cybox Retail GmbH(「CBRG」)	德国 2021年10月20日	—	100%	25,000欧元	儿童产品批发及零售
Goodbaby (China) Retail & Service Company (「GRCN」)(附注(a)、(b)及(c))	中国 2016年5月11日	—	100%	人民币 50,000,000元	儿童产品批发及零售
上海好孩子儿童服饰有限公司 (「SHFS」)(附注(a)及(b))	中国 1998年1月20日	—	100%	人民币 20,000,000元	儿童产品分销及零售业务
好孩子(南通)服饰有限公司(「NTFS」) (附注(a)及(b))	中国 2015年3月19日	—	80%	人民币 10,000,000元	儿童产品批发及零售

附注(a) 于中国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附注(b) 英文名称仅供识别

附注(c) 于中国注册为外商独资企业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团资料(续)

附属公司资料(续)

上表所列为董事认为主要影响本年度业绩或构成本集团资产净值主要部分的本公司附属公司。董事认为，提供其他附属公司详情会导致篇幅过于冗长。

2.1 编制基准

此等财务报表乃按照由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颁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包括所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国际会计准则(「国际会计准则」)及诠释)及香港《公司条例》的披露规定编制。此等财务报表乃按照历史成本法编制，惟与非控股权益有关认购及认沽期权、衍生金融工具及理财产品除外，其乃按公允价值计量。此等财务报表以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数值乃约整至最接近的千位。

综合基准

综合财务报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统称「本集团」」)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财务报表。附属公司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实体(包括结构性实体)。当本集团对参与投资对象业务的浮动回报承担风险或享有权利以及能透过对投资对象的权力(如本集团获赋予现有能力以主导投资对象相关活动的既存权利)影响该等回报时，即取得控制权。

一般而言，存在一种假设，即多数投票权导致控制权。倘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拥有少于投资对象大多数投票或类似权利的权利，则本集团于评估其是否拥有对投资对象的权力时会考虑一切相关事实及情况，包括：

- (a) 与投资对象的其他投票权持有人的合约安排；
- (b) 其他合约安排所产生的权利；及
- (c) 本集团的投票权及潜在投票权。

附属公司与本公司财务报表的报告期间相同，并采用一致会计政策编制。附属公司的业绩由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综合入账，并将继续综合直至该控制权终止之日。

2.1 编制基准(续)

综合基准(续)

损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的各部分归属于本集团母公司拥有人及非控股权益，即使这会引致非控股权益结余为负数。与本集团成员公司之间交易有关的所有集团内公司间资产及负债、权益、收入、开支及现金流均在综合时全数对销。

倘事实和情况显示上文所述的三项控制因素其中一项或多项出现变动，本集团会重新评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资公司。一间附属公司的所有权权益发生变动(并无失去控制权)，则按权益交易入账。

倘本集团失去对一间附属公司的控制权，则其撤销确认(i)该附属公司的资产(包括商誉)及负债，(ii)任何非控股权益的账面值及(iii)于权益内记录的累计换算差额；及确认(i)所收代价的公平值，(ii)所保留任何投资的公平值及(iii)损益中任何因此产生的盈余或亏损。先前于其他全面收入内确认的本集团应占部分按倘本集团直接出售有关资产或负债时所需的相同基准重新分类为损益或保留溢利(视情况而定)。

2.2 会计政策的变更及披露

本集团已为本年度财务报表首次采纳下列经修订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3号(修订本)	概念框架的参考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修订本)	2021年6月30日之后的COVID-19相关租金减免
国际会计准则第16号(修订本)	物业、厂房及设备：拟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项
国际会计准则第37号(修订本)	亏损合约—履行合约的成本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2018年至2020年年度改进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号、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随附的范例及国际会计准则第41号的修订本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2 会计政策的变更及披露(续)

适用于本集团的经修订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性质及影响载述如下：

- (a)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3号(修订本)以2018年6月发布*财务报告概念框架*(「概念框架」)的参考取代先前编制及呈列*财务报表*的框架参考，而无需重大改变其要求。该等修订亦为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3号增加确认原则的例外，实体可参考概念框架厘定资产或负债的构成要素。该例外情况规定，对于单独而非于业务合并中承担且属于国际会计准则第37号或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委员会第21号的负债及或然负债，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3号的实体应分别参考国际会计准则第37号或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委员会第21号，而非概念框架。此外，该等修订澄清或然资产于收购日期并不符合确认资格。本集团已将有关修订前瞻性地应用于2022年1月1日或之后发生的业务合并。由于年内并无业务合并，该等修订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表现并无任何影响。
- (b) 国际会计准则第16号(修订本)禁止实体从物业、厂房及设备项目成本中扣除资产达到管理层预定的可使用状态(包括位置与条件)过程中产生的项目的任何出售所得款项。相反，实体须将出售任何此类项目的所得款项及国际会计准则第2号*存货*厘定的该等项目的成本确认为损益。本集团已将有关修订追溯应用于2021年1月1日或之后可供使用的物业、厂房及设备项目。由于并无出售在使物业、厂房及设备可供使用前生产的项目，该等修订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或表现并无任何影响。

2.2 会计政策的变更及披露(续)

- (c) 国际会计准则第37号(修订本)澄清, 就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第37号评估合约是否属亏损性而言, 履行合约的成本包括与合约直接相关的成本。与合约直接相关的成本包括履行该合约的增量成本(例如直接劳工及材料)及与履行合约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分配(例如分配履行合约所用物业、厂房及设备项目的折旧开支以及合约管理与监督成本)。一般及行政费用与合约并无直接关系, 除非合约明确向对手方收费, 否则将其排除在外。本集团已将有关修订前瞻性地应用于截至2022年1月1日尚未履行其全部义务且未发现任何亏损合约的合约。因此, 该等修订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或表现并无任何影响。
- (d)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2018年至2020年年度改进载列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号、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随附之范例及国际会计准则第41号之修订本。适用于本集团的该等修订详情如下:
-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金融工具**: 澄清于实体评估是否新订或经修改金融负债的条款与原金融负债的条款存在实质差异时所包含的费用。该等费用仅包括借款人与贷款人之间已支付或收取的费用, 包括借款人或贷款人代表其他方支付或收取的费用。本集团已于2022年1月1日起前瞻性地应用有关修订。由于本年度本集团金融负债修改所包括的费用符合上述定义, 该修订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或表现并无任何影响。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3 已颁布但未生效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本集团并未在该等财务报表中应用下列已颁布但未生效的新订及经修订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0号及 国际会计准则第28号(修订本)	投资者与其联营公司或合营公司之间的资产出售或注资 ³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修订本)	售后回租中的租赁负债 ²
国际会计准则第1号(修订本)	流动或非流动负债的分类(「2020年修订本」) ^{2, 4}
国际会计准则第1号(修订本)	附有契诺的非流动负债(「2022年修订本」) ²
国际会计准则第1号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实务声明第2号(修订本)	会计政策的披露 ¹
国际会计准则第8号(修订本)	会计估计的定义 ¹
国际会计准则第12号(修订本)	与单一交易产生的资产及负债相关的递延税项 ¹

1 于2023年1月1日或之后开始的年度期间生效

2 于2024年1月1日或之后开始的年度期间生效

3 尚无强制性生效日期，但可以采用

4 由于2022年修订本、2020年修订本的生效日期延迟至2024年1月1日或之后开始的年度期间。此外，由于2020年修订本及2022年修订本，香港诠释第5号呈列财务报表—借款人对包含按要求偿还条款的有期贷款的分类已经修订，以使相应措词保持一致而结论不变

预期将适用于本集团的该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进一步资料于下文阐述。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0号及国际会计准则第28号(修订本)解决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0号及国际会计准则第28号之间对于处理投资者与其联营公司或合营公司之间的销售或注资规定的不一致性。该等修订要求当投资者与其联营公司或合营公司之间的销售或注资构成一项业务时，全额确认下游交易产生的收益或亏损。对于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交易所产生的收益或亏损以无关联的投资者于该联营公司或合营公司的权益为限，于投资者的损益中确认。该等修订只对未来适用。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已于2016年1月撤销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0号及国际会计准则第28号的修订的先前强制生效日期，而新强制生效日期将于完成对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的更多会计审阅后厘定。然而，该等修订现时可供采纳。

2.3 已颁布但未生效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续)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修订本)规定卖方—承租人在计量售后租回交易中产生的租赁负债时所使用的要求,以确保卖方—承租人不确认与其保留的使用权相关的任何损益金额。该等修订自2024年1月1日或之后开始的年度期间生效,并应追溯应用于首次应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6号日期(即2019年1月1日)之后订立的售后租回交易。允许提早应用。该等修订预计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报表产生任何重大影响。

国际会计准则第1号(修订本)流动或非流动负债的分类澄清划分负债为流动或非流动的规定,尤其是确定一个实体是否有权在报告期后至少12个月延迟清偿债务。负债的分类不受实体行使其权利延迟清偿负债的可能性的影响。该等修订亦澄清被认为清偿负债的情况。于2022年,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颁布2022年修订本,以进一步澄清,在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契约中,仅有实体在报告日期或之前须遵守的契约会影响将该项负债分类为流动或非流动。此外,2022年修订本要求当实体有权在报告期后12个月内延迟清偿受制于该实体遵守未来契约的负债时,将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分类为非流动负债,则应进行额外披露。该等修订自2024年1月1日或之后开始的年度期间生效,并将追溯应用。允许提早应用。提前应用2020年修订本的实体须同时应用2022年修订本,反之亦然。本集团正在评估该等修订的影响以及现有贷款协议是否需要修订。根据初步评估,该等修订预计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报表产生任何重大影响。

国际会计准则第1号(修订本)会计政策的披露要求实体披露其重大会计政策资料,而非其重要会计政策。如果会计政策资料与实体财务报表中包含的其他资料一起考虑时,可合理预期会影响通用财务报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据该等财务报表做出的决策,则该资料属重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实务声明第2号(修订本)就如何将重大性概念应用于会计政策披露提供非强制性指引。国际会计准则第1号(修订本)于2023年1月1日或之后开始的年度期间生效,并允许提早应用。由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实务声明第2号(修订本)所提供的指引并非强制性,因此对该等修订设定生效日期并无必要。本集团正在重新审查会计政策披露,以确保与修订保持一致。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3 已颁布但未生效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续)

国际会计准则第8号(修订本)澄清了会计估计变更与会计政策变更之间的区别。会计估计被定义为财务报表中存在计量不确定性的货币金额。该等修订亦阐明了实体如何使用计量技术和输入值来制定会计估计。该等修订于2023年1月1日或之后开始的年度报告期间生效,并适用于该期间开始时或之后发生的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估计变更。允许提早应用。该等修订预计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报表产生任何重大影响。

国际会计准则第12号(修订本)缩小了国际会计准则第12号中初始确认例外的范围,使其不再适用于产生相等的应课税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例如租赁及退役责任。因此,实体须就该等交易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税项资产(前提为有足够的应税溢利)及递延税项负债。该等修订于2023年1月1日或之后开始的年度报告期间生效,并应适用于在呈列的最早比较期间期初与租赁及退役责任相关的交易,任何累积影响确认为对该日保留溢利或其他权益组成部分(如适用)期初余额的调整。此外,该等修订应前瞻性地适用于租赁及退役责任以外的交易。允许提早应用。该等修订预计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报表产生任何重大影响。

2.4 重大会计政策概要

于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的投资

联营公司是指本集团拥有一般不少于20%股份投票权的长期权益且本集团对其可行使重大影响力的实体。重大影响力为参与投资对象的财务及营运政策决定的权力,惟并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该等政策。

合营公司指一种合营安排,对安排拥有共同控制权的订约方据此对合营公司的资产净值拥有权利。共同控制指按照合同约定对一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共同控制仅在有关活动要求享有控制权的订约方作出一致同意的决定时存在。

本集团于合营公司的投资乃按本集团根据权益会计法应占资产净值减任何减值亏损于综合财务状况表列账。

2.4 重大会计政策概要(续)

于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的投资(续)

本集团应占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收购后业绩及其他全面收入分别计入综合损益表及综合其他全面收益表。此外，倘于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的权益直接确认出现变动，则本集团会于综合权益变动表确认其应占任何变动(倘适用)。本集团与其联营公司或合营公司间交易的未变现收益及亏损将以本集团于联营公司或合营公司的投资为限对销，惟倘未变现亏损为所转让资产减值的凭证则除外。收购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所产生的商誉已计入作本集团于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投资的一部分。

倘于联营公司或合营公司的投资分类为持作出售，则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5号持作出售的非流动资产及终止经营业务入账。

业务合并及商誉

业务合并乃以收购法入账。转让的代价乃以收购日期之公平值计算，该公平值为本集团转让的资产于收购日期的公平值、本集团自被收购方的前度拥有人承担的负债，及本集团发行以换取被收购方控制权的股权的总和。于各业务合并中，本集团选择是否以公平值或被收购方可识别资产净值的应占比例，计算属目前拥有权益并赋予其持有人于清盘时按比例分占资产净值的于被收购方的非控股权益。非控股权益的所有其他部分均按公平值计量。与收购相关的成本于产生时列为开支。

当所收购的一组活动及资产包括一项资源投入及一项实质过程，而两者对创造产出的能力有重大贡献，本集团厘定其已收购一项业务。

当本集团收购一项业务时，会根据合约条款、于收购日期的经济环境及相关条件，评估将承接的金融资产及负债，以作出适合的分类及指定，其中包括将被收购方主合约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进行分离。

倘业务合并分阶段进行，先前持有的股权按于收购日期的公平值重新计量，而由此产生的收益或亏损于损益内确认。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4 重大会计政策概要(续)

于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的投资(续)

收购方将予转让的任何或然代价将于收购日期按公平值确认。分类为资产或负债的或然代价按公平值计量，而公平值的变动则于损益内确认。分类为权益的或然代价不予重新计量，而其后结算于权益内列账。

商誉起初按成本计量，即已转让总代价、已确认非控股权益及本集团先前持有的被收购方股权的公平值总额，超过所收购可识别资产及所承担负债的差额。倘总代价及其他项目低于所收购资产净值的公平值，于评估后其差额将于损益内确认为议价购买收益。

于初始确认后，商誉按成本减任何累计减值亏损计量。商誉须每年作减值测试，倘有事件发生或情况改变显示账面值有可能减值，则会更频密地进行检讨。本集团于12月31日进行商誉的年度减值测试。为进行减值测试，因业务合并而购入的商誉自购入之日起被分配至预期可从合并产生之协同效益中获益的本集团各个现金产出单位或现金产出单位组别，而无论本集团其他资产或负债是否已分配至该等单位或单位组别。

减值乃通过评估与商誉有关之现金产出单位(或现金产出单位组别)的可收回金额厘定。当现金产出单位(或现金产出单位组别)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金额时，减值亏损便予以确认。已就商誉确认的减值亏损不得于未来期间拨回。

倘商誉已被分配至现金产出单位(或现金产出单位组别)，而该单位内部分业务被出售，与出售业务相关的商誉于厘定出售时的收益或亏损时列入业务的账面值。在此等情况下出售的商誉根据已出售业务的相对价值及所保留现金产出单位的部分计量。

2.4 重大会计政策概要(续)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各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其衍生金融工具及股本投资。公允价值指于计量日期的市场参与者之间的有序交易中，就出售资产所收取的价格或转让负债所支付的价格。公允价值计量乃基于假设出售资产或转让负债的交易于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或在未有主要市场的情况下，则于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或最有利市场须位于本集团能到达的地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乃使用市场参与者为资产或负债定价所用的假设计量(假设市场参与者依照彼等的最佳经济利益行事)。

非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计量乃经计及一名市场参与者透过使用其资产的最高及最佳用途，或透过将资产出售予将使用其最高及最佳用途的另一名市场参与者而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使用适用于不同情况的估值技术，而其有足够数据计量公允价值，以尽量利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及尽量减少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于财务报表计量或披露公允价值的所有资产及负债，均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属重要的最低层输入值在下述公允价值等级架构内进行分类：

- 第一层 — 按同等资产或负债于活跃市场的报价(未经调整)计算
- 第二层 — 按估值技术计算(藉此直接或间接可观察对公允价值计量而言属重要的最低层输入值)
- 第三层 — 按估值技术计算(藉此观察不到对公允价值计量而言属重要的最低层输入值)

就按经常性基准于财务报表确认的资产及负债而言，本集团于各报告期末通过重新评估分类(基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属重大的最低层输入值)以决定等级架构内各层之间是否有转移。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4 重大会计政策概要(续)

非金融资产减值

如有迹象表明出现减值或须对资产进行年度减值测试(存货、递延税项资产、金融资产及商誉除外)，则对该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乃按该资产或现金产生单位的使用价值及其公平值(以较高者为准)减出售成本计算，并就个别资产而确定，除非有关资产没有产生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资产组别的现金流入。在此情况下，可收回金额就资产所属的现金产生单位而确定。在对现金产生单位进行减值测试时，如果公司资产(例如，总部大楼)账面值的一部分能够在合理一致的基础上分配，则分配至单个现金产生单位，否则将分配至最小组别的现金产生单位。

减值亏损仅在资产账面金额超出其可收回金额时予以确认。评估使用价值时，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按可反映现时市场对货币时间价值及资产特定风险的评估的税前折现率折算为现值。减值亏损在其产生期间于损益表内在与已减值资产的功能一致的开支类别项目内扣除。

于各报告期末会评估是否有迹象表明先前已确认的减值亏损不再存在或已减少。如出现该等迹象，则估计可收回金额。以前确认的资产(商誉除外)减值亏损仅在用以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改变时拨回，但拨回后的金额不得高于假设以往年度并未对资产确认减值亏损的情况下厘定的账面金额(扣除任何折旧／摊销之后)。该减值亏损的拨回于产生期间计入损益表，除非资产乃以重估值列示，在此情况下，减值亏损的拨回将根据重估资产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2.4 重大会计政策概要(续)

关联方

在下列情况下，有关人士将视为本集团关联方：

(a) 倘属以下人士，即该人士或该人士的近亲与本集团有关联：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团；
- (ii) 对本集团有重大影响；或
- (iii) 为本集团或本集团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层成员；

或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条件，即实体与本集团有关联：

- (i) 该实体与本集团属同一集团的成员公司；
- (ii) 一间实体为另一实体(或另一实体的母公司、附属公司或同系附属公司)的联营公司或合营公司；
- (iii) 该实体与本集团为同一第三方的合营公司；
- (iv) 一间实体为第三方实体的合营公司，而另一实体则为该第三方实体的联营公司；
- (v) 实体为本集团或与本集团有关联实体就雇员利益而设立的离职福利计划；
- (vi) 实体受(a)所识别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内所识别人士对实体有重大影响或属该实体(或该实体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层成员；及
- (viii) 该企业或其任何集团成员公司向本集团或本集团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员服务。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4 重大会计政策概要(续)

物业、厂房及设备折旧

在建工程以外的物业、厂房及设备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任何减值亏损入账。当一项物业、厂房及设备分类为持作出售或当其为组成分类为持作出售的处置组合的一部分时，其毋须折旧并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5号入账。物业、厂房及设备项目的成本包括其购买价及任何使资产达到可使用状态及地点作拟定用途所产生的任何直接应占成本。

成本亦可包括自权益转拨以外币购买物业、厂房及设备项目的合资格现金流对冲所产生的任何收益或亏损。

物业、厂房及设备项目投入营运后所产生的支出，如维修费及维护费，一般于产生期间从损益表内扣除。倘已符合确认标准，重大检查的开支会作为重置，于资产账面值中资本化。在物业、厂房及设备的重要部分须定期更换时，本集团会将该等部分确认为具有特定使用期限及相应折旧的个别资产。

折旧按直线法于各项物业、厂房及设备的估计使用年期内计算，以将其成本减记至其残值。用于此目的的主要年率如下：

	估计使用年期	估计残值
自有土地	无限期	-
楼宇	20年	0-10%
厂房及机器	5至15年	0-10%
汽车	3至5年	0-10%
家具及装置	3至15年	-
租赁装修	租期及使用年期之较短者	-

倘一项物业、厂房及设备各部分之可使用年期并不相同，该项目各部分之成本将按合理基础分配，而每部分将作个别折旧。残值、可使用年期及折旧方法至少会于各财政年度年结日进行审核及调整(如适用)。

一项物业、厂房及设备，包括任何初步已确认重大部分于出售或预期其使用或出售不再产生未来经济利益时，将终止确认。于资产终止确认年度因其出售或报废并在损益表内确认之任何收益或亏损乃出售所得款项净额与有关资产的账面值之差额。

2.4 重大会计政策概要(续)

物业、厂房及设备折旧(续)

在建工程指在建楼宇，乃按成本减任何减值亏损入账，并不予折旧。成本包括建造期间发生的直接建造成本。当在建工程已完成并可供使用时，在建工程将重新分类至物业、厂房及设备的适当类别或投资物业项下。

无形资产(商誉除外)

单独收购的无形资产初步确认时按成本计量。于企业合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为收购当日的公平值。无形资产的可使用年期分为有限年期或无限年期。使用年期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后按可使用经济年期摊销，并于有迹象显示无形资产可能出现减值时，评估其减值情况。使用年期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年期及摊销方法，至少会于各财政年度年结日进行讨论。

无限使用年期的无形资产每年个别或按现金产生单位级别进行减值测试。此等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无限使用年期的无形资产的可使用年期每年进行检讨，以厘定无确定年期的评估是否仍然适当。如不适当，则按预期基准将可使用年期评估由无限年期变更为有限年期入账。

商标

商标以直线法在十年至三十年的估计使用年期内资本化及摊销，惟通过Columbus Holding GmbH、WP Evenflo Group Holdings, Inc. 及 Oasis Dragon Limited 的业务合并收购的若干商标1,638,379,000港元(2021年：1,767,585,000港元)除外，因为该等商标的法律权利可以于不需支付重大成本下无限重续，因此享有永久年期，而基于本集团的未来财务表现，预期可无限期产生正向现金流，故其可使用年期为无限年期。

电脑软件

电脑软件开支以直线法在五年至十年的估计使用年期内资本化及摊销。

专利、不竞争协议及客户关系

所收购专利的开支、不竞争协议及客户关系以直线法在五至二十年的估计使用年期内资本化及摊销。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4 重大会计政策概要(续)

无形资产(商誉除外)(续)

研发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均于产生时在损益表内扣除。

当本集团可证明完成无形资产以供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属可行，且有意完成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资产，能明确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法及拥有足够的资源以完成项目，并能够可靠衡量开发期间的开支时，方会将开发新产品的项目开支资本化并递延处理。不符合上述标准的产品开发支出于产生时列作费用开支。

递延开发成本按成本减任何减值亏损入账，并于有关产品投入商业生产之日起在其商业年期内以直线法摊销。

租赁

本集团于合约开始时评估合约是否为或包含租赁。倘合约为换取代价而给予在一段时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则该合约为或包含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对所有租赁(惟短期租赁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采取单一确认及计量方法。本集团确认租赁负债以作出租赁款项，而使用权资产指使用相关资产的权利。

2.4 重大会计政策概要(续)

租赁(续)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续)

(a) 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于租赁开始日期(即相关资产可供使用当日)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成本,减任何累计折旧及减值亏损计量,并就任何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作出调整。使用权资产成本包括已确认租赁负债的款额、已产生初始直接成本及于开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赁付款减任何已收租赁优惠。使用权资产按直线法于租期及资产的估计使用年期(以较短期间为准)折旧,如下:

租赁土地	10至50年
楼宇	1至10年
厂房及机器	3至6年
汽车	1至5年
家具及装置	2至5年

倘租赁资产的拥有权于租期结束时转移至本集团或成本反映行使购买选择权,则使用资产的估计使用年期计算折旧。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4 重大会计政策概要(续)

租赁(续)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续)

(b) 租赁负债

于租赁开始日期，本集团确认以租期内作出的租赁款项现值计量租赁负债。租赁款项包括定额付款(含实质定额款项)减任何应收租赁优惠款项、取决于指数或利率的可变租赁款项以及预期根据剩余价值担保下支付的金额。租赁款项亦包括本集团合理确定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使价及倘在租赁期内反映本集团正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有关终止租赁支付的罚款。不取决于指数或利率的可变租赁款项在出现触发付款的事件或条件的期间内确认为开支。

于计算租赁款项的现值时，由于租赁内所含利率不易厘定，故本集团应用租赁开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计算。于开始日期后，租赁负债金额的增加反映利息的增加，并因支付租赁款项而减少。此外，倘有任何修改，即租期变更、租赁款项变更(例如指数或比率的变更导致对未来租赁付款发生变化)或购买相关资产的选择权评估的变更，则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值。

(c) 短期租赁及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将短期租赁确认豁免应用于其短期租赁(其自租赁开始日期起计租期为12个月或以下，并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确认豁免亦应用于被认为低价值的办公室设备及手提电脑租赁。

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及低价值资产租赁在租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开支。

2.4 重大会计政策概要(续)

投资及其他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及计量

金融资产于初步确认时分类为其后按摊销成本、按公允价值计入其他全面收益及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计量。

于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分类取决于金融资产的合约现金流量特点及本集团管理该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除并无重大融资成分或本集团已应用可行权宜方法而并无调整重大融资成分影响的贸易应收款项外，本集团初步按公允价值加上(倘金融资产并非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交易成本计量金融资产。并无重大融资成分或本集团已应用可行权宜方法的贸易应收款项根据下文所载「收入确认」的政策，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5号厘定的交易价格计量。

为使金融资产按摊销成本或按公允价值计入其他全面收益进行分类及计量，需产生纯粹为支付本金及未偿还本金利息(「纯粹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现金流量。现金流量并非纯粹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分类及计量，与业务模式无关。

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指其如何管理其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确定现金流是否来自收集合约现金流、出售金融资产，或两者兼有。按摊销成本分类及计量的金融资产于旨在为收集合约现金流而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中持有，而按公允价值计入其他全面收益分类及计量的金融资产于旨在为收集合约现金流及出售而持有的业务模式中持有。并非于上述业务模式中持有的金融资产则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分类及计量。

所有常规方式的金融资产买卖于交易日(即本集团承诺购买或出售资产的日期)确认。常规方式买卖乃需于通常由市场规则或惯例所设定的时间范围内交付资产的金融资产购买或出售。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4 重大会计政策概要(续)

投资及其他金融资产(续)

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彼等的分类，如下：

按摊销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按摊销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其后使用实际利率法计量，并可能受减值影响。当资产终止确认、修订或减值时，收益及亏损于损益表中确认。

按公允价值计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就按公允价值计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债务投资而言，利息收入、外汇重估及减值亏损或拨回于损益表中确认，并按与按摊销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相同的方式计量。其余公允价值变动于其他全面收益中确认。终止确认时，于其他全面收益中确认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将重新计入损益表。

指定按公允价值计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资产(股本工具)

于初步确认时，本集团可选择于股本投资符合国际会计准则第32号金融工具：呈报项下的股本定义且并非持作买卖时，将其股本投资不可撤回地分类为指定按公允价值计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资。分类乃按个别工具基准厘定。

该等金融资产的收益及亏损概不会被重新计入损益表。当确立支付权，与股息相关的经济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团及股息金额可可靠计量时，股息于损益表中确认为其他收入，惟当本集团于作为收回金融资产一部分成本的所得款项中获益时则除外，于此等情况下，该等收益于其他全面收益入账。指定按公允价值计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资无需进行减值评估。

2.4 重大会计政策概要(续)

投资及其他金融资产(续)

后续计量(续)

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于财务状况表列账，而公允价值变动净额于损益表中确认。

该类别包括本集团并无不可撤销地选择按公允价值计入其他全面收益进行分类的衍生工具及股本投资。当支付权已建立，与股息相关的经济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团及股息的金额可可靠计量时，分类为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的股本投资的股息亦于损益表中确认为其他收入。

当嵌入混合合约(包含金融负债或非金融主体)的衍生工具具备与主体不紧密相关的经济特征及风险；具备与嵌入式衍生工具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且混合合约并非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计量，则该衍生工具与主体分开并作为单独衍生工具列账。嵌入式衍生工具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表。仅当合约条款出现变动，大幅改变其他情况下所需现金流量时；或当原分类至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类别的金融资产获重新分类时，方进行重新评估。

取消确认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或(如适用)一项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同类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主要在下列情况将被取消确认(即从本集团综合财务状况表中剔除)：

- 收取该项资产所得现金流量的权利经已届满；或
- 本集团已转让其收取该项资产所得现金流量的权利，或根据一项「转付」安排，在没有严重推迟的情况下，已承担向第三方全数支付已收现金流量的义务；且(a)本集团已转让该项资产的绝大部分风险及回报；或(b)本集团并未转让或保留该项资产绝大部分风险及回报，但已转让该项资产的控制权。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4 重大会计政策概要(续)

取消确认金融资产(续)

当本集团已转让其收取该项资产所得现金流量的权利或订立转付安排，会评估其有否保留该项资产拥有权的风险及回报，倘其并未转让或保留该项资产的绝大部分风险及回报，且并未转让该项资产的控制权，本集团将按本集团持续参与程度继续确认该项已转让资产。在该情况下，本集团亦确认一项相关责任。已转让资产及相关责任按可反映本集团所保留权利及责任的基准计量。

就已转让资产作出担保形式的持续参与，按该项资产的原有账面值及本集团或须偿付代价的上限金额(以较低者为准)计量。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就所有并非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持有的债务工具确认预期信贷损失(「预期信贷损失」)拨备。预期信贷损失乃以根据合约应付的合约现金流量与本集团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为基准，按原有实际利率相近的差额贴现。预期现金流量将包括来自销售所持有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级的现金流量，此乃合约条款不可或缺的部分。

一般方法

预期信贷损失于两个阶段进行确认。对于自初步确认后并无显著增加的信贷风险，预期信贷损失就可能于未来12个月内(12个月预期信贷损失)出现的违约事件计提拨备。对于自初步确认后有显著增加的信贷风险，须在信贷损失风险预期的剩余年期计提亏损拨备，不论违约事件于何时发生(全期预期信贷损失)。

于各报告日期，本集团于评估自初始确认后金融工具的信贷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将于报告日期金融工具发生之违约风险与初始确认日起金融工具发生的违约风险进行比较，本集团会考虑合理且可支持的资料，包括毋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历史及前瞻性资料。本集团认为，当合约付款逾期超过30日时，信贷风险显著增加。

2.4 重大会计政策概要(续)

金融资产减值(续)

一般方法(续)

当合约付款过期90天，本集团认为金融资产违约。然而，在若干情况下，当内部或外部资料显示本集团不可能在本集团采取任何信贷提升安排前悉数收回未偿还合约金额时，本集团亦可能认为该金融资产违约。当并无合理预期收回合约现金流量时，会撤销金融资产。

按摊销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在一般方法下可能会发生减值，并且除贸易应收款项及采用简化方法的合约资产(以下详述)外，彼等在以下阶段分类用于预期信贷损失计量。

- | | | |
|------|---|---|
| 第一阶段 | — | 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以来信贷风险未显著增加，且其亏损拨备按相等于12个月预期信贷损失的金额计量 |
| 第二阶段 | — | 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贷风险显著增加，但并非信贷减值金融资产且其亏损拨备按相等于全期预期信贷损失的金额计量 |
| 第三阶段 | — | 于报告日期信贷减值的金融资产(但并非购买或原始信贷减值)，其亏损拨备按相等于全期预期信贷损失的金额计量 |

简化方法

对于贸易应收款项及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约资产，或本集团采用实际权宜之计，不会就重大融资成分的影响调整时，本集团采用简化方法进行预期信贷损失计量。根据简化方法，本集团不会追踪信贷风险的变化，而是于各报告日期就全期预期信贷损失确定特定亏损拨备。本集团已根据其历史信贷损失经验建立拨备矩阵，并就债务人及经济环境的特定前瞻性因素作出调整。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4 重大会计政策概要(续)

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及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贷款及借款(如适用)。

所有金融负债在初始时均按公允价值确认,而如属贷款及借款,则扣除直接应占交易成本。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包括贸易应付款项及应付票据、其他应付款项、衍生金融工具及计息银行贷款及其他借款。

后续计量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视乎其分类而定,现载列如下:

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持作交易的金融负债以及于初步确认后指定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为在短期内购回而产生的金融负债被分类为持作交易类别。该类别亦包括由本集团订立的在对冲关系(定义见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中未被指定为对冲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独立嵌入式衍生工具亦会被分类为持作交易类别,惟被指定为有效对冲工具者则除外。持作交易的负债的收益或亏损于损益表内确认。于损益表确认的公允价值收益或亏损净额并不包括就该等金融负债收取的任何利息。

2.4 重大会计政策概要(续)

金融负债(续)

后续计量(续)

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续)

初始确认时指定为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须按指定初始确认日期计入，并须符合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的标准。指定为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的负债的损益于损益表中确认，惟本集团自身信贷风险产生的损益除外，该损益在其他全面收益中列报且随后不会重新分类至损益表。于损益表确认的公允价值收益或亏损净额并不包括就该等金融负债收取的任何利息。

按摊销成本列账的金融负债(贷款及借款)

于初始确认后，计息银行贷款及其他借款其后使用实际利率法按摊销成本计量，除非贴现影响为微不足道，在该情况下，则按成本列账。收益及亏损通过实际利率摊销过程于负债取消确认时在损益表内确认。

摊销成本经计及收购时的任何折让或溢价及属于实际利率的组成部分的费用或成本计算。实际利率摊销计入损益表的财务成本。

非控股权益认沽期权

本集团在收购附属公司多数股权的过程中赋予非控股股东将其所持股权出售给本集团的权利。本集团在综合财务报表中将非控股股东持有的该附属公司股权确认为非控股权益。同时，对于认沽期权，本集团承担以现金赎回非控股股东持有的该附属公司股权的义务。本公司将赎回该认沽期权时所需支付的金额的现值从本集团权益(非控股权益除外)扣除并确认为本集团的金融负债。该项金融负债在后续期间以赎回时所需支付金额的现值重新计量，变动于综合损益表确认。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4 重大会计政策概要(续)

取消确认金融负债

当负债项下的责任被解除或取消或届满，金融负债将被取消确认。

如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贷款人明显不同的条款的另一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作出重大修订，此类交换或修订将被视为取消确认原负债及确认新负债处理，有关账面值之间的差额在损益表中确认。

金融工具的抵销

当且仅当目前有强制执行的法律权力要求抵销已确认金额并有意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资产及偿还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抵销并按净值列报于财务状况表内。

2.4 重大会计政策概要(续)

衍生金融工具及对冲会计

初始确认及后续计量

本集团使用远期货币合同等衍生金融工具对冲其外币风险。有关衍生金融工具最初依该衍生工具合同签订之日的公允价值确认，其后依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当公允价值为正时，衍生工具作为资产列账；当公允价值为负时，则作为负债列账。

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任何收益或亏损均直接列入损益表，惟现金流量对冲的有效部分于其他全面收入中确认，而其后于对冲项目影响损益时则重新分类至损益。

在对冲会计处理中，对冲分为以下三类：

- 公允价值对冲，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中的公允价值变动敞口进行对冲；或
- 现金流量对冲，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敞口进行对冲，该类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特定风险或者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中的外汇风险；或
- 国外经营净投资对冲。

在对冲关系开始时，本集团对对冲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关于对冲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及对冲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

档案记录包括辨别对冲工具、对冲项目、对冲之风险性质以及本集团将评核对冲关系是否符合对冲成效规定(包括分析对冲无效来源及对冲比例如何厘定)。如其符合以下全部成效规定，则对冲关系合资格进行对冲会计处理：

- 对冲项目与对冲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
- 信贷风险影响并无「主导」因该经济关系而引致之「价值变动」。
- 对冲关系之对冲比率与本集团实际对冲之对冲项目数量相对本集团实际用作对冲该数量对冲项目之对冲工具数量之比例相同。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4 重大会计政策概要(续)

衍生金融工具及对冲会计(续)

初始确认及后续计量(续)

满足对冲会计方法的所有合格条件的对冲，按如下方法列账：

现金流量对冲

对冲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对冲的部分，直接确认为现金流量对冲储备的其他综合收益，属于无效对冲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现金流量对冲储备经调整至对冲工具累计收益或亏损与对冲项目公平值累计变动之较低者。

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累计之金额视乎相关对冲交易性质予以列账。倘对冲交易其后导致确认非金融项目，则于权益内累计之金额自单独之权益部份移除，并计入初始成本或其他对冲资产或负债之账面值。此举并非重新分类调整，并将不会于期内其他全面收益中确认。其亦应用于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之对冲预测交易其后成为应用公平值对冲会计处理之肯定承担之情况。

就任何其他现金流量对冲而言，于其他全面收益中累计之金额会重新分类至损益表，作为同期或对冲现金流量影响损益表期间之重新分类调整。

倘终止现金流量对冲会计处理，而预计对冲未来现金流量仍会产生，则已于其他全面收益中累计之金额须保留于累计其他全面收益中。否则，有关金额将作为重新分类调整即时重新分类至损益表。终止会计处理后，一旦产生对冲现金流量，于累计其他全面收益保留之任何金额视乎上述相关交易性质入账。

2.4 重大会计政策概要(续)

衍生金融工具及对冲会计(续)

初始确认及后续计量(续)

流动与非流动分类对比

并非指定为有效对冲工具的衍生工具乃根据对事实及情况的评估(即相关合约现金流量)分类为流动或非流动,或按流动部分及非流动部分单独列示。

- 当本集团预期持有衍生工具作为经济对冲(而并无应用对冲会计处理方法)至超过报告期末后12个月期间,则该衍生工具乃与相关项目分类一致分类为非流动(或按流动部分及非流动部分单独列示)。
- 与主合约并非密切联系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乃与主合约的现金流量一致分类。
- 指定为及为有效对冲工具的衍生工具乃与相关对冲项目的分类一致分类。衍生工具仅于可作出可靠分配时按流动部分及非流动部分单独列示。

存货

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两者中的较低者入账。成本按加权平均法厘定,就在制品及制成品而言,其成本包括直接原料成本、直接劳工及按适当比例分摊的经常费用。可变现净值根据估计售价减去预计至完工及出售将产生的任何估计成本计算。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综合现金流量表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手头现金、活期存款及短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受价值变动风险影响很小、到期期限短(通常不超过购置日后三个月)的短期投资。

综合财务状况表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手头及银行现金,其中包括使用不受限制的定期存款。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4 重大会计政策概要(续)

拨备

倘因过往事件引致现时的责任(法定或推定)，而为了解决责任可能导致日后资源外流，则会确认拨备，惟责任的金额必须能够可靠地估计。

当折扣的影响属重大时，确认的拨备金额为预计承担责任所需的未来开支于报告期末时的现值。随著时间增加的折扣现值计入损益表的财务成本中。

本集团就拨备期间内出现的一般缺陷维修的若干产品销售提供的质保作出拨备。本集团提供该等保证类型的质保而作出的拨备，乃按销量及过去的维修及退货情况确认，并在适当的情况下贴现至其现值。

业务合并中确认的或然负债初步按其公平值计量。其后按以下两者中的较高者计量：(i)根据上述普遍拨备指引确认的金额；及(ii)初步确认的金额减(如适用)根据收益确认的指引确认的累计收入金额。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即期税项及递延税项。与于损益外确认项目有关的所得税于损益外的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于权益确认。

即期税项资产和负债是根据于报告期末前已颁布或实质颁布的税率(及税法)并考虑到本集团业务所在国家的现行诠释及惯例后计算的预计向税务机关支付或从其处退回的金额。

递延税项通过债务法，按报告期末资产及负债税基与其就财务报告用途所使用的账面值之间的所有暂时差额计提拨备。

2.4 重大会计政策概要(续)

所得税(续)

应课税暂时差额确认为递延税项负债，但不包括：

- 因在非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并未对会计利润或应课税利润或损失产生影响的交易中初次确认的资产或负债产生的递延税项负债；及
- 对于附属公司、合营公司及联营公司投资相关的应课税暂时差额，如该暂时差额的冲销时间可以控制，且在可预见的未来内可能不会被冲销。

所有可抵扣暂时差额、未动用税项抵免结转及任何未动用税项亏损，均确认为递延税项资产。于可能获得应课税溢利作为抵销，以动用该等可抵扣暂时差额、未动用税项抵免结转及未动用税项亏损的情况下，均确认为递延税项资产，但不包括：

- 初始确认交易资产或负债时产生的可抵扣暂时差额相关递延税项资产，且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并非由企业合并交易产生，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课税利润或亏损；及
- 对于附属公司、合营公司及联营公司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差额，只在暂时差额在可预见的未来内可能被冲销，且可获得将被暂时差额抵销的应课税利润时确认递延税项资产。

递延税项资产账面值于各报告期末进行审阅，当不再可能存有足够应课税利润可供全部或部分递延税项资产使用时，将其扣减。未确认递延税项资产于各报告期末重新评估，并于可能存有足够应课税利润可供收回全部或部分递延税项资产时予以确认。

递延税项资产及递延税项负债应按预期实现资产或清偿负债期间适用的税率计量，该预计税率应以在报告期末前已颁布或实质颁布的税率(及税法)为基础计算。

仅当本集团有可合法执行权利可将即期税项资产与即期税项负债抵销，且递延税项资产与递延税项负债与同一税务机关对同一应税实体或于各未来期间预期有大额递延税项负债或资产需要结算或清偿时，拟按净额基准结算即期税务负债及资产或同时变现资产及结算负债的不同税务实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则递延税项资产与递延税项负债可予抵销。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4 重大会计政策概要(续)

政府补贴

政府补贴在合理确保可收取且能满足政府补贴所附条件的情况下，按其公允价值予以确认。当补贴涉及开支项目，则以系统化方式，在拟补偿已列支成本的期间确认为收入或费用的扣除额。

收入确认

客户合约收入

客户合约收入在货品或服务的控制权转移至客户时确认，其金额反映按本集团预期就交换该等货品或服务而有权获取的代价。

当合约中的代价包括可变金额时，估计代价金额为本集团就转移至客户的货品及服务有权换取的金额。可变代价在合约订立时进行估计并受限，直至与可变代价相关的不确定因素随后得以解决，金额相当于已确认累计收入的重大收入拨回极有可能不会发生为止。

倘合约中包含融资部份，于超过一年期间为向客户转移货品或服务提供融资，从而提供予客户重大利益，则收入按应收金额的现值计量，并使用于合约订立时本集团与客户的单独融资交易中反映的贴现率贴现。倘合约中包含于超过一年期间为本集团提供重大融资利益的融资部份，则根据该合约确认的收入包括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合约负债所产生的利息开支。就客户付款至转移所承诺货品或服务期间不超过一年的合约而言，运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5号的实际权宜方法，不会就重大融资部份的影响调整交易价格。

2.4 重大会计政策概要(续)

收入确认(续)

客户合约收入(续)

(a) 销售货品

销售货品的收入于资产控制权转移至客户时确认，一般于交付该等货品时确认。

若干货品销售合约为客户提供退货权利及销量返利。退货权利及销量返利产生可变代价。

(i) 退货权利

就提供予客户在指定期间退货的权利的合约而言，本集团使用预期价值法估计不会退回的货品，因为该方法最能预测本集团将有权收取的可变代价金额。本集团应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5号限制可变代价的估计值的规定以厘定可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代价金额。

(ii) 销量返利

一旦于该期间购买的产品数量超过合约中规定的门槛，可向若干客户提供追溯性销量返利。返利可抵销客户应付的金额。为估计预期未来返利的可变代价，最可能金额法应用于具有单一销量门槛的合约，而具有一个以上销量门槛的合约应用预期价值法。最佳预测可变代价金额的所选方法主要由合约中包含的销量门槛驱动。应用有关限制可变代价估计值的规定，并就预期未来返利确认退款负债。

(b) 提供测试服务

提供测试服务的收益于提供服务的时间点确认。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4 重大会计政策概要(续)

收入确认(续)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按应计基准，并透过将金融工具在预期年期或较短期间(如适当)之估计未来现金收入准确贴现至金融资产账面净值的比率使用实际利率法确认。

股息收入于当股东的收款权已建立，且与股息相关的经济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团及股息的金额可可靠计量时确认。

合约负债

当本集团转移有关货品或服务之前收到客户付款或付款到期时(以较早者为准)确认合约负债。合约负债于本集团履行合约(即向客户转移有关货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为收入。

以股份为基础的付款

本公司设有购股权计划，旨在对本集团业务成功作出贡献的合资格参与者提供鼓励与奖赏。本集团雇员(包括董事)以股份付款的方式收取报酬，而雇员则提供服务以换取股权工具(「股权结算交易」)。

与雇员进行股权结算交易的成本，乃参照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而计量。公平值乃由外部估值师采用二项式模式厘定，其他详情见财务报表附注32。

股权结算交易的成本，连同权益相应增加部分，在表现及／或服务条件获达成的期间于雇员福利开支内确认。在归属日期前，每个报告期末确认的股权结算交易的累计开支，反映归属期已到期部分及本集团对最终将会归属的股权工具数目的最佳估计。在某一期间内在损益表内扣除或进账，乃反映累计开支于期初与期终确认的变动。倘股份由于雇员未能满足服务条件而被没收，则先前确认的与该等股份有关的任何开支自没收之日起转回。

2.4 重大会计政策概要(续)

以股份为基础的付款(续)

厘定奖励的授出日期公平值并不考虑服务及非市场表现条件，惟能达成条件的可能性则被评定为将最终归属为本集团权益工具数目的最佳估计的一部分。市场表现条件将反映在授出日期的公平值。附带于奖励中但并无相关联服务要求的其他任何条件皆视为非归属条件。反映非归属条件的奖励公平值若当中不包含服务及／或服务条件乃即时予以支销。

因未能达至非市场表现及／或服务条件，而导致最终未归属的奖励并不会确认开支，惟包括一项市场或非归属条件的奖励，无论市场或非归属条件是否达成，其均会被视为已归属，前提是所有其他表现及／或服务条件须已达成。

倘若股权结算奖励的条款有所变更及符合授出的原有条款，所确认的开支最少须达到犹如条款并无任何变更的水平。此外，倘若按变更日期计量，任何变更导致以股份为基础的付款的总公平值有所增加，或为雇员带来其他利益，则应就该等变更确认开支。

倘股权结算奖励已注销，则当作其于注销日期已归属，并即时确认就该项奖励并未确认的任何费用。这包括本集团或雇员所能控制的非归属条件未达成的任何奖励。然而，若以新奖励取代已注销的奖励，并于其授出日期指定为替代奖励，则已注销及新授出的奖励将如上段所述视作原有奖励的变更。

尚未行使购股权的摊薄影响反映于计算每股盈利作为额外股份摊薄。

其他雇员福利

退休福利

根据有关规则，本集团在中国大陆经营的附属公司参与当地市政府的退休福利计划，为提供雇员的退休福利，本集团须将雇员的基本薪金的若干百分比作为该计划供款，而当地市政府承担本集团现在及未来全部退休雇员的退休福利责任。根据该计划，本集团唯一责任须持续供款。该计划供款于产生时于损益表支销。该计划不作任何拨备，而没收供款可能会用作减少未来供款。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4 重大会计政策概要(续)

其他雇员福利(续)

退休金计划

本集团根据强制性公积金计划条例为所有香港雇员设立一项界定供款强制性公积金退休福利计划(「强积金计划」)。该项供款乃根据雇员基本薪金的某一百分比作出，并于按强积金计划规定须予支付时自损益表扣除。强积金计划资产与本集团资产分开，于独立管理的基金内持有。本集团的雇主供款于根据强积金计划作出供款时全数归属雇员。

本集团于中国内地运营的附属公司的员工须参加由当地市政府运作的中央养老金计划。该等附属公司将其工资成本的一部分支付缴付予中央养老金计划。供款根据中央养老金计划的规定于应付时在损益表扣除。

本集团的美国业务及大部分其他非美国附属公司拥有单独的界定供款计划。该等界定供款计划的目的通常是通过向雇员提供作出定期储蓄的激励而于退休时提供额外的财务保障。本集团向该等计划的供款基于雇员的贡献或薪酬。

离职福利

离职福利于本集团无法撤回提供有关福利及本集团确认重组成本(涉及支付离职福利)时(以较早者为准)确认。

界定福利计划

根据界定福利计划提供福利的成本采用预期单位进账精算估值法厘定。

因界定福利计划产生的重新计量，包括精算收益及亏损、资产上限的影响(不包括计入净界定福利负债利息净额的款项)及计划资产的回报(不包括计入净界定福利负债利息净额的款项)即时于综合财务状况表确认，并透过其产生期间的其他全面收入于保留溢利内相应记入借方或记入贷方。重新计量于随后期间不会重新分类至综合损益。

2.4 重大会计政策概要(续)

其他雇员福利(续)

界定福利计划(续)

过往服务成本按下列较早者于损益内确认：

- 计划修订或缩减的日期；及
- 本集团确认重组相关成本的日期

利息净额乃采用贴现率将净界定福利负债或资产进行贴现计算。本集团在综合损益表「销售成本」及「行政开支」中按功能确认净界定福利责任的下列变动：

-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往服务成本、缩减及不定期结算的收益及亏损)
- 利息开支或收入净额

借贷成本

与收购、兴建或生产合资格资产(即需要相当长时间方能作拟定用途或销售的资产)直接相关的借贷成本资本化为该等资产的部分成本。当资产实质上可作拟定用途或可销售时，借贷成本终止资本化。尚未用于合资格资产的特定借贷作暂时投资所赚取的投资收入，自资本化的借贷成本扣除。所有其他借贷成本于产生期间支销。

借贷成本包括利息及相关公司为借取款项而支出的其他费用。

股息

末期股息将于股东大会上获股东批准后确认为负债。董事会不建议就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发任何股息。

中期股息同时建议并宣派，原因为本公司组织章程大纲及细则授予董事宣派中期股息的权力。因此，中期股息建议及宣派时，即时确认为负债。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4 重大会计政策概要(续)

外币

财务报表以港元列报，港元是本公司的功能货币。本集团内各实体自行决定自己的功能货币，并利用该功能货币对各实体的财务报表内所含项目进行计量。本集团内各实体记录的外币交易按交易日的适用功能货币汇率进行初始记录。以外币为单位的货币资产及负债均按报告期末的适用功能货币汇率换算。

因结算或换算货币项目产生的差额于损益表确认，惟就指定作为对冲本集团的海外业务投资净额一部分的货币项目则除外。该等项目将于其他全面收入中确认，直至出售投资净额，届时累算款项乃重新分类至损益表。该等货币项目资产的汇兑差额所应占的税项开支及抵免亦于其他全面收入中入账。

以历史成本计价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初始交易发生日的汇率换算。以公允价值计价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计量公允价值当天的汇率换算。换算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性项目而产生的收益或亏损，按确认该项目的公允价值变动的收益或亏损一致的方法处理(即其公允价值收益或亏损已于其他全面收入或损益确认的项目，其换算差额亦分别于其他全面收入或损益内确认)。

于终止确认与预付代价相关的非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负债时，为厘定初始确认相关资产、开支或收入采用的汇率，初步交易日期为本集团初始确认预付代价产生的非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负债当日。倘存在多笔预先付款或收款，本集团就每笔预付代价的付款或收款厘定交易日期。

若干海外附属公司及一间合营公司的功能货币并非港元。于报告期末，该等实体的资产及负债按报告期末的现行汇率换算为本公司的列报货币，该等实体的损益表按与交易日期现行汇率相若的汇率换算为港元。

因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于其他全面收入中确认并计入累计汇兑调整中。在出售海外业务时，与该特定海外业务相关的其他全面收入组成部分于损益表中确认。

2.4 重大会计政策概要(续)

外币

收购海外业务产生的任何商誉及对收购产生的资产及负债账面金额作出的任何公平值调整作海外业务的资产及负债处理，并按收市汇率换算。

就综合现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属公司及一间合营公司的现金流量按现金流量日期的汇率换算为港元。海外附属公司及一间合营公司年内经常产生的现金流量则按该当年度的加权平均汇率换算为港元。

3. 重大会计判断及估计

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需要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及假设，而此等将影响收入、开支、资产及负债及其相关披露以及或有负债的披露。该等假设及估计的不明朗因素可能导致需要对未来有关资产或负债的账面值作出重大调整。

判断

厘定有重续选择权合约的租期时所用重大判断

本集团拥有多个包含延期及终止选择权的租赁合约。本集团于评估是否行使重续或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运用判断。本集团将考虑所有会对行使重续或终止选择权构成经济激励的相关因素。于开始日期后，如在本集团控制范围内有影响其行使或不行使重续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重大事件或情况变动(例如重大租赁物业装修或重大租赁资产定制)，本集团会重新评估租期。

估计不确定性

于报告期末，涉及到未来以及构成估计不确定性其他主要来源，并且具有导致资产及负债账面值在下一会计年度进行重大调整的重大风险的主要假设载列如下。

商誉减值

本集团每年至少判断一次商誉是否减值。这需要对商誉分配到的现金产生单位使用的价值进行估计。为了估计使用价值，本集团需要对现金产生单位的未来预计现金流量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贴现率，以计算上述现金流量现值。于2022年12月31日的商誉账面值为约2,631,379,000港元(2021年：2,812,866,000港元)。进一步详情载于附注16。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3. 重大会计判断及估计(续)

估计不确定性(续)

贸易应收款项预期信贷损失的拨备

本集团使用拨备矩阵以计量贸易应收款项预期信贷损失。该拨备率乃基于具有相类亏损模式的不同客户群的逾期日数(即按地理位置、产品类别、客户类别及评级以及信用证及其他信贷保险形式的保障范围划分)。

拨备矩阵最初乃基于本集团所观察历史违约率。本集团将利用前瞻资料校准该矩阵以调整历史信贷亏损经验。例如,倘预测经济状况(即国内生产总值)预期于第二年内恶化,导致制造部门违约数量增加,该历史违约率将予以调整。于各报告日期,更新历史观察违约率并分析前瞻性估计变动。

对历史观察所得违约率、预测经济状况及预期信贷损失相关性的评估乃属重大估计。预期信贷损失金额易受环境变动及预测经济状况影响。本集团历史信贷亏损经验及对经济状况的预测可能亦无法代表客户未来实际违约情况。对本集团贸易应收款项的预期信贷损失资料于财务报表附注20披露。

非金融资产(商誉除外)减值

本集团会于各报告期末评估所有非金融资产(包括使用权资产)有否出现任何减值迹象。具有无限年期的无形资产每年进行减值测试,亦于存在该指标的其他时间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非金融资产则于出现其账面值可能不可收回的迹象时进行减值测试。资产公平值或现金产生单位超逾可回收金额时,即高出其公平值减出售成本及使用值,减值予以确认。计量公平值减出售成本时,按约束销售交易根据公平合理基准交易类似资产可得数据,或可得市价减出售资产所产生的应计费用而得出。当计算使用价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来自资产或现金产生单位的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合适的贴现率以计算该等现金流量的现值。

3. 重大会计判断及估计(续)

估计不确定性(续)

租赁－估算增量借款利率

本集团无法轻易厘定租赁内所隐含的利率，因此，使用增量借款利率(「增量借款利率」)计量租赁负债。增量借款利率为本集团于类似经济环境中为取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相近之资产，而以类似抵押品与类似期间借入所需资金应支付之利率。因此，增量借款利率反映了本集团「应支付」的利率，当无可观察的利率时(如就并无订立融资交易之附属公司而言)或当须对利率进行调整以反映租赁之条款及条件时(如当租赁并非以附属公司之功能货币订立时)，则须作出利率估计。当可观察输入数据可用时，本集团使用可观察输入数据(如市场利率)估算增量借款利率并须作出若干实体特定的估计(如附属公司的独立信贷评级)。

递延税项资产

仅在可能取得未来应纳税溢利作扣减亏损的情况下，方动用由所有未动用税项亏损产生的递延税项资产。在厘定可予确认的递延税项资产的款额时，须根据可能的时间、未来应纳税溢利的水平连同未来税项计划策略作出重大管理层判断。于2022年12月31日，与已确认税项亏损有关的递延税项资产账面值为78,971,000港元(2021年：29,616,000港元)。于2022年12月31日，未确认税项亏损的金额为45,673,000港元(2021年：23,568,000港元)。于报告期末，有关未确认税项亏损的详情载于附注29。

撇减存货

本集团的存货按成本及可变现净值的较低者列账。本集团撇减存货乃基于对可变现价值的估计并参考存货的年期及条件，连同该等存货在适销性方面的经济环境。存货将每年检讨，并在适当情况下予以撇减。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3. 重大会计判断及估计(续)

估计不确定性(续)

物业、厂房及设备项目的可使用年期及剩余价值

于厘定物业、厂房及设备项目的可使用年期及剩余价值时，本集团须考虑各种因素，例如因生产及所提供服务的变动或改良产生的技术或商业废弃，或因市场对该资产所产生产品或服务的需求转变、资产预期用途、预期自然耗损、资产保护及保养，以及有关资产使用的法定或类似限制。资产可使用年期的估计乃按本集团类似用途的类似资产相关经验为基准作出。倘物业、厂房及设备项目的估计可使用年期及／或剩余价值与过往估计有所不同，则会作出额外折旧。可使用年期及剩余价值于年末按情况变化予以检讨。物业、厂房及设备的进一步详情载于综合财务报表附注14。

拨备

本集团对其产品提供产品保修保证，保修准备按销量及过往维修及退货情况确认入账，并在适当时贴现至现值。

本集团亦就产品负债计提拨备，产品负债乃基于将于申索中产生的估计未来成本计算。预测中包括大量估计，即所用的贴现率及基于过往经验对申索可能结果的评估。

界定福利计划

本集团实施及维持界定退休福利计划。于界定退休福利计划中提供福利的成本通过采用多项精算假设及使用预期单位进账方式精算厘定。该等假设包括但不限于选择贴现率及保健趋势率。

4. 经营分部资料

为达致管理目的，本集团根据其产品及服务划分业务单元，并拥有下列四个可列报经营分部：

- (a) 儿童推车及配件分部，以本集团自有品牌及第三方品牌从事研究、设计、制造及销售儿童推车及配件业务；
- (b) 汽车座椅及配件分部，以本集团自有品牌及第三方品牌从事研究、设计、制造及销售汽车座椅及配件；
- (c) 非耐用用品分部，包括孕婴护理产品及服装以及家纺产品；及
- (d) 「其他」分部，以本集团自有品牌及第三方品牌从事研究、设计、制造及销售其他儿童用品业务。

管理层对本集团经营分部的业绩进行单独监督，以便作出有关资源分配与绩效评估的决策。分部表现依据可列报分部的收益进行评估。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4. 经营分部资料(续)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儿童推车及 配件	汽车座椅及 配件	非耐用品	其他	占股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对外部客户销售	3,313,938	3,190,042	799,695	988,477	8,292,152
分部业绩	1,383,169	1,312,367	396,174	264,171	3,355,881
其他收入及收益					165,429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开支					(3,429,044)
其他开支					(2,437)
财务收入					42,971
财务成本(不包括租赁负债利息)					(126,901)
分占合营公司溢利及亏损					(4,621)
分占一间联营公司溢利及亏损					(85)
除税前溢利					1,193
其他分部资料：					
于损益表内确认的减值亏损净额	7,881	4,584	3,500	1,413	17,378
折旧及摊销	207,428	184,493	46,129	44,024	482,074

4. 经营分部资料(续)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儿童推车及 配件	汽车座椅及 配件	非商用品	其他	总计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对外部客户销售	3,704,420	3,230,932	1,393,976	1,362,809	9,692,137
分部业绩	1,593,134	1,396,589	615,444	390,061	3,995,228
其他收入及收益					80,800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开支					(3,911,977)
其他开支					(7,266)
财务收入					35,074
财务成本(不包括租赁负债利息)					(81,316)
分占合营公司溢利及亏损					1,277
分占一间联营公司溢利及亏损					(8)
除税前溢利					111,812
其他分部资料：					
于损益表内确认的减值亏损净额	883	2,844	4,262	(575)	7,414
折旧及摊销	197,267	189,596	62,302	51,183	500,348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4. 经营分部资料(续)

地区资料

(a) 来自外部客户的收益

	欧洲市场	北美市场	中国大陆市场	其他海外市场	总计
	(千港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收益：					
对外部客户销售	3,124,784	3,011,209	1,616,200	539,959	8,292,152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收益：					
对外部客户销售	3,526,418	3,148,253	2,515,295	502,171	9,692,137

上述收益资料乃基于客户所处地点编制。

4. 经营分部资料(续)

地区资料(续)

(b) 非流动资产

	2022 年	2021 年
	(千港元)	
中国大陆	5,156,734	5,536,212
北美	1,016,219	989,234
欧洲	993,336	1,089,176
	7,166,289	7,614,622

上述非流动资产资料乃基于资产(不包括递延税项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于合营公司的投资及于一间联营公司的投资)所处地点编制。

关于两名主要客户的资料

于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对两名主要第三方客户的销售收益分别为982,117,000港元及942,188,000港元(2021年：一名主要客户收益为979,716,000港元)。对该等客户的销售收益来自童车和配件、汽车座椅和配件及其他分部的销售，包括对已知与该等客户处于共同控制下的一组实体的销售。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分析如下：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客户合约收入		
货品销售	8,258,811	9,657,536
提供测试服务	33,341	34,601
	8,292,152	9,692,137

客户合约收入

(i) 收益分拆资料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	婴儿推车及配件	汽车座椅及配件	产品	其他	总计
	千港元				
货品或服务类型					
货品销售	3,313,938	3,190,042	799,695	955,136	8,258,811
提供测试服务	—	—	—	33,341	33,341
客户合约收入总额	3,313,938	3,190,042	799,695	988,477	8,292,152
收入确认时间					
于某一时间点转移的货品	3,313,938	3,190,042	799,695	955,136	8,258,811
于某一时间点转移的服务	—	—	—	33,341	33,341
客户合约收入总额	3,313,938	3,190,042	799,695	988,477	8,292,152
客户合约收入					
外部客户	3,313,938	3,190,042	799,695	988,477	8,292,152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续)

客户合约收入(续)

(i) 收益分拆资料(续)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	婴儿推车及配件	汽车座椅及配件	母婴用品	其他	合计
	千港元				
货品或服务类型					
货品销售	3,704,420	3,230,932	1,393,976	1,328,208	9,657,536
提供测试服务	—	—	—	34,601	34,601
客户合约收入总额	3,704,420	3,230,932	1,393,976	1,362,809	9,692,137
收入确认时间					
于某一时间点转移的货品	3,704,420	3,230,932	1,393,976	1,328,208	9,657,536
于某一时间点转移的服务	—	—	—	34,601	34,601
客户合约收入总额	3,704,420	3,230,932	1,393,976	1,362,809	9,692,137
客户合约收入					
外部客户	3,704,420	3,230,932	1,393,976	1,362,809	9,692,137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续)

客户合约收入(续)

(i) 收益分拆资料(续)

下表列示于本报告期间确认的收益金额，该等收益已于报告期初计入合约负债，并从之前期间的履约责任中履行确认：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计入报告期初合约负债的已确认收入：		
货品销售	124,755	146,226

(ii) 履约责任

有关本集团履约责任的资料概述如下：

货品销售

履约责任于货品交付时履行，付款通常自交付起计90天内到期。

提供测试服务

履约责任于服务完成后履行，通常在提供服务前需要短期垫款。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分配至剩余履约责任(未履行或部分履行)的交易价格如下：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预计确认为收入的金额：		
一年以内	122,868	124,755

所有剩余履约责任预期将于一年内履行。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续)

其他收入及收益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		
政府补贴(附注(a))	43,513	53,144
汇兑收益净额	41,987	—
出售固定资产收益(附注(b))	22,342	—
出售废旧材料收益(附注(c))	10,518	10,890
补偿收入(附注(d))	9,711	7,225
服务费收入	6,660	1,344
公平值收益净额：		
非控股权益认购/认沽期权收益	10,010	2,640
衍生工具—不合格列作对冲的交易	12,470	1,249
理财产品收益	103	841
其他	8,115	3,467
总计	165,429	80,800

附注(a)：该金额指自地方政府机关收取的有关给予地方企业若干财务支持的补贴。该等政府补贴主要包括出口业务补贴、鼓励发展补贴，以及其他杂项补贴及多个用途奖励。

附注(b)：该金额指出售楼宇、机器及其他固定资产的收益。

附注(c)：该金额指出售铝、塑料、布料及其他废旧材料的收益。

附注(d)：该金额指在正常业务过程中因客户取消订单及供应商产品存在缺陷或交货延误而收到的补偿金。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6. 财务收入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42,971	35,074

7. 财务成本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银行贷款、透支及其他贷款的利息	126,901	81,316
租赁负债的利息	11,005	9,278
	137,906	90,594

8. 除税前溢利

本集团的除税前溢利乃经扣除／(贷记)以下各项后达致：

	附注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已出售存货成本		4,918,149	5,681,016
已提供服务成本		18,122	15,893
物业、厂房及设备折旧	14	298,236	304,586
使用权资产折旧	15(a)	117,284	130,443
无形资产摊销	17	66,554	65,319
研究及开发费用		406,964	418,866
未计入租赁负债计量的租赁款项	15(c)	26,487	32,861
核数师酬金		9,182	9,072
雇员福利开支(包括董事薪酬)：			
工资、薪金及其他福利		1,686,616	1,728,891
购股权开支		15,187	35,540
退休金计划成本(界定福利计划)(包括行政开支)		89	89
退休金计划供款*		100,617	100,989
		1,802,509	1,865,509
外汇(收益)／亏损净额		(41,987)	4,861
贸易应收款项减值	20	9,346	4,474
存货拨备		8,032	2,940
产品质保及责任		45,253	85,246
公平值收益净额：			
衍生工具－不合格列作对冲的交易		(12,470)	(1,249)
非控股权益认购／认沽期权收益		(10,010)	(2,640)
理财产品收益		(103)	(841)
出售物业、厂房及设备项目的(收益)／亏损		(22,342)	114
出售无形资产的亏损		49	200
银行利息收入		(42,971)	(35,074)

* 并无本集团(作为雇主)可用于降低现有供款水平的没收供款。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9. 董事薪酬

根据上市规则、香港公司条例第383(1)(a)、(b)、(c)及(f)条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资料)规例第2部所披露本年度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员的酬金如下：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袍金	3,121	3,770
其他酬金：		
薪金、津贴及实物福利	26,557	28,292
与表现挂钩的花红	17	8,686
以权益结算的购股权开支	10,112	19,982
退休金计划供款	408	360
	37,094	57,320
	40,215	61,090

(A) 独立非执行董事

年内已付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袍金如下：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张昀	408	311
石晓光	313	311
金鹏	235	233
Iain Ferguson Bruce	196	466
苏德扬	190	—
	1,342	1,321

于2022年，概无其他应付独立非执行董事酬金(2021年：零)。

9. 董事薪酬(续)

(B) 执行董事及非执行董事

2022年

	袍金	薪金、津贴及 实物福利	与表现挂钩的 花红	以权益结算的 购股权开支	退休金计划 供款	薪金总额
	(千港元)					
执行董事：						
宋郑还	-	3,479	-	-	-	3,479
曲南	-	3,256	17	635	98	4,006
Martin Pos	-	11,909	-	5,468	-	17,377
刘同友	-	3,982	-	801	155	4,938
夏欣跃	-	3,931	-	3,125	155	7,211
	-	26,557	17	10,029	408	37,011
非执行董事：						
何国贤	235	-	-	-	-	235
富晶秋	1,544	-	-	83	-	1,627
	1,779	-	-	83	-	1,862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9. 董事薪酬(续)

(B) 执行董事及非执行董事(续)

2021年

	袍金	薪金、津贴及 实物福利	与表现挂钩的 花红	以权益结算的 购股权开支	退休金计划 供款	薪金总额
	(千港元)					
执行董事：						
宋郑还	-	3,606	-	-	-	3,606
曲南	-	3,232	768	752	68	4,820
Martin Pos	-	13,253	5,522	11,500	-	30,275
刘同友	-	4,127	1,008	948	146	6,229
夏欣跃	-	4,074	1,388	6,571	146	12,179
	-	28,292	8,686	19,771	360	57,109
非执行董事：						
何国贤	661	-	-	113	-	774
富晶秋	1,788	-	-	98	-	1,886
	2,449	-	-	211	-	2,660

10. 五位最高薪雇员

年内，五位最高薪雇员包括三名董事(2021年：三名)，其薪酬详情载于上文附注9。于年内，最高薪雇员中余下两名(2021年：两名)非董事的薪酬详情载列如下：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薪金、津贴及实物福利	8,854	9,791
与表现挂钩的花红	1,323	1,942
退休金计划供款	264	260
	10,441	11,993

薪酬介乎下列范围的非董事、最高薪雇员的人数如下：

	雇员数目	
	2022年	2021年
4,000,001港元至4,500,000港元	1	1
6,000,001港元至7,000,000港元	1	-
7,000,001港元至8,000,000港元	-	1
	2	2

本集团概无向董事或最高薪雇员支付任何金额作为吸引加入或加入本集团的奖励或离职补偿(2021年：无)。

11. 所得税

本公司及其分别于开曼群岛及英属处女群岛(「英属处女群岛」)注册成立的附属公司获豁免缴纳税项。

香港利得税按年于香港产生的估计应课税溢利的16.5%(2021年：16.5%)计提拨备，惟本集团一间附属公司除外，该附属公司为两级制利得税税率制度下的合资格实体。该附属公司的首笔2,000,000港元(2021年：2,000,000港元)的应课税溢利按8.25%的税率缴税，其余应课税溢利则按16.5%的税率缴税。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11. 所得税(续)

本集团美国附属公司的州所得税及联邦所得税以附属公司年内估计应课税溢利按州所得税及联邦所得税税率计提拨备。附属公司经营所在各州的州所得税税率为1%至12%，而由于美国税务改革于2017年12月实施，故联邦所得税税率下降至21%，自2018年1月1日起生效。

本集团在日本注册的附属公司须根据应课税收入按15%至23.2%的税率缴纳累进所得税。

本集团在德国注册的附属公司须根据应课税收入按15.825%的税率缴纳公司税及应课税收入按12.95%至17%的税率缴纳贸易所得税。

本集团在丹麦注册的附属公司须根据应课税收入按22%的税率缴纳所得税。

本集团在捷克共和国注册的附属公司须根据应课税收入按19%的税率缴纳所得税。

本集团在加拿大注册的附属公司须根据应课税收入按15%的税率缴纳联邦所得税，及按8%至16%的税率缴纳省和地区所得税。

本集团在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注册的附属公司须按0%的税率缴纳所得税。然而，阿联酋联邦公司所得税将自2023年6月开始实施，标准税率为9%。

本集团所有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注册及仅于中国大陆经营业务的附属公司须按税率25%就其于中国法定账目内呈报的应课税收入缴纳中国企业所得税(「企业所得税」)根据相关中国所得税法作出调整)。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项下的相关税项规定，并经中国相关税务机关批准，本集团两家附属公司好孩子儿童用品有限公司(「GCPCL」)及亿科检测认证有限公司(「EQTC」)被评为「高新技术企业」，2020年至2022年享有优惠税率15%。

11. 所得税(续)

本集团所得税开支的主要部分如下：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税		
年度支出	48,366	38,516
递延所得税(附注29)	(87,301)	(54,265)
损益表中报告的所得税抵免	(38,935)	(15,749)

按法定税率计算适用于除税前溢利的税项开支与年内按实际税率计算的税项开支的对账如下：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除税前溢利	1,193	111,812
基于适用于所涉及国家的溢利的不同税率计算的预期所得税	(10,921)	3,782
过往年度已动用的暂时性差异及税项亏损	(15,152)	—
暂时性差异及未确认税项亏损	4,371	4,115
中国附属公司研发开支额外扣减产生的税项抵免	(14,910)	(29,140)
非课税收入的税务影响	(11,141)	(1,164)
不可扣税开支的税务影响	8,818	6,658
所得税抵免	(38,935)	(15,749)

12. 股息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会并无建议支付任何股息。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13.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根据母公司普通股权益持有人应占年内溢利及年内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1,668,031,166股(2021年：1,668,027,659股)计算。

每股摊薄盈利金额乃根据母公司普通股权益持有人应占年内溢利计算。计算中所使用普通股加权平均数为年内已发行普通股数目(与计算每股基本盈利所使用者相同)及假设所有潜在摊薄普通股被视作行使或转换为普通股而以零代价发行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计算每股盈利乃基于：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盈利		
用于计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母公司普通股权益持有人应占溢利	33,487	123,817

	股份数目	
	2022年	2021年
股份		
用于计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年内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668,031,166	1,668,027,659
摊薄的影响－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购股权	—	1,738,426
总计	1,668,031,166	1,669,766,085

14. 物业、厂房及设备

2022年12月31日

	楼宇及土地	厂房及机器	汽车	家具及装置	租赁物业装修	在建工程	合计
	(千港元)						
于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成本	647,267	1,303,059	25,086	375,930	327,761	87,358	2,766,461
累计折旧及减值	(427,570)	(871,929)	(18,283)	(251,897)	(165,151)	—	(1,734,830)
账面净值	219,697	431,130	6,803	124,033	162,610	87,358	1,031,631
于2022年1月1日，扣除累计折旧	219,697	431,130	6,803	124,033	162,610	87,358	1,031,631
添置	5,374	46,087	36	34,192	126,802	118,659	331,150
出售	(8,120)	(287)	(53)	(871)	(549)	—	(9,980)
年内折旧拨备	(39,115)	(129,435)	(3,485)	(50,628)	(75,573)	—	(298,236)
转拨	8,961	98,185	281	15,810	10,132	(133,369)	—
汇兑调整	(12,261)	(26,096)	(369)	(7,536)	(16,696)	(5,608)	(68,566)
于2022年12月31日，扣除累计折旧及减值	174,536	419,584	3,213	115,000	206,726	67,040	986,099
于2022年12月31日：							
成本	596,979	1,333,220	22,682	382,844	426,842	67,040	2,829,607
累计折旧及减值	(422,443)	(913,636)	(19,469)	(267,844)	(220,116)	—	(1,843,508)
账面净值	174,536	419,584	3,213	115,000	206,726	67,040	986,099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14. 物业、厂房及设备(续)

2021年12月31日

	楼宇及土地	厂房及机器	汽车	傢俬及装置	租賃物業裝修	在建工程	合计
	(千港元)						
于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月1日：							
成本	628,895	1,265,590	23,745	545,931	301,499	61,489	2,827,149
累计折旧	(379,271)	(822,313)	(15,890)	(434,318)	(141,872)	—	(1,793,664)
账面净值	249,624	443,277	7,855	111,613	159,627	61,489	1,033,485
于2021年1月1日，扣除累计折旧	249,624	443,277	7,855	111,613	159,627	61,489	1,033,485
添置	2,908	45,482	486	64,597	74,100	126,933	314,506
出售	(167)	(3,701)	(53)	(2,337)	(2,822)	(130)	(9,210)
年内折旧拨备	(39,721)	(136,435)	(2,649)	(59,402)	(66,379)	—	(304,586)
转拨	4,461	82,919	931	13,146	750	(102,207)	—
汇兑调整	2,592	(412)	233	(3,584)	(2,666)	1,273	(2,564)
于2021年12月31日，扣除累计折旧及减值	219,697	431,130	6,803	124,033	162,610	87,358	1,031,631
于2021年12月31日：							
成本	647,267	1,303,059	25,086	375,930	327,761	87,358	2,766,461
累计折旧及减值	(427,570)	(871,929)	(18,283)	(251,897)	(165,151)	—	(1,734,830)
账面净值	219,697	431,130	6,803	124,033	162,610	87,358	1,031,631

于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账面净值约2,347,000港元(2021年：5,834,000港元)的若干机器已抵押作为授予本集团的银行贷款的担保(附注28)。

15. 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拥有用于其业务营运的多项厂房及机器、汽车及其他设备的租赁合约。已提前作出一次性付款以向业主收购租赁土地，租期为10至50年，而根据该等土地租赁的条款，将不会继续支付任何款项。厂房及机器的租期通常为3至6年。楼宇的租期通常为1至10年。家具及装置的租期通常为2至5年，及汽车的租期通常为2至5年。其他设备的租期通常为12个月或以下及／或个别设备的价值较低。一般而言，本集团不可向本集团以外人士转让及分租租赁资产。

(a) 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年内使用权资产的账面值及变动如下：

	租 赁 土 地	计 提	厂 房 及 机 器	计 提	家 具 及 装 置	土 地
	(千港元)					
于2021年1月1日	48,514	189,641	1,741	16,690	258	256,844
添置	—	194,741	2,249	10,647	6,071	213,708
折旧开支	(1,624)	(113,093)	(1,630)	(10,131)	(3,965)	(130,443)
汇兑调整	862	(3,054)	13	(1,272)	(109)	(3,560)
于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47,752	268,235	2,373	15,934	2,255	336,549
租赁的不可撤销期间变更引起的租期修订	—	(750)	—	—	—	(750)
添置	—	123,196	128	10,267	3,467	137,058
折旧开支	(1,557)	(101,978)	(970)	(9,071)	(3,708)	(117,284)
汇兑调整	(4,433)	(19,480)	3	(970)	(141)	(25,021)
于2022年12月31日	41,762	269,223	1,534	16,160	1,873	330,552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15. 租赁(续)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续)

(b) 租赁负债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于1月1日的账面值	300,904	218,777
新租赁	137,058	213,708
租赁的不可撤销期间变更引起的租期修订	(1,677)	—
来自出租人的Covid-19相关租金减免	—	(97)
利息开支	11,005	9,278
付款	(125,996)	(136,174)
汇兑调整	(21,122)	(4,588)
于12月31日的账面值	300,172	300,904
分析为：		
流动部分	102,936	98,979
非流动部分	197,236	201,925

(c) 于损益中确认的租赁相关款项如下：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租赁负债利息	11,005	9,278
使用权资产折旧开支	117,284	130,443
与短期租赁有关的开支	25,366	30,966
未计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	1,121	1,857
来自出租人的Covid-19相关租金减免	—	(97)
低价值资产租赁相关开支	—	38
年末	154,776	172,485

(d) 租赁现金流出总额于财务报表附注34(c)中披露。

16. 商誉

	(千港元)
于2021年1月1日的成本及账面净值	2,763,595
汇兑调整	49,271
于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的成本及账面净值	2,812,866
汇兑调整	(181,487)
于2022年12月31日的成本及账面净值	2,631,379

现金产生单位(「现金产生单位」)减值测试

商誉已分配至以下减值测试现金产生单位：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生产及出口儿童推车相关产品单位	14,002	15,301
Evenflo单位	614,291	614,425
Columbus单位	185,359	196,832
NICAM单位	5,005	5,315
Oasis Dragon单位	1,812,722	1,980,993
	2,631,379	2,812,866

具有无限使用年期的商标分配至以下减值测试现金产生单位：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Evenflo单位	137,713	137,743
Columbus单位	327,456	347,725
Oasis Dragon单位	1,173,210	1,282,116
	1,638,379	1,767,584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16. 商誉(续)

现金产生单位(「现金产生单位」)减值测试(续)

生产及出口儿童推车相关产品单位

生产及出口儿童推车相关产品单位的可收回金额已根据使用价值计算法厘定。有关计算法则根据高级管理层批准的五年期财政预算预测的现金流量计算。2.3%(2021年：2.5%)增长率用于推算生产及出口儿童推车相关产品单位超过五年期的现金流量。于2022年12月31日，用作预测现金流量的除税前折现率为16.7%(2021年：16.5%)。

Evenflo单位

Evenflo单位的可收回金额已根据使用价值计算法厘定。有关计算法则根据高级管理层批准的五年期财政预算预测的现金流量计算。2.0%(2021年：2.0%)增长率用于推算Evenflo单位超过五年期的现金流量。于2022年12月31日，用作预测现金流量的除税前折现率为12.2%(2021年：12.9%)。

Columbus单位

Columbus单位的可收回金额已根据使用价值计算法厘定。有关计算法则根据高级管理层批准的五年期财政预算预测的现金流量计算。2.0%(2021年：1.2%)增长率用于推算Columbus单位超过五年期的现金流量。于2022年12月31日，用作预测现金流量的除税前折现率为16.3%(2021年：16.8%)。

NICAM单位

NICAM单位的可收回金额已根据使用价值计算法厘定。有关计算法则根据高级管理层批准的五年期财政预算预测的现金流量计算。2.0%(2021年：1.2%)增长率用于推算NICAM单位超过五年期的现金流量。于2022年12月31日，用作预测现金流量的除税前折现率为16.9%(2021年：12.9%)。

Oasis Dragon单位

Oasis Dragon单位的可收回金额已根据使用价值计算法厘定。有关计算法则根据高级管理层批准的五年期财政预算预测的现金流量计算。2.3%(2021年：2.5%)增长率用于推算Oasis Dragon单位超过五年期的现金流量。于2022年12月31日，用作预测现金流量的除税前折现率为14.8%(2021年：14.8%)。

16. 商誉(续)

使用价值计算法所用的主要假设

于各报告日期计算上述现金产生单位的使用价值时采用假设。下文阐述高级管理层就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作预测现金流量的各项主要假设：

「预算毛利」 — 用作厘定分配至预算毛利价值的基准为紧接预算年度前一年的平均毛利，该平均毛利乃就预期效率提升及预期市场发展而增加。

「折现率」 — 所采用的折现率为反映有关单位特定风险的除税前折现率。

主要假设的价值与外界资料来源一致。

17. 其他无形资产

2022年12月31日

	商 標	電腦軟件	不競爭協議	客戶關 系	專利	其他
	(千港元)					
于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成本	1,816,735	137,532	7,297	590,187	77,956	2,629,707
累计摊销	(36,676)	(70,505)	(7,221)	(192,952)	(40,798)	(348,152)
账面净值	1,780,059	67,027	76	397,235	37,158	2,281,555
于2022年1月1日(扣除累计摊销)	1,780,059	67,027	76	397,235	37,158	2,281,555
添置	1,595	27,364	—	—	7,577	36,536
出售	—	(49)	—	—	—	(49)
年内摊销拨备	(2,059)	(20,527)	(72)	(38,313)	(5,583)	(66,554)
汇兑调整	(128,446)	(4,724)	(4)	(27,474)	(4,269)	(164,917)
于2022年12月31日(扣除累计折旧)	1,651,149	69,091	—	331,448	34,883	2,086,571
于2022年12月31日：						
成本	1,684,976	167,168	6,848	546,304	81,097	2,486,393
累计摊销	(33,827)	(98,077)	(6,848)	(214,856)	(46,214)	(399,822)
账面净值	1,651,149	69,091	—	331,448	34,883	2,086,571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17. 其他无形资产(续)

2021年12月31日

	商 标	电脑软件	不竞争协议	密 码 系 统	专 利	总 计
	(千港元)					
于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月1日：						
成本	1,801,992	110,534	7,785	575,172	77,718	2,573,201
累计摊销	(32,438)	(54,481)	(7,710)	(153,856)	(37,580)	(286,065)
账面净值	1,769,554	56,053	75	421,316	40,138	2,287,136
于2021年1月1日(扣除累计摊销)	1,769,554	56,053	75	421,316	40,138	2,287,136
添置	698	36,648	—	8,713	2,977	49,036
出售	—	(200)	—	—	—	(200)
年内摊销拨备	(2,979)	(18,281)	—	(39,507)	(4,552)	(65,319)
汇兑调整	12,786	(7,193)	1	6,713	(1,405)	10,902
于2021年12月31日(扣除累计折旧)	1,780,059	67,027	76	397,235	37,158	2,281,555
于2021年12月31日：						
成本	1,816,735	137,532	7,297	590,187	77,956	2,629,707
累计摊销	(36,676)	(70,505)	(7,221)	(192,952)	(40,798)	(348,152)
账面净值	1,780,059	67,027	76	397,235	37,158	2,281,555

18. 其他长期资产

其他长期资产指超过一年的保险准备金11,197,000港元(2021年：11,294,000港元)。

19. 存货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原材料	273,698	341,062
在制品	20,176	59,372
制成品	1,608,135	2,002,367
	1,902,009	2,402,801

20. 贸易应收款项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贸易应收款项	1,040,037	1,282,135
贸易应收款项减值	(42,709)	(34,725)
	997,328	1,247,410

本集团与其客户之间的贸易条款以信贷为主，惟新客户例外，新客户通常须预付款项。信贷期最长为三个月。各客户均有信贷期上限。本集团严密监控尚未收回应收款项，并设有信贷控制部门，以减低信贷风险。逾期结余由高级管理层定期审阅。鉴于以上所述及本集团的贸易应收款项乃来自大量分散客户的事实，因此并无重大信贷集中风险。本集团并无就其贸易应收款项的结余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贷保证。贸易应收款项并不计息。

本集团贸易应收款项按发票日期(经扣除拨备)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3个月内	906,679	1,171,109
3至6个月	33,004	39,751
6个月至1年	28,719	30,388
超过1年	28,926	6,162
	997,328	1,247,410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 贸易应收款项(续)

贸易应收款项减值的亏损拨备变动如下：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年初	34,725	31,484
减值亏损净额	9,346	4,474
汇兑调整	(1,362)	(1,233)
年末	42,709	34,725

于各报告日期采用拨备矩阵进行减值分析，以计量预期信贷亏损。拨备率乃基于具有类似亏损模式的多个客户分部组别（即地区、产品类别、客户类别及评级以及信用证或其他信贷保险形式的保障范围）的逾期日数厘定。该计算反映或然率加权结果、货币时值及于报告日期可得的有关过往事项、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条件预测的合理及可靠资料。一般而言，贸易应收款项如逾期超过一年及毋须受限于强制执行活动则予以撇销。

本集团使用拨备矩阵的贸易应收款项信贷风险敞口的资料载列如下：

于2022年12月31日

	3个月内	3至6个月	6个月至1年	1年以上	总计
预期信贷亏损率	0.34%	4.01%	8.76%	55.11%	4.11%
账面总值(千港元)	909,740	34,383	31,478	64,436	1,040,037
预期信贷亏损(千港元)	3,061	1,379	2,759	35,510	42,709

20. 贸易应收款项(续)

于2021年12月31日

	3个月内	3至6个月	6个月至1年	1年以上	总计
预期信贷亏损率	0.09%	4.13%	7.80%	82.69%	2.71%
账面总值(千港元)	1,172,121	41,465	32,958	35,591	1,282,135
预期信贷亏损(千港元)	1,012	1,714	2,570	29,429	34,725

21. 预付款项及其他应收款项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预付款项	147,112	141,958
其他应收款项	308,540	341,787
可收回增值税(「增值税」)	104,304	99,581
应收所得税	12,248	58,625
	572,204	641,951

以上结余为无抵押、免息及无固定还款期。

以上结余中所包括的金融资产与并无近期拖欠记录的应收款项及逾期金额有关。于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损失拨备评估为微不足道。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2. 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到期日在一年内的非控股权益认购期权	28,519	10,606
理财产品	—	7,218
	28,519	17,824

上述认购期权的到期日在一年内，因此被分类为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理财产品被强制分类为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因其合约现金流不仅为本金及利息的支付。其为存放于中国大陆持牌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可以随时赎回。

2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附注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现金及银行结余		956,567	1,094,479
定期存款	(i)	1,113,100	1,154,409
		2,069,667	2,248,888
减：就下列各项的已抵押存款：			
若干备用信用证及担保	28(b)	(798,515)	(812,666)
长期银行贷款		—	(330,316)
已抵押存款及定期存款的应计利息	(i)	(42,902)	(18,493)
收购时原到期日超过三个月的无抵押定期存款	(ii)	(302,258)	—
其他受限制银行结余		(4,031)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21,961	1,087,413

附注(i)：于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定期存款年利率为2.70%至3.91%，期限为36个月。该等存款按摊销成本计量，且该等定期存款的利息收入采用实际利率法计量。

附注(ii)：定期存款已作为长期银行贷款(已于2022年偿还)的抵押。本集团已于2023年解除该抵押。

2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续)

于报告期末，本集团的现金及银行结余以人民币(「人民币」)计值，为767,917,000港元(2021年：803,784,000港元)，当中包括在途现金23,390,000港元。人民币不能自由兑换为其他货币，惟根据中国大陆的外汇管理条例以及结汇、售汇及付汇管理规定，本集团获准透过获授权进行外汇业务的银行将人民币兑换为其他货币。

银行现金根据每日银行存款利率赚取浮动息率利息。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介乎1天至3个月，视本集团的即时现金需求而定。银行结余及定期存款乃存放于信誉良好且近期并无拖欠记录的银行。

24. 衍生金融工具

	2022年	
	汇率	期权
	(千港元)	
远期货币合约		
— 指定为对冲工具	15,361	44,098

	2021年	
	汇率	期权
	(千港元)	
远期货币合约		
— 指定为对冲工具	40,546	4,260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4. 衍生金融工具(续)

现金流量对冲—外汇风险

远期货币合约指定用作以外币计值的预测常规集团内公司间销售的对冲工具。远期货币合约结余随预计外币销售的水平及外汇远期利率的变动而改变。

下列因素可能导致对冲的无效性：

- 预期销售及采购现金流量与对冲工具的时机不同
- 用于贴现对冲项目及对冲工具的利率曲线不同
- 影响对冲工具及对冲项目公平值变动的交易对手的不同信贷风险
- 对冲项目及对冲工具现金流量预测金额的变动

本集团持有下列外汇远期合约：

	到期情况					总计
	3个月内	3至6个月	6至9个月	9至12个月	1至2年	
于2022年12月31日						
外汇远期合约(非常可能发生的预期销售)						
名义金额(千港元)	116,951	191,019	101,357	—	—	409,327
平均远期率(美元/人民币)	6.5669	6.8989	6.9782	—	—	
外汇远期合约(非常可能发生的预期销售)						
名义金额(千港元)	432,088	249,282	257,591	235,987	—	1,174,948
平均远期率(欧元/人民币)	7.1082	7.2135	7.2396	7.2545	—	
外汇远期合约(非常可能发生的预期销售)						
名义金额(千港元)	39,719	37,494	30,352	26,781	8,927	143,273
平均远期率(英镑/欧元)	1.0662	1.1604	1.1547	1.1494	1.1457	
外汇远期合约(非常可能发生的预期销售)						
名义金额(千港元)	5,334	4,846	5,256	5,317	1,673	22,426
平均远期率(瑞士法郎/欧元)	1.0024	1.0339	1.0374	1.0408	1.0429	

24. 衍生金融工具(续)

现金流量对冲—外汇风险(续)

	到期情况					总计
	3个月内	3至6个月	6至9个月	9至12个月	1至2年	
外汇远期合约(非常可能发生的预期销售)						
名义金额(千港元)	20,778	-	-	-	-	20,778
平均远期率(欧元/日圆)	132.77	-	-	-	-	
外汇远期合约(非常可能发生的预期销售)						
名义金额(千港元)	29,389	8,792	8,792	8,792	21,101	76,866
平均远期率(日圆/欧元)	0.0075	0.0074	0.0074	0.0074	0.0074	
外汇远期合约(非常可能发生的预期销售)						
名义金额(千港元)	1,924	-	-	-	-	1,924
平均远期率(欧元/瑞士法郎)	0.9449	-	-	-	-	
外汇远期合约(非常可能发生的预期销售)						
名义金额(千港元)	1,655	-	-	-	-	1,655
平均远期率(挪威克朗/欧元)	0.0987	-	-	-	-	
外汇远期合约(非常可能发生的预期销售)						
名义金额(千港元)	1,723	-	-	-	-	1,723
平均远期率(欧元/挪威克朗)	10.1272	-	-	-	-	
外汇远期合约(非常可能发生的预期销售)						
名义金额(千港元)	7,231	-	-	-	-	7,231
平均远期率(瑞典克朗/欧元)	0.0934	-	-	-	-	
外汇远期合约(非常可能发生的预期销售)						
名义金额(千港元)	32,399	-	-	-	-	32,399
平均远期率(加元/美元)	0.7990	-	-	-	-	
外汇远期合约(非常可能发生的预期销售)						
名义金额(千港元)	23,825	23,666	23,535	23,410	-	94,436
平均远期率(欧元/美元)	1.0463	1.0533	1.0592	1.0649	-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4. 衍生金融工具(续)

对冲工具对财务状况表的影响如下：

	名义金额	账面金额	财务状况表内 的项目
	(千港元)		
于2022年12月31日			
外汇远期合约	457,540	15,361	衍生金融工具 (资产)
外汇远期合约	1,529,446	(44,098)	衍生金融工具 (负债)

对冲项目对财务状况表的影响如下：

	年内用作计量 对冲无效性的 公允价值变动	对冲准备金
	(千港元)	
于2022年12月31日		
非常可能发生的预期销售	(5,939)	(22,798)

现金流量对冲对损益表及全面收益表的影响如下：

	于其他全面 收入中确认的 对冲收益/ (亏损)总额			于损益中确认的 对冲无效性	损益表内的项目	自其他全面 收入重新分类至 损益的金额			损益表内的项目 (总金额)
	总金额	税务影响	总计			总金额	税务影响	总计	
	(千港元)					(千港元)			
于2022年12月31日									
非常可能发生的预期销售	(56,530)	8,105	(48,425)	12,470	其他收入及 收益	30,066	(4,439)	25,627	收益

25. 贸易应付款项及应付票据

于报告期末，贸易应付款项及应付票据按发票日期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3个月内	858,407	1,368,263
3至12个月	300,273	261,248
1至2年	7,687	3,297
2至3年	1,173	3,074
超过3年	2,113	751
	1,169,653	1,636,633

贸易应付款项及应付票据为免息及一般按60至90日期限结算。由于短期到期，贸易应付款项及应付票据的账面值与其公平值相若。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6. 其他应付款项及应计费用

	附注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其他应付款项	(a)	204,819	245,568
合约负债	(b)	122,868	124,755
应计费用		456,751	534,704
		784,438	905,027

(a) 其他应付款项为免息及须按要求偿还，其中包括一项非控股权益认沽期权14,583,000港元(2021年：6,487,000港元)。

(b) 合约负债详情如下：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短期客户垫款		
销售商品	122,456	124,591
提供测试服务	412	164
	122,868	124,755

合约负债包括就提供商品及测试服务所收的短期垫款。2022年合约负债的增加乃主要由于就销售商品的短期客户垫款的增加。

27. 拨备

	产品保证及 产品质保
	(千港元)
于2021年1月1日的结余	118,106
增加拨备	85,246
已动用金额	(47,581)
汇兑调整	(2,898)
于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的结余	152,873
增加拨备	45,253
已动用金额	(93,588)
汇兑调整	(3,076)
于2022年12月31日的结余	101,462
列为流动负债的部分	72,167
非流动部分	29,295

本集团就若干产品为其客户提供保证，据此维修或更换损坏产品。保证拨备额乃根据销量以及过往维修及退换率估计。本集团会持续检讨估计基准并于适当时进行修订。于2022年12月31日，产品保证金额为42,107,000港元。

此外，本集团就因使用本集团已售产品造成的损害或损伤而向客户提供的弥偿保证估计未来现金流出。现金流出金额乃基于本集团管理层根据本集团如何履行其责任的过往经验类型进行的年度检讨而估计。于2022年12月31日，产品负债金额为59,355,000港元。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8. 计息银行贷款及其他借款

		于2022年 12月31日		于2021年 12月31日	
		到期情况	千港元	到期情况	千港元
即期					
银行透支—有担保	附注(a)及 附注(b)	2023年	217,974	2022年	301,238
银行透支—无担保	附注(a)	2023年	1,503	2022年	156
长期银行贷款的即期部分—无担保		2023年	—	2022年	489,357
长期银行贷款的即期部分—有担保	附注(b)	2023年	364,481		—
银行借款—有担保	附注(b)	2023年	290,139	2022年	334,013
银行借款—无担保		2023年	307,856	2022年	97,872
承兑票据	附注(c)		—	2022年	468
			1,181,953		1,223,104
非即期					
银行借款—有担保	附注(b)	2024年至2025年	1,691,450	2023年至2024年	2,294,380
银行借款—无担保		2024年至2025年	481,375		—
			2,172,825		2,294,380
总计			3,354,778		3,517,484

附注(a)：银行透支融资额为361,458,000港元，当中的219,477,000港元于报告期末已动用。银行透支融资额为不设终止日期的循环融资额。

附注(b)：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若干银行贷款以下列所担保：

- (i) 本集团一间附属公司开具的若干银行的备用信用证及保函；
- (ii) 由本公司提供的担保；
- (iii) 金额为2,347,000港元的若干机器；及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若干银行贷款以下列所担保：

- (i) 本集团一间附属公司开具的若干银行的备用信用证及保函；
- (ii) 由本公司提供的担保；
- (iii) 金额为5,834,000港元的若干机器；及
- (iv) 金额为330,316,000港元的若干本集团定期存款的担保。

附注(c)：美国政府机构发行的承兑票据。

附注(d)：银行贷款及其他借款的实际利率介乎0.63%至6.18%(2021年：0.59%至3.1%)。

28. 计息银行贷款及其他借款(续)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分析：		
应偿还银行贷款及透支：		
于一年内	1,181,953	1,223,104
于第二年	2,139,241	220,062
于第三年	33,584	2,074,318
	3,354,778	3,517,484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9. 递延税项

年内，本集团的递延税资产及负债变动如下：

递延税项资产：

	递延资产	递延负债	应计款项	可用于抵销未来应缴税利的亏损	未实现溢利	其他	总计
	(千港元)						
于2021年1月1日	11,389	33,520	34,691	12,275	60,589	21,017	173,481
于损益内贷记／(扣除) (附注11)	1,695	21,489	13,377	17,523	16,943	4,741	75,768
于其他全面收入贷记	-	-	-	-	-	611	611
汇兑调整	(620)	(592)	321	(182)	(8)	(394)	(1,475)
于2021年12月31日及 2022年1月1日	12,464	54,417	48,389	29,616	77,524	25,975	248,385
于损益内贷记／(扣除) (附注11)	(2,392)	14,620	(18,015)	51,586	16,090	27,629	89,518
于其他全面收入扣除	-	-	-	-	-	(309)	(309)
汇兑调整	(565)	(3,460)	(821)	(2,231)	(1,835)	(414)	(9,326)
于2022年12月31日	9,507	65,577	29,553	78,971	91,779	52,881	328,268

29. 递延税项(续)

递延税项负债：

	未分配溢利的预扣税	折旧	租赁	其他无形资产	其他	其他
	(千港元)					
于2021年1月1日	19,721	29,387	31,154	560,658	4,833	645,753
于损益内扣除／(贷记) (附注11)	—	(448)	21,179	(8,340)	9,112	21,503
于其他全面收入扣除	—	—	—	—	2,559	2,559
汇兑调整	1,202	2,875	(426)	1,732	(982)	4,401
于2021年12月31日及 2022年1月1日	20,923	31,814	51,907	554,050	15,522	674,216
于损益内扣除／(贷记) (附注11)	—	6,964	14,678	(13,761)	(5,664)	2,217
于其他全面收入贷记	—	—	—	—	(3,975)	(3,975)
汇兑调整	(995)	(2,383)	(3,379)	(40,296)	(33)	(47,086)
于2022年12月31日	19,928	36,395	63,206	499,993	5,850	625,372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中国大陆的外资企业须就向外方投资者宣派的股息提拨10%预扣税项。该规定由2008年1月1日起生效，并应用于2007年12月31日后产生的盈利。倘中国大陆与外方投资者所在司法权区订有税务协定，则其可申请较低预扣税率。因此，本集团就该等于中国大陆成立的附属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起的盈利有关的股息分派承担预扣税项责任。适用于本集团的税率为10%。

根据GCPC及其附属公司(均直接或间接接受GBHK控制)董事会决议案，上述附属公司于2022年赚取的溢利不会于2021年及之后拨归GBHK。因此，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上述公司于本年度所得溢利的预扣税产生的递延税项负债并不适用。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9. 递延税项(续)

于2022年12月31日，除综合财务报表内已确认的金额外，并无就本集团在中国大陆成立的附属公司须缴纳预扣税的未汇出盈利所应付的预扣税确认递延税项。董事认为，该等附属公司于可预见将来不大可能分派有关余下盈利。于2022年12月31日，与在中国大陆附属公司的投资有关而并无就此确认递延税项负债的暂时差额总值为2,637,669,000港元(2021年：2,312,696,000港元)。

本公司向其股东派付股息并无附带所得税税务后果。

就呈列而言，位于同一税务司法权区的若干递延税项资产及负债已于综合财务状况表抵销。以下为本集团的递延税项结余的分析，以用于财务申报：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于综合财务状况表反映：		
— 递延税项资产	67,413	85,109
— 递延税项负债	364,517	510,940

并无就以下项目确认递延税项资产：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税项亏损	45,673	22,232

本集团于德国产生税项亏损26,090,000港元(2021年：2,724,000港元)，可无限期用作抵销产生亏损公司的未来应课税溢利。本集团于香港产生税项亏损14,212,000港元(2021年：74,000港元)，可无限期用作抵销产生亏损公司的未来应课税溢利。本集团亦于中国大陆产生税项亏损5,371,000港元(2021年：19,434,000港元)，可于五至十年内用作抵销未来应课税溢利。并无就上述项目确认递延税项资产，因为其被视为不大可能将有应课税溢利可供用于动用税项亏损。

30.其他负债

其他负债包括海外附属公司雇员补偿1,934,000港元(2021年：2,129,000港元)。

31. 股本

	于2022年12月 31日	于2021年12月 31日
	(千港元)	
已发行及缴足：		
1,668,031,000股(2021年：1,668,031,000股)普通股	16,680	16,680

本公司股本变动概要如下：

	已发行股份 数目	股本	股份溢价	合计
	(千股)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于2021年1月1日	1,668,023	16,680	3,320,401	3,337,081
已行使购股权	8	—	10	10
于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1,668,031	16,680	3,320,411	3,337,091
于2022年12月31日	1,668,031	16,680	3,320,411	3,337,091

购股权

本公司购股权计划及根据该计划已发行的购股权的详情，载于财务报表附注32。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32. 购股权计划

一项由本公司于2010年11月5日采纳的购股权计划(「2010年购股权计划」)已经终止，而一项新购股权计划已由本公司于2020年5月25日举行的本公司股东周年大会上终止2010年购股权计划后采纳(「2020年购股权计划」)。

购股权计划旨在激励合格参与者为本集团的利益而尽量提升其表现效率；吸引及挽留合格参与者或与合格参与者保持持续的业务关系，而该等合格参与者的贡献乃对或将对本集团的长远发展有利。购股权计划的合格参与者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的全职或兼职雇员、行政人员或高级职员、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非执行董事)及顾问、咨询人士、供应商、客户、代理及董事会全权认为将或已对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有贡献的其他人士(如购股权计划所述)。2010年购股权计划及2020年购股权计划均为期十年。于上述2010年购股权计划终止后，不得据此进一步授出购股权，惟如须行使在终止前授出的任何购股权，则2010年购股权计划的条文仍然有效。

原先根据2010年购股权计划允许授出的购股权最高数目相当于(于其行使之后)截至2018年5月28日本公司已发行股份的10%。目前根据2020年购股权计划允许授出的购股权最高数目相当于(于其行使之后)截至2020年5月25日本公司已发行股份的10%。根据购股权于任何12个月期内可发行予2010年购股权计划及2020年购股权计划的每名合格参与者的最高股份数目以本公司于购股权授予相关合格参与者当日的已发行股份的1%为限。任何进一步授出购股权以致超越此限额须在股东大会上得到股东批准。

授予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员或主要股东或彼等的任何联系人的购股权须事先得到独立非执行董事批准。此外，于任何12个月期内，任何授予本公司主要股东或独立非执行董事或彼等的任何联系人的购股权超越本公司于授出日期已发行股份的0.1%或总值(按于授出日期本公司股份的收市价计算)超过5百万港元，须事先得到股东在股东大会上批准。

授出购股权的要约可自要约日起计30日内于承授人支付名义代价合共1港元后接纳。所授出的购股权行使期可由董事厘定，并于董事厘定的归属期后开始，直至不得迟于购股权被视为授出及接纳当日起计十年的日期为止。

32. 购股权计划(续)

购股权的行使价由董事厘定，但不得低于下列较高者：(i)本公司股份于购股权要约日的联交所所报收市价；(ii)本公司股份于紧接要约日前五个交易日的联交所所报平均收市价；及(iii)本公司股份的面值。

购股权并无赋予持有人收取股息或在股东大会上表决的权利。

于2020年6月19日，董事会宣布，本公司应允许根据2010年购股权计划于2017年8月28日、2018年3月27日、2018年5月28日及2019年5月23日授出的现有购股权(「现有购股权」)持有人以其现有购股权交换将根据2020年购股权计划授出的新购股权。于2020年6月19日，上述购股权均未归属。

2010年购股权计划项下合共96,650,000份现有购股权已注销，并由2020年购股权计划项下合共26,084,500份行使价为每股0.96港元的新购股权替代(「替代购股权」)。

替代购股权与现有购股权的交换率乃基于其于修订日期(即2020年6月19日)的公平值厘定。

(A) 2010年购股权计划

下列该计划下的购股权于年内尚未行使：

	加权平均 行使价	购股权数目
	每股港元	千份
于2021年1月1日	3.984	109,080
于年内失效	3.750	(2,400)
于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3.989	106,680
于年内失效	3.750	(2,810)
于2022年12月31日	3.996	103,870

概无购股权于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内获行使或注销(2021年：无)。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32. 购股权计划(续)

(A) 2010年购股权计划(续)

于报告期末尚未行使的购股权的行使价及行使期如下：

2022年

购股权数目	行使价	行使期
千份	每股港元	
7,327	3.58	2017年9月29日至2024年9月28日
8,826	3.58	2018年9月29日至2024年9月28日
8,126	3.58	2019年9月29日至2024年9月28日
3,267	3.75	2018年10月7日至2025年10月6日
3,267	3.75	2019年10月7日至2025年10月6日
3,267	3.75	2020年10月7日至2025年10月6日
6,300	4.54	2020年9月27日至2028年3月27日
9,450	4.54	2021年9月27日至2028年3月27日
15,750	4.54	2022年9月27日至2028年3月27日
720	5.122	2021年5月28日至2028年5月27日
1,080	5.122	2022年5月28日至2028年5月27日
1,800	5.122	2023年5月28日至2028年5月27日
6,970	3.75	2022年5月23日至2029年5月22日
10,395	3.75	2023年5月23日至2029年5月22日
17,325	3.75	2024年5月23日至2029年5月22日
103,870		

32. 购股权计划(续)

(A) 2010年购股权计划(续)

2021年

购股权数目	行使价	行使期
千份	每股港元	
7,594	3.58	2017年9月29日至2024年9月28日
9,092	3.58	2018年9月29日至2024年9月28日
8,393	3.58	2019年9月29日至2024年9月28日
3,267	3.75	2018年10月7日至2025年10月6日
3,267	3.75	2019年10月7日至2025年10月6日
3,267	3.75	2020年10月7日至2025年10月6日
6,300	4.54	2020年9月27日至2028年3月27日
9,450	4.54	2021年9月27日至2028年3月27日
15,750	4.54	2022年9月27日至2028年3月27日
720	5.122	2021年5月28日至2028年5月27日
1,080	5.122	2022年5月28日至2028年5月27日
1,800	5.122	2023年5月28日至2028年5月27日
7,340	3.75	2022年5月23日至2029年5月22日
11,010	3.75	2023年5月23日至2029年5月22日
18,350	3.75	2024年5月23日至2029年5月22日
106,680		

(B) 2020年购股权计划

	加权平均 行使价	购股权数目
	每股港元	千份
于2021年1月1日	0.969	31,627
于年内失效	0.988	(2,200)
于年内行使	0.960	(8)
于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0.966	29,419
于年内授出及接纳	1.042	675
于年内失效	0.969	(1,663)
于2022年12月31日	0.943	28,431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32. 购股权计划(续)

(B) 2020年购股权计划(续)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无已行使或注销的购股权及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行使购股权于行使日期的加权平均股价为每股股份1.80港元。

于报告期末尚未行使的上述购股权的行使价及行使期如下：

2022年

购股权数目	行使价	行使期
千份	每股港元	
93	0.96	2020年8月28日至2027年8月27日
93	0.96	2021年8月28日至2027年8月27日
93	0.96	2022年8月28日至2027年8月27日
2,108	0.96	2020年9月27日至2028年3月27日
3,161	0.96	2021年9月27日至2028年3月27日
5,268	0.96	2022年9月27日至2028年3月27日
180	0.96	2021年5月28日至2028年5月27日
270	0.96	2022年5月28日至2028年5月27日
430	0.96	2023年5月28日至2028年5月27日
2,483	0.96	2022年5月23日至2029年5月22日
3,594	0.96	2023年5月23日至2029年5月22日
5,991	0.96	2024年5月23日至2029年5月22日
798	1.01	2023年12月11日至2030年12月10日
1,198	1.01	2024年12月11日至2030年12月10日
1,996	1.01	2025年12月11日至2030年12月10日
135	1.042	2025年6月16日至2032年6月15日
202	1.042	2026年6月16日至2032年6月15日
338	1.042	2027年6月16日至2032年6月15日
28,431		

32. 购股权计划(续)

(B) 2020年购股权计划(续)

2021年

购股权数目	行权价	行权期
千份	每股港元	
280	0.96	2020年8月28日至2027年8月27日
93	0.96	2021年8月28日至2027年8月27日
93	0.96	2022年8月28日至2027年8月27日
2,174	0.96	2020年9月27日至2028年3月27日
3,262	0.96	2021年9月27日至2028年3月27日
5,316	0.96	2022年9月27日至2028年3月27日
216	0.96	2021年5月28日至2028年5月27日
324	0.96	2022年5月28日至2028年5月27日
540	0.96	2023年5月28日至2028年5月27日
2,564	0.96	2022年5月23日至2029年5月22日
3,846	0.96	2023年5月23日至2029年5月22日
6,409	0.96	2024年5月23日至2029年5月22日
860	1.01	2023年12月11日至2030年12月10日
1,291	1.01	2024年12月11日至2030年12月10日
2,151	1.01	2025年12月11日至2030年12月10日
29,419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32. 购股权计划(续)

于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授出的购股权公平值为337,500港元，其中本集团确认购股权开支为22,000港元。

已授出的以股权结算的购股权的公平值乃于授出日期使用二项式树状模型并考虑授出购股权的条款及条件进行估计。下表列示所用模型的输入值：

	于2022年6月16日授出的购股权
二项式模型下的公平值(港元)	337,500
股息收益率(%)	0.00
现货股票价格(每股港元)	1.042
历史波幅(%)	46.73
无风险利率(%)	3.342
购股权的预计年期(年)	10

购股权合约年期内的无风险利率基于香港外汇基金票据的收益率。

购股权的预计年期基于过去三年的历史数据，不一定代表可能发生的行使模式。预期波幅反映假设历史波幅能够代表未来趋势，而实际情况不一定如此。

计量公平值时概无列入已授出购股权的其他特质。

本集团于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共计确认购股权开支15,187,000港元(2021年：35,540,000港元)。

于报告期末，本公司分别有103,870,000份及28,431,300份根据2010年购股权计划及2020年购股权计划尚未行使的购股权。尚未行使的购股权获悉数行使后，将根据本公司现有资本架构导致发行132,301,300股额外的本公司普通股及额外股本1,323,010港元，以及股份溢价440,563,000港元(未计发行开支)。

于该等财务报表的批准日期，本公司分别有103,270,000份及28,149,500份根据2010年购股权计划及2020年购股权计划尚未行使的购股权，占本公司于该日已发行股份约6.19%及1.69%。

33. 储备

本集团储备于年内的变动于本集团综合权益变动表内披露。

法定储备金

法定储备金包括：

(i) 储备金

外商独资企业(「外商独资企业」)须按中国法律及规例的要求，于股息分派前提取部分溢利净额(基于实体的法定账目)作为储备金。作为外商独资企业的各附属公司须将除税后不少于10%的溢利净额拨往储备金，直至该储备金结余达到相应注册资本的50%为止。储备金仅在获有关机关批准下方可用于弥补累积亏损或增加资本。

(ii) 企业发展基金

根据有关规例及本集团中国附属公司的组织章程细则，在中国注册为外商投资企业的附属公司于弥补以往年度累积亏损后及向投资者分配溢利前，从溢利净额中提取企业发展基金。企业发展基金的提取比例由附属公司董事会厘定。

(iii) 法定盈余储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集团中国附属公司的组织章程细则，于中国注册成立的国内公司的附属公司须拨出10%的年度法定溢利净额(经抵销任何往年亏损后)至法定盈余储备。当该储备结余达到该实体资本的50%时，则可选择作出任何额外拨款。法定盈余储备可用作弥补往年亏损或增加股本。然而，作为上述用途后，该法定盈余储备结余须维持为不少于股本的25%。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33. 储备(续)

合并储备

于2022年12月31日，合并储备指：

- (i) 于2001年，本集团透过向GCPC当时的股东发行本公司的股份向彼等收GCPC。本公司分占GCPC缴足股本的面值与本公司已发行股份的面值之间的差额108,281,000港元于合并储备账中确认。
- (ii) 于2007年，Geoby Electric Vehicle Co., Ltd.(「GPCL」)成立，以接管本集团的若干业务，而已终止经营业务的资产净值超出代价的部分1,362,000港元已于合并储备账目内确认为视作分派。
- (iii) 本集团于2010年6月透过收购PCPC全部股权而收购木制品及电动玩具车业务，且该项收购乃采用股权集合法列账。在PCPC于2008年11月5日成立之前，木制品及电动玩具车业务由一间同系附属公司GPCL进行。PCPC于成立时按各自账面值自GPCL收购木制品及电动玩具车业务相关的所有资产及负债，并继续营运木制品及电动玩具车业务。因此，木制品及电动玩具车业务于PCPC成立之前产生的保留盈利11,357,000港元于2008年于合并储备账内资本化。
- (iv) 于2010年，本集团以合共287,936,000港元的代价将其于好孩子(中国)商贸有限公司(「GCCL」)、上海好孩子儿童服饰有限公司(「SHFS」)、Shanghai Online Service Co., Ltd.(「SGOL」)、Ricky Bright Limited(「RCBL」)、Mothercare Goodbaby China Retail Limited(「MGCR」)及Mothercare Goodbaby Retailing Co., Ltd.(「MGRL」)的股权出售予G-Baby Holdings Limited(「GBHL」)。收到的代价高过有关已终止经营业务的资产净值的部分(为数35,699,000港元)在合并储备账内确认为视作注入。

对冲储备

对冲储备包括根据对现金流量对冲采纳的会计政策在其后确认对冲现金流前现金流量对冲所用对冲工具累计收益或亏损净额中的有效部分。

34. 综合现金流量表附注

(A) 重大非现金交易

年内，本集团就厂房及设备租赁安排分别有使用权资产137,058,000港元(2021年：213,708,000港元)及租赁负债137,058,000港元(2021年：213,708,000港元)的非现金添置。

年内，由于有关银行借款的结算，本集团已将金额为302,258,000港元(2021年：零)的质押定期存款重新分类为定期存款。

(B) 融资活动产生的负债变动：

2022年

	计息银行贷款 及其他借款	租赁负债
	(千港元)	
于2022年1月1日	3,517,484	300,904
融资现金流量变动	(88,320)	(125,996)
新租赁	-	137,058
利息开支	20,769	11,005
因租赁的不可撤销期限发生变化而对租赁期限进行的修订	-	(1,677)
外汇调整	(95,155)	(21,122)
	3,354,778	300,172

2021年

	计息银行贷款 及其他借款	租赁负债
	(千港元)	
于2021年1月1日	2,772,604	218,777
融资现金流量变动	741,779	(126,896)
新租赁	-	213,708
利息开支	-	9,278
分类为经营现金流量的已付利息	-	(9,278)
来自出租人的COVID-19相关租金减免	-	(97)
外汇调整	3,101	(4,588)
	3,517,484	300,904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34. 综合现金流量表附注(续)

(C) 租赁现金流出总额：

计入现金流量表的租赁现金流出总额如下：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于经营活动内	26,487	42,139
于融资活动内	125,996	126,896
	152,483	169,035

35. 或然负债

在日常业务过程中，本集团可能不时涉及法律程序和诉讼。当本集团认为很可能已经发生损失且损失金额可以合理估计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一项负债。对于本集团的未决法律事项，尽管相关事项的结果具有内在不可预测性和不确定性，本集团认为，根据其掌握的情况，合理可能发生的损失金额及范围将不会单独或整体地对本集团业务、财务状况、经营业绩或现金流产生重大负面影响。

36. 资产抵押

本集团为业务营运而质押的资产之详情载于财务报表附注14、23及28。

37. 承担

本集团于12月31日拥有下列资本承担：

	2022 年	2021 年
	(千港元)	
已订约但未拨备：		
物业、厂房及设备	3,768	10,012
应付一间联营公司的注资	4,478	9,787
	8,246	19,799

38. 关联方交易及结余

(A) 名称及关系

关联方名称

宋郑还先生(「宋先生」)
 Goodbaby Group Co., Ltd.(「GGCL」)
 好孩子中国控股有限公司(「CAGB」)
 好孩子集团平乡有限公司(「GGPX」)
 苏州市好孩子清陶科技服务有限公司(「GCQT」)
 Goodbaby Mechatronics s.r.o.(「GBMS」)
 Kunshan Goodbaby Tommee Tippee Child
 Products Co., Ltd.(「GCTP」)

与本集团的关系

本公司的董事及最终股东之一
 受宋先生及其配偶控制
 受宋先生及其配偶控制
 由GGCL全资拥有
 合营公司
 合营公司
 合营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38. 关联方交易及结余(续)

(B) 关联方交易

除本财务报表其他地方披露的交易及结余外，本集团于年内与关联方订立下列重大交易：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向关联方销售货物(附注(a))		
CAGB及其附属公司*	1,112	7,817
GCQT	309	—
	1,421	7,817
向关联方采购货物(附注(b))		
GCQT	57	714
向关联方收取的服务费(附注(c))		
GCQT	7,300	568

附注(a)：向关联方销售货物乃根据与关联方协定的价格及条款作出。

附注(b)：向关联方采购货物乃根据与关联方协定的价格及条款作出。

附注(c)：向关联方收取的服务费乃根据与关联方协定的价格及条款作出。

* 上方标有#的关联方交易亦构成上市规则第14A章所界定的持续关连交易，该等交易豁免独立股东批准，但须遵守上市规则项下的申报、年度审及公告规定。

38. 关联方交易及结余(续)

(C) 与关联方的尚未偿还结余

应收关联方款项为无抵押、不计息及须于120日内偿还。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应收关联方款项：		
GCQT	2,503	574
CAGB及其附属公司	-	6,201
	2,503	6,775
应付关联方租赁负债(附注(a))：		
GGPX	38,517	49,525
应付关联方款项：		
GCTP	448	489
GBMS	282	115
	730	604

附注(a)：本集团与GGPX就若干仓库及厂房订立租赁协议。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团确认使用权资产37,765,000港元及租赁负债38,517,000港元。交易乃根据与关联方协定的价格及条款进行。

(D) 本集团主要管理人员的酬金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短期雇员福利	40,090	51,797
以股权结算的购股权开支	8,501	24,501
离职后福利	791	737
支付予主要管理层人员的酬金总额	49,382	77,035

有关董事薪酬的进一步详情载于财务报表附注9。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39.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及公允价值层级

本集团金融工具(账面值与公允价值合理相若的金融工具除外)的账面值及公允价值如下：

	账面值		公允价值	
	2022年	2021年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工具	15,361	40,546	15,361	40,546
已抵押银行存款的非流动部分	829,430	1,152,021	829,430	1,152,021
定期存款的非流动部分	302,258	—	302,258	—
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非控股权益认沽期权	28,519	10,606	28,519	10,606
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理财产品	—	7,218	—	7,218
	1,175,568	1,210,391	1,175,568	1,210,391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工具	44,098	4,260	44,098	4,260
计息银行贷款及其他借款(租赁负债除外)	3,354,778	3,517,484	3,354,064	3,509,513
	3,398,876	3,521,744	3,398,162	3,513,773

管理层已作评估，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已抵押银行存款的流动部分、定期存款、贸易应收款项、计入预付款项的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项、流动计息银行贷款及其他借款、贸易应付款项及应付票据、其他负债以及计入其他应付款项及应计费用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与其各自的账面值相若，主要由于该等工具于短期内到期。本集团非流动计息银行贷款及其他借款的账面值与其公允价值相若，乃由于该等贷款以浮动利率计息。

39.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层级(续)

本集团各附属公司的财务经理负责厘定金融工具公平值计量的政策及程序。本集团财务经理直接向财务总监及审核委员会报告。于各报告日期，财务部分析金融工具的价值变动并厘定估值所应用的主要输入数据。估值由财务总监审核及批准。我们会就中期及年度财务报告每年两次与审核委员会讨论估值过程及结果。

金融资产及负债的公平值按该工具在自愿双方(非强迫或清盘销售)之间当前交易中可予交换的金额入账。

本集团投资非上市投资，其指中国大陆银行发行的理财产品。本集团已通过使用经折现现金流量估值模型根据具有类似期限及风险的工具的市场利率评估了该等非上市投资的公平值。

本集团与多家对手方(主要为高信贷评级的金融机构)订立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即远期货币合约)采用与远期定价及掉期模型相似的估值技术及现值计算法计量。该模型纳入多项市场可观察输入数据，包括对手方信贷质素、外汇即期及远期汇率以及利率曲线。远期货币合约的账面值与其公平值相同。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39.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层级(续)

公平值层级

下表列示本集团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计量层级：

按公平值计量的资产：

	2022年12月31日	采用以下资料进行的公平值计量		
		于活跃市场的报价 第一级	重大可观察输入数据 第二级	重大不可观察输入数据 第三级
		(千港元)		
衍生金融工具	15,361	-	15,361	-
按公平值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非控股权益认购期权	28,519	-	-	28,519
	43,880	-	15,361	28,519

	2021年12月31日	采用以下资料进行的公平值计量		
		于活跃市场的报价 第一级	重大可观察输入数据 第二级	重大不可观察输入数据 第三级
		(千港元)		
衍生金融工具	40,546	-	40,546	-
按公平值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理财产品	7,218	-	7,218	-
按公平值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非控股权益认购期权	10,606	-	-	10,606
	58,370	-	47,764	10,606

39.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层级(续)

公平值层级(续)

按公平值计量的资产：(续)

年内第三级公平值计量变动如下：

	2022 年	2021 年
	(千港元)	
于1月1日	10,606	1,716
于其他收入／(开支)中确认的重新计量	18,443	9,407
汇兑调整	(530)	(517)
于12月31日	28,519	10,606

于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一级与第二级公平值计量之间并无转让，且并无第三级公平值计量转入及转出。

于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一级与第二级公平值计量之间并无转让，且并无第三级公平值计量转入及转出。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39.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层级(续)

公平值层级(续)

按公平值计量的负债：

	2022年12月31日	采用以下资料进行的公平值计量		
		于活跃市场的报价 第一级	重大可观察输入数据 第二级	重大不可观察输入数据 第三级
		(千港元)		
衍生金融工具	44,098	-	44,098	-
计息银行贷款及其他借款	3,354,064	-	3,354,064	-
	3,398,162	-	3,398,162	-

	2021年12月31日	采用以下资料进行的公平值计量		
		于活跃市场的报价 第一级	重大可观察输入数据 第二级	重大不可观察输入数据 第三级
		(千港元)		
衍生金融工具	4,260	-	4,260	-
计息银行贷款及其他借款	3,509,513	-	3,509,513	-
	3,513,773	-	3,513,773	-

40. 按类别划分的金融工具

报告期末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值如下：

金融资产

于2022年12月31日

	按公平值 计入损益的 金融资产	按摊销成本 列账的 金融资产	总计
	(千港元)		
贸易应收款项	-	997,328	997,328
包括预付款项及其他应收款项在内的金融资产(附注21)	-	425,092	425,092
按公平值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28,519	-	28,519
应收关联方款项	-	2,503	2,503
衍生金融工具	15,361	-	15,361
其他长期资产(附注18)	-	11,197	11,197
已抵押银行存款	-	845,448	845,448
定期存款	-	302,258	302,25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921,961	921,961
	43,880	3,505,787	3,549,667

于2021年12月31日

	按公平值 计入损益的 金融资产	按摊销成本 列账的 金融资产	总计
	(千港元)		
贸易应收款项	-	1,247,410	1,247,410
包括预付款项及其他应收款项在内的金融资产(附注21)	-	499,993	499,993
按公平值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17,824	-	17,824
应收关联方款项	-	6,775	6,775
衍生金融工具	40,546	-	40,546
其他长期资产(附注18)	-	11,294	11,294
已抵押银行存款	-	1,161,475	1,161,47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1,087,413	1,087,413
	58,370	4,014,360	4,072,730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40. 按类别划分的金融工具(续)

金融负债

于2022年12月31日

	按公允价值 计入损益的 金融负债	按摊销成本 列账的 金融负债	总计
	(千港元)		
包括其他应付款项及应计费用在内的金融负债(附注26)	-	204,819	204,819
贸易应付款项及应付票据	-	1,169,653	1,169,653
计息银行贷款及其他借款	-	3,354,778	3,354,778
租赁负债	-	300,172	300,172
衍生金融工具	44,098	-	44,098
应付关联方款项	-	730	730
	44,098	5,030,152	5,074,250

于2021年12月31日

	按公允价值 计入损益的 金融负债	按摊销成本 列账的 金融负债	总计
	(千港元)		
包括其他应付款项及应计费用在内的金融负债(附注26)	-	245,568	245,568
贸易应付款项及应付票据	-	1,636,633	1,636,633
计息银行贷款及其他借款	-	3,517,484	3,517,484
租赁负债	-	300,904	300,904
衍生金融工具	4,260	-	4,260
应付关联方款项	-	604	604
	4,260	5,701,193	5,705,453

41. 财务风险管理目标及政策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负债(衍生工具除外)包括计息银行贷款及其他借款、贸易应付款项及应付票据、其他应付款项及其他负债。此等金融负债主要目的是为本集团提供经营业务所需资金。本集团有其他不同财务投资,如贸易应收款项及其他应收款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以及应收关联方款项,乃直接因经营业务产生。

本集团亦订立衍生交易,主要为远期外汇合约,以管理本集团营运产生的货币风险。

于年内,本集团的政策为不进行投机目的的衍生工具交易。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产生的主要风险为利率风险、外币风险、信贷风险及流动资金风险。董事会检讨并同意下文概述的管理各风险的政策。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因市场利率变动导致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未来现金流波动的风险。

本集团承受市场利率变动风险主要与本集团以浮动利率计算的银行借款有关。借款的利率及偿还条款披露于附注28。

本集团并未使用任何利率掉期对冲其利率风险。下表呈列部分贷款及借款的利率合理可能变动的敏感度。当所有其他变数不变,本集团之除税前溢利(受浮动利率借款影响)所受影响如下:

	利率上升 / 下降	保留溢利 增加(减少)
		(千港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5%/-5%	(6,895)/6,895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5%/-5%	(4,530)/4,530

利率5%的合理可能变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对本集团的权益并无影响,保留溢利除外。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41. 财务风险管理目标及政策(续)

外币风险

外币风险为外汇汇率变动导致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波动的风险。

本集团承受交易性的货币风险，因经营单位以其功能货币以外的货币进行出售或购买产生。本集团要求其经营单位使用外币远期合约来消除任何单笔交易中的外币风险，预计在本集团做出坚定的买卖承诺后的三个月以上付款。外币远期合约须与对冲项目使用相同的货币。本集团的政策是在达成坚定承诺之前不签订远期合约。

如附注23所述，本集团通过订立外币远期合约对冲其将以美元或欧元列值的海外销售业务换算为人民币以及将以多种货币列值的海外销售业务换算为欧元时所面临的波动风险，从而管理其外币风险。本集团的政策为于有需要时通过按固定汇率买入或卖出外币解决短期失衡，以确保风险净额保持在可接受水平。管理层将继续监控外汇风险，并继续考虑通过使用金融工具(如外币远期合约)对冲重大外币风险。

本集团经营单位的功能货币为人民币、欧元及美元，而承担重大交易货币风险的货币为美元及欧元。本集团就所有其他货币所承担的外币变动的风险并不重大。下表载列于报告期末在其他变数保持不变的情况下，美元及欧元兑人民币的汇率的合理可能变动对本集团除税前溢利(基于货币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的敏感度分析。

41. 财务风险管理目标及政策(续)

外币风险(续)

	美元汇率 上升/(下降)	溢利 增加/(减少)
	%	(千港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倘美元兑人民币升值	5%	9,027
倘美元兑人民币贬值	(5%)	(9,027)
倘欧元兑人民币升值	5%	26,325
倘欧元兑人民币贬值	(5%)	(26,325)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倘美元兑人民币升值	5%	23,866
倘美元兑人民币贬值	(5%)	(23,866)
倘欧元兑人民币升值	5%	26,395
倘欧元兑人民币贬值	(5%)	(26,395)

信贷风险

本集团仅与受认可及信誉良好的第三方交易。本集团的政策为对欲以信贷期交易的客户进行信贷审查程序。此外，持续监控应收结余及本集团承受呆账的风险并不重大。倘交易并非以有关经营单位的功能货币计值，则除非信贷控制总监特别批准，否则本集团不会给予信贷期。

最大风险及年结阶级

下表列示按本集团的信贷政策为基准的信贷质素及所面对的最大信贷风险，主要基于逾期资料(除非其他资料可在毋须花费不必要成本或精力的情况下获得)，以及于12月31日的年结阶段分类。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41. 财务风险管理目标及政策(续)

信贷风险(续)

所呈列的金额为金融资产以及金融担保合约的信贷风险账面值总额。

于2022年12月31日

	12个月预期 信贷损失	全期预期 信贷损失			总 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简化方法	
	(千港元)				
贸易应收款项*	-	-	-	997,328	997,328
包括预付款项及其他应收款项在内的金融资产					
— 正常**	308,540	-	-	-	308,540
已抵押银行存款					
— 尚未逾期	845,448	-	-	-	845,448
定期存款					
— 尚未逾期	302,258	-	-	-	302,25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尚未逾期	921,961	-	-	-	921,961
	2,378,207	-	-	997,328	3,375,535

41. 财务风险管理目标及政策(续)

信贷风险(续)

于2021年12月31日

	12个月预期 信贷损失	全期预期信 贷损失			总 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简化方法	
	(千港元)				
贸易应收款项*	-	-	-	1,247,410	1,247,410
包括预付款项及其他应收款项在内的金融资产					
— 正常**	341,787	-	-	-	341,787
已抵押银行存款					
— 尚未逾期	1,161,475	-	-	-	1,161,47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尚未逾期	1,087,413	-	-	-	1,087,413
	2,590,675	-	-	1,247,410	3,838,085

* 就贸易应收款项而言，本集团根据拨备矩阵对减值及资料使用简化法，披露于财务报表附注20。

** 包含预付款项及其他应收款项在内的金融资产的信贷质素，倘彼等并未逾期且并无信息表明自初步确认以来金融资产在信贷风险方面有巨大上升，则被视为「正常」。否则，金融资产的信贷质素被视「可疑」。

有关本集团贸易应收款项产生的信贷风险的更多定量数据披露于财务报表附注20。

信贷风险的集中度分客户及地区进行管理。由于本集团贸易应收款项的客户群广泛分布在不同地区，因此本集团内部并无重大的信贷风险集中度。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41. 财务风险管理目标及政策(续)

流动资金风险

本集团透过监控流动比率(按流动资产比流动负债计算)监控其流动资金风险。

本集团的目标为透过使用计息贷款维持资金持续性与灵活性间的平衡。本集团的政策为所有借款须经财务总监批准。

下表概述本集团于各报告期末按合约未折现付款划分的金融负债的到期情况：

2022年12月31日

	按要求	3个月以内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总计
	(千港元)					
计息银行贷款及其他借款	-	256,688	1,026,847	2,230,724	-	3,514,259
租赁负债	-	29,161	88,616	204,776	-	322,553
贸易应付款项及应付票据	858,407	311,246	-	-	-	1,169,653
衍生金融工具	-	24,170	19,928	-	-	44,098
应付关联方款项	730	-	-	-	-	730
其他应付款项	204,819	-	-	-	-	204,819
	1,063,956	621,265	1,135,391	2,435,500	-	5,256,112

2021年12月31日

	按要求	3个月以内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总计
	(千港元)					
计息银行贷款及其他借款	-	289,595	996,467	2,363,934	-	3,649,996
租赁负债	-	29,754	69,224	197,567	4,358	300,903
贸易应付款项及应付票据	1,368,265	268,368	-	-	-	1,636,633
衍生金融工具	-	1,175	2,785	300	-	4,260
应付关联方款项	604	-	-	-	-	604
其他应付款项	245,568	-	-	-	-	245,568
	1,614,437	588,892	1,068,476	2,561,801	4,358	5,837,964

41. 财务风险管理目标及政策(续)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首要目标为维持稳健的信贷评级及资本比率，为支持其业务及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集团管理其资本架构，并视乎经济状况的变动作出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架构，本集团可调整向股东支付的股息、向股东退还资本或发行新股份。于年内，本集团并无就管理资本对目标、政策或程序作出改变。

本集团使用资本负债比率监控资本，资本负债比率界定为净负债除以资本加净负债。净负债包括计息银行贷款及其他借款、贸易应付款项及应付票据、其他应付款项及应计费用，减货币性资产(包括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已抵押定期存款及按公允价值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资本指母公司拥有人应占股权减对冲储备。

报告期末的资产负债比率如下：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贸易应付款项及应付票据	1,169,653	1,636,633
其他应付款项及应计费用	784,438	905,027
计息银行贷款及其他借款	3,354,778	3,517,484
减：货币性资产	2,069,667	2,256,106
净债务	3,239,202	3,803,038
母公司拥有人应占股权	5,516,678	6,060,951
减：对冲储备	(11,404)	11,394
经调整资本	5,528,082	6,049,557
资本及净债务	8,767,284	9,852,595
资产负债比率	37%	39%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42. 本公司财务状况表

本公司于报告期末的财务状况表资料载列如下：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非流动资产		
于附属公司的投资	3,820,263	3,845,098
非流动资产总值	3,820,263	3,845,098
流动资产		
其他应收款项	345	336
应收附属公司款项	769,457	649,07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6,534	6,035
流动资产总值	776,336	655,447
流动负债		
应计费用	71	—
应付一家附属公司款项	1,627,849	1,448,219
流动负债总额	1,627,920	1,448,219
流动负债净额	(851,584)	(792,772)
资产总值减流动负债	2,968,679	3,052,326
资产净值	2,968,679	3,052,326
权益		
股本	16,680	16,680
储备(附注)	2,951,999	3,035,646
总权益	2,968,679	3,052,326

42. 本公司财务状况表(续)

附注：

本公司的储备概要如下：

	股份溢价	购股权储备	累计亏损	总计
	(千港元)			
于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1月1日的结余	3,320,401	156,865	(368,972)	3,108,294
年内亏损	-	-	(108,196)	(108,196)
股份发行开支	10	(2)	-	8
以股权结算的购股权安排	-	35,540	-	35,540
于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的结余	3,320,411	192,403	(477,168)	3,035,646
年内亏损	-	-	(98,834)	(98,834)
以股权结算的购股权安排	-	15,187	-	15,187
于2022年12月31日	3,320,411	207,590	(576,002)	2,951,999

43. 报告期后事项

于报告期末后概无重大事项。

44. 财务报表的批准

财务报表经董事会于2023年3月28日批准及授权刊发。

五年财务概要

五年财务概要

以下为本集团于过去五个财政年度的业绩及资产、负债及非控股权益的概要，摘录自己公布的经审核财务报表及经重列／重新分类财务报表(如适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千港元)				
业绩					
收益	8,292,152	9,692,137	8,304,967	8,777,142	8,629,115
销售成本	(4,936,271)	(5,696,909)	(4,636,930)	(4,996,484)	(4,967,782)
毛利	3,355,881	3,995,228	3,668,037	3,780,658	3,661,333
其他收入及收益	165,429	80,800	90,048	74,116	98,303
销售及分销费用	(2,072,449)	(2,476,241)	(2,131,438)	(2,274,966)	(2,208,873)
行政开支	(1,345,590)	(1,426,458)	(1,145,615)	(1,170,329)	(1,207,135)
其他开支	(2,437)	(7,266)	(50,972)	(19,544)	(16,803)
经营溢利	100,834	166,063	430,060	389,935	326,825
财务收入	42,971	35,074	5,956	4,543	3,867
财务成本	(137,906)	(90,594)	(114,068)	(141,856)	(123,576)
分占一家合营公司溢利及亏损	(4,621)	1,277	(1,143)	339	407
分占一家联营公司溢利及亏损	(85)	(8)	(105)	(131)	—
除税前溢利	1,193	111,812	320,700	252,830	207,523
所得税抵免／(开支)	38,935	15,749	(62,780)	(50,262)	(40,692)
年内溢利	40,128	127,561	257,920	202,568	166,831
以下各方应占：					
母公司拥有人	33,487	123,817	256,574	202,194	163,764
非控股权益	6,641	3,744	1,346	374	3,067
	40,128	127,561	257,920	202,568	166,831

资产、负债及非控股权益

	于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千港元)				
资产总值	11,714,695	13,171,712	11,868,787	10,876,962	10,618,485
负债总额	(6,157,042)	(7,074,208)	(6,087,218)	(5,790,828)	(5,655,379)
非控股权益	(40,975)	(36,553)	(32,125)	(48,661)	(48,386)
	5,516,678	6,060,951	5,749,444	5,037,473	4,914,720



一家领先的 儿童用品公司

好孩子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于开曼群岛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
www.gbinternational.com.hk
股份代号: 1086

